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主宰世界的人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内容提要

《主宰世界的人》：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的爱里巨峰，出现了神秘的轰鸣和火光，引起了周围居民的极大恐慌。之后在美国各地的公路上出现了一种速度惊人的幽灵般的怪车,接着在海中又出现了一种神秘的潜水艇……“恐怖号”飞船和主宰世界者出现了，并向人类发出了挑战。督察官斯特拉克受命出击，在经历了一系列惊险曲折的冒险之后，终于揭开了秘密。

《征服者罗布尔》：十九世纪后期，用比空气重的机器真正解决飞行问题仍是人们的一种设想。但是工程师罗布尔已经秘密制造了“信天翁号”飞行器，并驾机来到费城宣布：只有比空气重的机器才能真正征服天空。他把顽固的“比空气轻主义者”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劫持”到飞行器上，带着他们做环球飞行，在同大自然的各种较量中充分显示了这种飞行器的巨大威力。最后，“比空气轻主义者”们的得意之作“前进号”飞艇与“信天翁号”飞行器较量，不击自破，再次显示了罗布尔的“信天翁号”才是人类征服天空的使者。

主宰世界的人

第一章　爱里巨峰上的火光

这个故事中说到我自己，因为那令人震惊的事件本身与我本人息息相关，在二十世纪所发生的事件中毫无疑问也非同寻常，甚至可以说无与伦比。有时候，我甚至自问这些事是否真有其事，如果这些栩栩如生的事不仅仅只是我的想象而确实是深藏在我记忆中的真实事件。作为华盛顿联邦警察署的督察长官，我常常渴望调查一切，而且要把那些不可思议的事非弄个水落石出不可。因此，对这些奇异怪事我自然极有兴致。我年轻时就受雇于政府处理过各式各样重要的事务，也接受过一些秘密使命，因此，我的上司将这桩奇事交给我负责便不足为奇，正因为如此，我便不得不为这些难以理解的怪事而绞尽脑汁。

在阅读这些前所未闻的记叙时，我得首先请求读者诸君务必相信我的话。因为，其中的若干事实都是我亲眼所见；倘若你不愿相信也未尝不可，因为就是我本人也未必相信其真实性。

这桩怪事发生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西北部。在蓝岭山脉[①]的纵深处，耸立着一个叫做爱里的巨峰，从卡托巴河岸边的莫干顿小镇能十分清楚地看见它那雄奇伟岸的山姿。倘若旅人在路过一个叫做欢乐田园的小村，向蓝岭山脉方向行进时，更能把爱里巨峰尽收眼底。

我不十分清楚，为什么附近的百姓要将这山峰取名为爱里巨峰。它怪石嶙峋，阴森恐怖，难以攀登，在特定的朦胧的大气层所形成的氛围中，山峰显得特别蓝，格外幽深。不过山脉的命名却使人想到，这儿必定是食肉猛兽、山鹰、秃鹫以及种类繁多的羽毛动物的栖身之地，它们在人们无法企及的山巅上空盘旋，嚎叫。此刻，爱里巨峰似乎并不特别吸引鸟类；相反，周围一带的百姓开始有这样的看法，在有些日子里，当鸟儿向着山峰飞去时，往往比平日飞得更高，在山峰周围转悠片刻，然后迅速离去，那刺耳的叫声打破了天空的宁静。

干吗这山峰被叫做爱里巨峰？也许称这山峰为坑口更名符其实，因为也许在那陡峭的圆形山壁中心曾有一个巨大的，很深的凹地，也许正像在阿巴拉契亚山脉的其他部分所能见到的那样，在山峰四周，曾经有一个环山湖泊，曾是一个由雨水和冬季的冰雪所形成的环礁湖。

总之，是否它曾是一个古代火山的遗址，已经沉睡多年，但深藏在其内部的火焰，可能会重新复苏？或许爱里巨峰会给住在附近的百姓带来像喀拉喀托火山[①]或者佩雷火山[②]那样可怕的灾难？如果那儿真的存在过一个中心湖，湖水也许会渗透进山峰下的地层，被火山火焰所蒸发，以势不可挡之势爆发，倾泻奔腾，将卡洛来纳富裕的平原淹没，正像 1902 年在马提尼克所发生的那场灾害一样。

事实上后一种可能性极大，因为人们已注意到最近的确出现过火山活动的种种征兆：山上烟尘缭绕，当地百姓在旁边行进时，听见过从地底下传来

---

① 美国阿巴拉契亚山脉的一部分，跨越宾夕法尼亚、马里兰、弗吉尼亚、北卡罗来纳和南卡洛来纳、佐治亚诸州，横亘 615 英里。

① 喀拉喀托火山，印度尼西亚拉卡塔岛山的火山，1883 年大喷发，以后多次爆发。

② 佩雷火山，加勒比海马提尼克岛上的活火山，1902 年 5 月 8 日剧烈爆发，毁灭了圣皮埃尔港，并使 3 万人丧生。

的一种难以解释的轰鸣声；晚上，天空中的一道亮光把山峰照得通亮。

当风把烟云顺着东方吹向欢乐田园时，少许余烬和火灰随着烟云四处飘散。终于，一个暴雨夜晚，山峰上空的云层映照出微弱火光，给山峰下的地区投下了一道不吉祥的、警告似的光亮。

这些奇特的现像使附近一带的百姓一阵惊恐，便丝毫不足为奇了。由这种不安所导致的自然是急切地想知道爱里巨峰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卡罗来纳的报纸上出现了这样耸人听闻的大标题“爱里巨峰神秘莫测”。撰稿人问道，在这儿居住是否安全？有关文章所激起的是好奇心和恐惧感——好奇是因为那些置于危险之外的人，虽然也感到不安，但仅仅认为这是自然界的一种奇怪现象；而恐惧则是因为有人担心如果灾难真正降临，自己将成为受害者。不过，直接感受到这种威胁的是莫干顿小镇的居民，甚至也包括住在欢乐田园以及爱里巨峰附近的小村庄和农庄的普通百姓。

不用说，最感到遗憾的是那些登山者，因为从来没有谁试图登上过爱里峰顶。环绕的石壁峭谷从来没有人去攀登。也许，这些石壁峭谷本身就没有天生的路径，让那些勇敢无畏的登山者有任何机会深入到腹地去。不过，如果一场火山喷发对整个卡罗来纳西部造成威胁的话，那么就有必要对爱里巨峰进行一次彻底的探查了。

在试图攀登爱里巨峰或者说登上坑口之前，考虑到攀登山峰的诸多困难，人们发现，无须登上绝壁便可以进入坑口探查。在难忘的这一年九月的某天，一个叫做威尔克的有名飞行员带着气球来到莫干顿镇。他指望靠着从东边吹来的风，他自己可毫不费力地随着气球起飞，向着爱里巨峰飘去。他可以从一个安全的高度用一支高倍望远镜观察到爱里巨峰的谷底。他便可以由此知道，在巨大的岩石中是否确有敞开的火山口。了解到这一情况十分重要。如果能如愿以偿，附近一带的百姓便能够在某一段时期内，比较确切地明白是否要惧怕火山喷发。

按照设想的计划，气球开始升上天空。风势平稳，天空晴朗，早晨的云朵在太阳绚丽的霞光中渐渐消失。

倘若爱里巨峰的腹地没有为烟雾所弥漫的话，他便能够用望远镜观察到爱里巨峰的完整图像。如果蒸汽上升，无疑，他也可以探查出这些蒸汽从何而来。

气球很快上升到一千五百英尺高度，几乎一动也不动地停留了十五分钟。显然在地面边缘的强劲东风并没有在此高度上凝固不动。不幸的是，一股逆流恰好涌向气球，尽管飞行员使尽力气，气球开始向东方飘浮，离爱里巨峰越来越远，莫干顿镇的居民看见气球在它不应该飞向的地平线上消失。他们后来得知，气球在北卡罗来纳的首府罗利附近一带着陆。

虽然这一次尝试失败，他却决定等待更适当的时机。事实上，从爱里巨峰又传来隆隆声，伴之以沉沉的乌云和夜晚闪烁的阵阵微光。人们开始意识到，爱里巨峰的确是一个隐患，或许是一场即将临近的灾难的发源地。是的，整个地区随时都处于难以预料的一场地震或火山爆发所带来的危险中。

这一年四月的前几天，这种多少有点儿预感但尚未明晰的忧虑却真正转变为惊慌。报纸对公众的这种恐惧很快便作出了反应。爱里巨峰和莫干顿一带的百姓都知道火山即将爆发。

四月四日夜晚，一阵突如其来的轰响声将欢乐田园的老百姓惊醒。他们以为巨峰倾倒，正向着他们压来。人们冲出家园，四处奔逃求生，不希望看

见在他们眼前出现巨大无比的深渊，将周围数英里的农庄和村子一齐吞没。

在这无法言说的黑暗中，对于四处传来的呼号声，大自然却似乎无动于衷。惊慌失措的男人、女人，以及儿童沿着漆黑的路径摸索前行。到处都传来惊呼声：“地震！”“火山爆发！”“在什么地方？”“从爱里巨峰！”

整个莫干顿镇都可以听见这样的传闻：岩石、熔岩、火灰，即将如雨点般地倾泻而下。

不过，一些喜欢深思熟虑的莫干顿镇居民都注意到，火山真的爆发，随之而来的声响将持续不断而且越来越强，在坑口上空火焰定会升腾，或者至少，火焰那耀眼的反光会将云层照得通明。而此刻，并无这些现象。如果是地震，胆颤心惊的百姓却明明看到，他们的房屋并没有因震动而倒塌。很可能，那轰响声是由一次山崩，或者说，是从峰顶上的某些巨石滚落而下造成的。

一小时过去了，什么事也没发生。从西边吹来的一股凛风在长长的蓝岭山脉上空飘过，生长在斜坡高处的松树、铁杉在风中摇曳不止。看来，实在不必惊恐，人们开始返回家园。当然，他们不耐烦地等待着白天降临。

然而，凌晨三点钟又突然出现了一次惊恐！火光从爱里巨峰那石壁之上升起；在云层的反射下，四周很长一段空间竟被火光照射得极其鲜亮夺目，接着便听见仿佛是燃烧的树林所发出的那种噼噼拍拍声。

难道真的引发了一场大火？大火又从何而来？闪电不可能触发这样大的火势，因为压根儿没有听见任何雷鸣。当然，有许多物质可以诱发大火；在蓝岭山脉的这一高度上，林木极其茂盛。尽管如此，这些火焰出现得如此突然，便很难用一般的原因来解释了。

“火山爆发！”“火山爆发！”

到处都听见人们惊呼。火山爆发！是的，爱里巨峰的确曾是一次源自内部的火山坑口的喷射口。许多许多年以来，甚至可以说在历经若干世纪之后，是否还会有倾盆大雨般的岩石和火灰接踵而至？是否熔岩将会把熔化的火流倾泻到土地上，将它所到之处的一切毁灭殆尽，摧毁城镇、村庄、农场、那美丽如画的牧草地、田野和森林，甚至扼杀远在欢乐田园和莫干顿镇的一切万物生机？

这一次，人们的惊恐程度无法言喻；没有什么能将这种惊恐驱走。女人抱着婴孩，由于恐怖而呆若木鸡，奔向通往东方的路径；男人不得不丢弃家园，匆匆忙忙把家里的最贵重财物打成包，让他们的牲畜——牛、羊、猪，各自四处奔散。这种大溃逃，或者说大聚集带来的混乱局面真是触目惊心。人和动物在黑沉沉的夜色中怀着对火山爆发而来的火焰的恐惧，在沿着沼泽地边缘的森林中寻求一个安全的栖身之地，可沼泽地里的流水似乎随时都会泛滥危及生灵！而且，大地本身或许随时都可能从避难者的脚下陷落消失！人们能够及时拯救他们自己吗？如果燃烧的熔岩所形成的另一支熔岩流碰巧越过避难者所经之路径向山间斜坡冲去。

尤其应该提到的是，农场主中的一些人并没有失去理智，在这场疯狂般的溃逃中仍能保持镇定，竭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他们竟然来到爱里巨峰周围约一英里的地区探查，发现火焰的光度正在减弱。事实上，没有任何迹象能证明，这个地区会很快受到任何地动山摇的威胁：看不到任何落在地上的岩石，山坡上也根本没有发现任何熔岩流，地面上也听不见任何隆隆声响。总之，完全没有熔岩流这一灾难将会吞没大地的任何蛛丝马迹。

终于，人们不再奔逃。他们在一处似乎是远离一切危险的地方停下来。接着，少数人鼓足勇气又返回家园。天明时，有些农场已可以看到人影。

清晨，爱里巨峰峰顶清晰可见，几乎没有一丝烟云。大火显然已经止熄。如果有可能查明这些大火的起因，人们至少希望，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008-1.bmp}

这一次，人们的惊恐程度无法言喻。这些大火不会再次引发。

看来，爱里巨峰并非必定真能预示火山爆发前的种种征兆。没有任何进一步的证据表明，这一带的百姓得随时担心火山喷射或地震爆发，成天心绪不宁。

然而，大约到五点时，从爱里巨峰的山脊下，当时夜色还未褪尽，天空的宁静被一种奇怪的声响打破；呼拉拉作响，伴以巨翅的扇动拍打声。倘若天空晴朗，也许，农夫们会看见一只巨型食肉鸟或者说某种捕食飞行猛禽正在天空掠过，从爱里巨峰那儿开始升上天空，然后向着东方疾飞。

第二章　莫干顿之行

四月二十七日，离开华盛顿第二天，我到达北卡罗莱纳州首府罗利。

两天前，联邦警察局局长在他办公室等着召见我，“约翰·斯特拉克，”一见我他就迫不及待地说，“你可仍是我见到的斯特拉克，在许多场合下忠于职守、能力非凡的那个斯特拉克？”

“沃德先生，”我回答，点点头。“我可不敢担保自己一切成功，能力过人，可谈到忠于职守，可以坦率地说，我绝对值得你信任。”

“那好，斯特拉克，听我说。这儿发生的一切不可能没有原因。总之，我们已决定对爱里巨峰的种种现象进行一次全面彻底的调查，搜索一切证据，走访那一带村镇和村庄的百姓。为了完成这一使命，我已看好一位密探，我们对此人充分信任，斯特拉克，这位密探就是你。”

“行！沃德先生，我从命，”我大声说，“我向你担保，我将不会忽视任何事，一定会向你提供一切情况。”

“斯特拉克，这一点我从不怀疑，可我还得说：我认为你干这事最合适不过。我希望你能如愿以偿，这将是一次千载难逢的机会，会满足你对怪事一向寻根究底的好奇心。”

“局长先生，是的。”

“你可以按照具体情况行动，无须请示。”

沃德先生大约五十岁，精力充沛，智力非凡，这一要职对他可以说得心应手，十分称职。有好几次，他曾将一些极其重要的事委托我去承办，我处理得十分出色，深受他的器重。不过，过去几个月，他一直没找到机会让我有用武之地。我耐心等待，不知道他要吩咐我干什么事。当然，我相信他对我提出的这个问题，一定意味着有一件紧要而且重大的任务要交给我去完成。

“你想必已经知道，”他说，“在莫干顿附近的蓝岭山脉发生的事情。”

“是的，沃德先生，那儿传出的一些异常现象足以引起任何人的好奇心。”

“这些现象不仅异常而且甚至可以说格外出奇。斯特拉克，无须怀疑。不过，倒有理由去想一想，对于当地的居民来说有关爱里巨峰的这种奇事是否一直是令他们忧心忡忡的原因，是否这些现象会是某些又神秘又恐怖的灾难的前兆。”

“局长先生，这问题值得担忧。”

“斯特拉克，这确实是地方当局的职责。”

我回答，“咱们有必要知道那儿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正是这样，斯特拉克，不过，要这样做困难重重。人人都说，要攀登爱里巨峰的峭壁险峰，进入其腹地简直是不可能的事。问题在于，似乎有谁利用科学手段设备，在十分有利的情势下去尝试过吗？我以为从来没有人这样做过，我深信，坚毅不拔，不畏险阻最后就一定会成功。”

“沃德先生，没有任何办不到的事，令咱们棘手的只是经费开支问题。”

“咱们要让所有居民免除忧虑，或者说，确保他们不遭受任何灾难，因此不必担心经费开支。我还要向你建议，或许，爱里巨峰并非像人们所认为的那样根本不可攀登。也许，一伙罪犯就藏匿在那儿，他们自己才知道以何种方式才能登上山峰。”

“你是说，你怀疑有罪犯——”

“斯特拉克，也许我的猜想不正确，那儿所出现的怪事和声音与自然现象有关。不管怎么说，咱们得弄明白，越快越好。”

“我有一个问题。”

“斯特拉克，请讲。”

“一旦我们登上爱里巨峰，查明了一切现象的来龙去脉，如果那儿真有一个坑口，而且火山喷射的确即将发生，咱们能有办法阻止吗？”

“斯特拉克，办不到，不过，咱们能预测危害的程度。如果阿勒格尼山脉[①]的火山带来的灾难像马提尼克山脉的火山那样对北卡罗莱纳造成威胁，而这些火山又深藏于佩雷山的喷泻物之下，那么住在这些地区的人就必须撤离。”

“局长先生，我希望不会出现这种影响极广的危险。”

“我想不会，斯特拉克，我认为蓝岭山脉绝不可能存在着一座活火山。阿巴拉契亚山脉在历史上原本没有发现过火山。不过，至于花费，倘若有必要组织一支登山队，开支必定不少，但你有全权来处理此事。”

“沃德先生，我一定会以最佳的方式来见机行事。”

“我还要提醒你，务必格外小心谨慎。那一带地区的百姓情绪已经够冲动了。最好悄悄行动。一定别提及我刚才向你说到的那些疑虑，首要的是要避免引起任何新的恐慌。”

“我明白。”

“你将受命去见莫干顿城市长，他将会帮助你。斯特拉克，我还要再次强调，要特别谨慎，别向任何你认识的人谈到这次使命，除非十分必要。你的智慧以及干练向来有目共睹，这一次，我相信你一定会成功。”

“我所关切的只是我什么时候动身？”

“明天。”

“明天，我就离开华盛顿，后天，便可到达莫干顿。”

对于那即将等待我去完成的使命结局，说实话，很难预料。

我立即回到家，着手准备启程。次日傍晚，我已到达罗利，在罗利度过一夜，第二天下午抵达莫干顿火车站。

莫干顿不过是一个小城，建筑在侏罗纪岩系地层上，呈现出某种活力。

城里已有难以计数的矿泉湖，散发着并不那么令人喜欢的气味，尽管如此对游客仍有吸引力。莫干顿城四周是一片富饶的农业区，麦田随处可见。城区位于沼泽地中央，沼泽地上处处生长着苔藓和芦苇。沿着山坡森林终年四季一派葱绿。整个地区所缺少的是能够提供动力、光和热，其价值难以估计的天然气矿井。而在阿勒格尼河谷的大多数地区，天然气矿井却特别丰富。村庄、农庄相连，一直延伸到山林边缘。如果爱里巨峰被证实确是火山，如果大自然的震动或者说狂怒波及到欢乐田园和莫干顿城，数以万计百姓的生命财产将受到威胁。

莫干顿城市长伊里亚斯·斯密斯，高个儿，精力充沛，极有事业心，大约四十岁，身体相当健康。他酷爱狩猎熊、豹以及其他种类的野兽。这些动物当时仍经常出没在阿勒格尼的荒谷和大森林。

斯密斯先生本人便是富有的农场主，在周围一带拥有好几个农庄，他甚

[①] 阿勒格尼山位于美国阿巴拉契亚山阿勒格尼高原的东部，绵亘 500 多英里。

至不惜路途遥远常常去拜访佃户。事实上，只要公务不太繁忙，不得不呆在他在莫干顿城的住所，出于酷爱狩猎的天性，他总是兴致盎然，在周围一带山野奔波。

我径直去到斯密斯先生的家。他事先已收到电报，正期待着我的来访。没有任何客套话，他坦诚地接待了我，嘴上叼着烟斗，桌上放着一杯白兰地。仆人接着又送来另一杯，在正式开始会晤之前，我得向主人敬上一杯。

“沃德先生派你前来见我，”他对我说，语气随和。“很好，让咱们为沃德先生的健康干杯。”

我同他碰杯，为我的头儿的健康把白兰地一饮而尽。

“告诉我，”伊里亚斯·斯密斯问道，“眼下他有何担忧？”

于是，我便向这位莫干顿城市长坦诚相告我这次来到北卡罗莱纳州的使命缘由和目的。我让他相信，我的上司已全权授予我完成这一使命的权力，而且会给予我一切支持，无论是在经费或任何其他方面，以便能最终使真相大白，解除这一带百姓因爱里巨峰的奇事而怀有的恐惧。

伊里亚斯·斯密斯听着我的讲话，一句话没说，不过，好几次把他的和我的酒杯斟满。这当儿，他不停地吸着烟，显然，对我的叙述十分关注。我看见他的脸颊不时地因激动而泛红，那在浓眉下的眼睛目光闪烁。无疑，莫干顿的这位行政长官对爱里巨峰有关的传言深感不安，而且像我一样焦灼地想查明所有这些现象发生的缘由。

当我结束谈话，伊里亚斯·斯密斯沉默片刻，打量着我。然后，他平静地说：“看来，华盛顿有关人士想知道在爱里巨峰到底会隐藏着什么秘密？”

“正是这样，斯密斯先生。”

“你也想知道？”

“是的。”

“斯特拉克先生，我也一样。”

我们显然都因好奇心而格外亲近。

“想必你会明白，”他接着说，抖掉烟斗里的烟灰，“作为一个土地拥有者，我对与爱里巨峰有关的事极为关心；作为市长，我有责任来保护我的选民。”

“出于这两方面的考虑，”我说，“才使你迫不及待想弄明白干吗会发生这些不同寻常的现象！亲爱的斯密斯先生，这些现象对你以及你的选民来说，同样非常离奇得难以解释，而且同样是一大心患。”

“斯特拉克先生，当然难以解释。我本人压根儿也不相信爱里巨峰可能是一座火山。阿勒格尼历史上并没有任何火山活动的纪录。从地质学的意义上来看，我本人在临近地区从来也没有发现过任何火山渣、熔岩或任何火山喷射岩石或诸如此类的东西留下的迹象。因此，我本人不相信莫干顿会因这样一种谣传而恐惧。”

“斯密斯先生，你真的这样认为？”

“不错。”

“可这一带的百姓确实一直感受到大地在震动。”

“是的，大地震动！大地震动！”斯密斯先生重复道，摇摇头，“可最重要的是到底是否大地真的在震动？大火燃得正旺时，我正在我的威德隆庄园，离爱里巨峰还不到一英里。空气中确实有什么东西在颤抖，可我并没有感到地在震动，摇晃。”

“可从沃德先生收到的情报来看——。”

“这些情报是在惊惶失措下提供的。”市长先生打断我的话，“我本人从不相信地在震动。”

“可你怎么解释在峰顶上空明明有升腾的火焰？”

“不错，斯德拉克先生，至于火焰却与此无关，我也看见了，在数英里之内亲眼目睹云层确实被火光所映红；而且声响确实来自爱里巨峰的圆形坑口，一阵阵嘶嘶声好像有一个巨大的锅炉被蒸汽冲开一样。”

“你所提供的这一证据确实可靠？”

“当然，我亲耳听见的。”

“斯密斯先生，就在这声响中，你可确信你真的听见这一现象中最引人注意的一种声音，像巨翅拍打迸发出的那种声响？”

“听见过，斯特拉克先生，可只有某种其大无比的巨鸟才能居然在火焰熄灭之后飞去，而且只有巨翅才能发出那样不可思议的、奇特的声响。因此，当时我就不免怀疑是否会是我的错觉。爱里巨峰准是某种尚未为人所知晓的飞禽走兽的避居处！它们长久以来是否一直没有露面，只在它们那特大的石岩巢穴上空飞翔？总之，这是一个迄今仍无法解开的神奇之谜。”

“可咱们一定要彻底解开这一个谜结，斯密斯先生，如果你能帮助我的话。”

“斯特拉克先生，我非常乐意效力，明天咱们就开始行动。”

“行，明天。”于是我和市长先生分手，去到一家旅馆，办理完一切手续，准备在这里过上一段时间，或许会无限期地延长下去。进完餐，我给沃德先生写了一封信。当天下午，我再拜见斯密斯先生，打算同他一道在拂晓时离开莫干顿。

我们最先考虑的是要在两名有经验的向导带领下登上山。这两位向导曾经攀登过蓝岭山脉的朱契尔山以及其他山峰。当然，由于知道爱里巨峰的悬岩绝壁无论从何处都无法攀援，他们从来没有足够的胆量去尝试过。此外，在没有出现如此令人震惊的现象以前，爱里巨峰对旅游者并无特别的吸引力。斯密斯先生所熟知的这两名向导勇敢过人，登山经验丰富，值得信赖，在任何险阻下也不会退缩。我们决心在他们的带领下为达到目的去克服重重困难。

最后，斯密斯先生对我说，或许，进入爱里巨峰腹地不会像原先所想象的那样艰险。

“为什么？”我问。

“因为不久前一块巨石从山峰一侧滚落而下，或许会留下一条可以行走的小径或通道。”

“斯密斯先生，咱们真走运，机会难得。”

“斯特拉克先生，最迟明天咱们就会让一切真相大白。”

“好，明天见。”

第三章　初闯爱里巨峰

次日黎明，伊里亚斯·斯密斯和我离开莫干顿。我们顺着圣卡托巴河左岸的一条弯曲小径来到欢乐田园村。由向导：三十岁的哈里·霍恩以及二十五岁的詹姆斯·布拉克伴行。两人都是本地人，在那些攀登蓝岭山脉和坎伯兰山脉[1]顶峰的旅游者中一向深受信赖，因而也总是应接不暇。

由两匹体健膘肥的马儿拖拉的一辆轻便马车载着我们来到蓝岭山脚。马车上运载着足够二、三天用的食用补给品，如果缺少这些物品此行一定难以继续。斯密斯先生殷切好客，为我们准备了充足的肉食和饮料。至于水，我们将极其容易地从山泉中各取所需；因为在春季，这一地区一向大雨滂沱，泉水量更加丰富。

莫干顿市长为了狩猎，还随身携带了一支长枪以及猎犬尼斯柯。这条猎犬在马车四周欢快地蹦跳不停。不过，当我们要真正开始攀登时，尼斯柯将留在斯密斯先生的威尔登农庄，它不大可能跟随我们沿着峭壁跨过山口登上峰顶。

四月的清晨，天气晴朗，清新的空气仍然带有些许凉意。几片羊毛般柔美的云朵在一阵越过狭长平原从遥远的大西洋吹来的微风驱赶下，从我们的头顶上空飘过。太阳不时地探出头，使田野上那嫩绿的草木显得分外可爱诱人。

我们所经过的森林洋溢着一片生机，松鼠、田鼠，色彩鲜明的鸟儿从我们的马车前奔过。鼹鼠步履匆匆，蹦跳而过，他们的腹袋中装着幼鼠。各种各样的鸟儿在榕树、松树以及杜鹃花枝叶上停立，枝叶林木长势繁茂，它们所形成的林丛简直让人无法穿行。

当日傍晚，我们到达欢乐田园村。我们同村长，斯密斯先生的一个至友度过了舒适的一夜。欢乐田园不过是一个小村子；不过，村长对我们的款待却格外热情、大方。我们在他坐落在山毛榉树浓荫下的可爱温馨的家中美美地吃了晚餐。

话题自然转向我们试图进入爱里巨峰腹地探查一事。“这件事值得一试，”主人说，“如果我们不能查明隐藏在那儿的神秘怪事如何发生，我们的百姓就将永远心绪不宁。”

我问，“在爱里巨峰上空出现过那次火患之后最近有何新的情况？”

“没什么事发生过，斯特拉克先生。我们从欢乐田园能够清楚地眺望山峰全景。我们没听到任何可疑的声响。没有看见过任何一块火星升起。倘若有一伙妖魔曾在那儿躲藏，也一定在饱餐一顿以后，飞到其他地方去躲藏了。”

“妖魔！”斯密斯先生叫起来，“我希望，如果他们真的在那儿呆过，他们的一些所有物一定会留下来，比如蹄屑或者角或者尾巴。咱们一定要把这些东西找出来。”

次日，即在四月二十九日，我们在黎明时又出发了。我们指望在傍晚时分抵达位于爱里巨峰山脚下的威尔顿农庄。这儿的村野景色同我们所经之处并无什么不同，只不过，越往上走，路径越变得险峻。森林和沼泽地交替出现，当我们越向高处走，由于被太阳光所照射发生的蒸发作用，沼泽地越来

---

[1] 位于阿巴拉契亚山脉所属的坎伯兰高原东部，绵亘 140 英里，山势狭长、崎岖。

越稀疏。这一带的农舍也越来越分散，也有几个小村庄在山毛榉树荫下若隐若现；通向卡托巴河的数条有丰足流水的溪流，蜿蜒地从孤零零的几个农庄流过。森林里的各种动物使森林显得很热闹。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020-1.bmp}

可以见到小一些的鸟和小野兽，不过其数量也更多。“我真想让我的猎枪派上用场。”斯密斯先生说，“带着尼斯柯下车，这是我生平第一次路过这儿时没有在山鹑和野兔身上去碰碰运气。这些野物还不知道我的厉害。不过，这可不是因为咱们给养充足，因为咱们今天追逐的目标更重要。咱们追逐的是神秘之谜。”

“但愿咱们如愿以偿。”我补充说，“咱们不会空手而归。”

中午时分，蓝岭山脉离我们只有 6 英里，在晴朗澄清的天空陪衬下，峰顶的轮廓格外清晰。山脚下林木茂密但到峰顶便越来越稀疏，甚至光秃，只可见到生长受到阻碍的长青植物。在峰顶，树木矮小稀疏，甚至自然地扭曲，岩石形成的峰顶显得特别怪异。山脊此起彼伏，奇峰随处可见。在我们的右边，大约七千英尺高的黑顶峰，高高地扬起它那奇大的头，不时地在云雾中闪现。

“斯密斯先生，你登上过黑顶山峰顶？”我问。

“没有，”他回答，“不过，我听人说过，攀登极其困难。几位登山者曾经登上山，可他们说，从那儿看不见爱里巨峰。”

“也许，”我说，“天公不作美。”

“斯特拉克先生，恰恰相反，那儿的天气特别晴朗，不过，山顶所在的爱里巨峰山壁特别高耸，把腹地全给遮住了。”

“登山，”斯密斯先生大声说，“我一定要登上任何人从没登过的，甚至眺望过的峰顶。”

的确，那一天，爱里巨峰显得格外宁静、肃穆。我们眺望它时，峰顶上既没有云彩也没有火光。

五点，登山探险队在威尔顿农场停下，佃户们热情地迎接他们的主人。农民们要我们放心，一段时期以来，爱里巨峰附近没有出现过任何异样的现象。我们同农庄的所有佃户在一张木桌上进餐。当晚，我们睡得很香，完全没有被难以预料的或许要发生的事所困扰。

次日，在天亮以前，我们出发准备登山。爱里巨峰峰顶不会超过五千英尺，但这一海拔高度却已高于阿勒卡尼山脉在这一地区的高度。我们已行进到海拔三千米高的高度，不过，并不因为攀登而感到太疲惫。只需再过几小时，我们就能到达峰顶山口。当然，攀登陡峭山谷定会遇到困难；山脊上的断裂处一定会使攀登变得更艰苦，甚至不得不冒着危险另觅它径。对于我们来说，诸多未曾预料的情况都可能发生，而正是这激励我们继续攀登。正如我已说过的，我们的向导就此而言并不比我们知道的更多。我所担心的当然是爱里巨峰根本不可攀登的报道。不过，这种说法还未被证实。而且。我们最近才获知，一块巨石从山脊滚落在石壁上留下了一道裂口处。

“不管怎么说，”斯密斯先生点燃了第一支烟卷，每天他要吸二十多支，“攀登还算顺利，无论这次攀登要花费多少时间。”

“斯密斯先生，无论如何，”我打断他的话，“你和我都决心要坚持到最后。”

“下定决心，斯特拉克先生。”

“我的上司要求我一定要不惜一切务必获取爱里巨峰这个怪物的秘密。”

“不管愿意与否，咱们都必须如此。”斯密斯先生发誓，“以上天作为见证人，即使咱们不得不把这山峰从里到外搜查一遍。”

“那么，情况可能是，”我说，“咱们的探险得延长，不仅仅只限于一天时间，因此有必要保护好给养品。”

“斯特拉克先生，这不难；我们向导的登山背包里准备了足够两天的食物，再说，我们自己也随身携带着食品。而且，虽然我已将我那机灵勇敢的尼斯柯留在农庄，但我还有枪。森林里以及山下峡谷中有足够多的猎物可供捕获。在山顶，咱们还可以寻觅到一个火堆来煮熟食物，已经有火了。”

“已经有火，斯密斯先生，真的吗？”

“斯特拉克先生，这还用问？我是说这些火焰！这些熊熊火焰，它们可把百姓给吓坏了，难道这些火焰所发出的火光已完全冷却？是否在火灰下没有任何火花留下来？而且，在这种情况下，难道这真是一个火山口？难道这火山已完全熄灭，咱们找不到任何余烬燃屑？如果没有足够的火，甚至连一只鸡蛋或一个马铃薯都煮不熟，那么这只能证明，这不过是座死火山。咱们等着瞧，我得再说一遍，咱们等着瞧！”

这种对探查的看法，坦率地说，我并不赞同。对于爱里巨峰的探险，我自有主见。如果被证明它没有危害性，我会将此公之于众，百姓将会如释重负。不过，说心里话，我应该承认，我怀有一种由好奇心这恶魔所驱使的天生愿望。为了我自己，也为了完成这一使命能给我带来的声誉，如果爱里巨峰被证明确是最不可思议的一些现象发生的焦点，我也将会感到欣慰——我的使命正是要揭示这些现象存在的根源。

我们的攀登就在这种动机下开始进行。两位向导走在前面，去寻找最省力可行的路径。伊里亚斯·斯密斯和我悠然自得地尾随着他俩。我们登上了夹在岩石和树林中的一条狭窄但并不十分陡峭的峡口。一条小溪在我们脚下缓缓流淌。雨季期间或者在一场大雨之后，水必定顺着岩石汇入喧嚷的小瀑布。不过，小瀑布显然只是由雨水所形成的，因为此刻我们根本找不到它的源头，它绝不可能是发源于爱里巨峰某处湖泊的出口处。

攀登后一小时，山坡越来越陡，我们不得不停下，一会儿向右，一会儿向左，行进速度大大受阻。不过，我们在峡谷中难以移动一步，因为它那绝壁似的山坡根本无法立足。我们不可能在日落前到达山顶。

“挺住！”斯密斯先生大声说，停下来吸口气，“我才明白，为何攀登爱里巨峰的人这样少，特别少，据我所知还没有谁登上过山。”

“问题在于，”我回答，“为不太值得的小事去冒险是得不偿失，也在于我们没有特殊的目的却又要去白费力气——”

“干吗你老是在兜圈子，”哈里·霍恩直言，“我的同伴和我几次登上过黑顶山，可我们从没遇到过与此类似的困难。”

“看来根本不可能从这儿上山，”詹姆斯·布拉克接着补上一句。

我们此刻所要决定的事是，应该转向哪一个山坡去寻找一条新的路径，可即使是朝右，也正如左侧山坡那样到处都是浓密得无法进入的树林和灌木丛。事实上，在这种情况下，从峭壁上攀登似乎还要容易些。或许，如果我们能够登上这个有树木的山坡，我们便能够继续前进。现在，我们只能盲目

地往前走，把希望寄托在两位向导的直觉上。詹姆斯·布拉克特别值得信赖。我相信，这位勇敢的小伙子举止轻快可同猴子相比；而就其机敏而言堪与野山羊一比高低。事实上，不论是伊里亚斯·斯密斯还是我未必能够像他那样善于攀登。

不过，一旦需要我派上用场的时候，我相信，我绝不会退缩。就天性而言，我一向以坚毅著称；就身体素质而言，我接受过严格的训练。不管詹姆斯·布拉克能走到哪里，我也将同样将他跟随，虽然也许我会在行进中摔倒，这毕竟不是令人愉快的事。然而，对于莫干顿的第一行政长官来说，情况当又当别论。同我们中的其他人相比，他远不如我们年轻，精力充沛，也不如我们健壮，而且有耐力。尽管如此，为了不使我们的前进速度减慢，他仍竭尽全力攀登。不过，他气喘吁吁，就像一头海狮，我只好执意要他停下歇息片刻。

总之，攀登爱里巨峰所花费的时间远比我们原先预料的要多。我们原估计可在十一点前到达石脊底部，但到正午，我们离目的地仍有数百英尺之遥。

到十点，我们再三试图寻找可行走的路径。在难以计数的往返之后，一位向导发出信号让我们停下。我们终于发现已位于密林前部边缘的树木之间这儿有较多的空隙。我们能够俯瞰石脊底部，而正是底部最能体现爱里巨峰的真实面貌。

“喔！”斯密斯先生大叫起来，倚着一棵大榕树，“在这儿休息一会儿，甚至吃上一餐该多好。”

“咱们休息一小时。”我说。

“好极了，咱们的肺和腿真够辛苦，得让咱们的胃饱餐一顿了。”

我们一致同意。休息将会使我们劳顿全消。唯一令我们不安的是看到在我们头顶之上那陡峭的山坡。我们看见山坡那狭长形的土带，裸露平滑，在这一地区被称为滑槽。就在这滑槽的松散土层中，奇形怪状的石头，险峻的岩石兀立，根本没有任何路径。哈里·霍恩对他的搭档说，“很难攀登。”

“也许不能。”布拉克回答。

他们的话令我深感焦虑。倘若我没有登上峰顶就回去，我的使命必定将完全以失败告终。不用说，对我的好奇心也将是一次残酷的打击。当我站在沃德先生面前，羞愧，无言以答，我的自尊将深受伤害，承认自己不过是一个无能的懦夫。

我们打开登山背包，匆匆地以面包和冷肉作为午餐，不到半小时便吃完。突然，斯密斯先生站起来，急切地想马上出发。詹姆斯·布拉克走在最前面，我们只好尽可能紧跟在后。

我们缓慢行进，两位向导并不想掩盖他们心中的疑虑和踌躇；不一会儿，霍恩丢下我们走在前面，想去探寻从哪一条路攀登才有成功的可能性。

二十分钟后，他转回来，带领我们向着西北方向前行。从这儿，黑顶山耸立，横越三、四英里，行程自然艰苦。我们在光秃溜溜的石头上行走，不时地钻入稀疏的灌木丛。终于，我们费尽力气，劳累不堪，才前行了大约二百英尺，发现前面是一个大裂口，它恰好在此处把地面切断。到处都横七竖八地躺着刚被拔掉的树根，断裂的树枝以及被击碎成粉末状的巨石，好像一场山崩刚刚横扫了这片山脊。

“这准是从爱里巨峰掉下的巨石开出的那条路径。”詹姆斯·布拉克说。

“没错，”斯密斯先生回答。“我看咱们最好沿着这条路上山。”

的确，这个地裂或者说洼地正是哈里·霍恩为我们的攀登所寻找到的最适宜的路径。我们此刻很容易就在那已经承受过巨石滚落的坚实地面上站立。攀登这时不那么困难了。行进速度也大大加快。到十一点半，我们便到达“滑槽”前端。前面不到一百英尺远的地方，耸立着高达一百英尺的石壁，那是爱里巨峰的最后一道屏障，它的顶峰就在这儿静立。

从我们所站立的地方望去，石壁之巅突兀怪异，极其险峻，锯齿状尖削的群峰此起彼伏。从另一角度看，峰形犹如一头巨鹰的侧影，凌空展翅，就要起飞。看来，至少这一处险壁无法攀登。

“休息一会儿，”斯密斯先生说，“咱们得去瞧瞧，是否有可能绕过绝壁的底部探出一条路来。”

“可以断定，”哈里·霍恩说，“巨石一定是从这儿的绝壁滚落下去的，可并没有留下一条能使我们可以通行的缝口。”

两人的看法都正确，我们必须另寻入口。休息十分钟后我们登上石壁底，沿着底部边缘环绕而行。

在我的眼前，爱里巨峰此刻所呈现的景致无比神奇壮观。它的峰顶似乎是龙和巨兽怪物的居住地。

如果客迈拉[1]、狮身鹰首兽以及一切神话传说中的灵物，作为保卫者曾到这儿来过，我压根儿也不感到惊奇。

我们吃力地冒着危险继续环绕底部而行，这儿所见到的一切表明，天之神力正像人类一样，把一切都安排得井然有序。这儿的设防壁垒没有一处缺口，人们借以攀登而上的地层也没有一处裂缝。这巨大的石垒，其高度足有一百英尺。

就这样艰难地环绕而行数小时后，我们又回到原来的出发地。我无法掩饰我的失望，而斯密斯先生也像我一样沮丧。

“真他妈该死！”他大声吼叫，“从前咱们对神秘莫测的爱里巨峰内情压根儿一无所知，甚至不知道它到底是不是一个坑口。”

“是否是火山出口，”我说，“眼下听不到令人怀疑的声响，峰顶上已没有烟雾或火光，压根儿没有任何令人恐惧的火山喷射的征兆。”

的确，周围万籁俱静，头顶上的天空澄清如洗。我们所领悟到的是一种绝然的静寂和安详。

我感兴趣的是注意到这巨壁周围大约有一百二十英尺或一百五十英尺长；而其所包围的面积，如果不知道环绕这巨壁周围的厚度就无法估计。四周空旷、荒凉，也许从来没有任何生灵曾登上此高度，除了一些在我们头顶之上高飞的食肉鸟。

看看表，已是三点，斯密斯先生不耐烦地叫道，“干吗整天都呆在这儿，简直毫无意义！呆在这儿咱们什么也别想知道，咱们得上路，斯特拉克先生。咱们今晚是否要回到欢乐田园。”

我没回答，也没从我的站立处移动一步。他再次大叫起来，“斯特拉克先生，听见我的话吗？你的看法如何？”

坦率地说，我极不愿意在没有完成攀上山峰这一使命的情况下陡劳而返。此刻，我最需要的是坚持和耐心；我的好奇心更加强烈。可我无计可施。难道我能喝令这咄咄逼人、毫不屈服的地层为我让出一条通道？难道我能从

---

[1] 客迈拉，希腊神话中的狮头、羊身、蛇尾的吃火女神。

这巨谷悬壁之上一跃而过？忿恨地，我朝爱里巨峰望了最后一眼，便随着其他伙伴一起下山。

返程颇为顺利。只需顺着我们曾费尽力气攀登过的地方下行。不到五点，我们便下到最后一个山坡。在威尔顿农庄，又受到庄主热情的接待，让我们美美地吃了一顿晚餐。

“你们没进入腹地？”庄主说。

“没有，”斯密斯先生回答，“我认为，所谓腹地仅仅只是这一带百姓头脑中的一种幻想。”

八点半，我们的马车在欢乐田园村长的门前停下，就在这儿过夜。可我无论如何也难以入睡，我的主意已定：我决不呆在这个村子里，我应该着手准备进行另一次攀登，可同第一次相比，成功的把握性如何却难以预料。最明智的办法无疑是回到华盛顿向沃德先生报告。

于是，次日，给两位向导付酬后，我离开莫干顿城斯密斯先生的家，当晚乘火车前往华盛顿。

第四章　非凡的汽车大赛

爱里巨峰的神秘能否在某天以我们无法想象的某种方式揭开？或许只有等到将来才能回答。这一想法是否至关重要？无疑如此，北卡罗莱纳人民的安全取决于这一问题能否解决。

然而，回到华盛顿半月后，公众关注的焦点却是对这问题漠然置之，完全转移到另一就其性质上迥然不同，但也同样令人震惊的事上去了。

五月中旬，宾夕法尼亚州的报纸告诉读者，在该州的不同地区有若干奇异的现象发生。从该州的主要城市费城通向外地的公路上，一辆与众不同的汽车沿途行驰，没有人能够确切地描述这车的形状、种类，甚至其大小，因为其车速快得惊人。人们都一致认为，这是一辆汽车，但它由什么发动机来驱使，却只能凭想象来推测。人们的幻想力一旦被激发，各种各样的假设都会出现，这难道还容怀疑吗？

那时候，最重要的汽车，无论是由蒸汽、汽油或电力充当马力，其速度都不可能超出一小时 60 英里。这种车速，即使在美国和欧洲设备最好的铁路线上行驰的火车，包括速度最快的快车都难以超过。而眼下出现的这种新汽车，之所以让世界震惊，是因为其速度比以上速度还快两倍多。

不必讳言，需要指出的是，以这种车速在公路上行驰对于来往车辆，以及行人都构成了极大危险。这种高速车辆奔驰时像一道闪电，伴以震耳欲聋的隆隆声，掀起一阵旋风，把公路两旁树木的枝条劈断，吓走在附近田野上吃草的动物，使群鸟四处奔飞，使那些抵抗不住在行驰时所发生的巨大气流引力的鸟儿丧生。

此外，另一值得一提的使众多报纸特别感兴趣的事实是，这幽灵般怪物的车辆甚至几乎没有触及公路表面，在公路上没有留下任何其他重型车辆通常情况下会出现的那种痕迹。最多，也只是一种极为轻快的触及，或者仅仅从地面尘土上擦过而已。只有特快的速度才能在车辆飞驰过后卷起旋风般的尘土。

“极大的可能性是，”《纽约先驱论坛报》这样评论，“行驰的极大高速抵消了重力。”

来自四面八方的抗议于是接连不断：绝对不能听任这个怪物疯狂的速度在其所经之处危及、掀翻一切，甚至摧毁车辆装备，以及伤害路人。如何才能将它制止？可谁也不知道这怪物车辆是谁的，从何而来，到何处去？人们看见它，但只是在一瞬之间，因为它在令人眼花缭乱的疾飞中就像一颗出膛的子弹。难道有谁能抓住从炮口飞向空间的炮弹？

我得再次强调，这辆怪车的推进引擎种类至今还未得到任何证实！行驶过后，没有烟雾，没有蒸气，没有石油或者任何其他油类的气味。因此似乎很有可能，这怪车是由电力所引动的，而且，其蓄电池的种类一定前所未闻，使用的也是某种鲜为人知的液体。

处于高度兴奋的公众，其想象力对于这一神奇汽车的任何传闻已能欣然受之。据说，这是一种超自然的车辆。它由一个幽灵，由一个地狱的司机，或来自另一个世界的恶怪，甚至一个从某些神话传说中的动物园中逃出的妖魔所驾驶。总之，是一个人形鬼怪。他对于人类所设置的任何障碍不屑一顾，具有无形的以及无穷尽的撒旦似的威力。

然而，即使是撒旦本人，在没有得到特别许可，没有车牌号，没有正规

执照的情况下，也无权以这样高速开着车在美国的公路上行驶。显然，没有任何一个城市曾经允许谁的车速达到每小时二百英里。公共安全机构要求必须采取某种措施来将这个令人恐怖的驾驶员的秘密公之于众。

再说，这位炫耀其奇异怪癖行径的家伙的竞技场并不仅仅限于宾夕法尼亚。警察已通报，他在其他州出现过：靠近弗兰克福德的肯塔基，哥伦比亚附近的俄亥俄，与奈希威尔接壤的田纳西，杰弗逊不远的密苏苏里，最后还出现在与芝加哥相邻的伊利诺伊。

紧急通告已下达，有关当局有责任采取措施来制止这桩危及公众的危险。逮捕或甚至阻止以这样高速行驶的怪车几乎不可能。较为可行的办法是在公路上筑建坚实的入口门，急驰的怪车迟早会与门相撞，有可能会碰击为上千碎片。

“异想天开，”对此方法持怀疑态度的人说，“那疯子定会知道如何绕过这些障碍物继续行驶。”

“如果必要，”其他人附和，“那车子会超过障碍。”

“如果他确是妖魔，正像天使一样，他可能备有翅膀，在这种情况下，他可以飞过去。”

不过，最后一种看法只不过是那些愚蠢至极、喜欢闲谈、没有研究过此事原委的人的胡言乱语。因为倘若冥王拥有一对翅膀，干吗他执意要冒着毁灭自己的危险在地上行驶，他原本能够像小鸟一样自由地在空中飞行。

这便是在五月的最后一周发生的这桩奇事后所出现的局面。它似乎表明，在某一无法接近的怪物的控制下，美国的确无能为力。倘若号称新大陆的美国竟然被这样一个异乎寻常的汽车制造者的疯狂举止所亵渎，这是否意味着旧世界将被取而代之？

以下所出现的情况在美国所有的报纸上都已披露，自然也就很容易想象，人们对这些报道该作出何种评估，激发起何种反响。

威斯康星汽车俱乐部发起的一次汽车赛将在该州——其首府是麦迪森——的公路上举行。比赛路线是一段极好的跑道，大约二百英里长，从该州西部边界的普雷尼德欣开始，经过麦迪森，在密执安湖畔米尔沃基附近结束。除了在日光市和一个鲜为人知的小城之间以巨大的柏树作为跑界的日本公路外，世界上再也没有比威斯康星的跑道更好的了。

其中一段路，一连五十英里，像一支箭那样笔直。参加这一大赛的有许多名牌车辆。任何种类的机动车辆都容许参加比赛，甚至包括摩托车和汽车。参赛车辆牌号和国家各不相同。各种不同的奖所颁发的奖金总额高达 5 万美元。因此这次大赛必定相当具有竞争性，可望产生新记录。

考虑到迄今为止能达到的最高速度是每小时八十英里，这次国际性的比赛全长为二百英里，持续大约三小时。为了避免危险，威斯康星州有关当局规定，在普雷尼德欣和米尔沃基之间的公路上，所有其他车辆在五月十三日这天上午停止通行三小时。因此，如果出现意外事故，事故者自己将负完全责任。

观众难以计数，不仅包括威斯康星的居民；成千上万的人从邻近的伊利诺伊、密执安、爱荷华、印第安娜诸州，甚至从纽约赶来。参赛的运动员有众多的外国人——英国人、法国人、德国人、澳大利亚人。每个国家自然都为其驾驶员提供了练习赛场。由于大赛在世界上赌业最兴旺的美国举行，因此，各式各样的赌法和巨额投赌也热闹非凡。

比赛将在上午八点开始。为了避免拥挤以及由此而引发的事端，参赛车辆每隔二分钟相继出发；沿跑道两旁的赛车区域禁止观众进入。

由抽签决定的第一批选手在八点和八点二十分分别出发。如果不发生某些灾难性的意外事故，这些赛车将会在十一点到达终点。其他选手将依次跟随。

一小时半过去了，在普雷尼德欣只剩下一名参赛者。每隔五分钟，通过电话向比赛者通报顺序。在麦迪森和米尔沃基的终点跑道上，领先的是一辆由雷诺尔特兄弟驾驶的装有四个气缸，二十匹马力，米契林牌轮胎的赛车。紧跟其后的是由哈沃德·沃森驾驶的车，接着是由迪恩·布斯驾驶的车。已经发现了一些事故，其他一些赛车远远落在后面，毫无获胜的希望。不到十二辆赛车将参加决赛。有几位赛车手受了伤，不过并不严重。如果因此丧生，这位赛手的死亡只不过是一个小插曲，在美国这样一个奇事层出不穷的国家，实在无足轻重。

自然，当一辆赛车到达米尔沃基附近的终点线时，人们的激动更为热烈。在那儿聚集着许多最有好奇心，最热衷于赛事的观众。在那儿，最适于情感的迸发和宣泄。到 10 点，明显的是，一等奖——二万美元要在五辆赛车中角逐：两辆美国车，两辆法国车以及一辆英国车。不难想象那带着民族自豪感而打赌谁将是第一名的狂想劲头。按常规以经营赌马为生的人此时对于那些希望打赌的人来说已很难派上用场。带着狂热，人们迫不及待接二连三地下了赌注：“哈瓦德·沃森 1 比 3！”

“狄恩·布斯 1 比 2！”

“雷劳特，均等机会！”

每当电话中宣布每一次新的打赌结果时，观众席上便传来这些吼叫声。

突然，当普雷尼德欣镇的公用大钟指到九点半时，离镇二英里传来一阵巨大的声响，接着是隆隆声，只见阵阵尘土飞扬，伴以类似军舰警报器那样的尖厉声。

观众还来不及倾向一侧，以避免一场可能危及成百上千受害者生命的灾难时，一股尘浪像台风般地席卷而来。谁也看不清楚什么东西以这样的速度疾驰而过。毫不夸张地说，其速度至少是一小时一百五十英里。

那幽灵般怪物在一瞬间出现而又消失，后面是一道长长的白色烟尘，正像一辆加快火车开过后，掀起一阵阵烟云那样。显然，这是一辆备有非同寻常的马达的汽车。如果这汽车保持它那像飞箭似的速度，就能到达参加车赛竞争者的最前面；以这种两倍于其他车辆的速度，它将超过其他车辆，最先到达终点。

接着，由于已不存在任何恐惧，四面八方传来阵阵狂呼。

“是那辆怪车。”

“正是它，连警察都无法让它停下。”

“可半个月来，它从没出现过。”

“据说，它已完蛋，被摧毁，永远消失。”

“是魔怪车，地狱之火驱动，由撒旦驾驶。”

事实上，如果不是恶魔，那神秘的司机又是谁，居然能够以这种不可置信的高速度驾驶他那奇异的车？至少，这无疑是那辆已受到极大注意的车。如果警察相信，他们已经将这车吓跑，永远不会再听见它出现，应该说，这将是警察的错觉。这种情况在美国各地都出现过。

由于最初那令人恐怖的惊惶时刻已经过去，许多人涌向电话向那些远离危险跑道的人提出忠告，因为这种危险不仅威胁观众，而且也危及从公路两旁到处四散的汽车。

当这个可怖的狂人像一阵山崩那样来到时，他将会被压成碎片，碾成粉末，被摧毁！

不过，在相撞中，难道杀手本人也会安然无恙吗？这个司机中的强手必须异常机敏，他必须用他那万无一失的眼睛和熟练的手操纵车，因为，他必定明白在任何情势下如何化险为夷。值得庆幸的是，威斯康星有关当局已经采取了预防措施，除了参赛车辆，公路上不允许有其他车辆，务必畅通无阻。不过，为何缘由，这辆怪车居然在这种情况下仍出现在公路上。

赛车手本人对此有何说法呢？他们曾从电话上被告知，在奋力角逐大奖时，他们务必避免在公路之外行驰。按他们估计，这辆奇异非凡的车速至少是一小时一百五十英里。尽管赛手们的车速也很快，但这辆怪车超过了他们的车，其速度之快，让他们根本没能看清楚怪车的形状，它类似一个细长的纺锤，也许不超过三十英尺。怪车的车轮转动如此之快，根本不可能被任何人看见。此外怪车疾驰后并没有留下任何烟雾或气味。

至于藏在怪车内的驾驶者，从来没有被任何人看见过。正如他第一次在美国各地的公路上出现时那样，至今仍不为任何人所知。

米尔沃基有关当局很快被告知这个闯入者已出现。可以想象这消息引起何等惊慌！当务之急是截住这一怪车，在其所经的路线上设立障碍物不让它被断成碎片。可有足够的时间吗？谁知道它将在何时出现？而且，此刻还有任何必要吗？因为赛场的终点位于密执安湖边，不论如何，怪车将不得不被迫在这儿停下，除非它那超自然的驾驶者能够像在陆地上那样在水面上行驶。

这时，沿跑道一带，人们又提出许多极为荒唐的建议。甚至那些不愿承认这神秘莫测的驾驶者必定是撒旦其人的人也认为，这家伙必定是从圣经传说中那恐怖的世界末日异像中逃走的妖魔。

机不可失。无论如何，必须采取行动，为人们所期待已久的这辆怪车也许瞬间会出现。

不到十一点，从跑道远处传来一阵隆隆声，猛烈的旋风把尘土卷入天空。尖厉的汽笛声在空中呼啸，警告人们务必为怪车让开一条通道。

怪车在终点并没有减速。密执安湖全长不到半英里，怪车一定会奔落在湖水中！怪车驾驶者有可能会在这一刻失去对怪车的控制吗？

少许人对此表示怀疑，怪车在通过米尔沃基时，快得像一颗流星。驰出城外，它是否可能会落入密执安湖中坠毁？

然而，它却在公路上的一个小转弯处消失，去向何处却无踪可寻。

第五章　神秘的海中怪物

就在报纸上连篇累牍地充斥着这些传闻时，我又返回华盛顿。刚一到，我便直接前往沃德先生的办公室，但却没能看到他。由于家庭事务，他突然告假，已经有好几个星期。他显然已经知道我的使命未完成。报纸，特别是北卡罗莱纳的报纸，已经对我们最近攀登爱里巨峰作了详尽报道。

自然，这一等待令我颇为不悦，由于好奇心难以平息更加烦躁不安。下一步将如何行动，我还毫无主意。难道就此放弃对爱里巨峰秘密的揭示吗？决不！

如果必要，而且尽管仍会失败，我都要向爱里巨峰挑战，即使数十次也在所不惜。

无疑，要登上它的险峰绝顶是人力所无法办到的。可以沿着脚手架上峰顶，或者从内部掘开一条隧道。我们的工程师每天都在处理许多棘手事。可就此事而言，有必要对所投入的很容易不断增加但得失极不相当的经费加以考虑。一个隧道将耗费数万美元，但除了能满足公众和我的好奇心外，到底能带来什么好处？

我个人的财力完全不足以能胜任这一计划。而有权支配政府基金的沃德先生却不在华盛顿。我甚至打算说服一些百万富豪，吸引他们对此事的兴趣。倘若我能够向他们保证山上有金矿和银矿，那该多好。不过，这种假设难以为他们所接受。阿巴拉契山脉并没有处于蕴藏金矿的地区，正如太平洋一带的山脉，以及德拉士瓦山[①]，或澳大利亚。

六月十五日，沃德先生才返回华盛顿上班。尽管我未能以成功向他报喜，他还是热情地接见了我。

“很高兴见到你，斯特拉克，你这不走运的小子。”我一进门他就大声迎上来。

“咱们不走运的斯特拉克，无功而返！”

“沃德先生，这件事可不比你命令我去探查月球表面那样容易，”我回答，“我们发现我们所面对的全是自然造成的困难，以我们力所能及的力量绝不可能克服。”

“斯特拉克先生，我相信是这样，我一点儿不怀疑。不过，重要的是你发现爱里巨峰腹地眼下没有什么事儿发生。”“沃德先生，没什么事发生。”

“没看见任何起火的迹象？”

“没有。”

“没听见任何值得可疑的声响？”

“没有。”

“是否那儿有火山仍不能断定？”

“是的，沃德先生。不过，如果那儿有火山，我们有足够的理由相信，它已经完全在沉睡。”

“不过，”沃德先生反问，“也没有任何理由表明，它某天会睡醒过来。斯特拉克，仅仅让火山沉睡还不行，必须让它绝对熄灭——除非这些耸人听闻的谣传只不过是卡罗莱纳百姓的想象而已。”

“局长先生，那可办不到，”我说，“斯密斯先生以及他的朋友欢乐田

[①] 南非一省，盛产金矿。

园的村长都是可以值得依赖的人。他们讲的都是他们亲眼看到的事实。爱里巨峰上的确有火光，从那儿也确实听到奇特可疑的声音。对于这些现象的真实性完全无须怀疑。”

“如果真是如此，”沃德先生说。“我承认，证据无可辩驳。那么唯一可以得出的推论是，爱里巨峰的秘密至今还是一个谜。”

“沃德先生，只要我们下决心要揭穿这个秘密，就一定会成功。决策的关键在于经费开支。只要有十字锹和炸药就会容易地打通绝壁悬岩。”

“这不用说，”沃德先生回答，“不过现在采取这种举动似乎未必合适，因为山峰眼下平安无事。咱们得等着瞧，也许，自然本身会揭示其秘密。”

“沃德先生，请你谅解，我深感遗憾，没能完成你对我的重托。”我说。

“废话！斯特拉克，别自寻烦恼。对这一失败应理智对待。咱们不可能事事如意，即使对于警察也不例外。从我们身旁脱逃的罪犯难道还少吗！我相信，我们将永远抓不到他们中的任何一个，只要他们能够聪明一些，多少有点儿小心谨慎，而且，只要他们不那么愚不可及以致于太败坏自己的名声，在我看来，没有什么比策划一桩罪行更为容易了。偷窃或者暗杀，干这种事可以无须招引任何怀疑，或者留下任何可以查寻的迹象。斯特拉克，你应该明白，我并不想给罪犯某种暗示，我倒情愿他们从此销声匿迹。当然，有许多罪犯是警察永远也休想抓获的。”

就此而言，我完全赞同这位上司的看法。正是在无耻之徒中，人们能发现他们中大多极不明智。

正因为此，令我大惑不解的是，没有任何当权人士能够对近来出现的“怪车”现象作出解释。当沃德先生提及这一问题，我的确流露出我对此事的困惑和惊奇。

他指出，那辆怪车根本无法查寻。第一次出现时，它显然在所有的公路上突然消失，甚至在电话传呼还没到达之前，它就不知去向！众多精明能干的警察已被派往全国各地搜巡，但没有谁发现过这位闯入者。这怪车并不老是在各地经常出现，虽然，其速度快得惊人，似乎只在一瞬息出现，然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不错，它最终在从普雷尼德到米尔沃基的全程跑道上露了面，在不到一小时半的时间内，竟然驰完了二百英里。

然而，自从那以后，就没有再听到有关这怪车的任何消息。怪车到达赛车终点时，由于车速的惯性而无法停下，是否它真的被密执安湖水所吞没？我们是否可由此断定，怪车及其驾驶者都已不复存在，因此，对于它们不应该再怀有任何恐惧？但大多数公众却不愿接受这种看法。他们都希望怪车重新露面。

沃德先生坦率地承认，有关这事的一切传闻在他看来真是不可思议。对此，我很赞同。显然，如果这位鬼怪驾驶者不再出现，他的幽灵或者说幻影一定会被视为某些超自然的神奇怪事，是人类所无法理解的。

我和沃德先生就此事充分地各抒己见。我想，我该告辞了。在房中来回踱步片刻后，他突然说，“是的，在米尔沃基发生的事十分奇怪。可还有另一桩同样奇怪的事！”

话音刚落，他递给我才从波斯顿寄给他的一份报告。这份报告所涉及的内容最近正被各家晚报披露，令读者大感兴趣。在我读报告时，沃德先生有事离开办公室。我在窗边坐下，饶有兴致地研究这份报告。

沿新英格兰地区缅因、康涅狄格以及马萨塞州的一带海水中，有好些天

曾看见无人能够确切描述的某种怪物出现。某一移动的东西正在离海岸大约二、三英里的海水中出现，速度相当快，有时它在波浪中来回游动，然后突然潜入水中。

这东西闪电般行进的速度甚至连高倍望远镜都无法追寻其踪影。其长度似乎不超过三十英尺。它那像雪茄状的外形和浅绿色，使它在海水中难以识别。在科德角和新斯科舍半岛的海岸之间，人们看见过它出现。从普罗维登斯，从波斯顿，从相朴兹茅斯以及从波特兰，摩托船以及大汽艇不止一次地试图接近过它，甚至追踪过它，但却无法到达它的附近。追踪似乎根本不可能。它像一支箭飞快地消失在视野中。

无疑，有关这一奇物是何种东西的谈论可说众说纷纭。然而，没有任何假设具有令人说服的证据。海员们像其他人一样对此也困惑不解。最初，水手们相信，它是一种像鲸鱼那样的鱼类。但众所周知，这类动物一般在固定的时候浮出水面呼吸，喷吐起道道水柱。而这个奇怪的动物，如果它是动物的话——既没如捕鲸人所说的那样“喷吐水柱”，也没产生出任何呼吸可能发出的声响。不过，如果它不属于这些巨型海中动物中的任何类别，又怎样才能区分其归属？难道它真是如传说中那样是住在海底的某些类属，北海巨妖章鱼，海中巨兽，或者人所皆知的海妖怪？

不管它到底是什么，然而，这一怪物由于已经出现在沿新英格兰的海面上，小型渔帆船以及游船不敢轻易驰得更远。每当它一出现，船、艇便不得不驰向最近的港湾躲藏。担心这动物生性凶猛，谁也不愿掉以轻心，等待其进犯。

大型船只和海舰，却不畏惧任何类似鲸或其他别的海上巨物。若干艘大船曾经在数英里以外看见过这怪物。可当它们试图接近时，这怪物却迅疾逃离。甚至，有一天，一艘船速极快的美国炮舰从波斯顿港出发后，姑且不说，其目的是否想追踪这一怪物，但这只炮舰却至少向这怪物发射了好几颗炮弹。几乎就在同时，这怪物突然消失，炮舰只好望洋兴叹。即使如此，这怪物竟然没有任何试图反击炮舰或海员的意图。

这时，沃德先生回到办公室，我中断阅读，对他说：“眼下似乎还没有任何理由对这海中怪物的危险性进行非难。它在碰到大船时便逃离，也不追踪小船。鱼类动物的感觉和智力并不明显。”

“不过，它们仍然会被激怒，斯特拉克，特别其生存受到严重危害时——”

“可是，沃德先生，这怪物好像压根儿也不那么可怕。只会出现两种结果。要么，它会立即离开海洋逃之夭夭；要么最终被捕获，咱们有空闲时，就能在华盛顿博物馆对它好好研究一番了。”

“可要是它不是海生动物？”沃德先生问道。

“它不可能会是别的什么吗？”我惊奇地反问。

“读完再说，”沃德先生说。

我继续往下读，发现我的上司在这篇报告的第二部分的某些段落下用红铅笔作了记号。

有一段时间，没有谁怀疑过这怪物不是动物，而且认为，如果对其穷追不舍，最终它一定会从海中被驱走；但却出现另一种看法，人们开始认为它倘若不是鱼，会不会是某种新型的与众不同的船。

无疑，如果真是如此，它的引擎的功率一定大得出奇。情况也可能是：

这怪物的发明者在出卖其专利前试图以此来吸引公众的注意以便令造船业领域为之震惊，因此，他必须做到，这船在行驶时灵活自如，无可挑剔，而飞箭一般的船速又可摆脱任何追赶。当然，这种船必然会引起全世界的好奇，惊羡！

在当时，海船引擎制造业已取得巨大进展。越洋巨轮在五天之内完成了洲际航行。造船工程师并不认为这种进展已到极限，更不必说整个海军在这方面也不甘落后；巡洋舰、鱼雷艇、鱼雷驱逐舰上的引擎同游弋在大西洋、太平洋以及印度洋上的最快速的货轮上的引擎可以相提并论。

然而，如果它的确是某种新型船艇，可至今人们还没有机会来一睹其外形。至于驱动它的引擎，它们的功率必定大大超过迄今所知的任何最快功率。因为这船没有帆，也不依靠风力的推动，而且它也没有大烟囱，显然也不是由蒸气所驱动。

读到这篇报告就这一问题的看法，我再次停下，开始考虑我自己应该对此表明的观点。

“斯特拉克，你对此有何看法？”我的上司问道。

“沃德先生，我认为：这一被称之为船的怪物的能源正如那使我们所有人震惊的不可思议的汽车上的能源一样，一定无比强大。”

“斯特拉克，你真这样想？”

“是的，沃德先生。”

只能得出一种结论。倘若那神秘的驾驶者真的消失，倘若他连同他的怪车在密执安湖中隐没，现在同样重要的就是揭开这一同样神秘的航海员的秘密，而且必须在他注定将会投入大海深渊之前被揭开。

难道这怪船的发明者不想让公众知道其怪船的秘密。难道美国政府或者其他任何别的政府不愿付出这家伙所索取的任何代价？

然而，不无遗憾的是，由于那在陆地上行驰的幽灵般怪车的发明者为了不让世人知道他的真实身份及来自何处而不知去向，是否这位海上幽灵般的怪物的发明者也会出于同样原因而对其真实身份秘而不宣呢？而且，倘若第一次出现的那怪车仍然存在，但至今又销声匿迹，那么，随之出现的那怪船是否也会在显示其威力之后，也会以同样方式再次消失，根本不留下任何踪迹？使这一可能性确定并非天方夜谭的事实是，就在这份报告被送到华盛顿前的二十小时，沿新英格兰海域一带的任何地方都不再有任何有关那异乎寻常的怪船出现的传闻。

在其他任何海域，也没有它出现的任何报道。当然，认为它不会再次出现这一断言，至少可以说，是有害无益的。

我注意到另一有趣而且可能是十分重要的观点。事实上就在我考虑这一问题时，沃德先生的看法同我恰好不谋而合。就在那奇妙的汽车消失之后，另一同样奇妙的船却出现。而且它们的引擎同样显示出极其令人恐惧的危险性动力。如果两者同时在地面上疾驰，同样的危险就会危及其所到之处的在汽车、船上以及正步行着的人。因此，绝对必要的是，警察应该采取某种措施进行干预，以确保公共交通安全。

这正是沃德先生对我提出的问题，我们所肩负的责任自然十分重大。不过，我们如何才能完成这一任务实在是当务之急。对此问题接着我们又进行讨论。正当我打算告辞，沃德先生又对我提出另一建议。

“斯特拉克，你可注意到，”他说，“那个怪船和怪车之间有某种值得

惊异的相似之处？”

“沃德先生，确实如此。”

“唔，我在想，是否这两件怪物有可能是一回事。”

第六章　第一封信

我向沃德先生告辞后，回到我在长街的家。我有足够的时间不被妻子或孩子干扰，一心思考这桩奇事。我家中只有一个老仆，以前曾跟随我母亲，到我家已有几年。

两月前，我获准有一次休假。如果没有意外事发生，如果没有任何非完成的公务不可，我将还有两周休息。这次休假，正如我已告诉诸位那样，已被为期四天的去爱里巨峰探险所中断。

可现在，是否我有必要再次中止休假，竭尽我的所能去解开在米尔沃基以及沿新英格兰海域连续出现的奇异事件之谜？我愿意不惜一切去揭示这两件神秘事件的原委。不过怎样才有可能去寻找那怪车或那怪船的线索呢？

吃过午餐，我坐在安乐椅上，点燃烟斗，打开报纸。我应该读什么呢？我对政治特别是民主党人和共和党人之间永无休止的对立有兴趣，但绝对说不上对我有任何吸引力；我既不喜欢看社会新闻，也不关心体育版消息。诸位想必会料到，打开报纸，我的第一个念头是看看是否刊载着北卡罗莱纳有关爱里巨峰的消息。不过，这种可能性极少，因为斯密斯先生答应打电话告诉我，一旦有情况发生。我也确信，莫干顿市长也像我一样正急切地想知道并且留意这方面的消息。报上没有与此有关的任何新报道。将报纸放下，我不由陷入沉思中。

反复在我头脑中出现的想法是沃德先生的看法：也许使人们感兴趣的那怪车和怪船实际上是同一件东西。非常可能，至少，这两样东西都出自同一个人之手。而且，无疑，两者都具有同样的引擎，能够产生比迄今为止在地上和海上行驰快出两倍的不可思议的速度。

“同一个发明者！”我重复道。

显然，这个假说的理由极其充分。两件怪物没有在同一时间出现为这种想法提供了强有力的论据。我喃喃自语，“爱里巨峰发生了奇事之后，紧接着是在米尔沃基和在波斯顿出现的怪事。难道眼下才出现的这桩奇事也同另一件奇事那样棘手？”突然，我注意到，新近发生的这桩事同另一件事有一共同性：两者都危及一般公众的安全。确实如此，不同之处在于，蓝岭地区的居民处于爱里巨峰可能出现的火山喷射和地震所带来的威胁下。而现在，在美国的各处公路上，沿美国海岸线或港口，每一个居民都随时因为这怪车和怪船的突然出现和疯狂的速度而胆颤心惊。

我发现，如同可以预料的那样，报纸不仅暗示，而且特别强调这一些事件的危险性。胆怯的人现在成天惊惶万分。我那老仆一向因轻信而容易上当，而且多疑，现在更是整天心绪不宁。就在同一天晚餐后，她收拾完毕，在我面前停下；一只手端着水壶，另一手拿着餐巾，焦虑地问，“先生，有新的消息吗？”“没有，”我回答，对她想要关心的事我心领神会。“怪车没再出现？”

“没有。”

“那怪船也没出现？”

“是的。消息最灵通的报纸上也只字未提。”

“可——连你们警察也不知道任何消息？”

“我们也同样一无所知。”

“先生，我斗胆问一句，警察管什么用？”

这正是不止一次使我不得不正视的问题。

“你瞧，没准什么事会发生，”老管家继续说，神情非常失望。“某一天早晨，那可怕的司机神不知鬼不觉突然出现，冲到咱们这儿的街上，把咱们统统杀死！”

“正好！他一出现，咱们准有机会捉住他。”

“先生，你们休想捕到他。”

“干吗不可能？”

“他是魔鬼，你们不可能捉住魔鬼！”

我认为，魔鬼确实在许多方面能派上用场，即使他不存在，我们应该设想他是魔鬼，让人们知道如何去解释那些不可知的事。正是他点燃爱里巨峰上的火，正是他在威斯康星的汽车赛中刷新了纪录。也是他沿着康涅狄格和马萨诸塞州的海岸疾驰而过。不过，姑且认为，为了说服那些对此存怀疑态度的人杜撰出这一魔鬼十分必要。毫无疑问，我们仍面临一个最令人困惑不解的难题。是否这两个怪物就此永远消失？它们像流星一样倏地一闪，像一颗星那样在空中划过。百年之后，这异乎寻常的奇事就会流传为一个传说，成为下一个世纪喜欢闲聊者津津乐道的话题。

接连几天，美国甚至欧洲的报纸继续对这一些事件进行讨论。社论接连不断。谣传接踵而至。各种写小说的人纷纷涌向出事地点。欧美两大陆的公众对此兴趣盎然。在欧洲某些地方，甚至出现了一种妒忌情绪：美国居然会有幸成为发生此类事情的场所；如果这些非凡事件的始作俑者是美国人，那么，他们的国家，他们的陆军和海军，一定令其他国家无可匹敌；美国一定具有无可竞争的优势。

六月十日这一天，一家纽约报纸发表一篇就此事件的专门话题精心推敲过的文章，该文把众所周知具有最快速度的船舰，同有可能用于新型船舰上的最快速度相比。这篇文章声言，一旦美国控制了这一秘密，美国到欧洲将只有三天航行之遥，而欧洲到美国却要整整航行 5 天。

如果我们的警察凭着自己的智慧经过探查揭开了爱里巨峰的秘密，这些新出现的问题现在一定会成为世界上所有国家特工情报部门关注的焦点。

每一次，当我同沃德先生相遇，他便会对我就这问题侃侃而谈。话题总从他召见我谈及我在北卡罗莱纳的那次空手而归的使命开始；不过，我总回答他，要他别忘记，攀登爱里巨峰要成功仅仅取决于经费问题。

“别介意，斯特拉克，好小子，”他说，“一定会有机会让咱们聪明的警察官重获桂冠。现在别放过怪车和怪船事件。如果你能赶在世界其他侦探前面查明真相，对我们警察署这将是何等引为自豪的事！对你又将是何等荣耀！”

“沃德先生，一定会这样。如果你将这件事让我负责——”

“斯特拉克，可一时还很难定？让咱们等一等。”

情况暂且如此。六月十五日早晨，我的老仆人从信差那儿带给我一封必须由我签名的挂号信。我看看地址，不知道是谁的笔迹。邮戳日期是两天前由莫干顿邮局盖上的。

莫干顿！终于等到了。无疑，斯密斯先生一定会告诉我某些消息。

“不错！”我惊呼，对我的仆人说，她没有回答。“一定是斯密斯先生的信。我不认识莫干顿的任何人，如果是他写的，一定有要事相告！”

“莫干顿？”老太婆说，“是不是就是魔鬼在山上放火的那个地方？”

“千真万确。”

“唔，先生，我真希望你不想再回到那儿去了。”

“干吗这样说？”“因为，你会在爱里巨峰的山上火场中被烧死。先生，我可不想让你那样活活被烧死。”

“快活一些，咱们瞧瞧会不会有别的什么好消息。”信封上有红色印蜡封记，盖着一种周围有三颗星的信章。信封纸很厚而且质地极好。我撕开信封，取出信。信笺只有一张，对折成四，只在其四分之一的部分写着字。我的目光首先扫向签名处。

没有任何签名？只在最后一行结尾有大写字母！

“信不是莫干顿市长寄来的。”我说。

“谁写的？”老仆人问道。她天生具有女人和老仆那样寻根问底的好奇心。

再次看看签名处的三个大写字母，我说，“我不知道这些字母表示谁，既不是在莫干顿的，也不是其他地方我所认识的人写的。”笔迹醒目，字母的上笔和下笔角度都非常流利，一共有二十行。下面是出于某种原因我所保存的同原件一样的此信副本。令我惊奇不已的是发信地点正是那神秘莫测的爱里巨峰。

蓝岭山脉　爱里巨峰
北卡罗莱纳　6 月 13 日

致斯特拉克先生
警察署警察长官
华盛顿·DC.长街 34 号

先生：

阁下受命对爱里巨峰进行深入探查。

阁下在莫干顿市长和两名向导的陪同下，于四月二十八日到达。

你们登至峰壁脚底，在山脚底环行，发现山峰太高太陡难于攀登。

你们寻找一个山裂口，但一无所获。

务必明白：没有谁进入过爱里巨峰，倘若谁进入，永远别想出去。

别再冒险，因为第二次尝试不会像第一次那样告终，不过，对你将有更为严重的后果。

记住这一警告，否则，大祸临头。

M.O.W.

第七章　卡尔多尔湖奇事

我必须承认，最初，这封信使我不胜震惊：“天哪！怎么回事！”我情不自禁喃喃自语。老仆打量着我，不知道我在想什么。

“啊，先生！坏消息？”

我只好回答——对于这位忠诚的女仆人我只能让她失望，不能对她隐瞒真情——从头到尾将此信读完。她听着，显得十分焦虑。

“肯定是开玩笑，”我说，耸耸肩。

“唔，”颇有疑虑的老仆回答，“要不是魔鬼写的，依我看，也是从地狱寄来的。”

老仆走后，我再次阅读这封始料未及的信。反复对信的内容进行思考之后，我越来越相信，这必定出自一个惯于开玩笑的人之手。我对爱里巨峰的探查并不是什么秘密。诸家报纸都已作了详尽报道。毫不为奇，某些讽刺作家，这种人在美国可以说司空见惯，一定写出了这封恐吓信来作弄我。

另一方面，如果假定爱里巨峰确实是一伙罪犯隐藏的聚集地似乎又难以置信。倘若他们畏惧警察会发现他们的藏身处，必定不会愚蠢到如此地步，用这种手段来招惹警察的注意力。他们如果想逍遥法外，最好的办法是不让任何人知道他们呆在何处。他们必定意识到，这种挑战只能迫使警察再次对他们采取行动。达纳炸药或麦宁炸药一定会很快炸开通往他们据点的通道。此外，令我纳闷的是这些罪犯自己从何处潜入爱里巨峰？——如果是这样，一定存在着一条通道，虽然我们至今仍未发现。显然，这封信一定出自某位爱开玩笑的人或一个疯子之手。我不必为此而忧心忡忡，甚至不应该白费心思。

我应该承认，有那么一瞬间，我的确曾有将此信带去让沃德先生看看的念头。不过，我最终决定不这样做。他必定认为这信值不得大惊小怪。虽说如此，我没将这封信毁掉，为了安全，将它锁在办公室里。倘若同样的信再寄来，具有同样的姓名缩写字母，将它们进行比较或许多少能引起我的注意。

几天过去了，平静无事。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我会很快离开华盛顿，虽然，就我的职业和责任而言，我很难预料明天将会有什么新的情况发生。说不定，我将在任何时候奉命启程，从俄勒岗到弗罗里达，从缅因到德克萨斯。一种令人难以愉快的念头常常在脑中萦绕——如果我的下一次使命像探查爱里巨峰那样失败，我将毅然引咎辞职。有关那神秘的驾驶者的情况，眼下再也没传来任何消息。我知道，我们的政府以及外国的特工人员正在美国所有公路上、河流上、湖泊以及海上严阵以待，密切注视着事态的发展。当然，由于美国幅员辽阔，任何严密的监视措施并非万无一失；然而这些酷似由同一设计者所制造的怪物在以前却并没有在那些偏僻的，乃至人烟稀少，交通不便的地点出现。举行隆重汽车大赛的威斯康星高速公路、不断有成千上万船只穿过的波斯顿海湾，这些地方实在很难有理由被称为安全的隐蔽处！如果那胆大无畏的驾驶者并没有消失——虽然有极大的可能性，那么，他一定离开了美国。也许他会出现在东半球的海域中或者躲藏于只有他本人知道的某处，如果这样的话——

“唔！”我重复地自言自语。要寻找这样的避居处，既隐秘又安全，这一奇人难道能找到比爱里巨峰更理想的地方！但显然，船只不可能抵达那儿，甚至汽车也无法登上峰顶。只有高飞的食肉鸟、山鹰或秃鹫能够在那儿安身。

六月十九日，我正准备前往警察署。就在离家时，我注意到两个男人在有意识地打量我。我同他们毫不相识，便没在意。如果说，这事之所以引起我警觉，是因为我到家后，老仆对我谈到这事。

她说，有好几天，她注意到，这两位男人似乎从街上在对我进行监视。他们一直站在大约离我家一百步的地方，她怀疑，当我上街时，他们在跟踪我。

“你这话当真？”我问道。

“是的，先生，就在昨天，你回家时，这两个家伙悄悄跟在你后面，门一关，他们就离开了。”

“你没看错？”

“没有，先生。”

“如果你碰见这两个家伙，你能认准是谁？”

“是的。”

“那好！”我大声说，笑起来，“我看，你有资格当我的侦探了。我得雇用你呢！”

“说说笑还行。先生，不过我的眼力可实在不差，不需要戴上眼镜保管能识别出任何人。有人在监视你，肯定没错。你也得叫你手下的人去监视他们。”

“一言为定，我会这么办。”为了使她放心，我说，“我的人一旦抓到他们，咱们就明白他们干吗要追踪我。”

事实上，我对我那忠实老仆人的这番激动言论并没太介意。“如果我再看见这两个家伙，”她接着说，“在你出门前我会提醒你。”

“行！”我结束谈话，我完全相信如果我听任她唠叨下去，她一定会断言，魔鬼本人和他的随从随时都在跟踪我。

其后二天，果然没有发现有人在街上或进门处监视我。我由此认为，我的老仆准像平日那样疑神疑鬼，无中生有。可在六月二十二日早晨，尽管她年事已高，却急冲冲奔上楼。这忠实的女仆闯进我的房间，喘着气，悄声说，“你瞧！先生！”“出了什么事？”

“瞧，他们在那儿。”

“谁？”我问，正在寻思另外一些事，可她的话已引起我的警觉。

“两位侦探！”

“唔，你见到的那两位！”

“是他们！——在街上——在咱们家窗户前右边！——在监视咱家，等着你出去。”

我走到窗前，站在隐蔽处，以免惊动他们。我看见人行道上有两个男人。

两位都仪表堂堂，宽肩膀，身体挺棒，大约四十岁，身穿当时常见的服装，头戴垂边软帽，厚羊毛外衣，脚穿结实的运动鞋，手上握着手杖。看来，他们一直都注视着我那明显未加防范的房屋。接着，相互交谈了几句，他们朝不远的地方走去，一会儿又回到原地。

“你真的没看错，就是你以前看见的两位家伙？”

“没错，先生。”

显然，我再也不能对她那在我看来是幻觉的提醒置之不理；我决心自己来弄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如果我去跟踪他们，也许他们对于我太熟悉，必定弄巧成拙。同他们直接打招呼也许毫无用处。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这

一天，像我这样一位出类拔萃的侦探居然会被人监视；如果这两位家伙明天又出现，他们肯定将被监视，而且最终会查明他们到底是何人！

可在当时，他们是否会一直在等着跟踪我到警察署去？因为我通常要去的正是那儿。如果他们同我寸步不离，我便能够客气地问他们是谁，这肯定会使他们极为尴尬。

我取下帽子，这当儿，老仆仍在向窗外窥视。我下了楼，打开门，走到街道上。

两个家伙已不知去向。

尽管那天我格外留心，沿着街道走时，我没有发现他们。从那以后，老仆人和我既没有再看见他们出现在我家前面，我在任何地方也再没碰到过他们。不过，他们的面貌已经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不会忘记。

不管怎么说，我也许一直是他们跟踪追寻的对像，他们对我的外貌长相不甚清楚。一旦对我注目正视之后，他们便不再跟踪我。因此，我认为这件事并不比那封有缩写字母 M.O.W.的信更值得关注。

接着，六月二十四日，另一件事激起了我的兴趣，也令一般公众关注，因为在这以前怪车和怪船这两件神秘事件都已经先后发生过。《华盛顿晚星报》发表了以下报道，第二天早晨，又被全国各地的报纸纷纷转载。

“托贝卡以西四十英里，位于堪萨斯的卡尔多尔湖一向默默无闻。它值得广为人知，而且无疑从此必将名闻遐迩，因为眼下，以一种极其异乎寻常的方式，它已成为举目关注的中心。”

“藏于深山的卡尔多尔湖自其生成以来便无出口，被蒸发的湖水由邻近的小溪流水和大雨补充。”

“此湖占地七十五平方英里，其海拔高度仅略低于围绕它的高原。被重山所阻隔，只有取道狭窄而陡峭的峡谷才能进入。尽管如此，沿湖两岸，坐落着几个小村庄。湖中盛产鱼类，湖面上处处可见渔船穿行。

“卡尔多尔湖靠海岸一带的许多处深度达五十英尺。辽阔的湖面四周耸立着悬岩石壁。狂风卷起层层巨浪，猛烈地拍打湖岸，湖边的房屋常常被波涛淹没，仿佛被一场飓风席卷，在某些地方，调查结果表明，水深超过三百英尺。

“以渔业为生的人多达数千，除了作为交通工具的数十条小汽船外，还有数百只渔船。铁路从山周围穿过，把堪萨斯和附近诸州的渔产品运往各地。

“对于卡尔多尔湖的这一描述之所以有必要是为了让诸位了解我们将报道的发生在卡尔多尔湖的一桩奇事。”

接着，这家报纸上的这篇耸人听闻的文章，对此事作了如下叙述：“最近一段时期以来，渔民们发现湖水中冒出一团奇怪的水流，有时候，喷出水面，仿佛是从水底涌上来的；甚至在天空澄清安谧，连一丝微风也没有的情况下，有时，这股水柱也会涌起阵阵浪花。”

“在惊涛和激流颠簸下，渔船失去控制，四处漂流。有时候，渔船相互撞击，船毁人亡的严重后果每每发生。

“湖水的这一异常现象显然可追溯至湖底的某处，对此有许多解释。首先，有人认为这是由于地震破坏力所致，或由于湖底地层内的火山运动，但这假设不得不被推翻，因为人们发现，这种怪异现象并不仅仅局限于一处，而波及到整个湖面，时而在此处时而在另一处，也在湖中心或沿湖岸一带，其发生范围总是沿固定方向，因此完全排除了其发生是由于地震或火山运动

的可能。

“另一假设认为，由于某一海中巨兽的骚动致使湖水出现了这种异常现象。然而，除非这巨兽原本就在湖中生长，而且在这儿发育成庞然大物，但这绝不可能。那么，它必定来自湖外，但卡尔多尔湖同任何其他河流并不相通。如果此

在风平浪静的天气里，船也摇晃得很厉害。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057-1.bmp}

湖位于大海湖近，就必定有地下运河；然而，在美国中部，在海拔几千英尺的高度，这是不可能的事。简言之，这又是另一难以解释的神秘之谜。指出这些错误解释的可能并非困难，但要寻找出令人信服的解释却并非易事。

“也有以下可能，是否湖水下面某一潜艇正在进行实验？制造这种船艇现在已不再困难。好些年前，在康涅狄格州的布里奇港，一艘取名为《捍卫者》号的海艇离港启航，它可以在水上、水下，甚至在陆地上行驶。这只船由一名叫做奈克的发明家建造，装备两部发动机，一部是七十五马力的电力发动机；另一部是功率高达二百五十马力的蒸气发动机。其车轮的直径为三英尺，这船能同样在公路上和海中行驶。”

“不过，即使确信卡尔多尔湖的怪异骚动是由潜水艇所引发的，似乎无懈可击，却仍然像其他假设一样难以置信；它怎样到达卡尔多尔湖的？此湖四周为群山所环绕，根本没有任何与外界的通道，无论潜水艇和海中的巨兽都同样不可能进入湖中。

“不论对最近发生的这一令人困惑不解的问题的解释如何众说纷纭，明白无疑的是，自从六月二十日以来，对这一怪异现象的性质的争论便已终止。就在那一天的下午，正当《马克尔》号纵帆船正扬帆加速行驰时，它与接近水面下的某一异物猛烈相撞；可附近既没有浅滩也没有岩石，因为此处的湖水仅八十或九十英尺。纵帆船船首和侧部严重受损，面临下沉的危险。不过，在甲板完全解体以前，帆船好不容易才到达岸边。

“《马克尔》号被打捞上来，调查表明其船首所受到的创伤似乎是同一艘快速行进的鱼雷舰相撞击而成。

“由此可见，看来确像一艘潜水艇在卡尔多尔湖下行驶，其速度快得惊人。

“这件怪事难以解释。令人不仅要问这只潜水艇怎样驶入湖水中的？而且干吗它要呆在那儿？干吗它从来不浮上水面？是什么原因使这艘潜艇的主人要隐藏自己？可否预料它如此横冲直撞会带来其他灾难？”

这篇文章结束时提出一个非常引人注目，意味深长的问题：“神秘怪车出现后，继之以神秘怪船。眼下，又出现了神秘的潜水艇。

“我们是否应该得出结论：这三个奇异怪物上的三台引擎出自同一发明者之手，因此，这三样东西其实是同一怪物。”

第八章　巨额悬赏

《华盛顿晚星报》提出的问题确实给人以启示。处处都在谈论这一问题。不仅这三件怪物为同一发明者所创造，而且它们是同一样东西！

要明白一种动力工具如何明显地变形成另一种动力工具并非易事。一辆汽车怎么可能成为一艘船，又改变为一艘潜艇？这三件怪物所缺少的似乎只是在天空中飞行的能力。尽管如此，已知的这三件不同性质的怪物，就其大小形状，没有气味，不散发蒸气，特别是它们极其令人震惊的速度，都似乎意味着它们所具有的共同性。公众的热情和兴趣与日俱增；他们发现，这一新出现的怪事足以刺激唤发他们的好奇心。

报纸现在不惜篇幅谈论的主要是这些发明的重要性。这种引擎，不论是装备在一种动力工具上或三种上面，都已证明了其非凡的功率！必须不惜任何代价购买这种发明。美国政府为了国家的利益应该立即将它搞到手。无疑，欧洲列强决不会坐失良机而会率先抢在美国前面去获得这样一种对于陆军和海军的建设来说是无价之宝的引擎！这种引擎如果被任何国家在陆地和海上所利用，其所取得的优势将无可限量。一旦其性能及局限性被很好掌握，其破坏性的威力甚至无法估计。如果不付出巨额金钱去获求这一秘密发明，美国的巨大财富就不能真正地派上用场。

然而，要购买引擎，当务之急是找到其发明者，而这似乎是极为棘手的事。对卡尔多尔湖的搜索一次次以失败告终。即使使用探测绳对湖底进行搜查也毫无结果。难道由此可以得出结论，潜水艇已经没有在湖水里隐藏？然而，如果确实如此，潜艇又是如何消失的？由此涉及到另一问题是它又从何而来？真是一个解不开的谜！

自那以后，无论是在卡尔多尔湖或别的地方，再也没有听见有关潜艇出现的消息。正像怪车从公路上隐退，它也一样消失。我同沃德先生的几次见面都谈及这一问题，这件事他也同样关切。我们的特工人员继续在各地搜索，但同样空手而归。

六月二十七日上午，我应召去会见沃德先生。

“唔，斯特拉克，”他说，“这可是你雪耻的大好良机。”

“为在爱里巨峰探险的失败？”

“那还用说。”

“有何机会？”我问，纳闷他当真还是在开玩笑。

“当然有，”他回答，“你可愿意找出这桩三合为一性质的怪物的发明者是谁吗？”

“沃德先生，非常乐意。授权我负责此事，我保证一定成功。当然，我知道，这并非易事。”

“斯特拉克，必定如此。也许比进入爱里巨峰还不容易。”

显然，沃德先生是暗示上次使命我未能如愿以偿。但我相信，这一暗示并无任何责备之意。他无须那么做，或许只是想促使我下定决心。他对我相当了解，深知为了雪耻解恨，我愿意付出一切，想到这些，我心情反而平静，等待着新的使命。

沃德先生的神色变得严肃起来，对我说：“斯特拉克，我不怀疑，凡人力能办到的事你都可以完成。不过，咱们眼下要处理的这件事同爱里巨峰探秘大不相同。我是说，政府已决定将此事弄个水落石出，已作好一切准备，

我们只需付出上万美元，就必然能扫清前进道路上的一切障碍。”

“我也这么认为。”

“可是，眼下，”沃德先生说，摇摇头，“最首要的事是要找出这个神秘的发明者。这家伙一直不为我们所知，说真的，一个出类拔萃的侦探，应该有能力把他给找出来。”

“可至今这家伙却竟然杳无音信？”

“不！虽然，咱们有充足的理由相信，他一直，而且继续躲藏在卡尔多尔湖底，但咱们却从未发现他在那一带留下的任何踪迹。人们自然会猜想，这家伙有善于隐身的本领，就像普罗透斯[1]那样！”

“可能如此。”我说，“除非他愿意露面，咱们休想知道他是谁。”

“不错，斯特拉克，我认为，对付他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向他提出一笔他无法不为之心动的巨款，诱使他出卖他的发明权。”

沃德先生言之有理。事实上，政府眼下正设法同这位堪称当代奇才的发明者对话。世界上的确还没有谁能获得如此殊荣。报纸已经将这一消息广泛披露，这个非凡的人一定知道政府对他此举的意图所在，可他又如何按他的希望对这些条件作出决定呢？

“无疑，”沃德先生接着说，“他的发明对于个人毫无用处，没有任何理由使他因此而不向他人公开。出卖这一发明对他来说是明智之举。难道这个神秘的发明者本人就是某一位危险的罪犯？他之所以发明出这怪物，是因为他试图永远逃之夭夭。”

沃德先生接着又解释，政府为寻找此人已决定采取其他措施；他可能怀着其他更为危险的阴谋，随同他的发明隐藏起来。如果是这样，被毁的怪物对于机械领域以及人类本身都将是无价之宝。然而，自从纵帆船《马克尔》号在卡尔多尔湖被撞击事件之后，警方对此人的去向仍一无所知。

就此而言，沃德先生流露出失望与担忧。之所以担忧是因为这表明要履行其保障公众安全的职责更为困难。如果罪犯以这样的速度在陆地上和海上逃脱法律和审判，我们如何能将他们一一逮捕归案？我们又怎样才能在海上对他们追捕？当可操纵的气球的工艺性达到尽善尽美时，我们甚至不得不在空中去追寻罪犯！我告诫自己，如果我的同事和我某天事与愿违无功而返？如果我们警官自己对此也束手无策，我们一定会被社会所不容。

此时，又使我想到半月前收到的那封信，这封信威胁到我的自由，甚至生命；我也回想起追踪我的那件事。我问自己，是否我最好向沃德先生提及这些事？不过，它们是否与现在这桩怪事毫无关系，爱里巨峰一事已被政府搁置一旁，因为火山喷射的威胁已不复存在。现在政府希望让我承担此事。我想，得在将来某个时候，当这封信不再是一种令人生气的玩笑时，再对上司谈及。

沃德先生再次转入正题。“我们决心通过某些方式同这位发明者接触。他现在去向不明，但他一定会在某个时候在美国的某个地方再次出现。斯特拉克，我决定命令你，在他出现时便跟踪他，你必须随时准备奉命离开华盛顿。别离开家一步，除了每天一次到警察署来；离家前事先打电话同我联系，到达警察署后，单独向我报告。”

“沃德先生，我定会照办！”我回答，“我还要提一个问题。是否我一

---

[1] 普罗透斯，希腊神说中的海神，善预言，能随心所欲改变自己的面貌。

人单独行动，或者有必要其他人同我——？”

“我正在考虑这个问题，”局长说，打断我的话。

“你可以选择你认为最适合于这项使命的两个人来协助你。”

“沃德先生。我将遵命。此外，如果有一天我发现了咱们需要的那发明者，我怎样对付他？”

“最重要的是，盯住他。如果别无它法，将他逮捕。你将被授权这样做。”

“沃德先生，这样做确有必要。如果他打算钻进汽车，试图以我们所知道的那不可思议的速度逃跑，我将会不惜任何代价阻止他。我们可不能同一个能够以每小时二百英里逃跑的人讲道理。”

“斯特拉克，你一定得截住他。将他逮捕后，马上用电话通知我，事情由我来处理。”

“沃德先生，我向你保证，任何时候，白天或夜晚，我和我的搭档将随时待命出发。谢谢你将此重任交给我。一旦成功，我将不胜荣幸——”

“而且将对你有极大的好处。”局长打断我的话，同我告辞。

回到家，我开始为这次难以确定期限的外出作准备。我那善良的老仆也许认为我打算再次到爱里巨峰去；她准认为，那地方是通向地狱之门。她什么也没说，脸色阴郁，只管做她的事。但我看出，她对我此行甚为忧虑。我也无可奉告，对于这桩重大使命，我必须严守秘密。

选择我的两位搭档并不困难。他们一直在我负责的部门工作，多次直接在我的指挥下执行任务，其勇气、机敏以及主动性都已得到证实。一位叫约翰·哈特，伊利诺伊州人，三十岁；另一位叫纳布·沃尔克，三十二岁，马塞诸塞州人。没有比他们更为适合的助手，对此我十分满意。

好几天过去，有关怪车、怪船以及潜水艇的情况似乎毫无消息。谣传很多，但警方明白，这些都是无稽之谈。至于报纸上出现的耸人听闻的故事，大多数也毫无根据可言。甚至一向最有信誉的报刊也因为不得不刊载一些莫须有的传闻而难以被信任。

但很快，连续两次，出现了有关那位“不速之客”的似乎是真实可信的报道。第一篇报道断言，此人在阿肯色州小石城附近的公路上露面。第二篇报道则声称，他在苏比利尔湖[1]中央出现过。

遗憾的是，这两则报道完全相互矛盾，因为前者肯定，这位“不速之客”被发现的时间是在六月二十三日；而后者则断言，是在同一天傍晚。这两地之间，就美国的领土而言，相距八百多英里。即使承认怪车的速度难以置信，但它何以能穿过介于两地之间的所有必经之道竟不被人发觉？它如何能够通过阿肯色州、密苏苏里、衣阿华以及威斯康星诸州，居然畅通无阻，竟没有任何一个特工人员对其出现发出警告，甚至也没有任何一位对此事关注的人打电话报告？

就在这两次暂时露面之后，如果真有其事的话，这怪车又再次音信杳无。沃德先生认为大可不必命令我或我的助手前往据报道所说的现场探查。

不过，由于这怪车仍然存在。采取某些措施也势所必然。六月二日美国各地的报纸发表了美国政府的正式通知，以下是公告全文，行文措辞颇具官方色彩。

---

[1] 苏必利尔湖，世界最大淡水湖之一，东北面为加拿大安大略省，西、南为美国明尼苏答、威斯康里和密歇根州。

“本年四月，密苏苏里、伊利诺伊诸州的公路上，在宾夕法尼亚、肯培基、俄亥俄、田纳西，曾有一辆汽车行驶；五月二十七日，在美国汽车俱乐部举办的汽车大赛期间，这辆汽车出现在威斯康星车道上。其后，这辆汽车不知去向。

“六月的第一周，一艘快艇以高速出现在科德角和塞布尔角之间的新英格兰海域上。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这艘快艇在波斯顿海湾一带行驶，其后，也不知去向。

“同月的第二周，一只潜水艇在堪萨斯州的卡尔多尔湖下游戈。其后，这只潜艇便去向不明。

“一切迹象无不表明，以上所述三种交通工具皆出自于同一位发明者之手，也许是同一工具，其构造特点是能水陆两用。

“因此，特向这位发明者郑重宣告，无论他是谁，也无论他是出于何种动机发明了上述工具。

“要求此人公开其身份，并提出他同美国政府对话的条件。也要求此人务必尽快同美国华盛顿特区美国联邦警察署联系。”

以上公告，以显著位置刊载于各家报纸的头版。显然，不论此人在何处，官方试图所寻找的这位发明者一定能够读到这份公告。他必定会以某种方式作出回答。似乎没有任何理由表明他能够拒绝接受这一如此优厚的条件？咱们只须等待他的回复。

可以想象公众对此事的好奇心如何高涨起来。从早晨到夜晚，迫不及待的人群吵吵嚷嚷涌向警察署，想知道是否有任何来自那位发明者的信件或电报寄到。一些最出名的记者随时都在这儿，等待抢到第一手新闻稿。如果谁先向全国公布这一特大新闻，这家报纸必定更加名声大振而且利润可观。让公众最终知道这位秘而不宣者的姓名和所在处，知道他是否会同意政府提出的条件或者讨价还价？更不消说，全世界也都会知道，美国人办事是何等气魄？百万富翁们将不愁找不到发明者。如果必要，这个国家的巨豪们定会为发明者敞开他们那取之不竭的钱包！

白天过去了。很难估计这一天到底有多少人因激动而急不可耐地来到警察署，似乎二十四小时从未间断。然而，却没有收到任何一封信或一封电报。到晚上，仍然毫无消息。第二天如此，——次日也同样如此。

终于有了某种结果，这是人们期待之中的。越洋电报向欧洲传去了美国为此事采取行动的消息。东半球的诸强国也试图获得这项绝无仅有的发明。干吗他们不会为占有这一发明而不惜一切呢？干吗他们不为此投下巨额金钱同美国进行角逐呢？

事实上，每一列强都介入此事：法国、英国、俄国、意大利、德国。只有那些次等强国未参与竞争，因为它们国力有限，认为得不偿失。欧洲报纸也刊登了与美国政府类似的通告。只要这位举世无双的“驾驶者”说一句话，就可足以成为堪与范德比尔特[1]家族，阿斯特[2]家族，范尔德[3]家族，摩根家族，以及欧洲各国罗特希尔德[4]家族匹敌的对手。

---

[1] 范德比尔特（1794 年——1877）美国航运和铁路巨头。

[2] 阿斯特（1763——1848）美国皮毛业商人，后发展成为美国著名富豪家族。

[3] 范尔德（1832——1892）美国铁路投机商。

[4] 罗特希尔德，欧洲著名银行世家。

既然，这位神秘的发明者不愿露面，又有什么更能吸引他的条件诱使他抛出他的秘密呢？整个世界成了一个公开市场，一个拍卖所，在这儿出价高得简直令人瞠目结舌。一天两次，报纸将新的出价数目公之于众，从百万到亿万，而且继续见涨。美国国会在召开了一次有纪念意义的会议后，最后终于出价二亿美元。没有任何一位美国公民对此巨额数目表示异议，因为他们毫不怀疑此举至关重大，如果能因此获得那非凡的引擎的所有权。我曾对我的老仆人说：“这东西值的钱应该比任何所提供的数目还要多！”

不过，世界上其他国家可不会这样看，因为他们所提供的要价都低于上述数目。然而，诸强国之间的竞争却无济于事！这位发明者根本不存在！这全是美国报纸声势浩大的杜撰攻势的结果，竟然最终也让东半球置信不疑。

时间就这样过去，仍然没有任何有关这位发明者的最新消息。这家伙根本无动于衷，毫无反响。他不再出现，我自己也一筹莫展，对揭开这桩奇事也开始失望了。

就在这时，七月十五日早晨，在警察署的邮箱发现了一封没有邮戳的信，经过权威人士鉴定后，这封信交给华盛顿的报纸，在特刊号中将原件复制品发表。全文如下：

第九章　第二封信

“恐怖号”船上
七月十五日

给东半球和西半球诸国

对欧洲诸国政府所提出的主张以及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最后确定的条件兹答复如下：

我毅然并断然拒绝为我的发明所提出的要价。

我的发明既不将属于法国，也不属于德国、奥地利、俄罗斯、英格兰或者美国。

这发明属于我个人，我将按我的意愿使用它。

依靠它，我要控制全世界，绝没有任何人类可及的力量能够阻止我，不论在任何情势下。

别再试图抓住我或阻止我。现在、将来都枉费心机。对于任何人存心伤害我的任何举动，我将百倍地加以还击。

至于向我提供的金钱，我不屑一顾！我不需要。不过，一旦我乐意需要百万、亿万时，我只须伸手就可得到。

东半球和西半球诸国务必明白：想要同我作对必将徒劳无益；我要惩罚它们是轻而易举。

为此，我特意在信尾签下我的名字。

主宰世界者

第十章　受命追击

这就是写给美国政府的信。没有人看见谁将这封信投在邮箱内。

整个夜晚，我们办公室前面的通道上不可能空无一人：从日出到日落，总有人匆匆忙忙、迫不及待或带着好奇心从办公室门前经过。当然，即使如此，携带信的人也可以容易地在不为人所看见的情况下溜进来，将信件扔在信箱里。夜色太暗，即使在街的这一边看清街的另一边也很困难。

我曾经说过，这封信以复印原件的方式发表在与政府有联系的报纸上。或许，人们自然会认为，公众对此的第一个反应是，“这是某位善于开玩笑的人的杰作。”五周以前，我正是以同样方式收到来自爱里巨峰的信。

然而，无论是在华盛顿或美国其他各地，并非所有人都对此信持以上看法。对于少数认为这封信不值得大惊小怪的人，绝大多数的人会作出此回答：“这封信根本不具有一个爱开玩笑的人惯于使用的那种行文特色。只有一个人能够写出这封信，不是别人，正是那个无法追赶的怪物的发明者本人。”

以上结论对于一些人似乎无可辩驳，因为可以容易地被解释为好奇心理。而且，就所有发生的奇异事件而言，至今仍缺乏令人信服的说明，这封信正好提供了一种解释，一种为公众所普遍接受的看法：发明者只不过暂时隐藏起来，只是为了在某个时候以更令人吃惊的新方式再次出现而已。他根本没有在某一事件中丧身，他一定躲藏在警察无法发现他的一个隐秘处。为了明确表明他对世界有关国家政府的态度，他才写了那封信，他之所以没有将信在任何一个地区寄发，是因为那可能会招致对他藏身地追踪的危险；所以才到华盛顿亲自将信投在政府公告所示的联系地点：警察署。

显然，如果这个超凡的家伙认为他存在的这一新证据会在两大陆引起轩然大波，的确并没失算。就在这一天，成千上万的普通百姓阅读，而且不止一次地阅读当地的报纸——引用一句极其流行的话——几乎不敢相信他们自己的眼睛。

至于我，我对这封信的每一字每一句都仔细进行推敲，笔迹粗重，一位笔迹专家一定会从其行文识别出这是一个性格暴戾，冷酷而且内向的人。突然，我情不自禁大叫一声——幸好，我的管家没有听见——“干吗我没能马上留意到这封信同我收到的那封寄自莫干顿的信的相似之处。”

此外，还有更重要的一个巧合，寄给我的信上的名字缩写字母“M.O.W.”不正好代表的是“主宰世界者”（MarteroftheWorld）？

第二封信发自何处？“恐怖号船上”，无疑，这是由那位神秘的船长所驾驶的三合为一的怪物的名字，给我的信上的名字是他的亲笔签名，正是他威胁我，如果我敢于再次进入爱里巨峰，后果自负。

我起身，从桌里将六月十三日的信取出来。将这封信同报纸上第二封信复印件相比较。毫无疑问，两者的笔迹都极其奇特。

我的心急切地跳动不停。我试图从只有我自己知道的这一值得注意的事实中寻求某一可能性的结论。那个威胁我的人是“恐怖号”的驾驶者——这一使人胆颤心惊的名字的确名符其实！我不由自问，我们的探查可否能在并非一无所知的情势下进行。我们岂能在没有充分把握能取得成功的情况下让我们的特工人员去冒险！这就是说，应该查清楚，在“恐怖号”和爱里巨峰之间存在着何种联系？蓝岭山脉所出现的现象和那怪异车船的出现之间又有何联系？

我清楚第一步应该怎么办；将信件放在上衣口袋里，我径直到警察署所在地，我询问沃德先生是否在，得到肯定回答后，我直奔他的办公室，用不同寻常的，或许是大可不必的力气敲门。我得到允许大步进入办公室。

局长面前已放着报纸上刊登的那封信，但不是原件的复制品，而是投放在警察署邮箱的那封信的原件本身。

“斯特拉克，你好像有要事告诉我？”

“沃德先生，请你自己决断好了。”我从口袋里取出那封有名字缩写字母的信。

他取过信，打量一下信纸，问道：“这是什么？”“你看过了，一封只有缩写字母的信。”

“从何处寄来的？”

“北卡罗莱纳的莫干顿。”

“什么时候收到的？”

“一月前，六月十三日。”

“这封信的写法有点像开玩笑。”

“听我说——斯特拉克，你现在有何想法？”

“沃德先生，我想知道你读过这封信后有何想法？”

他再次阅读此信，这一次很仔细。“签名处是字母缩写。”他说。

“是的，沃德先生，这些缩写字母代表的是原件复制品的‘主宰世界者’。”

“你对此确有把握？”沃德先生回答。

“非常明显，”我说，“这两封信出自同一人之手。”

“看来是如此。”

“你瞧，为了查明爱里巨峰奇事真相，我受到了何等威胁。”

“是的，危及你的生命！不过，斯特拉克，你收到这封信已一月，可干吗一直没给我看？”

“因为，我认为无关紧要，今天收到从‘恐怖号’发出的这封信后，我才认为必须认真对待。”

“完全正确。我认为此信非常重要。我甚至希望，它能够为寻找这奇怪的家伙提供线索。”

“沃德先生，我也希望如此。”

“问题还在于——‘恐怖号’同爱里巨峰之间是否可能有关系？”

“我还不明白，我甚至无法想象——”

“两者之间的联系只能有一种解释，”沃德先生继续说，“虽然这几乎无法接受，甚至根本不可能。”

“你是说？”

“爱里巨峰正是那位发明者选择的避身处，他的机器就藏在那儿。”

“不可能！”我大声说，“他用什么办法能把机器运到山上去？他又如何能把机器运出去？沃德先生，在我看来，你的想法不能成立。”

“斯特拉克，除非——”

“除非什么？”我追问。

“除非这位主宰世界者还有翅膀，正因为此，他才选择爱里巨峰作为其隐身处。”

如果按此思路推测，那在海底深处的“恐怖号”也能够同秃鹫和飞鹰相

匹敌。我认为这想法根本不可置信，忍不住耸耸肩。连作出这一大胆假设的沃德先生本人也觉得不可思议，耸耸肩。

他再次比较这两封信，放在显微镜下细看，特别注意姓名字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074-1.bmp}

期望“恐怖号”能够同飞鹰相匹敌。母缩写，试图寻找两者最值得注意的相似性，不仅仅出于同一只手，而且出自同一支笔。

一阵沉思之后，沃德先生说：“斯特拉克，我得留下你的信。我认为，你显然在这桩奇怪的事件或者说两件事中注定要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两者之间有何联系，我还不敢肯定，但我确信，这联系一定存在。第一件事与你有关，如果你与第二件事颇有关联，也不足为奇。”

“沃德先生，我希望如此。你知道，我这个人生性爱寻根究底。”

“斯特拉克，我也一样。这不必多说。听着，我仍重申我以前的命令，时刻作好一切准备，一旦奉命便随时离开华盛顿。”

这一天，这封蔑视一切的信所引起的公众的骚动情绪继续增长。白宫和国会都意识到公众一致要求对此采取某些措施。当然，也难以作出任何行动。何处才能发现这位自称为主宰世界者的人？即使被发现，又如何逮捕他？他不仅具有他那已显示出的非凡力量，而且明显的是，还具有仍无人知晓的潜力。他是如何越过峭壁险峰到达卡尔多尔湖？又是怎样从那儿逃遁的？而且，如果他真的又在苏比利尔湖出现，他又怎样穿过两地之间的所有地区而不为任何人所知晓？

这一切简直令人百思不得一解！让此事真相大白自然便是当务之急。因为这家伙已拒绝接受上亿美元了，必须付诸武力。发明者及其发明已不能用金钱收买。他的拒绝所使用的措辞是何等目空一切，而且咄咄逼人！既然如此，应该视他为社会的大敌。对待这样一个狂人，使用任何手段都是正当的，这就是说，必须剥夺他损害他人的力量。他已不复存在的想法现在已完全被放弃。他活着，仍然安然无恙地活着；他的存在对公众已构成持久的隐患。

受到这些舆论的影响，政府发布了以下声明：

“由于‘恐怖号’已断然拒绝不论以任何价格为条件都不愿将他的发明公之于众；由于他所创造的机器的使用对公众造成的威胁，政府对此不可能置之不理，‘恐怖号’的操纵者因此而不受法律的保护。任何为此作出的措施，不论是逮捕或消灭他以及他的机器，将受到鼓励而且值得奖赏。”

这无异于是战争宣言，对这位“主宰世界者”的死亡宣战书，他试图威胁而且蔑视全国乃至全世界人民！

夜幕还未降临，各种巨额奖赏也向以下人员允诺：任何人只要能揭发这个危险的发明者的隐匿处，或能证实其身份或能将他驱逐出境，都会获得重奖。

这就是七月最后二周出现的情势。所有的人都愿意为这笔巨额奖赏去冒险。一旦这非法之徒再次出现，必须盯住他不放而且发出信号；一旦有机会，应将他逮捕。不过，当他乘坐的汽车出现在陆地上，或驾驶船出现在水面时，人们将无能为力。这种情况绝不容许出现，必须趁他没有防备时，突然将其逮捕，不让他有任何机会，凭借其他任何交通工具所无法匹敌的速度逃跑。

我也同样格外警觉。随时等待沃德先生的命令以便我同我的助手能立即出发。然而命令迟迟未到，其原因是，这家伙至今未被发现。转眼就是七月，报纸继续为公众的躁动情绪火上加油。它们不断发表谣传，也不断有最新的

线索被宣布。但所有这一切全是无稽之谈。从美国各地，电报纷纷发向警察署，但这些电报相互矛盾而且其真实性也相互抵消。巨额奖赏不但于事无助，反而导致责难、失误乃至混乱。有时候，据目击者声称，看见一团浓云、汽车藏在浓云中。有时候，美国数以千计的湖泊中卷起的任何波涛惊浪中都看见潜艇出没。事实上，在由公众想象力所激起的狂热情绪中，幻觉或者说幽灵无不从每一角落困扰着我们。

终于，七月二十九日，我收到沃德先生当日发给我的一封电报，于是立即来到他的办公室。

“斯特拉克，一小时后出发，”他说。

“目的地？”

“托莱多。”[①]

“那家伙已被发现？”

“是的，一到托莱多，你将收到最后命令。”

“一小时后，我同我的助手就上路。”

“斯特拉克，好样的。现在，我正式命令你。”

“沃德先生，什么命令？”

“成功——这次只能成功。”

[①] 托莱多：美国俄亥俄州西北部城市，位于莫东河口，濒临伊利湖莫东湾。

第十一章　夜袭前奏

看来，那位隐而不露的发明者又在美国的领土上出现了！他从没在欧洲的公路上或海洋上露面。他并没有穿越大西洋，显然，如果那样得花去三天时间。难道他真的有意把美国作为他显示威力的场所？我们是否应该由此得出结论，他是美国人！

我得坚持这一看法。十分清楚的是，潜艇一定会容易地越过东半球和西半球的广阔海域。不仅那异乎寻常的速度同眼下最快速的汽艇相比能够使航程大大缩短，而且它能躲避致使航程变得危险的一切惊涛巨浪。暴风雨对它毫无威胁，它只须避开波谷浪尖，在数十英尺之下就能绝对安然无恙。

然而，这位发明者并没横越大西洋，如果他此刻被捕获，他可能就在俄亥俄，因为托莱多是该州的一个城市。

这一次，对这怪物的出现一直秘而不宣，只有警察局和通知他出现以及我即将相遇的那位特工人员知道。没有任何报刊——许多报纸不惜付出高价试图获取消息——报道此事。我们决定，任务不完成，绝不将这消息公之于众。我和我的助手都将不容许有任何轻率举动发生。

受沃德先生之命同我相见的人是阿瑟·威尔斯。他已在托莱多等我们。托莱多市位于伊利湖西端。我们乘坐的火车在夜间通过西弗吉尼亚和俄亥俄州。一路上没有停留。次日上午，列车抵达托莱多。

约翰·哈特、纳布·沃尔克手上提着行李包，上衣口袋中放着手枪走下火车。也许，我们需要武器自卫。当我步出车箱，便看见正等待同我们相见的人，此人匆匆打量已下车的旅客，显然像我一样急切。

我走近他。“威尔斯先生，”我说。

“斯特拉克先生？”他问道。

“是我。”

“我奉命前来。”威尔斯先生说。

“咱们可在托莱多停留？”我问。

“不，斯特拉克先生，一切按照你的指示。一辆配有二匹马的马车，在车站外等你们，咱们得立即离开，以便尽快赶到目的地。”

“咱们可立即出发，”我回答，示意两位助手跟随其后。“不远吗？”

“二十英里。”

“什么地方？”

“黑石湾。”

将旅行包留在旅馆，我们开始启程。令我惊异的是发现马车坐位下，藏有足够若干天的供给品。威尔斯先生告诉我黑石湾周围一带是俄亥俄州最荒凉的地区，对于农民或渔民都毫无吸引力。我们将不可能找到一所可供膳食的小旅舍，也找不到可以休息的房间。幸运的是，七月份，那里的气温并不恶劣，即使我们不得不在星光下露天野宿一、二天。

极大可能的是，如果此行顺利，此事不会占去我们许多小时。“恐怖号”的操纵者在他未能有机会逃跑以前一定会惊奇万分，要么，他不得不从空中逃循，迫使我们放弃追捕。

阿瑟·威尔斯约四十岁，个头高大，身材魁伟。我知道作为地方警察局特工人员，他相当出色，声誉很好，临危不惧，总是富于进取精神，不止一次在生命攸关之际表现出其勇敢无畏。在托莱多，当机遇让他置身于追踪‘恐

怖号”的行动中，他曾在不同的使命中单独承担重任。

马车载着我们沿着伊利湖岸向着西南方向疾行。这一傍依小岛的湖泊位于美国北部边界，一边与加拿大、俄亥俄州、宾夕法尼亚州接壤；另一边则濒临纽约。我此刻之所以特意提及这个湖泊的地理位置，是因为，对于即将发生的事件，这种了解十分必要。

伊利湖面积大约有一万平方英里，海拔高度大约为六百米。由于底特律河的流入，它在西北部同流向西部的更大一些的湖泊汇合，将它们的湖水纳入其中。它也形成某些河流，虽然并不十分出名，如落基河、凯霍加河以及黑河。伊利湖在其东北端通过尼亚加拉河以及举世闻名的大瀑布流入安大略湖。

伊利湖已知的最深处超过一百三十英尺，因此，由此可知其容水量极其丰富。总之，这是由众多景色壮丽的湖泊组成的区域。这儿的陆地虽然离北方还远，但却完全裸露听任北极冷风的肆意席卷。靠北部的区域地势较低，严冬的狂风以其势不可挡的凛冽横扫而过。因此，伊利湖两岸冰冻现象随时可见。

伊利湖区域内的主要城市是纽约州管辖位于东部的布法罗，西部俄亥俄州的托莱多，在南部有同属于俄亥俄州的克利夫兰和桑达斯基。沿湖岸一带小镇和村庄难以计数。交通网自然十分发达，平均年收入估计超过二百万美元。

我们的马车沿着湖边崎岖的很少使用过的公路前行；在艰难行进之际，阿瑟·威尔斯告诉我他知道的一些情况。

不到两天前，七月二十七日下午，威尔斯骑着马向赫里镇奔行。在到达离赫里镇还有五英里时，他策马转入一小片树林，这时候，就在前方的湖面上，他看见一只潜艇竟然在波浪上穿行。他停下来，拴好马，悄悄步行到湖边。从树后，他看见——亲眼所见——这只潜艇正向他驶来，在黑石湾出口处停泊。是否这就是全世界都在寻究追踪的那众所周知的怪船，这一念头使他马上站起来！

潜艇快接近岸边时，从甲板上，两个男人相继出现，登上岸。其中一个是否就是主宰世界之主？自从有关苏比利尔湖事件报道他曾出现之后，他从未露过面？难道这正是从伊利湖底升上水面的那神秘的“恐怖号”？

“我独自一人，”威尔斯说。“躲在湖岸边，如果你和你的助手也在那儿，斯特拉克先生，我们四人对付二人，就能在他们登上船逃跑之前将其捕获。”

“可能如此，”我回答，“可船上难道没有其他人吗？当然，如果咱们捕获两个，咱们至少会知道他们是谁？”

“最重要的是，”威尔斯接着说，“如果他们中的一位竟然恰恰是恐怖号的船长。”

“威尔斯，我所担心的是，这只潜艇，不管它是否是咱们要追踪的那一只或其他别的潜艇，可能早就在你返回时，离开湖湾了。”

“咱们在几小时后就可以明白了。上帝保佑，但愿他们仍在那儿！当夜晚一到——”

“可是，”我问道，“你可继续观察一直到晚上？”

“没有，一小时后，我就离开了，骑马飞奔托莱多电报局。深夜才到，立即向华盛顿报告。”

“那是在前日晚上。昨天你返回黑石湾？”

“是的。”

“潜艇仍在那儿？”

“在同一地方。”

“那两人呢？”

“仍然是那两人，我认为，潜艇出了事故，他们才来到这个僻静的地方修理。”

“也许如此，”我说，“一定是某些损伤使他们不可能达到他们的隐藏处。如果他们还在那儿。”

“我有充足的理由认为，他们得走。因为许多物资已经从船上取下，停放在湖岸上，再说，我从远处能够看见他们似乎在甲板上忙着干活。”

“只有那两个人？”

“只有两人。”

“不过，”我反问，“难道只有两个人就足以操纵这种高速度的，这种极其复杂的机械，一会儿是汽车，一会儿是船，或者又是潜水艇？”

“我认为不可能，斯特拉克先生，不过，我确实只看见这两个人，他们好几次走到我躲藏的小树林边，拾捡树枝在湖岸上生火。那地区根本无人居住，而湖湾又位于湖边的最隐蔽处。他们不用担心有被发现的危险。他们似乎对此很清楚。”

“你能再把这两人都认出来？”

“肯定，一个中等个头，精力充沛而且行动敏捷，胡须浓密。另一位个头小些，可结实强壮。昨天，像上次那样，我在大约五点时离开树林赶回托莱多。我发现沃德先生寄给我的一封电报，通知我你将到来，所以一直在车站等你。”

概括地说，有关此事的消息是：过去四十八小时内，一只潜艇据认为正是我们要搜寻的那一只，一直躲藏在黑石湾，停泊修理。也许，这些消息绝对可靠，我们应该发现潜艇仍在那儿。至于“恐怖号”如何来到伊利湖，阿瑟·威尔斯和我经过讨论认为，伊利湖是“恐怖号”隐藏的最理想之处。上次，它在苏比利尔湖被发现。从苏比利尔湖到伊利湖，潜艇可以通过密执安州的公路，但是由于无人报道过其行程路线，而警察和百姓对此事甚为关注，在美国的这部分地区防范特别严。更有可能性的是，“恐怖号”是通过水路来到伊利湖的。整个大湖区域及其支流一带航行极为方便，可说畅通无阻，以潜水艇的特性，它能容易地从水道中通过而不为人发现。

现在的问题是，是否“恐怖号”已经离开了湖湾，或者当我们试图截获它时，它已逃遁。它又驶向何处？不论如何，要跟踪它并非易事。在布法罗港以及伊利湖的另一端停泊着两艘鱼雷驱逐舰[1]；我离开华盛顿之前，沃德先生曾告诉我此事；而且，发给驱逐舰司令官的电报上明确说，如果必要，驱逐舰可出发追踪“恐怖号”。不过，尽管驱逐舰速度极快，又如何能与“恐怖号”相匹敌呢？而且，如果潜艇沉入水下，驱逐舰更是束手无策。此外，阿瑟·威尔斯断言，即使开战，驱逐舰也毫无优势可言，仅管有众多水兵以及枪炮。因此，如果我们今晚不能成功，对“恐怖号”的袭击就将以失败告

[1] 根据美国和加拿大所签订的条约，在大湖区任何种类的军舰不得通行，这些数量是极少的鱼雷驱逐舰可能是属于海关所有。——原注

终。

阿瑟·威尔斯不止一次对黑石湾进行过探查，对其地理地形情况的了解极其熟悉。黑石湾大部分水域边缘是陡峭的为湖水重重拍击的石壁。湖湾最深处大约三十英尺，因此，“恐怖号”可以在湖面上或水下安身。有二、三处绝壁与沙滩相连，形成了若干小峡谷，这些峡谷长约二、三百英尺，一直向上延伸至树林。

我们的马车到达树林时，已是傍晚七点。即使在树林的掩映下，日光仍然能使我们容易地看清楚周围的一切。如果我们在日光下穿过树林到达湖湾边缘，我们就会被暴露在“恐怖号”上的两位男人的视野之内；如果“恐怖号”仍然在那儿的话，就必然会惊动他们，让他们好逃之夭夭。

“最好就停在这儿？”我问威尔斯，当我们的装备运到树林边时。

“斯特拉克先生，不行，”他说，“咱们最好把马车停在树林深处，那儿不容易被发现。”

“马车能进入树林吗？”

“行，”威尔斯回答，语气很坚定。“我对树林一带进行过仔细探查。离这儿五、六百英尺远，有一处林中开阔地，我们可以在那儿安全地藏身，马儿也可以在那儿吃草。天一黑，咱们就得赶到绝壁边缘沙滩上，绝壁恰好扼守着黑石湾的出口。因此，如果“恐怖号”仍在那里，我们就能够截住它，不让它逃跑。”

我们急切地等待着开始行动，显然，如威尔斯所说那样，晚上行动最好。也正如他所说，我们正好可充分利用行动开始前的这段时间。此时马车已经因为卸给养品而空无一物。让马拉着空马车，我们握着马勒，牵着马朝茂密的树林走去。高大的松树，坚实的橡树，还有柏树稀稀疏疏的散布在各处，使我们头顶上的夜色明显幽暗。我们的脚下是由散乱的牧草，松叶以及朽叶覆盖着的林地。树木上部的枝叶如此茂密，落日的最后余晖根本无法从这儿穿过。我们不得不摸索着前行，无须任何驱赶，十分钟后马车到达林中开阔地。

这一开阔地四周是高大的树木，形成一个椭圆形平地，野草十分茂盛。这儿天色仍明朗，或许，夜色在一小时后才降临。因此我们仍有时间为夜宿作好准备，在崎岖不平的道路上艰苦行进后，在这儿稍加休息。

当然，我们急切地渴望赶到湖湾，想知道“恐怖号”是否仍在那儿。然而，我们不得不告诫自己务必谨慎小心，再忍耐一会儿；夜幕降临，我们就能够到达那具有控制优势的隐秘的位置。威尔斯特别强调必须夜晚行动，尽管我心情迫切，我仍认为这样做方可万无一失。

马儿未卸装，由替我们赶马车的车夫负责照料吃草。把给养品包打开后，约翰·哈特和纳布·沃尔克就在高大的柏树底部的草地上将食物摆放停当。这使我回想到在莫干顿以及欢乐田园村的森林散发出的那芬芳。我们又饿又渴，食品和饮料也不缺乏。我们点上烟斗，好让余下的这段急不可耐的时间能够在安定的情绪中度过。

森林里一片寂静。鸟儿的最后啁啾已经停息。随着夜晚的来临，间或微风习习，即使在最高的枝叶处，树叶也很少摇曳，当落日和晚霞渐渐沉入朦胧，天空很快便为黑暗所笼罩。

我看看我的表，已是八点半，“到时间了，威尔斯。”

“斯特拉克，你是说出发？”

“是的，咱们这就出发。”

我们提醒马车夫别让马离开开阔地。我们上了路，由威尔斯领队，我跟着他，约翰·哈特和纳布·沃尔克紧跟在我后面。在夜色中，如果没有威尔斯带路，我们三人必定迷路。我们很快到达树林最远的边界。在我们面前，黑石湾两岸已清晰可见。

四周一片寂静，荒凉萧索，我们可以无所畏惧地前行。如果“恐怖号”仍在那儿，它一定停泊在悬岩后面，可它还在这儿吗？我突然想到这个问题！这激动人心的事件真相即将在我们面前收场，我的心怦跳不停。

威尔斯示意我们往前行。湖岸上的沙粒在我们的脚下吱吱作响。我们就这样越过了二百英尺，来到黑石湾出口，几分钟后便到达湖边的悬岩上。

什么也没看见，湖上什么东西也没有！

威尔斯二十四小时前离开时，“恐怖号”停泊的地方，此刻已空无一物。“主宰世界者”已经在黑石湾消失得无影无踪。

第十二章　黑石湾上的较量

人类的本性总容易沉于幻想。当然，极大的可能是“恐怖号”已经离开黑石湾，甚至我们得承认，威尔斯的确昨天曾看见过它停泊在这儿。它的三合为一的动力系统是否由于遭受创伤因而不能前往它在陆地上或水上的隐藏处，才不得不在黑石湾寻找避难所。可现在，我们在黑石湾却再没见到它的踪影，由此该得出什么结论呢？显然，由于修复完毕，它已经继续航行，已经远远离开伊利湖水域。

从一开始，这种可能性就存在，然而当我们出发赶到这儿时，这种可能性却被我们所忽视了。我们不得不接受这样的事实，我们本来应该同“恐怖号”相遇，我们本来应该看到它停泊在威尔斯曾目睹它出现时的黑石湾绝壁底的。

可现在，何等令人失望！我甚至得说，何等绝望！我们的所有努力都已付之东流！即使“恐怖号”仍然在湖上，但要发现它，接近它，截获它，我们却无能为力——而且必须清楚意识到的是——也远非任何人类力量所能办到的。

我们站在那儿，威尔斯和我，无比沮丧；而约翰·哈特、纳布·沃尔克也同样十分颓丧，他俩沿着湖湾岸一路探寻，试图找到“恐怖号”逃遁后留下的任何一点儿线索。

我同威尔斯站在黑石湾口，几乎没说一句话。此刻，我们彼此心照不宣，还有什么话可说呢！在急切的等待和随之而来的绝望之后，我们现在已经精疲力竭，我们精心策划的努力已化为乌有，我们不愿意就此放弃我们的行动，但是如何进行却一筹莫展。

将近一小时过去了，我们仍不死心就这样离开；我们的目光仍然在夜色中搜索。不时地，由于浪花闪烁、一星点光亮在湖面上颤动。突然间，亮光消失，而就在这时，一个愚蠢的然而并非无望的念头却掠过心头：一会儿，我们看到在夜色中出现了一个黑影，仿佛一艘船正向着我们驶来；在我们脚下的湖面上，我们仿佛看见竟升起了一圈圈漩涡，好像河湾底部被什么东西搅动一般。这些想象一个又一个被驱走，原来它们只不过是我们在绝望中仅存的希望所激起的幻想罢了。

约翰·哈特和纳布·沃尔克此时已出现在我们身边，我首先问道：“有何新的情况？”

“没有。”约翰·哈特说。

“河湾两岸都已——探查过？”

“是的，”纳布·沃尔克回答，“我们一直到了浅水区，根本没发现威尔斯先生在湖岸边看到过的那条船的任何影子。”

“咱们再等一等。”我说，无法决定是否回到树林去。

就在这时，我们被湖水一阵突然躁动所吸引，在绝壁底，湖水正在往上翻腾。

“这像是大船行进时掀起的波浪。”威尔斯说。

“不错，”我下意识地说，放低声音，“干吗会有这种现象？压根儿没有风，难道湖面上有什么东西不成？”

“也可能水底下有什么东西！”威尔斯说，不由弯腰向下看。

湖水汹涌肯定是由船在行进时所引起的。不论这船是在湖面下或正从湖

外向着黑石湾驶来。

沉默无语，屏住呼吸，我们在幽暗的夜色中四处聆听观望。波浪拍打着黑石湾远处的湖岸，我们能够清楚地听见那从夜色中传来的徐缓而微弱的声响。纳布·沃尔克站在绝壁边缘，身子微微前倾；而我弯下腰望着湖面，湖水正在上涌，不但毫无减弱之势，而且，越来越明显，越来越强烈。我开始注意到，这种骚动极其有规律性，正像一艘正在行进时的轮船所掀起的那样。

“没错，”威尔斯肯定地说，向我靠近。

“一条船正向我们这儿驶来。”

“肯定是。”我同意，“除非伊利湖上有巨鲸和大鲨鱼。”

“不，肯定是船，”威尔斯说，“是开向黑石湾口，还是正在远离湾口？”

“就是你在这儿两次看见过的那条船？”

“是的，就在这儿。”

“如果的确是同一条船，不会是其他别的船，它一定会再次返回它以前停泊过的地点。”

“瞧！”威尔斯低声说，手指向黑石湾口。

约翰·哈特和纳布·沃尔克以及威尔斯和我蹲在湖岸上，朝着威尔斯指的方向望去。

我们隐隐约约看见在夜色中有一团黑影在移动。它的速度很慢，仍然在黑石湾口外以北的湖面上，看起来或许大约如缆绳那样长。此刻，我们甚至几乎听不到它的引擎发出的微弱的震响。也许，引擎已停止运转，船只是以它固有的惯性冲力向前缓行。

看来，这确是威尔斯看见过的那潜水艇，它此刻正像上一次那样返回它在黑石湾的隐蔽处。

如果它的目的只是返回，干吗它先前要离开停泊处？是否它又遭遇到什么新的灾难，而再次减弱了其动力？它似乎在未能修复好时就不得不被迫离开？什么原因使它又再次返回？还有什么其他别的原因使它不能够变形成汽车，冲出俄亥俄州的公路？

所有这些疑问在我的脑中接踵而至，我无法回答。此外，威尔斯和我一直在为以下的猜测寻找令人信服的理由，即，这确是由“主宰世界者”所指挥的“恐怖号”。他以此名写了一封蔑视美国政府的信；但这一假设的前提仍尚未被证实，虽然我们确信如此。

不论这是什么船，此刻它正慢慢而隐秘地在夜色中继续向我们驶来。显然，这位船长非常熟悉黑石湾的深水道和湖岸，因为它居然敢于在黑暗中航行。甲板上看不见任何灯光，从其船舱的任何缝隙中也没透射出一丝光亮。

一会儿，我们听见船体缓慢前行时发出的低低的机械声。由漩涡形成的浪花愈来愈猛烈，很快，船到达了“码头”。

“码头”这一字眼只适用于这儿，确切地说表示某一位置。在我们脚下的绝壁形成了一个平台，高出水面五、六英尺。垂直向下，恰似一个可以停靠的码头。

“咱们得离开这儿。”威尔斯低语，一把抓住我的手膀。

“不，”我回答，“我们会被发现。我们得在岸上蹲下！要不，躲在岩壁缝里。”

“行，我们跟着你。”

时不可待。黑色的庞然大物此刻已经到达，在略略高出水上的甲板上，

我们可看见两个人影。

不，是三个人，不过甲板上只有二人。

我们不声不响地回到树林下的峡谷。岩壁上有几处可以躲藏，伸手可及。威尔斯和我在其中一处蹲下，而我的两位助手蹲在另一处。如果“恐怖号”上的男人上岸时不会发现我们，而我们却能看清他们，我们就可以见机行事。

船上传来了轻微声响，有人在用英语交谈。显然船准备在这儿停下。就在这时，有人向我们刚才曾站立过的码头抛出一根粗绳。

身子微微向前，威尔斯看见绳子被一位跳上了码头的人抓住。接着，我们听见在地面上传来挂钩在地面的摩擦声响。

片刻，河滩上响起了脚步声，两位男人从峡谷上来，在一只船用手提灯的照耀下，攀登到森林边缘。

他们要到何处？难道黑石湾是“恐怖号”定期的隐避处？是否它的船主到这儿来贮藏物资或供给品？他们到这里难道是为了养精蓄锐，当他们忽发奇想，在他们远航中来到大陆的这一地区时，他们是否对这儿人迹罕至的荒凉处所非常熟悉，因此根本不用担心会在这儿被发现？

“咱们怎么办？”威尔斯悄语。

“等他们回来，然后——”我还没说完就感到一阵惊恐。船上的那俩人离我们只有 3 英尺，其中一位正好转过身来，船用提灯灯光照亮了他的整个面孔。

此人正是在长街对我监视跟踪的两名陌生人中的一个。我肯定没认错，正如我的老仆那样能认出他一样。正是他，正是我没能找到更进一步线索的那两位跟踪者中之一个！毫无疑问，给我的恐吓信正来自他们，因此也必然是从“主宰世界者”那儿寄发的，其执笔人也一定是“主宰世界者”。我再一次寻思，这一机器同爱里巨峰有无联系。

我悄声耳语，告诉威尔斯我的发现，他只说了一句，“简直不可思议。”

同时，两个男人继续向树林走去，在林中拾捡树枝。

“要是他们发现我们的宿营地？”威尔斯喃喃地说。

“没危险，只要他们不再往树林走得太远。”

“要是他们真的发现？”

“他们会很快返回船上，咱们要切断他们的退路。”

在停靠船的湖湾，再没传来任何声响，我离开躲藏处，从峡谷上下到码头，站在牢牢地固定着挂钩的位置上。

“恐怖号”停在那儿，缆绳的一头没有任何动静。甲板上见不到任何灯光；在船侧和船舱也没看到任何人影。是否机会千载难逢？我是否应该跳上甲板，在那儿等待那两人回来？

“斯特拉克先生！”威尔斯站在我身边悄声说。

我匆忙转身蹲在他旁边。现在去占领船是否已经太迟？是否我们的举动会因为被看守船只的人发现而最终导致失败？

情况确实紧张，携带船用提灯的那两个男人此刻正从峡谷返回，很快就要到达船停放的地点。显然，他们还没有生疑。两个人都抱着一捆树枝，他们终于回到码头。

其中一人提高嗓门，虽然声音并不那么大。“嗨！船长！”

“我在这儿。”船上传来声音。

威尔斯在我耳边低声说：“有三个人。”

“也许是四人，”我回答，“或者五到六个人。”

情势变得复杂起来。对付如此多的船员，我们应该怎么办？任何一点微小的大意疏忽就会前功尽弃！不仅因为两个男人已经回来，他们是否带着树枝返回船上？是否船会马上离开河湾？或者一直到天明都停在这儿？如果它开走，是否意味着我们将不知它的去向？它也许将离开伊利湖水域，再从陆地上越过邻近诸州；或者仍然顺着底特律河边的公路，再到休伦湖[1]以及大湖区。在黑石湾这样狭窄的水域中，这种情况难道会再次发生？

“至少，”我对威尔斯说，“我们有四人。他们没料到会有人袭击；他们会大吃一惊。结果如何还难以预料。”

我正要召集我的两名助手，威尔斯又抓住我的手，“瞧！”他说。

我们看见一个人正示意船向石壁靠近。果然船向着石壁靠拢。我们听见船长对在岸上的两人说，“一切都准备好了吗？上船！”

“船长，是的。”

“这儿还有两捆柴禾？”

“两捆。”

“再跑一次，全部柴禾大都可以运上恐怖号。”

“恐怖号！”不错，正是它！

“是的，只需一次。”其中一人说。

“好极了，天明时我们出发。”

难道这时有三人，或者说只有三人在船上？船长，即主宰世界者和其他两个男人。

显然，他们想把最后二捆柴禾带上船，然后不再上岸，在船上睡上一觉。是否我们应该在他们能自卫反击以前，突然进攻他们？

面对这位留守在船上具有非凡毅力的船长，与其试图接近船并将其截获，威尔斯和我都认为，我们最好不事先惊动他的船员，得等到他们熟睡后再动手。

十点半，岸上再次传来脚步声。一个男人举着提灯，同他的同伴再次攀上峡谷向树林走去。当他们远去，威尔斯迅急离开，我向我的两名助手示意作好准备，我悄悄跟在他后面来到河湾边缘。

“恐怖号”在靠近缆绳一端的水面上停泊着。据我判断，它的船形长而细，像一个纺锤，没有烟囱，没有船桅，没有船索，正像当它在新英格兰沿海海域中出现时人们所描述的那种形状。

我回到我的隐身处，我的其他助手也各就各位，我们佩戴好手枪，它们将会大有用场。

两个男人到达树林后，十五分钟已过去。我们随时等待他们再回到船上。在行动之前，我们至少得再等一个小时，因为船长和他的船员那时都会沉沉入睡。至关重要的是，不能让他们有任何机会将船驶出伊利湖，或潜入水下。

在我的侦探生涯中，我从来没有像现在如此急不可耐。我似乎有某种预感，那两个男人一定还滞留在树林，或许由于某些意外事故而不能脱身返回。

蓦地，寂静被一阵响声所打破，马儿仿佛被什么东西所骚动，正沿着湖岸狂怒地飞奔！

是我们的马匹，由于被惊吓，或许，由于马车夫的疏忽突然离开林中开

---

[1] 北美五大湖第二大湖，西为美国密执安州，东北为加拿大安大略省。

阔地，此刻正沿着岸边跑来。

就在同时，那两个男人出现了，这次他们在拼命疾跑。显然，他们已经发现我们的营地，立即怀疑警察藏在树林里。他们意识到，他们已受到注意，而且被跟踪，有可能被抓获。此刻，他们将不顾危险奔下峡谷，将缆绳解开；无疑，还将试图跳上甲板。“恐怖号”将会以流星一样的速度消失，我们的进攻计划将会彻底落空。

“冲！”我大声叫起来，我们从峡谷一侧攀援而下，试图切断两个男人后退的必经之路。

他们已发现我们，就在这当儿，扔掉柴禾，用手枪向我们射击，约翰·哈特的腿上中了一枪。

我们也开火还击，但都未中。两个男人继续奔跑，既没有摔倒，也没有中弹。到达湖湾边，还来不及停下来解开缆绳，他们便跳上甲板，瞬间便钻进“恐怖号”船舱。

“恐怖号”船长纵身向前，握着手枪，向我们射击，子弹从威尔斯身边擦过。

纳布·沃尔克和我抓住缆绳，用力将船拉向岸边。他们能砍断缆绳，从我们手中逃跑吗？

突然，挂钩从石壁固定处猛烈地断开，一个挂钩恰好钩住我的皮带，而这时缆绳在疾飞中将沃尔克击倒在地，我被铁钩和缆绳拖向湖中——

“恐怖号”在它所有引擎的动力推动下，只在湖水中颠簸了一下便高速驶出了黑石湾。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095-1.bmp}

“恐怖号”船长握着手枪……

第十三章　“恐怖号”船上

当我恢复知觉，已是白天。从狭窄的船舱内，厚玻璃舷窗中透进些许阳光，不知是谁将我安置在这儿——我也不知道是在多少小时之前！然而，从已倾斜的阳光来看，太阳一定在地平线上升得很高了。

我躺在船舱中的一个上下层床铺上；床很窄，盖着被子。我的已晒干的衣服挂在角落。我那被挂钩撕成两半的皮带被扔在地板上。

我感到我既没有枪伤，身上也没有受到任何损害，只是有点儿虚弱。我之所以失去知觉，我相信绝不是有谁曾经痛击过我。当我被缆绳绊住时，我的头部一定因此顺势被拉入水中。如果没有人将我从湖水中拖上来，我早就窒息而亡了。

现在，我是否置身于“恐怖号”船上？是否除我之外，只有船长和他的两名船员？这很可能，而且必定无疑。我的眼前又出现了当时的情景：哈特由于枪伤倒在岸上；威尔斯连续开火还击；当挂钩将我的皮带勾住时，沃尔克立即伏在地上！他们现在情况如何？难道他们认为我一定已葬身于伊利湖中了吗？

“恐怖号”现在位于何方，到底要驰向何处？它是否将会变成汽车行驶？以高速度通过邻近诸州的公路？如果是这样，如果我失去知觉已有若干小时，具有非凡巨大动力的这怪物肯定早就离开伊利湖很远了。或者，我是否仍在潜水艇上，而潜艇正在伊利湖下潜行？

不，“恐怖号”显然是在某一宽阔的水面上行进。透进船舱的阳光表明，窗户没有被水淹没。此外，我也没有感受到汽车行进时，即使在最平稳的高速公路上都会产生的那种摇晃。因此，可以断定“恐怖号”没有在陆上行驶。

至于似乎它仍然在伊利湖水域，则是另一回事。是否船长决定重返底特律河，由此进入休伦湖，或者甚至进入苏比利尔湖？我很难判断。

不管如何，我决定到甲板上去，从那儿，我也许可以得出结论。我吃力地从床上起身，去取衣服，好不容易才穿上。我怀疑，我是否被锁在这间船舱里！唯一的出口似乎是通过在我头上的梯子和舱盖。舱盖随手可及，我终于爬上甲板。

我小心翼翼地前后观望，也朝正在快速行进的“恐怖号”两侧望去。眼前一片辽阔的水域，水波浩渺！没见到任何陆地，除了水天文接处的地平线，什么也没看见！

我可以容易地判断“恐怖号”是在湖面上或在海上行驶。“恐怖号”以快速疾驶，水流被船首劈开，随着船体的行进水流在其两侧狂乱地飞溅，浪花肆意地向我扑来。

我尝了尝水滴，是淡水，而且极大的可能是伊利湖水。太阳离天顶还是一半距离，因此，“恐怖号”从黑石湾急速驶走后，还不到七、八小时。

这一定是第二天，即七月十一日的早晨。

考虑到伊利湖有二百二十英里长，五十多英里宽，我当然看不见位于在西南方的美国，或西北方的加拿大湖岸。

这时，甲板上有两个男人，一个在船首警戒，另一位在船尾。从太阳的位置，我判断此人掌着舵向着东北方向航行。我认出船首的男人正是在黑石湾攀上峡谷的那位；在船尾的男人正是那位拿着提灯的同伙。我没有发现被他们称为船长的人，他没有在甲板上。

诸位一定可以理解，我多么焦急地希望能站在这无与伦比的潜水艇的发明者面前，此人性格暴烈，已经是还将成为世界舆论的中心。这位目空一切的发明者毫不畏惧，要同全人类决一死战，公然声称自己是“主宰世界者”。

我向船首的那人走去，片刻沉默后，我问他：“船长在什么地方？”

他半眯着眼打量着我，似乎听不懂我在说什么。然而，我分明听见昨晚他还讲英语。此外，我也注意到，看到我走出船舱，他并不吃惊，背朝我转身过去，继续注意前方。

我便向船尾走去，决意再提出同一问题：船长在哪儿？但当我走到他面前时，这位舵手向我挥手，示意让我走开，除此之外他毫无反应。

我只好在那儿观察这艘船。就是这艘船，当我们已经抓住它的缆绳时，不得不被迫开枪。

我坐在船尾仔细打量这船的构造，虽然不知道它将把我载向何方？甲板和船体上部全是用某种我不知道的金属做成的。甲板中央，有一个半开的小窗盖着引擎房，在这儿，引擎有节奏地几乎是无声地运转着。正如我以前所看见过的那样，这船没有船桅，也没有船索！在船尾，甚至没有任何旗竿！船首有一个潜望镜盖，通过它，引导“恐怖号”在水下航行。在船两侧有两个向后对叠物，类似荷兰船上的舷侧入口处。我不明白它们到底有何用途。

在船首，又看见第三个通向甲板的舱口，或许下面就是这两位水手在“恐怖号”停止航行时的休息处。

在船尾，有一个舱口可能与船长的船舱相通；他至今未露面。一旦这些不同的舱口关闭，上面便有一种橡皮将它们紧紧封闭；船在海下行进时可以防止水进入船舱内部。至于那产生如此高速的发动机，我一无所知，没有看见推进器。我只看见，“恐怖号”快速驶过后便留下了一道长长的、平滑的水迹。船体极其美妙的造型使它几乎不会掀起任何浪花，即使行进在狂暴大海的惊涛骇浪中也能同样轻快自如。

正如众所周知，驱动这般的动力既不是蒸汽，或石油，或凭气味就可以知道的其他类似液体燃料，就像一般的汽车或潜水艇常常使用的那样。显然，船上的动力是电，而且是在船上发动的，功率很大。自然，我不由寻思，这电源来自何处，电池组或蓄电池？然而这一些电池组或蓄电池又是如何充电的呢？除非——这必定无疑，通过某种至今仍不为人所知的生成过程，电力直接产生于周围的空气或水。我不由又寻思，在眼前这种情势下，我是否能够发现这所有的秘密。

接着，我又想到我留在黑石湾岸上的两位助手。我知道，其中一位受了枪伤，另一位也可能如此。亲眼看见我被缆绳拖上船，他们是否会认为我已被“恐怖号”俘获？可能不会！无疑，我已丧生的消息一定已经从托莱多通过电话传到沃德先生那儿。在这种情况下，谁还敢于向“主宰世界者”再次发动一次进攻？

我无法摆脱这种种思绪，即使在我等着船长在甲板上出现的时候，然而，他依然没出现。

我突然感到饥饿难熬，我没有进食一定将近二十四小时了。昨夜在树林里匆忙地吃过一餐后，我至今没吃过任何东西。我的胃疼痛难忍，由此看来，我甚至怀疑，是否我在两天前就被带上船——或者甚至已经不止两天。

另一疑问又向我袭来，这使我感到某种快意；他们如果并不想让我饿死，将会让我吃什么食品？就在这时，在船首的水手离开岗位下到船舱，又上到

甲板。接着，他将一些食物放在我的面前，没说一句话就回到船首。罐装肉、干鱼、压缩饼干，还有一罐我不得不加上水才能饮用的烈性麦酒，这些就是为我准备的食品，确实令我满意。在我离开船舱之前，他们显然已用过餐。

没有任何能引起我注意的事了，我再次沉思，我的这一次奇遇将如何收场？我是否最终能看见那位至今仍未露面的船长？他是否会让我自由？不管他将要对我做什么，我是否能有办法从“恐怖号”上逃走？这一切都将取决于具体情势！不过，如果“恐怖号”一直远离陆地，或者如果它潜入水下，我又怎么能逃跑？除非上岸，潜水艇变成汽车后，我将不遗余力逃跑。

然而，我不得不承认，如果在对“恐怖号”的秘密一无所知的情况下逃跑，我会永不安宁。我不敢断定，我的努力一定会成功。虽然，为了这一目的我险些丢掉性命，而且要达到此目的必定凶多吉少；然而，不管怎么说，我已朝此目的迈出了一步。显然，如果我从此将永远不能与外界有任何联系；如果——正像这位心甘情愿将自己置于法律之外的“主宰世界者”那样，我现在完全与外部世界脱离，那么此刻我虽然身在“恐怖号”船上，又有何意义？

“恐怖号”继续在伊利湖上向东北方向航行。船速已减半，如果它全速前进，它一定早在几个小时前就到达伊利湖的东北边缘了。

伊利湖东北边缘的唯一出口处是尼亚加拉河湖水汇入尼亚加拉河后再由此流入安大略湖的地方。可现在，尼亚加拉河已被离重要城市布法罗十五英里的有名大瀑布所封锁。由于“恐怖号”此刻仍沿着大湖区上游转向底特律河，它将怎样才能从这些水域中逃跑呢？除非它通过陆地驶行。

太阳已越过子午线。天空晴朗；由于航行时所产生的微风，虽然阳光炽烈，但却令人感到惬意。靠加拿大和美国一侧的伊利湖岸仍茫茫一片。

船长难道决心不露面？难道有什么原因使他继续如此？这一征像表明，当“恐怖号”晚上抵达现在还无法看见的湖岸时，他会释放我。

然而，到两点时，我听见一声轻响，甲板中央的舱口打开了。我一直迫不及待等着要见的船长终于在甲板上出现。

我应该承认，同他的水手一样，他对我也不加理会，径直向船尾走去，亲自掌舵；他低声对被替代者说了几句话，那人便离开，从甲板前部的舱口进入船舱。船长凝视前方地平线，调正指南针，航线明显地有了改变，“恐怖号”全速前进。

这个令我也令全世界关注的人大约五十多岁，中等身材，双肩宽厚、挺直；大脑袋，浓密的头发已经发白，脸刮得干干净净，下巴上有一撮短而弯曲的胡须。宽胸，下颚轮廓分明，无不体现出他的过人精力，两道浓密的眉毛紧锁。他分明具有铁一般结实的体格，充沛的精力，而且在他的为阳光晒黑的肌肤下流动着炽烈的鲜红的血液。

同他的伙伴一样，船长也身穿航海服，套一件防水外套，头戴一顶在他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完全下翻遮住头顶的毛线帽。

无需我说明，“恐怖号”船长正是在长岛监视我的两个男人中的另一个。不过，正如我能认出他一样，他也必定知道我是曾经受命进入爱里巨峰进行探查的督察长官斯特拉克。

我带着好奇心打量着他；而他也试图回避我的目光，他至少不想掩饰对于在他船上的一个陌生人，他并无多大兴趣。

当我打量他时，一个念头掠过心头——我在华盛顿第一次见到他时，当

时我并没有联想到，我已经实际上对他的面貌特征有所印像了：似乎这张面孔曾经在警察署所掌握的照片中出现过，或者仅仅只是在某家橱窗里陈列的照片中看见过？不过，这种相似之处并不明显。也许只是我的想象罢了。

暂且不提以上问题，虽然他的同伴对我很冷淡，不屑回答我。可也许他会温和些罢，他同我一样讲同一语言，虽然不敢确定他是美国人。他也许试图假装听不懂我讲的话，以此来回避同我交谈我作为一个俘虏的问题。

如果这样，他到底将如何处置我？难道他打算继续对我置之不理？或者是否他在想等到夜晚时才将我扔下船？或者虽然我对他所知甚少，但他认为我对他仍是一大危险，因此务必摆脱我？不过，如果真如此，他最好在航程结束时将我留在岸上，不必为了将我淹死而煞费心机。

我起身，走向船尾，在他面前停下。他盯着我，目光锋利。

“你是船长？”我问。

他沉默无语。

“这只船！这只船就是‘恐怖号’？”

对这个问题，他仍然没有回答。我向他走近，上前一把抓住他的手臂。

他没费多大力气，便将我推开，然而这动作表明他有着惊人的自制力。

我再次走到他面前，大声说：“你到底打算怎样处置我？”

看来，他的话正要脱口而出，但在明显的激怒中，这些话被压抑下去了。仿佛在推敲如何回答，他把头偏向一侧，接着，他的手触摸到类似调整器的某一东西，“恐怖号”的速度便随即加快。

我完全被愤怒所攫住了。我想大叫，“随你便！沉默吧！我知道你是谁，我也知道，你发明的怪物在麦迪逊、波士顿，在卡尔多尔湖早就见识过了。不错，就是你疯狂地在我们的公路上、海上、湖上闯荡！你的船是‘恐怖号’，你就是它的船长，就是你给美国政府写信，就是你异想天开想同世界作对。就是你，自称‘主宰世界者’！”

他能够否认这一切一切吗？就在这时，我看见船舵上分明刻写着那众所周知的姓名字母缩写！

幸好，我控制住自己，毫不介意他对我所提出的问题会有任何反应，我回到我船舱附近的舱口的座位上。

我久久地——也许是数小时——耐心地望着远方的地平线，希望陆地很快就出现。是的，我得坐在那儿等待！因为我只能这么做！等待！无疑，在天黑以前，“恐怖号”就会到达伊利湖尽头，因为它此刻正向着东北方向航线沉稳地前行。

第十四章　尼亚加拉瀑布历险

数小时过去了，仍未看见陆地出现。一位水手上到甲板，接替了船长。船长起身，注意观察引擎的运转情况。即使在船速加快的情况下，这些引擎仍然没发出任何声响，而且纹丝不动，极其平稳。大多数发动机在工作时由于有时候活塞转动会暂时中止，因而会出现某种间歇性；然而，“恐怖号”上的引擎组却完全没有这种情况发生。我由此断定，“恐怖号”每当在变形时，其旋转式引擎的运转从不中止。不过对此我还没有十分把握。

“恐怖号”的航向仍未改变，一直向着伊利湖东北方向行驶，目的地只能是布法罗。

我不由寻思，干吗船长要选择这一航向？他决不可能打算在布法罗停泊；因为，那儿的水域中，各种各样的船只来往穿梭，航行往往受阻。如果他试图从水上驶出伊利湖，尼亚加拉河是唯一的选择；然而尼亚加拉河上的大瀑布却根本无法通过，即使像“恐怖号”这样的船也不会例外。那么，唯一可行之径是通过底特律河，然而，“恐怖号”却明显地远远离开了底特律河水域。

突然，我又想到，也许船长只是打算等到晚上再将“恐怖号”开到伊利湖岸。在那儿，“恐怖号”船会变形为汽车，迅速穿过邻近诸州的公路。在这段期间如果我没有机会逃跑，我恢复自由的希望就将化为泡影。是的，假定在这段期间，船长似乎还无暇顾及何时处置我——而且这种“处置”，正如我前面所说过的，将不会出乎我所料；因此，我或许可能会发现至今仍无人知晓的“恐怖号”的种种秘密。

我对伊利湖东北端非常熟悉。我曾经多次到过属于纽约州的这一地区——从奥尔巴尼西部一直延伸到布法罗；三年前，由于执行公务，我曾仔细地对尼亚加拉河岸进行过探访，包括位于尼亚加拉瀑布之上和其下的水域及其吊桥。我也到过布法罗和尼亚加拉瀑布旁的两个主要岛屿。我对列维岛和戈特岛进行过考察；这两个小岛把尼亚加拉瀑布所在的美国和加拿大边界分开。

因此，如果这样一个逃跑机会真会出现，我将置身于一个并非陌生的地区。可是否能有这种机会呢？而且，我打心底里真希望如此吗？或者说，我能抓住这一机会吗？有关秘密仍然尚未解开，是如愿以偿——或者厄运将至——这些问题深深令我困扰！

此外，在我看来，没有任何足够的理由能表明，我会有任何机会登上尼亚加拉河岸。“恐怖号”一定不敢冒险进入这个没有出口的陷井一般的水域。它甚至不可能航行到伊利湖的尽头。

月光停留在空茫茫的地平线上时，我的思绪一直不能平静，仍为这些问题所占据。

总有一个无法抗拒的问题令我百思不得其解。为什么船长本人给我写了那封恐吓信？干吗他要在华盛顿对我进行监视？他和爱里巨峰有何联系？一定有通往卡尔多尔湖的地下通道。然而，难道他有可能穿越那根本无法通过的爱里巨峰要塞吗？决不可能！他不可能具有那种力量！

到下午四点时，从“恐怖号”的速度和航向来判断，我知道，我们快要到布法罗；事实上，远在十五英里外的布法罗已隐约可见。在“恐怖号”行进的航道上已看见若干船艇，不过，“恐怖号”远远地从它们身边驶过，这

种距离，是船长按照他的意愿就能掌握的。此外，“ 恐怖号 ”船体始终在水面上保持尽可能低的位置，一英里之外，也很难将它发现。

现在，总算看到在布法罗附近那环绕着伊利湖岸的山峦，其状类似漏斗；伊利湖水正是从这儿流入尼亚加拉河道。右边湖岸上但见些许隆隆沙丘，树丛比比皆是。远处有了若干货轮和渔船出现。团团烟雾把天空尽染，被一阵来自东方的微风吹散。

船长继续让“ 恐怖号 ”向着布法罗驰去有何目的？难道他居然利令智昏到如此地步仍在继续冒险？我总认为他会随时猛推船舵，转向伊利湖西岸行驶。我甚至寻思，他一定会将“ 恐怖号 ”潜入水下。然而，船首仍向着布法罗方向，这的确难以理解。

终于，一直注视着东北方向湖岸的舵手向船首的同伴作了一个手势。此人离开船首，来到甲板中央的舱口，进入引擎房。就在这时，船长来到甲板，站在舵手身旁，同他低声交谈。

舵手向着布法罗所在的方向扬起手臂，指着离左舷一侧大约五、六英里岸上的两个黑点。仔细地注视着这两处黑点。船长耸耸肩，在船尾坐下。“ 恐怖号 ”的航向仍无改变。

十五分钟后，我才发现在他们仔细观察过的地点上空升起了两团烟云，烟云下的那两个黑点渐渐清晰可见，两艘长长的从布法罗港开出的船艇正在快速驶来。

我突然想到，这正是沃德先生所谈到的两艘鱼雷驱逐艇，我曾被告知，在必要时，可以令他们相助。这两艘驱逐艇是美国迄今制造的最新式的、速度最快的驱逐艇。其引擎系最新制造，而且功率强大，一小时可行进大约三十英里。当然，“ 恐怖号 ”的速度更快得多。不过，如果航行受阻，它也不可能达到其最快速度，它一定会潜入水下以躲避追击。事实上，驱逐艇在攻击“ 恐怖号 ”时如果指望有机会胜利，就不得不本身又是潜水艇。然而，我明白，这根本不可能，即使驱逐艇能潜入水下，也无法同“ 恐怖号 ”相较量。

此外，我认为十分明显的是，两艘驱逐艇的指挥官已经事先被告知我们袭击“ 恐怖号 ”的行动已经失败。或许，威尔斯先生在那次袭击后迅速返回托莱多，用电报通知了有关人士。而且这两艘驱逐艇也显然发现了“ 恐怖号 ”，因为它们此刻正加速向着“ 恐怖号 ”驶近。然而，“ 恐怖号 ”船长似乎对此根本不屑一顾，仍继续让“ 恐怖号 ”向着尼亚加拉河航道前进。

鱼雷驱逐艇将会如何行动？也许，它们会设法试图在伊利湖狭窄的一带水域将“ 恐怖号 ”封锁，而从这儿，“ 恐怖号 ”根本没有可能找到任何通道进入尼亚加拉河。

船长本人现在亲自掌舵。其他两人，一人留在船首，另一人在引擎房。他们是否会命令我也进入船舱？

令我极大欣喜的是没有人命令我必须进入船舱。说实话，没有任何人此刻在注意我，仿佛我根本不在船上似的。此时我思绪万千，注视着驱逐艇越来越接近“ 恐怖号 ”。当离“ 恐怖号 ”不到二英里时，两艘驱逐艇相互保持一定距离，以便将“ 恐怖号 ”置于其火力之内。

至于“ 主宰世界者 ”本人，此时，他的态度表明，他极其注视针对他的这一行动。他似乎确信驱逐艇根本无力同他抗衡，只要他一按操纵器，不论驱逐艇如何对“ 恐怖号 ”追赶、拦击，“ 恐怖号 ”必定远远地将驱逐艇甩掉！“ 恐怖号 ”的引擎只须转动几次，就会在炮火的射击下冲出重围！而且，一

旦它变形为潜水艇沉入水下，任何枪弹、炮火也难以将它追寻！

五分钟后，“恐怖号”同追逐它的驱逐艇之间只剩下一英里距离，船长故意让驱逐艇继续接近。接着，他按了一下操纵杆，“恐怖号”的推进器加倍运转，船身从湖面上一跃而过，它显然在戏弄驱逐艇！它没有转身逃跑，反而继续向前行进。谁也不敢预料，是否它居然会斗胆从两艘敌艇之间通过，引诱敌艇追击，一直到夜幕降临，致使敌艇不得不放弃其徒劳无益的截击！

布法罗城此刻已清楚地出现在湖岸。我看见城市高空的建筑、教堂、塔顶，以及备有升降器的谷仓。就在四、五英里之遥，尼亚加拉河向北方流去。

在这种新的情势下，我该如何脱身？当“恐怖号”在驱逐艇前面，或许，在它们之中通过时，我是否应该纵身跳进河中！我善于游泳，没什么可怕的，而这或许是最后一次机会。船长不可能为了抓获我而将“恐怖号”停下。不过，我潜入水中后，是否能安全脱险，甚至不被子弹击中？两只驱逐艇中一定有一只发现了我，或许，艇上的指挥官一定已事先被告知我在“恐怖号”船上。指挥官会不会因此派一条小船来营救我？

显然，我逃离“恐怖号”的把握会更大，如果“恐怖号”进入尼亚加拉河狭窄的水域，一旦到了列维岛，我就可以踏上我十分熟悉的土地。然而，如果“恐怖号”船长执意要开进尼亚加拉河，而且冒险从大瀑布上冲过，情况又将如何！但这种可能性太小！因此，我决定等驱逐艇再靠近“恐怖号”时，最后一刻再当机立断。

不过，说实话，我并没有完全下决心逃跑。我决不愿意就这样失去彻底解开这一神秘之谜的机会。作为一名警察，我本能地不愿这么做！难道我能眼看“恐怖号”逃走？决不！我决不能在这种情况下获得自由！然而，我的命运将会如何？“恐怖号”将把我带到何处，如果我仍然留在船上？

已是六点一刻，由于快速行驶，驱逐艇船身剧烈地震动摇晃，正向“恐怖号”接近。它们显然在全速前进，两艘驱逐艇之间的距离大约保持在十二或十三英尺。“恐怖号”没有加速，此时一艘驱逐艇正向“恐怖号”左舷驶来；另一艘则从右舷接近。

我仍然没动一步，在船首的那位水手离我不远。船长紧缩双眉，目光炯炯，牢牢地握着舵，等待着。也许他正在寻思如何最后一次从驱逐艇的追击中冲出去。

突然，从“恐怖号”左侧的那艘驱逐艇上喷出一团烟雾，一枚鱼雷擦过水面在“恐怖号”前面飞过，同时“恐怖号”右侧的驱逐艇也加快了速度。

我焦急地四处观望。站在我旁边监视我的水手似乎在等待船长的暗示。而此时船长仍镇定自若，甚至根本没回过头来，他脸上所流露的那种强烈的蔑视，我将终生难忘。

就在这时，我突然被猛力地从舱口推进船舱，接着舱口关上。几乎在同时，另一个舱口也关闭，舱面已经密闭得滴水不入；我听见“恐怖号”船体发出一阵轻微的悸动声响，显然，它已潜入水下，从湖面上消失。

鱼雷仍在“恐怖号”下沉的水域轰响不停。我听见其巨大的回声，接着一切归于静寂。我只能看见从我船舱孔中透射进来的一束微光。“恐怖号”潜水艇在深水处平稳地行进，几乎听不到任何隆隆声。

我亲眼目睹了“恐怖号”以怎样惊人的速度便轻而易举地变形为潜水艇。我相信，也许，当它变形成汽车时，也会如此！

这位“主宰世界者”现在想干什么？也许，他可能会改变航向。事实上，

除非他仍然想让“恐怖号”靠岸，然后再由此继续在公路上行驶。而且，极大的可能性是，他会调过头向西方行进，在彻底摆脱驱逐艇的追击后，再进入底特律河。“恐怖号”在水下或许只须驶出鱼雷射击区外，或等到夜晚，等驱逐艇不得不放弃追踪，便又可安然无恙。

然而，命运注定使这场震惊人心的追击有意料所不及的结局。十分钟过去了，这时船上似乎有点儿不那么平静。我听见从引擎房传来急促的交谈声，就在这时，平稳前进的“恐怖号”突然发出了某种躁动声，而且有点儿摇晃。我当即怀疑，一定是某种意外事故迫使潜水艇不得不浮出水面。

我的揣测果然没错。我所置身的那半明半暗的船舱有阳光射进来。“恐怖号”此时已在水面上行进。我听见甲板上有脚步声，所有舱口包括我的重新打开，我从舱梯上了甲板。

船长此时在掌舵，其他两名水手在船舱内各就各位。我注意观察，是否驱逐艇仍然在水面上？是的！就在四分之一英里远！驱逐艇已经发现了“恐怖号”，它们显然奉政府之命令，此刻正摆好阵势，准备继续追击。“恐怖号”再一次向着尼亚加拉河驶去。

我必须承认，我不明白干吗“恐怖号”会这样做？由于意外事故，“恐怖号”已经不能在水下潜行，而浮出水面无异是自投陷阱。“恐怖号”的确可以暂时躲开驱逐艇的追击，然而它必定发现，如果它试图后退，其航向已被驱逐艇所断截；难道它有意登陆，如果是这样，难道它的速度能够超过电报？因为电报将通知每一个特工人员随时等待它的出现！

“恐怖号”离驱逐艇已经还不到半英里。驱逐艇正全速追赶，虽然就在“恐怖号”后面，但这种距离和位置使它们无法向“恐怖号”发射鱼雷。船长似乎乐意保持这一距离；虽然，他如果想让“恐怖号”加速，等到夜晚便可躲开敌人的追击，这样做可说十分容易。

布法罗已在“恐怖号”右侧从眼中消失。七点过，尼亚加拉河的入口处就在前面出现。明明知道不可能再返回，却又偏偏要让“恐怖号”进入尼亚加拉河，船长如果这样做，必定是失策。但事实上，难道这位自称，并相信自己就是“主宰世界者”的船长会如此神智不清吗？

我注视着他，他依然无动于衷，甚至没有转过头看一看正在逼近的驱逐艇，这使我大为困惑。

伊利湖尽头的这片水域显得十分萧索。开往尼亚加拉河上游两岸城镇的货轮并不多；因为在这儿航行极不安全。此刻，水面上看不见任何货轮。甚至没有任何一只渔船在“恐怖号”的航道上出现；甚至两艘驱逐艇也将很快不得不暂停追击，如果“恐怖号”继续驶往这片危险的水域的话。

我曾经说过，尼亚加拉河流经纽约州和加拿大之间的边境，其宽度还不到一英里，在接近瀑布时更为狭窄。其长度从伊利湖到安大略湖大约为 15 里格[①]。尼亚加拉河向北流去，再流入苏比利尔湖、密执安湖、休伦湖和伊利湖，最后汇入湖区西部的安大略湖。举世闻名的尼亚加拉瀑布群位于尼亚加拉河中部，高度为一百五十英尺，有时被称为“霍斯舒”瀑布[②]，因为，这些瀑布向内弯曲，酷似马蹄。印第安人将尼亚加拉瀑布取名为“雷鸣水域”。事实上，瀑布发出的声音犹如响雷，从不间断，其喧嚣声在几英里以外也不

---

① 旧时长度单位：1 里格大约为 3 英里，5 公里或 3 海里。

② 霍斯舒瀑布（（Horse－shoeFalls）系音译，亦可意译为“马蹄瀑布”。

绝于耳。

伊利湖和尼亚加拉瀑布旁的小城之间，两个岛屿将河水主流分隔为二；列维岛位于瀑布上方一里格；戈特岛则将美国和加拿大境内的瀑布分开。事实上，在戈特岛的下端曾经耸立过建筑在深渊底部激流中的“特拉平塔”。不过，这个以其构思大胆而著称的建筑物已被摧毁，因为瀑布下的岩石长年受到侵蚀致使岩层慢慢向河水中流失，特拉平塔也因此沉入深渊。

伊利港位于加拿大一侧尼亚加拉河出口处，沿瀑布两岸有另外两个城镇。右岸是施洛塞尔，左岸是位于列维岛一端的奇普瓦。就在这里，主流转入一个极狭窄的水道，开始急速奔流，形成了长达两英里多的尼亚加拉瀑布。

“恐怖号”已经通过伊利港。加拿大一侧的地平线边际已被西方的残阳余晖所笼罩；沿南边一轮淡月在雾霭中升起。一小时后，夜色才会降临。

驱逐艇的烟囱中冲出了浓浓烟云，离“恐怖号”只有一英里。它们沿着两岸之间的水域行驶，岸上遮荫树木成片，坐落在可爱花园里的幢幢木屋随处可见。

显然，“恐怖号”已不能再转身逃遁，已被驱逐艇完全封锁。驱逐艇上的指挥官当然不会像我一样知道，由于机器发生意外事故，“恐怖号”才不得不被迫浮出水面，因此不可能再深入水下逃跑。驱逐艇自然紧追不舍。

驱逐艇在这样危险的水域中顽强追逐，令我不胜惊羡。但更令我惊奇的是在这种情况下“恐怖号”船长的反应。半小时之内，“恐怖号”的航线就将被瀑布所阻挡。不管船长的这种发明是如何完美，但他也无法在大瀑布的威力下逃生。如果激流一旦使“恐怖号”上的引擎失去控制，“恐怖号”不可避免地就将被奔腾而下的水流在瀑布底部日积月累所形成的将近二百英尺深的深渊所吞没！不过，也许，船长仍然会有把握在岸上的某一处登陆，然后通过公路逃跑。

在这千钧一发的危险时刻，我个人到底应该怎么办？是否我应该设法登上列维岛，如果“恐怖号”继续这样向前？如果我不抓住这一机会，由于我已知道了他的秘密，这位“主宰世界者”肯定永远不会让我获得自由。

然而，我怀疑，我如果逃跑，现在是否能成功。看来，已经没有这种可能性。我有可能被关闭在船舱，而且受到监视。当船长掌着舵时，在我旁边的他的助手的目光一直盯着我。我想，我将被他关闭在船舱。此刻，我的命运显然已同“恐怖号”联在一起了。

“恐怖号”同两艘驱逐艇的距离愈来愈短，眼看即将接近“恐怖号”。难道由于事故，“恐怖号”上的发动机已不能再使“恐怖号”保持其速度！然而，船长看起来却很镇静，并没有打算靠岸！

我们能够听见从驱逐艇的活塞里冲出的蒸汽发出的嘶嘶声同滚滚浓烟相交织。然而，此刻我们更清楚地听见的是不到三英里以外的大瀑布发出的咆哮声。

“恐怖号”现在从尼亚加拉河左侧的一个支流通过列维岛。在这儿，它容易靠岸，然而，它却一直向前行驶。五分钟后，我已能看见戈特岛上的树丛。这时，流水越来越湍急。如果“恐怖号”不停下来，驱逐艇不可能追逐它。如果驱逐艇逼迫，船长不得不将“恐怖号”开进瀑布的漩涡中去，但驱逐艇决不敢冒险，因为继续追击会被卷入深渊！

事实上，就在这时，两艘驱逐艇向对方发出停止追击信号，这时离瀑布大约只有六百英尺。接着，从驱逐艇上几枚鱼雷齐发，响声震耳欲聋，从“恐

怖号”上方呼啸而过，可没有击中“恐怖号”低矮的甲板。

太阳已经西沉，从南方的天空中，月亮的清辉透过薄暮，照在“恐怖号”上。由于激流冲力，“恐怖号”的船速此刻快得不可遏止！转瞬间，“恐怖号”就将坠入在加拿大一侧由瀑布中心区所形成的黑洞之中。

我毛骨悚然，惊骇万分，看见戈特岛从身边一掠而过，然后，三姐妹岛就在眼前，随即被从深渊处所冲出的浪花淹没。

我一跃而起，孤注一掷，准备跃身跳入水中，指望从这儿上岸求生。但却被后面的一个人抓住。

突然，我听见“恐怖号”的机械装置发出尖厉刺耳的响声。甲板两侧长长的过道收缩折叠，像机翼一样伸开。就在这时，“恐怖号”已到达瀑布边缘；它跃入空间，从如月虹般的、犹如雷鸣的瀑布中心逃离。

第十五章　鹰之巢

次日，从沉睡中醒来，我发现“恐怖号”似乎静止不动。我觉得它没有在陆地上行驶，也没有在水下，更不会在空中飞行。难道，这怪物的发明者又回到了他那神秘的藏身之地，在那儿，根本还没有任何人来过？

现在，由于船长已经不再因为我的存在而感到任何威胁，是否我有可能进一步了解有关秘密呢？

使我惊异的是，“恐怖号”在天空中飞行的大部分时间我一直沉沉入睡。我困惑不解的是，是否由于船长不希望我知道“恐怖号”飞向何处，因而在最后一顿就餐时，在我食品里加入了某种药品。我所能回忆的是“恐怖号”实际上具有四重功能，它同时可以转换成汽车、船、潜水艇以及飞船，可以在地上、海中，空中通行无阻！多么巨大的功率！不可思议的速度！只须瞬间变形就可完成！在整个航程中只使用同一引擎！而我亲眼目睹了这一变形！不过，我至今仍不明白，但或许可以发现的是“恐怖号”靠什么能源来驱动；最重要的是，我需要了解具有如此灵感的发明者到底是何许人？他发明了这种异乎寻常的怪物，一切都考虑得如此仔细，周详；他操纵着“恐怖号”，以如此毅力，如此胆量。

就在“恐怖号”从加拿大境内尼亚加拉瀑布上腾空之时，我被关闭在船舱，但清朗的月色使我注意到飞船航行的方向。“恐怖号”沿着尼亚加拉河，从瀑布下三英里的吊桥上空越过。就在这儿，尼亚加拉河水开始变得暴烈，急流汹涌，然后以不可阻挡之势向安大略湖奔去。

“恐怖号”飞越吊桥后，我确信，它已转向东方行进。船长仍掌着舵。我对他没说一句话，我不知如何开口？即使我这样做，他必定不会回答。我注意到“恐怖号”在空中行进时竟如此平稳。显然，它熟悉空中航线，就像它在海中和陆地上行驶那样，竟如此了如指掌。

面临这种情况，有谁能理解这位自称为“主宰世界者”蔑视一切，无以复加的高傲呢？正是他掌握着至今优越于任何人类所能创造出来的机器，而且同人类作对；可人类面临如此怪物又这样无能为力。事实上，他干吗会同意出售这一怪物的专利权呢？他干吗会接受向他提供的巨额金钱呢？是的，我明白，他眼下对自己的所作所为信心十足，从他的举止言谈中已表露无遗。然而，如果这种狂妄自大有一天使他变得疯狂，他的野心又将如何驱使他利令智昏，干出别的蠢事来呢？

“恐怖号”在空中航行半小时后，我完全失去知觉，不知道它将飞向何处。我说过，这一定是我服用了某种药物所致。显然，船长不希望我知道他将要到达的地方。

所以，我不敢确定，是否“恐怖号”操纵者仍使飞船在空中飞行，或者在海面上、湖上，或仍在美国的公路上行驶。在七月三十一日这一天的夜晚，我对“恐怖号”的航向和航线一无所知。

这一冒险将如何结局？特别是我的命运又将如何？“恐怖号”将到何处？

我说过，从沉睡中醒来时，我发现“恐怖号”似乎静止不动。这并非错觉，不管它以何种方式前进，我必定会感受到它在运行，即使在空中；我躺在船舱的小床上，正像我在伊利湖那天被人拖进“恐怖号”上所度过的夜晚那样。在我毫无察觉的情况下，我已被囚禁。

现在，我所关切的是，是否我能被允许登上“恐怖号”甲板，因为“恐

怖号”肯定已着陆。我试图推开舱口，但发现它已牢牢关闭。

“怎么办！”我自言自语，“难道我得关在这儿等待‘恐怖号’再次启程？”事实上，这难道不是我未能成功逃跑后又一次机会吗？可想而知，我是何等忧心忡忡而且急不可耐。我不知道这一滞留将会持续多久。

没有等到十五分钟，我听见舱口处门闩被移动的声音。舱口从甲板上被打开，强烈的光线和空气从舱口中透射进来。

我上了甲板，目光迅疾向地平线望去。

正如我所预料到的那样，“恐怖号”静静地停在地上，位于一个石洞中央，周围大约有一百五十到一百八十英尺；地面上全部铺着黄色的碎石，见不到任何一根杂草。

这个石洞其形状为一个标准椭圆形，直径为南北方向。至于石洞壁的高度，壁顶的外形，我无法判断。在我们头顶上空，是一团浓雾，连太阳光都还无法穿透。沙砾地面上飘浮着缕缕浓云。显然，刚刚天亮，云雾不久就会散尽。

虽然已是八月一日，但这儿寒气逼人。我因此断定，这儿一定位于北方，或者已在海拔高度之上。“恐怖号”一定仍在北美的某一处，虽然难于断定在何处。然而，不管“恐怖号”的速度有多快，它不可能在离开尼亚加拉后，在十二小时内越过大洋。

就在这时，我看见船长在一石壁入口处，或许是从一个被云雾所遮掩的绝壁底部的一个洞穴中走出来。在绝壁上方，不时的有巨鸟在飞翔，只有它们那刺耳的叫声打破了这异乎寻常的静寂。很难说，它们是被由于巨大无比的有翼怪物的到来而惊惶，这怪物的力量和速度，是它们所无法比拟的。

这一切使我相信，“主宰世界者”在操纵他那“恐怖号”进行漫长的航行之后，不时地回到这儿。这儿是“恐怖号”汽车的车库，“恐怖号”船的停泊处，以及“恐怖号”飞船的停机房。

“恐怖号”此刻就静静地停在石洞地面上。我终于有机会来打量它了，因为它的主人似乎并不想阻止我。事实正是这样，它的主人现在对我的出现比以前似乎更加不介意。他的两位助手此时也出现，三人立即进入我看见的那个洞穴。对我来说，机会难得。至少我可以观察“恐怖号”飞船的外部构造；至于其内部构造或许仅凭我的猜测，我将永远无法知晓。

事实上，除了我居住的船舱舱口，所有舱口都已关闭；我要想打开这些舱口肯定是白费心思。不管怎么说，令我感兴趣的是能够发现“恐怖号”在如此多次变形时，是什么种类的推进器来驱动它的。

我跳到地面上，四周空无一人。我可以大胆进行我的第一次观察而不会受到干扰。

正如我以前所说，“恐怖号”呈纺锤形，前部比底部更尖削。机身是铝制品，机翼是用什么物质构成我无法判断。机身由四个轮子支撑，直径大约为二英尺，这些气动的或者说具有压缩空气的轮胎非常厚，所以在任何高速的情况下，也能运转自如。车轮制动棒类似短桨或桨状木板打开，一旦“恐怖号”在水面上或水下行进，可以增加其速度。

然而，这些机轮还不算是主要的推进器。推进器是安放在机体龙骨两侧的二个“帕森斯”涡轮。由于引擎的快速驱动，涡轮便带动一对螺旋推进器在水中前行；不过，我甚至怀疑，这些推进器是否具有足够的功率推动“恐怖号”在空中飞行。

显然，“恐怖号”在空中航行的主要支架是其巨大的两翼，此刻已在机身两侧折叠。正是因为这种构造，这“比空气重得多”的飞行器才能在理论上被其发明者所运用，使它能以也许比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118-1.bmp}

“恐怖号”呈纺锤形。任何巨鸟快得多的速度在天空中飞行。

至于在“恐怖号”的不同变形中，我说过，其动力也只能是电。不过，它的蓄电池从何处得到这些电力，我却一无所知。难道发电机也许正在这石洞中的某一洞穴中运行？

正如上述，我的第一次观察只看见机轮、涡轮推进器和双翼；但我对其使用的引擎或驱动它的能源却一无所知。当然，这一发现，或许对我并无用处，要掌握其全部秘密，我首先得获得自由。但我明白，在我已经知道“恐怖号”的某些秘密之后——“主宰世界者”决不可能让我自由。

当然，我仍然有逃跑的机会，但是否这种机会会自动出现？如果在“恐怖号”航行时，这种机会不可能有，那么是否在“恐怖号”停在这儿时，我还可能有这种机会？

首先要解决的问题是明白这个石洞的位置。它与外界通过何种通道联系？难道只有乘飞船才能离开这儿？现在我们到底在美国的什么地方？是否我的判断合理：“恐怖号”在黑暗中已经越过了几百英里？

唯一值得考虑的是一个极其自然的推断，如果事实上不可能被接受的话；除了爱里巨峰，难道还有什么地方更适合“恐怖号”躲藏吗？要想到达爱里巨峰顶，对我们的飞行员来说并非易事，难道这不是明显的事实吗？难道飞行员能够飞往那些只有食肉鸟或山鹰才能到达的地方？难道这不可攀登飞越的爱里巨峰不正是这样一个我们的警察难于发现，而“主宰世界者”认为可以躲避任何攻击的藏身之地吗？此外，尼亚加拉瀑布和蓝岭山脉之间的距离不会超过四百五十英里，飞越这一航程对“恐怖号”来说是极其容易的事。

的确，这一念头越来越强烈，同时许多尚未得到证实的推测也一齐涌上我的心头。是否这可以解释爱里巨峰和我曾经收到的那封有“主宰世界者”姓名缩写的信之间存在着必然联系？也可解释针对我发出的恐吓，如果我再次决定攀登爱里巨峰！还有其后对我的监视跟踪。所有这些现象都是在爱里巨峰策划进行的。难道它们不都是归结于同一缘由吗——虽然在这些现象后面，还有何动机至今尚不清楚？是的，这儿是爱里巨峰！一定如此！

然而，由于正如我曾经未能进入爱里巨峰腹地一样，现在除了置身于“恐怖号”上难道我还有任何可能性离开此地吗？啊，倘若云雾散开，也许我能认出我眼下所在的地方。本来是一种假设现在却促使我开始采取行动。

不管怎么说，我仍然可以自由走动，因为船长本人或他的助手此时对我都完全不加理会。我决心彻底探查山洞。他们三人此刻都在椭圆形山洞北端的一个洞穴里。我可以从南端开始行动。

我到达洞里，小心地沿着底部行走，发现这儿有许多裂缝，上面有更多的坚硬的长石条，阿勒卡里山脉边缘主要正是由这些长石所组成的。不过，我仍然不可能看见石壁的高度和石壁顶的形状。我得等到太阳将雾气驱尽后才有可能。

同时，我继续沿着石壁底部走去；石壁上的槽沟没有一处继续延伸与另一处相连。在几处槽沟里可以看见人手搬动后剩下的碎屑，破木堆以及干草

堆。地面的沙堆上可以看见船长和他的助手，也许是在数月前——留下的脚印。

我敢肯定，他们三人此刻正在洞穴里忙着，因为一直没有出现；如果没有准备好或将行李物件打包成捆，他们决不会出洞。难道他们意图将这些东西搬上“恐怖号”？难道他们这样做是打算永远离开这一隐身处？

半小时后，我在山洞的探查便已完成，回到山洞中央。这儿处处可见一堆堆由于气候作用而已经变白的灰沙；还可以看见烧过的木头和柱梁断片，生锈的铁器制品，被火所扭曲变形的金属制品，还有被大火所摧毁的某些精密机件的残骸。

显然，在不太遥远的某一时期，山洞曾出现过一场意外的或是有意策划的火灾？我自然联想到，人们曾经目睹过的在爱里巨峰出现的现象；山顶上升起的火光，曾经使欢乐田园村和莫干顿的百姓不胜惊慌的那奇怪的声音。不过，这些机械到底是什么，是什么原因船长要将它们摧毁却难以解释。

这时，我感觉到有一阵微风从东方吹来。天空很快便澄洁如洗。山洞已充满了从地平线上和峰顶之间升起的太阳射出的缕缕光辉。

我不由大吃一惊，险些叫出声来！我头顶上的石洞壁高达一百英尺。而在东边是不难识别的黑顶山峰顶，其形犹如一只起飞的山鹰。这正是当我们从爱里巨峰外侧抬头眺望峰顶时曾引起伊里亚斯·斯密斯先生和我注意的那形状。

因此，我已毫不怀疑，飞船在夜晚航行中确实已从伊利湖飞到北卡罗来纳。飞船正是在爱里巨峰峰顶的底部降落！这正是船长匠心独运所创造出的巨大而强有力的飞船的栖身之地！这坚固险峻的地方只有他才能涉足！而且，也许他在这儿的某个洞穴底部已发现了某个他可以离开爱里巨峰的地下通道，同时又可将“恐怖号”安全地隐匿在其内。

我总算恍然大悟！这便解释了从爱里巨峰寄给我的，用死亡来威胁我的第一封信的动机。如果我们当时能够进入这个石洞，说不定在他还没有来得及安全转移之前，我们就有可能发现“主宰世界者”拥有的这一切秘密！

我呆呆地站在那儿，目光凝视着那正欲展翅起飞的石头山鹰。不管我会付出多大的代价，难道我的责任不正是要摧毁这机器吗？事不宜迟，得在“恐怖号”再次出发开始它那咄咄逼人的、征服全世界的飞行以前将它摧毁。

我背后响起了脚步声。我转身，只见船长已站在我身旁，目光停在我的脸上。

我无法控制自己，不禁大声说道——

“爱里巨峰！爱里巨峰！

“不错，督察官斯特拉克！”

“你，你就是‘主宰世界者’？”

“我已向世界证明，我无愧是世界上最强有力的人！”

“你！”我反问一句，不胜惊异。

“就是我，”他回答，难以掩盖他那盛气凌人，不可一世的神情。“就是我，征服者罗布尔本人！”

第十六章　征服者罗布尔

征服者罗布尔！在我的记忆中似乎确有其人。好几年前，我记得所有美国报纸在六月十三日这一天都曾刊登过他的照片，而就在六月十二日此人曾在费城威尔顿学会的一次集会上大出风头。

当时，我就注意到其照片给人印像很深，肩膀宽阔；背部像一个规则的梯形，双肩组成了这梯形的长边；颈部粗壮；头又大又圆，目光冷峻，但炯炯有神，双眼上的两道浓眉始终紧锁，透露出过人的精力；短发卷曲，闪烁着金属般的光泽。宽厚的胸部像铁匠的锻铁炉那样时而上鼓时而收缩；臀部、手臂，以及手都极其坚实有力，粗短的胡须给人以同样的印像。脸颊修刮得干干净净，更使下颚的肌肉显得线条分明。

这正是此刻站在我面前的征服者罗布尔。就是此人，在他的不可进入的领地里直言不讳向我透露出他那令人感到恐惧的名字！

我得简要叙述当年曾经使征服者罗布尔成为众所周知的人物的一些事实。威尔顿学会是一个致力于航空技术的组织，其会长在费城大名鼎鼎，被人称为普鲁顿特大叔。学会秘书长是菲力普·伊万斯先生。这个学会的成员潜心研究一种“比空气还轻”的机器的生成原理；学会的这两位负责人正在制作一个可操纵的巨形气球，取名为“勇往直前”。

在一次讨论这一巨形气球的制作细节的会议上，当时还默默无闻的罗布尔突然露面，他嘲笑有关制作这一气球的一切构想；声称，唯一可行的是要创造出“比空气还重”的飞行器，而且他本人已经制作了一个这样的飞行器，证实了这一理论。

学会的其他成员对他的狂妄进行一致的反击，以嘲弄轻蔑的口吻称他为征服者罗布尔。接着是一阵骚动，手枪声大作，罗布尔随之逃跑。

同日晚上，罗布尔用武力劫持了学会会长和秘书长，强逼他们坐上他建造的“信天翁”飞船飞上天空。他的用意是向他们证明他的理论的无可辩驳的正确性。这只飞船一百英尺长，在空中时由许多平行的螺旋桨保持平衡，船首和船尾则由垂直的螺旋桨所驱动。至少由 6 个人操纵，他们都绝对忠于他们的头儿罗布尔。

在飞船几乎完成了其环球航行之后，普鲁特顿先生和伊万斯先生费尽九牛二虎之力设法逃离了“信天翁”号。他们甚至千方百计成功地在飞船上创造了一次爆炸事件，摧毁了飞船，使发明者本人罗布尔以及他的全部助手从天空中掉进了太平洋。

普鲁顿特先生和伊万斯先生于是回到费城。他们获悉，“信天翁”号飞船是在太平洋上的某一 X 岛上建造的；但是由于这一隐秘处的方位无人知晓，所以要想发现这一小岛几乎不可能。此外，搜寻似乎完全不必要，因为这两位曾被罗布尔劫持的复仇者深信不疑，他们已经使飞船上的全部人员丧生。

于是，这两位百万富翁心安理得地回到家，继续建造“勇往直前”号飞船。他们指望再一次乘坐这只飞船，飞到罗布尔劫持他们飞行过的区域，并且表明，他们的这种比空气轻的气球至少同笨重的“信天翁”飞船不相上下。如果他们不能证明这一点，他们根本不配是真正的美国人。

次年的四月十二日，“勇往直前”号终于建成，从费城的费尔蒙特公园起飞。我本人当日同成千观众一起目睹了那一情景。我们看见那巨大的气球

顺利地升上天空，令人惊讶的是由于其功率强大的螺旋桨，它在每一个方向上飞行时都极其自如。突然，我听见一阵欢呼声，而几乎就在同时，从观众中又响起了更热烈的欢呼声：另一只飞船在远处的天空中出现，正以惊人的速度飞来。这是又一架“信天翁”飞船，也许其性能超过第一只“信天翁”飞船。罗布尔和他的助手在太平洋上幸免于难，怀着复仇的欲望，他们在神秘的X岛又建造了第二只飞船。

像一只巨大的飞鸟，“信天翁”从“勇往直前”上空掠过。无疑，罗布尔在向对手挑战复仇时，也同样指望其比空气更重的飞船的优越性举世无双。

普鲁顿特先生和伊万斯先生力尽其所能为自己壮胆。他们知道，他们的气球在速度上无法超越“信天翁”，因此试图利用其显而易见的重量轻这一优势飞得比“信天翁”更高。“勇往直前”扔下其所有的压载物，升上二千多英尺高度。然而，即使在这一高度，“信天翁”仍然比它飞得更高，而且在它周围轻松自由地绕行。

突然，响起了爆炸声。“勇往直前”巨大的气袋在已升高的高度上，由于其充塞物的膨胀而扩张并随之爆裂。

由于失去了几乎一半重量，气球迅速下坠。

然而，令所有人无不惊奇的是，“信天翁”尾随其对手也急速下坠，可它并没有爆炸，反而安然无恙，压根儿没一点儿损伤。更难以置信但确实不容置疑的是，罗布尔此时并不想置对手于死地，居然同正在下落的“勇往直前”相会合。他的助手将普鲁顿特先生和伊万斯先生从气球上举起来，并且将伴随他们的其他飞行员安全地解救到“信天翁”的坐舱内。气球由于空无一物，也迅速下落，在费尔蒙特公园的树丛中坠毁。

公众无比惊讶，也无比恐惧！现在罗布尔又一次将其对手俘获，他将如何向他们复仇呢？他们再一次被劫持，可这一次他们是否还有生还的希望吗？

“信天翁”继续下降，好像要在费尔蒙特公园的空旷地上着陆。然而，如果它平安着陆，难道罗布尔不怕群情激昂，充满愤怒的观众会将他以及他的同伙抛到飞船上，将飞船的制造者和飞船撕裂成碎片吗？

“信天翁”在离地面6英尺高度时降落。我清楚地记得人群一致向前冲去，试图将它包围并攻之。就在这时，传来罗布尔洪亮的声音，其中的每字每句，我至今仍然记忆犹新。

“美国公民们，威尔顿学会会长和秘书长又一次落在我手中。他们已是我的俘虏，我别无选择；对于他们所给予我的污蔑，我只有履行我进行正当报复的权利。不过，由于‘信天翁’飞船的成功飞行在他们和你们之中所激起的愤怒与怨恨表明，人类的灵感还不足以承认征服空间将会带给他们的那种无限巨大的力量。普鲁顿特大叔，菲力普·伊万斯，你们已获得自由。”

被释放的三个人从气球上下到地面。“信天翁”飞船上升到三十英尺时，罗布尔又说道：“美国公民们，对空间的征服已成为事实，然而，不到适当时机，这一征服不会被你们所利用。我走了，带着我的秘密，人类将不会失去它。不过，当人类明白不应该去诅咒它时，它将交还给人类。再见了，美国公民们！”

“信天翁”在它强大螺旋桨的推动下升上天空，在人群的欢呼声中向远方飞去。

我之所以不厌其烦地向我的读者叙述当时所发生的这件事的最后场面，因为，这似乎揭示了此刻站在我面前的这位个性复杂的罗布尔的心理活动。显然，他并没有因为对人类所怀有的敌视而失去理智。他乐意等待将来；虽然他的态度不可辨驳地揭示出他对自己具有的天才深信不疑，也表明他对自己所具有的超人力量无比自豪。

此外，无须惊异的是，这种妄自尊大会逐渐令人担忧畏惧到如此程度，他此刻意欲奴役全世界，正如他后来那封公开信中意味深长的威胁所表明的那样。他的暴烈的情绪随着时间的流逝会与日俱增，以致于极容易狂怒无常。

有关“信天翁”飞船最后消失之后的岁月中所发生的事，我只能部分地尽我所知向诸位作以上介绍，没有证据能够说明这位野心勃勃的发明者已创造出就其完美性而言十分理想的飞行器！他的确打算创造出能够立即超越现有一切交通工具的机器。或许是在X岛上工作间里，在那儿，有经过仔细挑选并忠于他的一伙人，一件又一件地生产出这类异乎寻常的具有多种变换形式及功能的机器部件。而且，第二架“信天翁”一定带着这些部件转移到爱里巨峰；在这儿，他们再把这些零件装配好，因为这儿比遥远的小岛更容易进入。“信天翁”本身明显地在爱里巨峰被摧毁，不论是出于无意事故或是按计划进行的。“恐怖号”于是在美国的公路上以及邻近公路的水域中出现。我已经目睹驱逐艇在伊利湖对它的截击失败之后，这个奇异的杰作如何带着我这个俘虏飞上天空。

第十七章　大自然的惩罚

我的这次非同寻常的冒险或者说奇遇还将会遇到什么问题呢？是否我能够最终将此事收场呢？难道只有罗布尔才掌握着主动权吗？或许，我将永远没有机会逃跑，正如普鲁顿特先生和伊万斯先生被罗布尔囚禁在太平洋的小岛上一样，我只有等待，而这种等待又将到何时呢！

的确，我的好奇心已经部分得到满足，然而，即使如此，我也仅仅知道有关爱里巨峰的一些秘密。我总算对爱里巨峰周围的环境有了较为深入的了解。我弄清楚了蓝岭山脉一带百姓所观察到的所有现象的来龙去脉。令我放心的是，无论是这个地区的百姓或者欢乐田园和莫干顿的居民并没有面临火山爆发或地震的威胁；也没有任何强烈的地下活动正在山岭内部聚集。在阿勒卡里山脉的这一角落；也没有出现任何火山口。爱里巨峰只不过是征服者罗布尔的隐匿之地。无疑，这一无法进入的，贮藏着他的物质、材料以及补给品的隐身处一定是他在“信天翁”的某次航行中发现的。也许，这一隐避处甚至比至今仍无人知晓的太平洋中的X岛更安全。

我所知道的就是这些；然而，对于他的那神秘的机器，这机器构造以及推进系统的秘密，我到底真正知道些什么呢？姑且可以断定，这一具有多种功能的机器是由电力所推动的，而且这电力正如我们所知道的，就贮藏在“信天翁”上，借助于某一新的产生过程，直接源于周围的空气？我没得到许可观察引擎，无疑，他们永远也决不会让我有这种机会。

对于我能否获得自由，我的看法是，罗布尔明显不愿暴露自己。至于他使用其发明有何用心，联想到他的信，我认为对于世界来说，由此而导致的将不会有任何好处，而将是灾难和不幸。不管怎么说，他如此小心翼翼对其过去的事隐而不露也必定意味着在将来他也不愿让任何人知道。现在只有一个人能够证实“主宰世界者”就是征服者罗布尔其人。这个人就是我——他的俘虏，我有权逮捕他，我应该将我的手放在他的肩上，说“以法律的名义——”

另一方面，我是否能指望有人从外部来解救我？显然不行，警方一定知道在黑石湾所发生的事。沃德先生一定从有关方面得到的情况得出以下结论：当“恐怖号”在离开时，将我带走后，我要么已被淹死，要么由于没有发现我的尸体，肯定我被囚禁在“恐怖号”船上，失去了自由。

以第一种情况而言，只有在华盛顿联邦警察署督察长官约翰·斯特拉克的名字后写上“已死去”就算了结。

至于第二种情况，我的同事们能相信我仍能生还吗？两艘驱逐艇将“恐怖号”追赶到尼亚加拉河上时，由于担心会被瀑布卷走，不得不停止追击。那时，天色已黑，驱逐艇上的人是否认为“恐怖号”在瀑布深渊处被吞没？因为在夜色中，“恐怖号”不可能被看见——当它越过马蹄瀑布或者飞越丛山向着爱里巨峰航行时。

就我的命运而言，是否我应该鼓足勇气去质问罗布尔？他能否愿意出面听听我的陈述呢？是否他仅仅满足于向我透露出他的姓名？是否他认为这一名字就是对我一切问题的回答？

这一天就这样过去，情势没有任何转机。罗布尔和他的伙伴继续在“恐怖号”上忙碌不停。显然，它需要进行一定程度的修理。我由此断定”恐怖号”很快就将载着我起飞。当然，也有可能会将我留在爱里巨峰顶底部，在

这儿我根本找不到任何逃跑的路径，也有足够的供给品让我活上一段时间。

在这段时间，我特别感觉兴趣的是研究罗布尔的心理状况。在我看来，他似乎一直都处于继续性的亢奋中；他那老是不停止思考的大脑此刻到底又有什么新主意？对于未来，他又有何打算？他到底有可能要到什么地区？难道他真的要将他恐吓信中的狂人般的威胁付诸实施？

这一天，我睡在爱里巨峰一个洞穴中的干草上度过了一个夜晚，以后每天都有人按时把食品送给我，让我在这儿进餐。八月二、三日，罗布尔和他的两名伙伴继续修理“恐怖号”。即使在干活时，他们之间也很少讲话。引擎终于修好，罗布尔看来很满意。三个人开始将贮藏品放进飞船，好像准备要离开这儿很长一段时间。也许，“恐怖号”将进行一次长距离的飞行，或许，船长甚至想再次返回太平洋中的X岛。

有时候，我看见船长在洞穴附近若有所思地转悠。有时候，他停下来，向着天空伸开双臂，仿佛在蔑视上帝，因为正是他而不是别人将与上帝瓜分这个世界。难道他的不可抑制的高傲将驱使他神经错乱吗？而这种神经错乱是他的两位远不如他那么兴奋的伙伴所无法驾驭的！是否他已意识到他自己比他曾经如此公然不屑一顾的任何东西更强大，甚至在当他仅仅只拥有“信天翁”飞船时？而现在，他比任何时候更强有力，当陆地、天空、海洋三位一体为他提供了一个无限广阔和谁也不能追踪到的疆场时。

因此，对于未来将会发生的一切，甚至可能出现的最可怕的灾难，我极为担忧。我不可能在被强迫随他们一道进行另一次航行之前逃跑。如果这样，当“恐怖号”在天空或海洋中驶行时，我又怎能有机会脱身？我必须在“恐怖号”在陆地上行进，而且在其速度不太快时寻找这唯一的机会。当然，这一希望现在看来又是如此遥远，如此渺茫！

不能不提到在到达爱里巨峰后，我曾经试图指望就他将如何处置我得到回答；但我未能如愿以偿。在这最后一天，我得再试一次。

下午，我在他们干活的大洞穴前来回走动。罗布尔站在洞口，目光一直盯着我。难道他想同我交谈？我走上前去，“船长，”我说，“我已问过你一个问题，你没回答。我想知道，你到底想如何处置我？”

我们面对面相隔只有二步远。他双臂相交，怒目而视，令我不寒而栗。正是如此！神经健全的人不会用这样的目光来凝视你。

我用颇有挑战意味的语气，将我的话重复一遍。当时，我认为，罗布尔会打破缄默。

“你到底想如何处置我？你打算让我自由吗？”

显然，罗布尔此刻正为其他事所困扰，我的问题只不过暂时打断了他的思绪罢了。他面向天空，扬起手臂，这一姿势是我已经所熟悉的，那傲视一切的神态，甚至这姿势在我看来仿佛是某种不可抵抗的力量，使他来到这更接近天空的山峰，他不再属于地球，他注定要生活在空间，永远在云彩中居住。

罗布尔又进入洞穴，根本没回答，仿佛完全不明白我所说的话似的。

我不知道“恐怖号”在爱里巨峰的停留或者说休整将要持续多久？我看见在八月三日的这天下午，修理以及物资贮备已经完成。

罗布尔的两位助手之一，我现在已知道他名叫约翰·特勒，此人曾经跟随罗布尔在“信天翁”号上飞行过。我看见他此刻开始进行另一项工作：在另一位的帮助下，他来到洞穴中央，这里堆放着物资、空架、木头断片，以

及明显原是用于“信天翁”飞船上的特制木块，现在已用于“恐怖号”飞船上功力更强大的引擎装置。这些东西堆放在一大片干草上。我突然才意识到，罗布尔打算永远离开这个藏身之地！

事实上，他不可能不知道，公众的注意力现在极大的关注爱里巨峰。他是否担心，某一天，爱里巨峰将被征服，而且其隐藏处将被占领。难道他会希望人们发现任何一点儿其隐藏处的证据吗？

太阳从蓝岭山脉山坡上消失。余辉映照着西北方那耸立的峰顶。或许，为了启航，“恐怖号”要等到天黑。人们还不知道这集汽车和船功能为一体的“恐怖号”能够变形为飞行器。这种飞行器谁也没有看见在天空中飞过。难道罗布尔希望他的能够变形成第四种机器的发明让世人知晓吗？决不可能如此。除非主宰世界者为了使用它来向人类进行疯狂的挑衅。

到九点钟，山洞周围已为夜色所笼罩。天空中没有一颗星星；被来自东方的强风所驱赶的乌云已把天幕遮掩。“恐怖号”的航向不仅从邻近一带，也许在整个美国的领土内，甚至在与其连接的海域内都将无法看见。

就在这时，特勒来到洞穴中央，将地上的干草堆点燃。

草堆立即燃起熊熊大火，从浓浓烟雾中，烈焰升腾，一直冲向爱里巨峰山壁。这将使莫干顿和欢乐田园村的百姓相信，火山口重新开放。这些火光对他们来说无异于是宣告火山即将爆发。

我注视着这场大火，听见火焰升腾时发出的巨大声响，大火将天空映照得如同白天。罗布尔也站在“恐怖号”上观察。

特勒和他的同伴把火堆分散开，慢慢地火势越来越小，火焰渐渐熄灭，化为灰烬；一切又归于寂静，一切又被黑暗所吞没。

突然，我觉得有人抓住我的手臂。特勒推拉着我向着“恐怖号”走去。如果我反抗，也是无济于事。而且，如果我被留在这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133-1.bmp}

草堆立即燃起熊熊大火……儿，既没有任何给养品，也无法攀越出去，岂不是更糟糕透顶。

我进了飞船舱，特勒也跟随而入。他的同伴站在观察台上，特勒随后进入了引擎房，里面有电灯照明，但从外面却看不见任何光亮。

罗布尔亲自掌着舵，调节器随手可及，所以他能控制速度和方向。而我被强迫进入机舱，舱口随即关闭。正如离开尼亚加拉河那天晚上一样，这一夜，我无法观察“恐怖号”航行的方向。

不过，如果我对“恐怖号”上的情况一无所知的话，我却听见了机器声响。我的第一个感觉是，“恐怖号”或者说它的船首微微向上，与地面失去接触，起初似乎因为转向而有些抖动，接着便在空中平稳运行。我听见“恐怖号”上的涡轮以飞快的速度转动；接着，其巨大的双翼有规律地持续在空中颤动。

就这样，“恐怖号”离开了爱里巨峰，也许从此不再返回；它像一只在水中进行的船艇，此刻在空中飞行。船长随“恐怖号”此时已高高飞越过阿勒格里山峦。无疑，“恐怖号”将一直在天空的最高处，除非它已飞出山峦据守的整个区域。

可是，罗布尔打算将“恐怖号”开向何处？难道他将越过北卡罗莱纳平原，以大西洋为其目的地？或者难道他转向西方飞抵太平洋？或许，他会取道南方驶入墨西哥海湾水域。当它到达目的地的那一天，如果我们的周围都

是水天一接的地平线，我如何能辨认出我们到底位于哪一个海洋？

几个小时过去了，对我来说，它竟然如此漫长！睡眠时的疏忽已追悔不及，杂乱纷繁的思绪接踵向我袭来，当一个飞行怪物将我劫持在空间飞驶，我觉得自己也被奇思怪想所攫住而无法自持。以“恐怖号”所具有的速度，在这漫长得似乎无限的夜晚，我将会被带到何处呢？我想到“信天翁”号那次不可思议的航行，威尔顿学会为此曾发表了由普鲁顿特先生和伊万斯先生所写的一篇报道。征服者罗布尔在他的第一个飞船上做过的事，也必定会在这个具有四重功能的飞船上如法泡制。

终于，白天的第一道光线射进了我所在的机舱，他们会允许我现在出去，正如“恐怖号”停泊在伊利湖上时，让我在舱面上站一站吗？

我用力推开舱口，来到舱面上。

四周是天空和海洋。我估计“恐怖号”正在离大海大约一千或一千二百英尺的高空上飞行。我没有看见罗布尔，也许，他在引擎房。此刻特勒已代替了罗布尔掌着舵，他的伙伴仍在观察台。由于在舱面上，我现在能够看见在夜间航行时未能看到的情况：“恐怖号”巨大强有力的双翼同时在两侧翱翔，而它的侧翼下的螺旋桨也不停地转动。

根据从地平线上慢慢升起的太阳的位置，我判断“恐怖号”正向南方航行。因此，如果夜间飞行时也一直是朝南方，那么，下面一定是墨西哥湾。

地平线上聚集着浓浓的青灰色的云团，意味着这将是酷热的一天。这种风暴即将来临的征兆没有逃过罗布尔的眼睛，这时是八点，他来到舱面，接替特勒的位置。或许，云团使他回想到“信天翁”号曾险些被龙卷风所摧毁，或者曾有一次，“信天翁”号在南极洋上强大的飓风中奇迹般地幸免于难。

是的，自然的力量对于“信天翁”号是如此不可抵挡，但“恐怖号”这只更轻巧，更机敏的飞船却可能轻易地躲过自然力的袭击。“恐怖号”能够越过那些正下降至海面上的滚滚云烟，而且，如果波涛巨浪猛烈地向它袭来，它也能在宁静的水底下平安驶行。

无疑，富于航海经验的罗布尔此时必定看到了某些征兆，他由此判断，暴风雨要到明天才有可能出现。

他继续让“恐怖号”飞行。下午时分，它贴着海面上行驶，没有任何天气骤变的迹象。“恐怖号”是一只海鸟、一只信天翁，或者军舰鸟，能够轻松自如地在海面上乘风破浪。只有它具有这种优势，为取之不竭的电力所驱动，这个金属机体从不知道什么是疲劳。

“恐怖号”置身于茫茫大海中。看不到任何船只。甚至在目力所及的地平线上也看不见任何一丝烟雾。因此，“恐怖号”在穿越云层时肯定没被发现。

下午平安无事。“恐怖号”以正常的速度航行。我无法推断船长有何打算。如果它继续沿着此航向行进，我们将抵达西印度群岛中的某一小岛，或者航行得更远，到达墨西哥湾尽头，委内瑞拉或哥伦比亚海岸。不过，当夜晚来临，“恐怖号”也许又会飞上天空，飞越危地马拉和尼加拉瓜山峦的阻碍，向着大西洋中无人知晓的海域中的X小岛驶去。

黄昏降临，太阳在如血一般红的地平线上沉落。“恐怖号”四周的海水波光闪烁，仿佛在它的航道上升起了卷卷浪花。暴风雨眼看就要来了。显然，船长必定这样认为。这时我被迫离开甲板。我不得不又进入船舱，接着舱口关闭。

从随之而听到的声响，我知道“恐怖号”打算潜入海下。事实上，五分钟后，“恐怖号”已经平静安稳地在海下行进。

我疲惫不堪，与其说是由于倦乏，不如说是因为激动和焦虑，我很快沉沉入睡。这次，睡得非常香甜，虽然并没有服安眠剂。不知道睡了多久，当我醒来，“恐怖号”仍然没潜出海面。

不一会，“恐怖号”升到海面上。月光从舱口中射进我的船舱；而就在这时，由于波涛汹涌，我感到船身在摇晃。

我被允许上到甲板。我的第一个念头是想知道天气如何。一场风暴正从西北方向逼近。鲜亮的闪电划破浓密的乌云。我们已能听到隆隆雷声在天空中此起彼伏回响不绝。我不胜惊奇——不止是惊奇，应该说惊骇万分！——风暴竟然以如此的速度聚集席卷到达顶点。很难有任何一只船会有时间来得及卷起帆篷来躲避狂风的袭击，就已经大祸临头了！它来得如此神速，又如此恐怖。

突然，狂风大作，其势异常凶猛，仿佛骤然间从云层的禁锢中冲出一般。瞬间，大海咆哮，其状可怕至极。波涛翻滚，卷起层层浪花，以其雷霆万钧之力扑向“恐怖号”。如果我不紧紧地抓住栏干，我肯定已经被抛出甲板！

别无它法，“恐怖号”只有再变形为潜水艇，在数十英尺的水下，它才能安然无恙。继续在狂怒的大海波涛中行进，显然已是不可能的事。

罗布尔仍在甲板上，我在等待重新返回船舱的命令——但这一命令偏偏并没有下达。甚至根本没有作任何潜水的准备。罗布尔的目光面对大海，从来没有这样神采奕奕；他凝视大海，仿佛压根儿没有把它看在眼里，他知道，没有什么东西能使他畏惧。

情势万分紧急，“恐怖号”如果不立即潜入水下，定会在顷刻之间被狂涛所倾复；但是罗布尔似乎压根儿没有这种念头。他决不会屈服！他仍然凛然不可侵犯，作为一个无人与之匹敌的具有自豪感的人，他异常镇静，仍然保持着他的高傲，他也相信自己独一无二，或者说，他相信自己并非凡人。

见此情况，我不由自问，几乎是怀着迷信般的敬畏，是否他真是一个从某个超自然的世界逃离出来的魔鬼般的人。

在暴风雨的嘶叫和雷电的呼啸声中，只听见他在厉声吼叫：“我，罗布尔！罗布尔——主宰世界者！”他作了一个令特勒及其同伴都理解的手势。这是命令，没有丝毫踌躇，这两个像他们的主人一样也失去理智的人立即遵命。

只见“恐怖号”的两只巨翼分别向两则伸展；飞船正像在穿过尼亚加拉瀑布时那样从波涛上升到天空。不过，如果那一天，如果它能从瀑布的威力中逃遁；那么这一次，在暴风雨的肆虐中，“恐怖号”试图飞上天空却是不可理解的事。

“恐怖号”在掠过天空的道道闪电中飞上被隆隆雷声所包围的天空，置于其袭击之中。它穿越眩目的疾飞的雷电光行进，随时都有被摧毁的可能性。

罗布尔的位置和气势并没有改变。他的一只手握住舵；另一只手按着速度调整器，机翼在空中剧烈颤动，他操纵着“恐怖号”向着风暴最猛烈的中心冲去，只见电火花在乱云中跳跃不息。

我应该向这个狂人冲去，阻止他驾驶着“恐怖号”飞向这个空中熔炉的中心！我得强迫他下降，在海下寻求安全之地，因为这时候，无论在海面上或在天空中都危险万分！在海下，我们可以一直等到可怕的暴风狂涛以及雷

电都已平息之时才重新在海上或空中航行。

这时，在难以抑制的愤怒中，我强烈地感到我必须履行我的责任！不然，我的良知将永不安宁！是的，这是疯狂。难道我不应该将这置我的国家的法律于不顾的罪犯逮捕？因为他使用他那可怕的发明威胁着全世界！难道我不应该将手放在他的肩上，勒令他向正义投降！难道我不是斯特拉克，联邦警察署督察长官吗？尽管我置身于“恐怖号”上，独自一人面对三个狂人，同在大海波涛之上的“恐怖号”一齐颠簸不停。我大步走向船尾，站在罗布尔面前，大声说：

“以法律的名义，我——”

突然，“恐怖号”在颤动，仿佛受到猛烈震击。它的船体的每一部分像人体一样，由于受到电流的震击正在摇动。雷电击中了它强大的蓄电池的中央部分，接着，船体随之解体，四处横飞。

它的双翼已经脱落，螺旋桨已被击碎，闪电不停地来回射向它的残骸。“恐怖号”从一千多英尺的高空落下，沉入大海。

第十八章　尾声

失去许多小时的知觉之后，我才醒过来，发现我躺在一个船舱的床上。一群海员营救了我，他们此刻站在我周围。一位军官坐在我枕边。他对我提出了许多问题，由于我的知觉已慢慢恢复，对他的询问我一一作答。

我告诉他们我所知道的一切情况。是的，一切情况！显然，在他们看来，他们营救了一个值得同情的但神智还没有完全恢复的人。

此刻，我已在“渥太华”轮船上。这艘航行在墨西哥湾上的轮船将驶向新奥尔良港。“渥太华”躲过了给“恐怖号”带来灭顶之灾的那场暴风后发现了沉落在海上的“恐怖号”残骸。我已奄奄一息的身体幸好被残骸断片托住。

就这样，我又一次幸免于难；而征服者罗布尔和他的两位伙伴却被墨两哥湾的浪涛所吞没，结束了他们那冒险的生涯。主宰世界者被雷电所击中，而在顷刻之前，他还胆敢冲进雷电最集中，最能显示威力的区域。他从此永远消失，而他那不可思议地发明的一切秘密，也从此无从寻觅，永无线索。

五天后，“渥太华”号已接近路易斯安娜海岸。八月十日上午抵达港口。我同营救我的海员依依不舍告别，然后立即乘火车到达华盛顿。不止一次，我曾经绝望过，以为将永远不可能再回到它的身旁。

我首先前往联邦警察署，指望能及早出现在沃德先生面前。

当沃德先生办公室的门一打开，诸位可以想象，我的上司是多么惊奇。他呆呆地望着我，几乎不敢相信这是真实，但接着便转惊为喜。是的，从我的同伴的报告中，他完全有理由相信，我已在伊利湖上丧生。

我向他讲述了自从我失踪后的一切经历：驱逐艇在伊利湖上的追击、“恐怖号”穿越尼亚如拉瀑布飞上天空以及它在爱里巨峰峰顶的停留、大火，风暴袭击以及在墨西哥的遭遇。

从我的汇报中，他第一次知道，“恐怖号”是由一个叫做罗布尔的奇才人物所发明的，能够像它在陆地、海洋行驶一样，也能够在空中飞行。

事实上，难道拥有如此完美和奇妙的机器的人被称为“主宰世界者”不是理所当然的吗？无疑，由于他的存在，公众的幸福及至生命都会永远受到威胁，而为此采取的所有一切保护措施必定是无力而且不堪一击的。

不过，我亲眼看见在这个不可一世的人的心中逐渐滋长发展的高傲，驱使他向世界上所有一切最可怕的力量进行势均力敌的挑战。自不待言，我能从那场令人畏惧的灾难中逃生也真是奇迹。

沃德先生几乎不敢相信我所讲的事。“唔，亲爱的斯特拉克，”他终于说，“你总算回来了，这就比什么都好。除了那位臭名昭著的罗布尔，你将是眼下最引人注目的人物。我希望你可不要像那位利令智昏的发明者，因为虚荣心而想入非非。”

“沃德先生，我当然不会如此，”我回答，“不过，你一定同意我的看法，从来没有一个喜欢寻根究底的人乐意陷入绝境去满足他的好奇心。”

“斯特拉克，这我同意。你已经发现了爱里巨峰的秘密，发现‘恐怖号’是如何变形的！然而，遗憾的是，这位‘主宰世界者’最至关重要的秘密却因为他的丧生而永远消失。”

同日傍晚，诸家报纸发表了有关我冒险经历的报道，其真实性不容置疑。接着，正如沃德先生所预料的那样，我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

一家报纸写道：“多谢督察官斯特拉克，美国警察举世无敌。其他有关人员在陆地，在大海无论功勋大小，也都履行了他们的职责；美国警察在大湖和海洋深处，甚至在天空对这个罪犯不遗余力地进行了截击。”

然而，正如我说过的，就追踪截击“恐怖号”而言，我所做的一切到本世纪结束时，对接替我的工作的人来说是否会成为义不容辞必须履行的责任呢！

当我回到我位于长街的住所时，可以想象我的老管家是多么高兴。我的幽灵——这一字眼对她来说再合适不过——站在她面前的那一瞬间，我真担心，这善良好心的女人会因恐吓而昏死过去。她听完我的讲述，双眼饱含泪水，感谢上苍让我绝处逢生。

“先生，你不以为，”她说，“你不以为——我真错了吧？”

“什么？干吗这么说？”

“我说过爱里巨峰是魔鬼窝？”

“胡说，这个罗布尔不是魔鬼！”

“唔，你是说，”老管家回答，“可这家伙真像魔鬼一样。”

征服者罗布尔

〔法〕儒勒·凡尔纳著罗培译

第一章

博学的和愚蠢的，谁都坠入五里云雾之中。

“砰！——砰！——”

两声枪响几乎一瞬间响起。

五十米开外，一头途经的母牛，脊背上挨了一枪。它却与这场争论毫无关系。

两位持枪者谁也没中弹。

这两位衣冠楚楚的绅士，姓甚名谁，全然无知。不然，他们的英名肯定会流芳百世的。现在我们只能说，年纪较大者为英国人，岁数较小者是位美国人。

我还可以不假思索地告诉你，尼亚加拉瀑布的右岸，瀑布下游三英里处，一座沟通此岸的美国和彼岸的加拿大的悬索桥附近，就是那头反刍动物啃完最后一丛青草，且无辜地挨了一枪的地方。

这时，那位英国人信步向美国人走来，说：

“我依然坚持认为，那是英国歌曲《大英之治》。”

“不！那是美国流行歌曲《杨基歌》！”美国人斩钉截铁地反驳道。

一场严重的争执眼看又要爆发，一位决斗公证人或许出于牲口安全的考虑，马上出面调停：

“就算那是《大英杨基》和《之治歌》好了，不分胜负。我们共进午餐去吧。”

于是，众人皆大欢喜，愉快地接受了这种调和。美利坚和大不列颠歌曲的折衷举措。

那些英国人和美国人回到了尼亚加拉瀑布的左岸，又走上把瀑布分成两段的山羊岛。左边瀑布属加拿大，右边瀑布属美国。他们就坐在岛上的饭店里开始用午餐。午餐十分丰盛，有传统的煎鸡蛋、火腿、冷烤牛肉，配上又鲜又辣的泡菜，还有连遐尔闻名的尼亚加拉瀑布也会产生嫉妒的酲菜。他们正襟危坐用着餐，我们就不必去打扰他们了，况且他们再也不会进入我们故事里来了。

那么究竟孰是孰非？是英国人胜呢，还是美国人败？实在难以断定。一个月以来，那个难以判断的现象弄得大家都走火入魔似的，使新旧大陆的人神魂颠倒不可自拔地步。古罗马大诗人奥维德说过这么一句颂赞人类的话：……人仰起脸遥望天穹。其实，自地球上出现人类以来，人们还从未像今天那样仰望过天空呢。

前日的夜晚，在加拿大的安大略湖与伊利湖之间的上空，回荡着铜号鸣奏的乐曲。有些人听是《杨基歌》，有些人听是《大英之治》。盎格鲁—撒克逊人的争执便由此而引发，现在他们偃旗息鼓，在山羊岛饭店携手共进午餐。兴许它既不是这首也不是那首代表某某国家的乐曲，但有一点儿不容置疑，这种奇怪的乐声，仿佛是从天而降下的。

难道可以认定，它是个天堂的铜号，某个天使或大无使在吹奏它？……或者可能某个快乐的气球旅行家吹奏着这支铜号，犹如名声女神吹奏得那么嘹亮悦耳！

不！当时天空没有气球飘浮，也不见气球旅行家的影儿。天穹深处确确

实实出现了异乎导常的奇怪声响。但人们无法猜测它从哪儿来，又无法捉摸它究竟会带来什么征兆。今天它在美洲上空出现，四十八小时后又在欧洲上空显露，再过 8 天，又出现在亚洲，在中国天朝上空响起。这支号音嘹亮的铜号，难道是支最后审判日的号角？

地球上的所有国家，无论是王国，还是共和国都异常焦虑不安。如何将这种惶恐情绪平息，这是当前最至关紧要的事。你若在家中谛听到稀奇古怪的、无法解释的响动，难道你能无动于衷，不尽快设法弄明这种响动的原故吗？倘若探寻毫无成效，你不会抛弃这座住宅，搬进另一座房子吗？人们肯定会这样做的！不过，现在这座房子就是我们赖以生存的地球，我们显然无法抛弃地球，搬到月球、火星、金星、木星或是太阳系的其他星星上去居住。所以，我们必须刨根究底，弄明白大气层里而不是在无垠的宇宙里所发生的这个奇特的现象。没有空气，就不会有声音的传播。我们既然听到那只号角的声响，那它肯定在大气层里震荡传播。大气层里的空气密度越高越稀薄，但它在离地球 8 公里高度范围内是不会有变化的。

毫无疑问，数以百计的报刊马上抓住了这个具有轰动效应的这件事，连篇累牍地从各个角度加以渲染，这些文章或澄清事实真相，或搅混人们视线，传播着或真或假的信息，或恐吓或安慰它们的读者。这一切都为了扩大发行量，然而它们使已经如痴似醉的人们，更加走火入魔了。面对这个爆炒的新闻，政治也黯然失色，不过生意倒蛮不错。

这个天穹响动现象究竟是怎么回事？

人们百思不得其解，向全球所有天文台求援。如果天文台不能给人以满意的答复，它们还有什么作为呢？如果那些遐尔闻名的天文家能够把几百万亿公里外的星球分割成两部分或三部分，却无能为力地辨识几公里范围以内的天空现象，那么这些天文家还有啥用处？

你们完全可以想象到，在这仲夏的美的夜晚，该有多少各式各样、大大小小、单筒双筒的望远镜对准夜空，又该有多少眼睛日以继夜地凑在各种规格和各种强度的望远镜的目镜上？无法说清，无从估算：少说也有数十万个吧，准比用肉眼在夜穹里数的星星还多几十倍。这种万众仰脸观察的盛况，恐怕连地球上人们同一时刻观望日月食情景都无法与之相匹敌的。

许多天文台作了回答，但都很不充分，都不尽相同。于是，在 4 月份后几周和 5 月份头几周学术界爆发了一场内战。

巴黎天文台持保留态度，它下属的任何部门部保持缄默，没有发表任何意见。子午观测室什么都没看见；物理观测室什么都没察觉；大地测量室什么也没见到；气象研究室也没瞧见什么影儿；计算室一点影儿也没望见；天文数学室则根本对观测这个现象不屑一顾。他们都没有故弄玄虚，十分坦白。蒙苏里天文台和圣度尔地磁站也同样地坦率；经度局又让大家一样尊重事实，尊重真理。总之，法国人就是坦率的同义词。

政府的态度不暧昧，趋向肯定。兴许 5 月 6 日至 7 日的夜间天空，出现过以电力为光源的亮光，持续不过 20 秒；这种光亮曾在南部山峰，晚上 9 点与 10 之间闪现过；在比依·德·多姆气象台，人们曾于半夜 1 点至 2 点之间瞥见过这种光亮；在普罗旺斯省的旺都峰，有人在夜半 2 点至 3 点见过这个光亮；在尼斯，有人则在 3 点至 4 点发现过天上这种光亮；最后，在阿纳西和列曼之间的桑诺瓦—阿尔卑斯，有人在天色微熹时见到了这亮光。

显然，人们无法彻底否定如此多观测的结果。无用量疑，这种光亮先后

在几个小时内被不同的气象台站观察到了。这种光亮或者是由穿过地球大气层的几个光源发出，或者是由某一光源发出，它即以每小时 18200 公里的速度在天空滑动着。

在白天，是否有人见过这个不寻常的东西？

没有任何人发现过。

竟在这个问题取得相同的意见。这样，人们自然乐意接受芬马克和斯匹次卑尔根天文台上述观察的结果。

从巴西、秘鲁到阿根廷拉布拉塔市，队西德尼·阿德莱特到黑尔本，以这个风靡全球的发现，南美洲和澳大利亚的所有天文台都发出了辛辣的讽刺和嘲笑。

然而，只有中国徐家汇天文台台长对这个现象作出了正面解释，尽管他的阐述会招来无知的攻击和挖苦。徐家汇天文台设在离海不到 40 公里的一块平地上，空气透净，视野清晰。

这位站长说：“ 大家所说的东西很可能是一种飞行器，不必大惊小怪。 ”

这简直滑天下大稽！

如果说旧大陆上的争论得不可开交，那么你完全可以想象到，这场争论的风暴是如何席卷美国占极大部分的新大陆。

众所周知，美国人做事从来就是直来直去的，一条路走到底，直往目的地。就此，美国的所有天文台都直率地阐明了自己的观点。争论的剧烈程度之所以没有让他们朝脑袋扔望远镜，是因为等到他们施用时还得去设法搞新望远镜。

哥伦比亚特区的华盛顿天文台和马萨诸塞州的坎布里奇天文台同康涅狄格州的达德麦斯大学天文台和密执安州的昂·阿勃天文台之间的争论，相持不下，不分胜负。然而，他们争论并非是被观察到的物体的性质，而是观察到那物体的时间。虽说这个神秘的飞行物体运动轨迹离地平线并不高，但他们都说在同一夜晚同一时刻发现了它。但是，众所周知，康涅狄格州与密执安州，马萨诸塞州与哥伦比亚特区之间的距离是相当大的，他们不可能在那么大距离范围内同时见到了那么低空上的物体。

果然，纽约州的一座军事学院的布恩特公布了一份记录，记录标明该物体经过的经纬坐标，从而他们同行的上述意见被否定了。其实，他们看到的是一颗穿过大气层的小行星。

理所当然，小行星绝不是那个物体，何况小行星怎么会吹奏铜号呢？

提起那个铜号，大家煞费苦心，竭力想起那个嘹亮的号声，是听觉幻像。但人们的眼睛是雪亮的，耳朵也是灵敏的。就在 12 日至 13 日夜间黑茫茫的夜间，谢菲尔德科技大学耶尔分校的观察家们记录了他们所谛听到的乐曲的一个短句，这个短句的每个音符、每个节奏几乎与法国爱国歌曲《农征歌》完全吻合。

于是，那些平素爱调侃的人说；“ 妙极了！法国空中乐队在演奏哩！ ”玩笑总不能算作回答。

这时，在学术界举足轻重的波士顿天文台发表了颇有见地的意见；尤其由基古尔先生捐资而建立的，以双星测微技术闻名的。设立在路考特峰上的辛辛那提天文台台长发表了见解，确有运动物体在接近时间内呈现在空中的不同地点，但我们还无从断定，这个运动物体的性质、体然、速度和轨迹等。

就在这时，一家影响颇大、权威发行量的《纽约先驱报》，发表了一封

匿名信：

“人们记忆新，数年前，美国俄勒冈州的南部地区，拉贝甘·德·拉格日奈拉的两位继承者，费朗斯维尔市的法籍博士萨拉奈和斯塔那斯特市的德藉工程师舒尔茨先展开竞争。

“人们记得，当时舒尔茨先生为了摧毁弗朗斯维尔市，企图发射一枝飞弹，把法裔城市夷为平地。

“但人们不会忘记，鉴于对飞弹速度未计算好，这枚飞弹一出巨型炮口，竟高出普通炮弹速度 16 倍以上，达到 600 公里时速。这样，它脱离了地心引力，它成为一颗小行星，绕着地球永不息的运行。

“这个无法否定存在的运动物体，难道不是那枚飞弹？”

《纽约先驱报》的那位匿名读者真是聪慧绝伦，那么铜号呢？该作何回答？舒尔茨先生的飞弹可没有安装铜号！

因此，所有解释都无济于事，所有观察都不得要领。

徐家汇天文台台长的解释倒始终没被否定，然而这却是一个中国人的观点！……

你们别以为旧大陆和新大陆的就此偃旗息鼓，不！他们的争论变本加厉，始终无法取得一致。不过，几天过去了，谁都没有再看见这流星或别的什么玩艺儿,也没听见空中的号声。难道那东西躲藏到难以让人发现踪迹的地方？难道掉到大海里去了？是大西洋、太平洋，还是印度洋的深处？人们无法作出固定的解释。

但是，6 月 2 日至 9 日发生一种新情况，这不是用宇宙现象可以一言以蔽之的。

在这 7 天里，汉堡人在圣米硕文尖塔上，土耳其人在圣索菲清真寺的塔尖上，里昂人在大教堂的钟楼顶端，斯特拉斯堡人在蒙斯特齐的尽头，美国佬在赫德孙河口的自由女神头上以及波士顿的华盛顿的公碑上，中国人在广州五百罗汉庙屋顶上，印度人在但殊尔庙的第 11 层塔顶，圣皮埃特罗人在罗马圣彼得教堂的十字架上，英国人印在伦敦圣德罗教堂的十字架上，埃及人在吉旦大金字塔的尖台上，巴黎人在 300 米高的埃菲尔铁塔的避雷针上，看见了在空中难以攀登的顶端飘扬着一面旗帜。

这面旗帜是一块黑颜色的薄纱，中央座有一个金色的太阳，四周缀上星星。

第二章

凡尔顿学会的成员争论不休，无法取得一致意见。

“谁要说个不字！……”

“谁胆敢！……必要时就有人斗胆说！……”

“你留神点，巴特！”

“你威胁谁！普李当大叔！”

“我认为，螺旋桨不应安装在尾部！”

“赞成，赞成！绝妙主意！”五十个噪门齐声嚷道。

“不，不！……螺旋桨应当装在前部！”菲文·埃温斯大声嚷道。

“装在前部！前部！”另外五十个嗓门针锋相对地应道。

“看来，我们永远也无法取得一致意见！”

“对，对，永远！……永远！……”

“这样争论徒劳无益！”

“这断然不是争论，是有益的讨论！”

充满吵骂喧嚣的唇枪舌剑，闹得整个礼堂沸沸扬扬。此时此刻，谁会置信，这是心平气和的讨论。

这个会址是属于丹尔顿学会的最大礼堂。凡尔顿学会设在美利坚合众国的宾夕法尼亚洲的费城，它在全国多如牛毛的俱乐部里是负有盛名的，是首屈一指的。

前一天，这座城市曾爆发过一次盛大的游行集会，为推选一名点燃路灯的人员而吵吵嚷嚷，甚至拳打脚踢，闹得不可开交。

或许刚才凡尔顿学会的会员的过激言辞就是那个集体会上的愤激情绪的余波。其实，这不过是“气球主义者”的一次普通集会，但他们讨论的是气球如何驾驭问题，那在当时是个震撼人心的问题。

这事发生在美利坚合众国的一个城市里。这个城市既非港口又非煤矿石油基地，既非制造业中心又非铁路枢纽中心，但它的发展速度越过了纽约、芝加哥、辛辛那提和圣弗兰西斯科，成为一座比柏林、曼彻斯特、爱丁堡、利物浦、维也纳、彼得堡、都柏林还要大的新兴城市；它建有一座大公园，能容纳英国伦敦七所大公园；目前，它拥有人口一百二十万，是继伦敦、巴黎、纽约之后的世界第四大都会。

费城近乎是一座大理石城，建筑风格恢宏伟岸，公共设施举世无双。美洲新大陆的最好吉林德学校，就座落在这里，世界上最长的舒依基尔河上。铁桥，就飞架在这座城市。全国共济会最大教堂共济堂，也在费城屹立着。最令人羡慕的是，航空事业的信男善女的最大俱乐部，也被置设在费城。倘若谁愿意在六月十二日晚上前去瞻仰参观，你准能获取某种意想不到的乐趣。

凡尔顿没有一位主席，一位秘书长和一位司库。一百多名气球主义者在他们的领导下，在这所大礼堂里戴着礼帽，衣冠楚楚，但个个情绪激昂，摩拳擦掌，吐沫飞扬，争吵不休。其实，他们压根儿不是正经的职业工程师，他们仅仅是气球爱好者而已，但他们竟然成为那些想藉以“重于空气”的飞行器、飞船或其他什么机器玩艺儿取代气球的人的不共戴天仇人。这些英雄好汉可能会竭精殚力，寻找出驾驭气球的举措，但此时此刻，他们的主席可

难以驾驭那班信口雌黄、情绪激昂的善男信女们。

这位主席先生就是遐尔闻名的普李当大叔，是费城家喻户晓的头面人物。普李当是他的姓，大叔当然不是他的名，但大叔这个称呼在美国这块土地上俯首即是，你没有侄子侄女照当大叔不误。他们那里被称大叔，就犹同别处从来不生儿育女的人被称为老爹一样。

这位大叔尽管只姓普李当，却以胆大而著称，是个可亲可敬的人。他拥有尼加拉瀑布的大部分股票，他拥有富足的财富，在美国，这是一件令人欣羡的事，他的富有令他身价倍增。尼加拉瀑布平均每秒的流量为七千五百立方米，这些立方米的流量能产生相当于七百万马力的能量。这股巨大的能量足以供给方圆五百里以内的工厂使用，为此，布法罗市成立了一个旨在开发、利用瀑布的工程公司。这可是个一本万利的好买卖，每年能有十五亿法郎的进项，这其中大部分的钱流进了公司的钱柜，也就是普李当大叔的口袋。他平时生活既朴素又简单，至今仍是个单身汉。平日生活里只有一个从各方面根本配不上这个大胆的主人的听差弗里洛兰。这个仆人时常跟随在普李当大叔的左右，产生鲜明的喜剧式的反差效果。

有钱的人，想必会有很多朋友，但也会有嫉妒他、反对他的人。普李当既然是学会主席，就会有很多注意他的人，在那些反对他的人中就有整日觊觎他主席宝座的。其中最起劲反对他的并值得一提的便是韦尔顿学会的秘书。

这位秘书便是菲尔·埃维思，他是沃尔顿钟表公司的大老板，表厂采用先进的机械化生产，日产机芯五百多只，其质量同瑞士产的头等货相比可以以假乱真。菲尔·埃维思由此也便得富足起来，简直和普李当大叔不相上下。要是没有普李当大叔，那么菲尔·埃维思可以说是全美国乃至全世界最幸福的人了。

菲尔·埃维思与普李当大叔都是四十五的人了，他们具有同样的中年人的体魄，身强力壮，经得起任何挫折，又同样对婚姻不抱幻想，不愿用快乐的独身生活去换取婚后难以预知的幸福。他们对人生的共同看法本应使他们成为一对幸福的知音，而天下就有这事，他们由于互不理解变成了一对针锋相对的死对头。菲尔·埃维思是蹬里藏刀，含而不露；而普李当大叔则是火爆种子，一点就着。

既然二人旗鼓相当，那么菲尔·埃维思为什么没能当选学会主席呢？其实在对他们两个候选人进行的二十次投票中，谁也没能多赢上几票。这种场面一直持续了很久，实在令人难堪。

学会里的人绞尽脑汁，总想打破僵局，其中一个叫作吉姆·西库的人提出了一个办法，他是韦尔顿学会的司库。吉姆·西库是个虔诚的半婆罗门，半穆斯林，滴酒不沾，荤腥不食，是个绝对的素食主义者，胜过曾为这个神经病式宗派做过贡献的彼特、大卫、瓦尔德之辈。

吉姆·西库的提议得到了另一位名叫韦·特·弗里斯会员的支持。弗里斯是一家制葡萄糖的大厂厂主。这家厂用硫酸处理收集来的破衣服，再在处理过的破布里提取葡萄糖。弗里斯有两个在费城上流社会颇有影响的可爱的老小姐，多萝西和麦尔莎，人们都叫她们多尔和玛特。韦·特·弗里斯一生平平安安，没遇上过什么大风浪。

吉姆·西库这个得到许多人赞同的建议就是采取“ 中标 ”的方法来选中学会的主席。

其实，许多有远见的美国人已经考虑到用这种方式来选举美国总统了。这种方式可以应用到任何需要选举人的场合。

这种方法就是在两张洁白的纸上各画上一条长度绝对相等的黑线，就像测量三角形时，确定第一个三角形底边那么精确。然后，在礼堂中央光线明暗相同的地方放上两张支架，把两张画有黑线的纸分别贴在两个支架上，两位竞争者分别拿一枚细针同时向各自的纸走去。谁能一下把针扎在离黑线的中间最近的地方，谁就能当选为韦尔顿学会的主席。

不用特别说明，这个动作必须一次性完成，不作任何标记，不能反复寻找，单靠自己眼光准许确，胜败全靠这“一下子”了。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同时将针插到了纸上。人们蜂涌过去，马上进行了测量，以确定谁插的位置离黑线的中点最近。

奇迹出现了！测量结果简直看不出有多大差别，两个人的动作都是那样准确。两根针在两张纸上几乎插在同样的位置，尽管不是准确地插在正中间，但几乎一模一样。

评判者们大感为难了。

这时，一位叫特鲁特·米尔纳的会员坚持提出用另一种刻度尺重新测量。这种由佩勒先生发明的用金刚石碎片刻出来、能将一毫米分成一千五百份的测微机来确定的。以这种新尺子进行测量后，再借助显微镜读出刻度以后，终于得出了结果：

普李当大叔距中点仅差一千五百分之六毫米，菲尔·埃维思不到一千五百分之九毫米。

就这样，普李当大叔当选为学会主席，而菲尔·埃维思则被宣布为学会的秘书。

仅差一千五百分之三毫米！不再需要任何其他理由，这足以使艾维思与普李当大叔结下积怨。这种强烈怨恨被菲尔·埃维思深埋于心底。

在十九世纪的最后二十五年进行的一系列试验中，飞行器的试验还是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一八五二年亨利·吉帕尔、一八七二年的迪比·德·劳姆、一八八三的第桑蒂埃兄弟以及一八八四年卡莱蒙船长和雷纳尔船长发明的带有螺旋桨推进器的椭圆形气球都取得过无以伦比的成果。这些飞行工具都曾在比它们自身重的空气中斜顶着风，逆着气流飞行过，并都安全回到了起始点，从而进行了真正的“有方向飞行”，但这些成功的飞行都是在极其

{ewc MVIMAGE,MVIMAGE, !072000~1_0156-1.bmp}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同时将针插到了纸上。良好的情况下进行的。在宽大高顶的室内飞行——成功百分百！在无风的天气里飞行——运行良好！如果遇上低于每秒五、六米的风速——运行得还算过得去！总体说来，任何实用的经验都未曾得到。遇到每秒钟八米的磨盘风——飞行器就已寸步难移了，遇到每秒钟十米稍强的风——它们就得后退；遇上每秒达到二十五米到三十米之间的暴风，它们就会像羽毛一样被刮跑；遇到每秒四十五米左右的飓风——它们可能会粉身碎骨；如果遇上旋风——每秒一百米——那在空中就会连飞行器的影子也找不到了。

很明显，卡莱蒙船长和雷纳尔的飞行试验轰动一时之后，飞行速度确有提高，但是在有条件限制下只能抵挡微风而已。直到那时为止，飞行器仍不能运用于实际应用中。

与驾驶气球，使气球在一种净速度下飞行的问题相比，发动机的试验倒

是进行得无比迅速，亨利·吉帕尔的蒸汽机和迪比·德·劳姆发明的人力发动机逐渐地被电动机所取代。第桑蒂埃兄弟的高能铬钾电池使气球的飞行速度达到了每秒钟四米。卡莱蒙船长和雷纳尔船长发明的电动机达到了十二马力，将气球的飞行平均速度提高到每秒六米五十。

于是，工程师和电气技师们争取在电动机的发展方面达到“每一只表大小的体积产生一马力的动力。卡莱蒙船长和雷纳尔船长一直保守着电动机的秘密，而他们的电动机的功能却被远远地超过了，继他们以后所发明的电动机马力越来越大，而重量却越来越轻。

许多有识之士不赞成使用这种工具，面对飞行器信奉它能成功的信徒们来说是多么的令人欢欣鼓舞！飞行器的确可以被空气所支撑，而它却被它所处的环境所左右，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它的推进器马力强大，但它那极为招风的身体又怎能抵挡得住中等以上强度的风呢？

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大家，而人们仍希望增大推进器以解决这个问题。

在发明家们竟相将发明的电动机变得马力更大体积更小的角逐中，美国人的发明最为优秀。直至当波士顿的一位名不见经传的化学家利用一种新电池设计出的电动机被买了下来，精心的计算和精确标准的图纸告诉人们，普通大小的螺旋桨在这种机器的推动下便可获得每秒十八至二十米的速度。

这样可真是了不起。

“价格可真是不贵！”普李当大叔一边说着，一面将十万美元的现金付给发明家，收好手续齐备的收据，作为购买发明权的证明。

每当有实用价值的科技发明要进行试验时，美国人总是喜欢慷慨解囊的，根本不需要成立什么股份公司，美金就会纷至沓来。韦尔顿学会也积极行动起来了。号召一发出，三十万美金（相当于一百五十万法郎）——就滚滚而来，流进了学会的钱柜里。

美国有位著名的气球飞行家阿里·乌·廷德，人们在他的率领下开始制造飞行器。他曾在空中成功地飞行过上千次，其中有三次著名的飞行使他闻名于世：一次是他的飞行高度超过了一万二千米的高度，远远超出了盖·李萨克、考尔斯菲尔、赛维尔、克娄赛·西皮奈勒、第桑蒂埃和格莱歇尔等的飞行高度；另一次，是他超过了纳达尔、戈达尔和其他许多人飞行过的距离几百法里，他从纽约横越美国飞到旧金山，这一飞行距离甚至超过了约翰·华斯创造的从圣路易斯到杰弗逊飞行一千五百英里的纪录；第三次是他从一千五百尺的高度摔了下来，但仅仅摔伤了右手腕。而另一位皮特·德·诺济埃却没有他那么幸运了。他只从七百尺高的地方摔了下来，但却命丧黄泉。

当本书所讲的故事开始的时候，大家可以这样说，韦尔顿学会所从事的事业非常顺利。在费城的泰纳工地，摆放着一只巨大的飞行器，它将承受巨大的压力测试，以检验它的牢固度。这个气球在所有气球中被称为庞然大物。

这个被称为庞然大物的气球到底有多大容积呢？纳达尔的“巨人号”只有六千立方米。约翰·华斯的气球达到了二万立方米。一八七八年博览会中的吉法尔的气球呢？有二万五千立方米之大，半径达到十八米。但这三个飞行器和容积为四万立方米的韦尔顿学会的飞行工具相比，便是小巫见大巫了。难怪普李当大叔和他的同事们那么趾高气扬的了。

因为这个气球不是用来探索最高大气层的，所以没有被命名为“Excelsior”（这个形容词在美国被普遍认可），它被简单地称“Goahead”——“前进号”！现在万事齐备，只欠实际操纵的成功来证明它无愧于这个

称号了！

依照韦尔顿学会购买的发明权的图纸而制造的发动机已近于峻工。预计在六个星期内“前进号”将飞上天空。

正如大家所看到的，并非所有的技术难点都已被解决。韦尔顿学会为此多次召开研讨会，他们没有讲座螺旋桨的大小问题，而是反复讨论着应该像第桑蒂埃兄弟那样将螺旋桨安在飞行器的后部呢？还是该像卡莱蒙船长和雷纳尔船长那样将螺旋桨安放在飞行器的前部。不用说两种方案的讨论非常激烈，“前部派”和“后部派”争吵得各不相让，双方的支持者甚至动起了手。曾经被比里当教授培养出来的普李当大叔，本应在意见分歧的情况下站出来请到调解的关键作用，而此时却发表不出任何意见。

在安装螺旋桨这个问题上没有一个共同的意见。除非政府出面干涉，不然这种情况也许会旷日持久地延续下去。但是在美国，众所周知，美国政府并不愿干涉或卷入任何与它无关的私人事务中，它这样做并没什么错。

事情已发展到这里，连会议都到了不可收场的地步，甚至可能在可怕的争闹中收场：先是互相谩骂，再由谩骂发展到动拳头，由动拳头再发展到挥舞手仗，再由舞手杖发展到开枪……就在这节骨眼上，晚八点三十七分时，出现了一个出人意料的插曲。

学会门口的看门人像名警官般泰然自若地穿过喧闹的会场径直走到主席台前，将一张名片递到主席台上，站到一边恭候指示。

普李当大叔拉响了代替主席专用摇铃的汽笛，因为此时就连克林姆林宫的钟声也会嫌它不够响了！……但喧闹声始终有增无减。于是普李当大叔只好摘下了帽子，采取了“脱帽”的极端措施，会场才稍许安静了些。

普李当大叔从不离身的鼻烟壶里吸了一大把鼻烟后对全场说道：“现在有个通知。”

“讲吧，讲吧！”九十九只嗓子齐声喊道，在这一点上大家难得取得了一致。

“亲爱的同事们，现在有个陌生人想进我们的会场。”

“不行！绝对不行！”人们又齐声答道。

“他是想来向我们大家论证一下，谁相信气球能被驾驶，就像相信乌托邦一样荒谬。”普李当大叔进而向大家大声说着。

底下一片嗡嗡的议论声。

“可以让他进来！……让他进来谈谈！……”

“这怪人叫什么名字？”菲尔·埃维思问道。

“罗布尔！”普李当大叔回答。

“罗布尔！罗布尔！罗布尔！……”会场上所有人都大声的喊了起来。

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都想把自己的怨气发泄到别人身上，因此对这个陌生的名字迅速地采取了如此一致的意见。

于是一触即发的风暴表面上看来平息了许多。然而在这样一个每月都要向欧洲发去两三个风暴的民族来说，风暴又怎能真正平息呢？

第三章

这章里出现了一个陌生的新人，
他对读者作了自我介绍，这里就不细说了。

“美利坚合众国的公民们，我是罗布尔，而且当之无愧于这个名字。我看上去只有三十岁，而实际年龄却是四十岁。我有强健的体魄，经得起任何考验，我还有铁一样的筋骨，过人的臂力，超过驼鸟堪称奇迹的大胃口。我的身体情况就向大家报告到此。”

吵吵嚷嚷的人们被他出人意料，滔滔不绝的演讲弄得目瞪口呆。他是疯子还是骗子？不管他是什么，人们被他仪表堂堂，咄咄逼人的气势折服了。刚才还喧闹不休的会场安静了下来，刚才的狂风暴雨此时变得风平浪静了。

罗布尔的身体看上去和他说得一样。他中等身体呈等腰梯形的几何形状，肩膀是梯形较长的那条等边，上面一个粗壮的脖子上顶着一个滚圆的脑袋。如果说“仿生伦”却有道理，那么应该说这个脑袋活着一种兽类的头，那就是——公牛。在这个聪明过人的公牛脑袋上，长着一对显得有着坚强的毅力，永远紧锁着的眉毛，眉毛下面是一双炯炯有神时常发出白炽光芒的眼睛。头上长着一丛钢丝般略卷并发出金属光芒的乱发，像风箱一样起伏着的宽阔胸膛以及相称的手臂、巴掌、腿和双脚。

他的下巴上长着一把短胡子，像美国式的手水，没有颊髯也没有髭须。他的下巴显示着惊人的力量和咀嚼肌。有人曾经计算过，还有什么东西不曾被人计算过呢？一只鳄鱼的咀嚼力大概相当于四百个大气压力，而一只大猎犬的咀嚼力只相当于一百个大气压的力量。由此得出个有趣的数字，每一克重的猎狗的咬力为八克，鳄鱼则达到十二克。而罗布尔的咬力则介于鳄于与猎狗之间，每一克重的咬力为十克。

不管怎样，不管他从哪来，这个出色的人物说着一口流利的英语，没有英格兰人所惯有的拖腔。

他仍继续说着：

“尊敬的各位公民，我将进一步讲讲我这个人：在大家面前站着的是个精神超过强壮的肉体的出色的工程师。我不怕天、不怕地，人也不怕。我从没在任何人面前屈服过。如果我认定的目标，那么即使全美洲乃至全世界都联合起来，也不能阻止我达到自己的目的。我不容许任何人反对我的建议，只许赞同我的想法。尊敬的公民们，也许你们嫌我谈自己过多，但我之所以强调这些，是为了让你们大家彻底地了解我！在你们想打断我之前请想一想，我下面就要向大家谈一些不合你们胃口的事了！”

会议厅前排发出了海浪拍激礁石的声音：这是大海即将怒吼的信号。

“讲吧，尊敬的陌生人。”普李当大叔尽量克制着自己的情绪，艰难地回答了一句。

罗布尔并不在意听众的反应，照旧说了下去。

“我知道，是的，现在仍有许多人固执地认为气球能被驾驶，即使是在经过一个世纪的试验失败之后。他们以为能像在海上驾驶船只一样驾驶气球，他们自以为可以把电动机或什么发动机装到他们那些自以为是的、在空中阻力那么大的气球上去。难道仅因为有几个发明家曾经在晴朗的或无风的日子里斜顶着微风前进过，就能使比空气轻的飞行器都能飞上天吗？算了

吧！如果你们这些人相信你们的美梦能变为现实，那将会使成千上万的美元丢到空中——倒是没丢到水里，这真是强人所难！”

真是奇怪，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对此番话竟没有作出任何反应。难道是他们变得又哑又聋又有耐心了？还是想暂时克制自己，以便看看这个反对派还会说些什么？

罗布尔接着说道：

“什么，气球！……要想得到一千克的浮力就需要用一立方米的气体！想让气球凭借机器的力量来对抗风的力量？要知道推动一艘船舰或帆的风力已不下四百马力了，泰湾大桥事件中的飓风风力的压强竟达到了每平方米四百四十千克！然而却从来没有一个有这样构造的飞行动物出现过，不管是长着翅膀的鸟类，还是长着蹼的鱼类或哺乳动物……”

“哺乳动物？……”有个会员喊了起来。

“对，如果我没有说错的话，蝙蝠是会飞的！请问刚才那位先生，难道说这种飞禽是哺乳动物而你却不知道？难道谁吃过炒蝙蝠蛋吗？”

这么一来，那个打断他说话的人只好暂时闭上了嘴，罗布尔依旧口若悬河地讲了下去：

“这是不是就是说，人类应当放弃利用这种先进的飞行条件，征服大气，改造旧世界的民风恶飞呢？不，绝对不是！正如人类已经利用桨帆、齿轮或螺旋桨，驾驶船只成为海洋的主人一样，人类也必将利用比空气重的机器成为大气空间的主人。只有比空气重，才能强于空气。”

语音刚落，会场上一下子炸了起来，人们的声音像机关枪开火一样，对着罗布尔吼了起来，这不是在向气球主义者们挑战吗！这不意味着“比空气轻”与“比空气重”两派之间再度引起纠纷吗？

罗布尔面不改色，双手交叉放在胸前，镇定自若地等待着会场重新归于平静。

普李当大叔挥了下手，作了个停止的手势。

罗布尔接着说着：“未来是属于飞行器的，空气便是支持它的可靠支柱。如果一个人的鞋底面积有八分之一平方米的话，那么以每秒四十五的速度向上喷射的一股气流就可以托住这个人。如果这股气流达到每秒九十秒，那么人就可以在上面光着脚走路。当螺旋桨的叶片以这个速度排开气流时，同样可以得到这样的效果。

罗布尔所说的，正是飞行事业的先驱者们所倡导的，所有拥护者们所说过的话。这些拥护者们的工作虽然缓慢，但终将能够将问题解决。传播这些虽简单但代表先进的思想的荣誉应归功于德·蓬托·达梅库尔先生、德·罗朗代勒先生、纳达尔先生、德·吕齐先生、德·卢夫里埃先生、利埃先生、贝莱西克先生、莫罗先生、理查德先生、巴比纳先生、诺贝尔先生、迪·当普勒先生、萨利翁先生、帕诺先生、德·维罗那先生、戈绍先生和坦塔先生、米歇尔·洛先生、爱迪生先生、普拉那维尔涅先生以及其他许多人。这种思想多次被人提起又多次被人抛弃，但它终究会取得胜利。对于飞行事业的反对者，即那些认为飞鸟只需将体腔内的空气自行加热就能飞行的人，他们为什么迟迟不予作答呢？他们不是已经证明了一只五公斤重的老鹰，如果在空中停留则需要五十立方米的热空气吗？

罗布尔在一片吵闹声中以不可辩驳的逻辑证明着这一切，他把下面的结论又劈头盖脸地摔了过去：

“只凭你们现在的飞行器，你们什么也干不成，什么也干不了，什么也不能干！你们的气球飞行家中最有名的约翰·华斯也只横越美洲大陆，飞行了一千二百英里，却不得不放弃飞越大西洋的计划！从那以后，你们在这条道路上就再也没有前进过。哪怕只前进一小步！”

“先生，”主席按捺不住地说道：“您忘记了伟大的富兰克林在第一个热气球出现时、在新型气球即将诞生的时刻说道：‘它现在还只是个婴儿，但它终将长大成人。’现在，它确实长大成人了……”

“不，主席，它没有长大成人！……它发胖了……这不是一回事！”

这是对韦尔顿学会的直接攻击，因为这个学会支持、资助制造了一个无与伦比的气球工程。会场马上响起了激烈的、让人不安的声音：

“把不速之客哄出去！”

“把他扔下讲台……”

“把他扔出去，让他知道他比空气重！”

诸如此类的话不绝于耳。

大家没有付诸行动，只是说说而已。泰然自若的罗布尔继续叫道：

“进步并不属于飞行器，而属于它的机器。鸟类会飞，但它不是气球，而是机器。”

“是的，它是会飞，但它违反了一切力学原理！”火气十足的巴特·芬嚷道。

“是吗？”罗布尔耸耸肩膀。接着，他又说：

“人们在研究了许多大大小小能飞的生物之后，就得到了一个简单的思想：模仿大自然就行了，因为大自然永远是对的。每分钟翅膀扇动不到十下的信天翁，每分钟翅膀扇动七十下的鹈鹕……”

“七十一下……”有人讥讽道。

“每秒钟扇动一百九十二下的蜜蜂……”

“一百九十三下！……”又有人嘲讽地叫道，

“普通的苍蝇则每分钟三百三十下……”

“三百三十零半下！”

“和几百万下的蚊子……”

“错！……几十亿下！”

罗布尔虽然一再被人打断，却仍不停地阐述自己的论证。

“这些种种差异之间……”他接着说。

“有一个伟人！”一个声音接着说。

“……可以找到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当德·吕西先生发现鹿角锹甲这种仅重两克的飞虫能够提起比自身重二百倍的物重时，飞行的问题就被解决了。此外还证明了，动物体积和重量越大，其翅膀的面积就相对越小。从那以来，人们设计制造出了六十多种飞行机器……”

“可是一架也没飞起来呀！”秘书菲尔·埃维思嚷道。

“飞起来了，或是即将飞起来了，”罗布尔镇定地说着。“人们用各种各样的名字命名这些东西，但不管它叫什么，能使人成为天空的主人的飞行器确实制造出来了。”

“哦！不就是螺旋桨吗！”菲尔·埃维思叫道。“要知道，飞鸟是没有螺旋桨的！……”

“不！有！”罗布尔答道。“正如帕诺先生所证明的，鸟类本身就是个

螺旋桨，它的飞行是螺旋运动。因此，未来的推动器应该是螺旋桨……”

“这些旁门左道，

圣爱利丝啊，

请不要让我们碰到！……”

有个与会者恰巧想起了哈罗德《赞歌》里的这段词，便哼唱了起来。

大家齐声哼唱着这段副歌，那声音简直能让作曲家的在天之灵都得到震颤。

当最后几个音节淹没在一片愤怒和喧嚣声中时，普李当大叔趁着片刻的平静对罗布尔说道：

“公民，至此为止，我们从未打断您的发言……”

对韦尔顿学会来说，那些讥讽、打岔、谩骂、顶撞都算不得打断，只是有不同意见而已。

他接着说道：“我要提醒您，飞行的理论已遭到美国和国外许多工程师的唾弃并被宣判死刑。萨拉冉·沃朗在康斯坦尔的遇难，沃道尔在里斯本的丧生，勒蒂尔于一九五二年的死亡和格鲁夫在一八六四年的去世都是这种理论欠下的债，这还不算我记不起来的那些牺牲者，甚至还有神话中的伊卡尔……”

“这种理论并不能证明另一种理论的正确。”罗布尔反驳道：“为另一种理论而遭非难的人也不计其数：加米的皮拉特尔·德·罗济埃、巴黎的布朗茨太太、死于密执安湖的唐纳森和格里霍伍德，以及西韦勒、克罗塞—斯皮内利、埃卢瓦和众多的难以忘怀的牺牲者！”

罗布尔“以牙还牙”地反击着。

“何况你们的气球再完善也难以达到应有的速度。飞行器飞行八天就可以绕地球一周，而你们却需要十年来进行。”

这段话又引起了长达三分钟的抗议声和叫嚷声，直到菲尔·埃维思发言开始：

“飞行理论家先生，”艾维思说：“您夸耀了飞行的许多好处，那么您自己‘飞’过吗？”

“是的，我飞过。”

“您征服了空气吗？”

“正是如此，先生。”

“征服者罗布尔先生万岁！”一个人嘲弄般的叫道。

“好吧，就算这样！征服者罗布尔，这个称呼我接受，因为我无愧于此称号！”

“但我们有怀疑的权利！”吉姆·西库大声喊到。

“先生们，”罗布尔皱起了眉头，“当我严肃地同大家讨论一件严肃的事情时，不希望别人高唱反调，我倒想请教一下刚才那位的尊姓大名……”

“我叫吉姆·西库……素食主义者……”

“吉姆·西库先生，”罗布尔说道，“我知道素食主义者的肠子要比一般人的长，起码长出一尺。……这不算少了，您不想让我把您的肠子变得更长吧，或是先从您的耳朵开始……”

“让他滚出去！”

“滚到外面去！”

“把他卸成八块！”

“将他处以极刑！”

“拧死他，把他拧成螺旋桨！”

会员们怒气冲天。他们愤怒了，他们冲上去，围住了讲台。罗布尔被人们挥起的胳膊组成的海洋淹没了，又像暴风中的树枝巨烈地摇摆着。汽笛对着会场尖鸣着，却无济于事！那晚，费城的居民们以为一个街区都着起了火，倾尽舒依基尔河之水都难以扑灭。

突然，纷乱的人群纷纷向后退去，只见罗布尔从口袋中掏出了手枪，向前面几排疯狂的人群伸出去。

他的双手紧紧握着手，手指一动就将扣响扳机——是一支袖珍的连发手枪。

趁着进攻者的退却和由于恐惧产生的片刻安静，罗布尔大声说道：

“是的，发现新大陆的不是亚美利克·维斯皮斯，而是塞巴斯蒂安·卡博。学会的公民们，你们不是美国人，而是卡博。……”

这时，会场上响起了四、五声枪声。枪是朝空中放的，所以没伤着任何人。陌生人消失在硝烟中，待硝烟散尽之后，讲台上的人不见了。罗布尔失踪了，仿佛飞上天空，飞走了。

第四章

在谈论听差弗里洛兰的同时，作者试图为月亮正名。

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暴风骤雨般的讨论使附近的沃尔纳特路及邻近的几条马路都充满了喧闹声，家家户户的居民不止一次地抱怨过这些闹得人们不得安宁的吵吵嚷嚷的无休止的叫喊声。警察们也不得不屡屡干涉，以保证路上过往行人的畅通，这些路人没人对飞行问题感兴趣。但是在那天晚上之前，喧闹声从来没有这么吵人，居民们的抱怨也从来没有这么理直气壮过，警察也从来没有如此上心地干预过。

但是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如此这般是有情可原的：因为竟然有不速之客打上了门。有个同他们这些“比空气轻派”同样狂热的“比空气重派”对他们说了极不中听的话，而当大家要报复他时，他却不见了。

这可不行，绝不能善罢甘休！即使血管里流的不是美国人的血，也不能对这种侮辱漠然视之不理。尊贵的亚美利克的后裔被称为卡博的子孙！岂有此理！从某方面讲，这种侮辱正中痛处，因此就更谈不上原谅了。

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愤怒了，他们拥出大门，成群结队走上沃尔纳特路的街头，走向邻近的所有马路，走遍整个街区。在盎格鲁—萨克逊后裔的民族里，人权是极受尊重的，但学会的会员们甘愿冒着付出侵犯人权的代价——强行闯入民居，挨家挨户搜查，白白折腾了一场。罗布尔不见了，哪也找不到他。即使他坐着“前进号”气球逃跑也不至于这么快便消失了。人们在白搜了一遍之后只好作罢。但在道别前都发誓即使找遍包括南美洲在内的整个新大陆也要找到他。

大约十一点的时候，街区开始恢复平静，费城又重新进入了夜的梦乡——大凡有福气的工业城市都享有这种特权。学会的会员们疲倦得都想回家了。威廉·特·福布斯朝着他那以破布为原料制糖的大厂慢慢走去，家里，他的两个女儿早已替他准备好了自己生产的葡萄糖夜茶。特鲁克·米尔纳也走向自己在偏僻郊区的工厂，厂子里鼓风机在日夜喘息着。而那位曾被说成肠子比别人长一尺的司库杰姆·西普，也回到自家的饭厅，那里，一顿素食做成的晚餐正等待着他。

但在所有的会员中，似乎还有那么两个人——就那么两个人，看来还不想这么早回去。这就是学会主席普李当大叔和学会秘书菲尔·埃维思，他们还要进行一场尖刻的谈话。

听差弗里洛兰正站在学会门口等着主人，待两人一出来，便跟在后面，但对两人的谈话却毫不理会。

用“谈话”这个词来形容学会主席和秘书在一起的样子实在不够准确，因为他们俩正争得面红耳赤，原因则是老问题。

“先生！不！”菲尔·埃维思说道，“如果当初是我当了学会的主席，那么，这种丑事就永远不会发生。”

“假如您真的荣幸地当选了主席的话，将会怎么办呢？”

“我根本就不等他张嘴，就会把这个侮辱大家的人的话打断。”

“我认为只有等他张了嘴，才可能把他的话头打断。”

“在美国不是这样，先生，在美国可不是这样。”

两人之间尖酸刻薄的语言胜于甜蜜的话，他们一边吵着一边走着，离自

己的住处越来越远。他们穿街离巷，以致于要绕一大圈才能回到自己的家里。

听差弗里洛兰一直跟着他们，看着主人走到的地方越来越荒僻就越放心不下。已是半夜时分，弗里洛兰可不喜欢这种地方。天上高高地挂着一轮弯弯的新月，夜色渐渐浓了起来。

弗里洛兰紧张地左右张望着，看看是否有可疑的人影。忽然，他觉得有五、六个彪形大汉正紧紧地盯着他们。

弗里洛兰本能地靠近了主人，但他依然没有打断他们，他生怕他们迁怒于他。

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一边激烈地争吵，一边从著名的大铁桥上走过了舒依基尔河，在桥上只遇到几个晚归的人。继而他们走到了一片开阔地，那里有宽阔的草坪，还有葱郁的灌木丛，他们不自觉地走到了弗尔蒙公园，这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好去处。

走到这里，弗里洛兰更加恐惧起来，更何况那五、六个黑影跟着他们也走过了舒依基尔河大桥。弗里洛兰的瞳孔几乎要扩散了，身体也越缩越小，仿佛突然具备了软体动物所特有的收缩功能一样。

听差弗里洛兰是个地道的胆小鬼。

这是一个有着愚笨的脑袋和瘦小的身材的、地道的南卡罗莱纳州的黑人。他正好二十一岁，这说明，他从襁褓至今从没当过奴隶，但他却没因此而多有出息。他又懒又馋，装腔作势，并且出了奇的胆小。他给普李当大叔当了三年听差，差点被赶走了一百次。留下用他只是怕再找一个会比他更糟。然而他却时常遇到并且要应付考验他老鼠胆子的机会，因为他的主人是一个随时准备进行冒险活动的人。不过，这也未尝不是好事：人家倒是不嫌他懒惰，不挑剔他的馋嘴。哎，弗里洛兰，如果你能未卜先知……

原来，弗里洛兰其实是可以留在波士顿在一个叫斯内福的人家当差的。这家人本打算去瑞士旅行，由于那里出现了塌方而取消了主意。弗里洛兰最适合在这种人家当差，而不适合给普李当大叔这种经常冒险的人当差。

但不管怎样，他在这里长期地呆了下来。普李当大叔早已习惯了他的各种毛病。另外他也有个别的长处：他虽是黑奴出身，但他的语言系统却不像黑奴。哦，这可不是件小事，因为再也没有比滥用动词不定式和主语代词的那种使人不明白的语言更令人讨厌的了。

总而言之，铁的事实证明弗里洛兰是个胆小鬼，他就如西方人常说的‘像月亮一样胆小”。

提起这个，人们是有理由对这种给太阳的妹妹所作的侮辱性的比喻提出抗议。人们没有权利指责这颗卫星的怯懦，因为从开天辟地以来她一直正视着地球，从未背过脸去。

接近午夜，那“苍白的、备受诬蔑”的一钩新月已经西沉，逐渐消失在公园高高的树梢后面。月光透过树枝，投在地上一片斑驳的树影。

弗里洛兰更加费力地用目光四处搜寻着。

“哎呀！他们一直跟在后面，这些坏蛋！不仅躲着，而且越来越近了。”

他有点沉不住气了，于是走进主人说：

“主人大叔。”

他一直是这么称呼主人的，而主人也是一直让他这么叫的。

这时，两个人的争执达到了顶点。由于两人都让对方一边呆着去，弗里洛兰也只好跟着被打发到一边呆着去了。

他们一边互相瞪眼一边说话，穿过弗尔蒙公园空无一人的草地，他们越走离舒依基尔河和那座铁桥越远，但他们回去必须经过那座桥。

三人走到了一片茂密高大的树丛中，树林沐浴在月光下。林子边上有一块空旷的空地，那是一块椭圆形空地，倒是进行赛马和竞技的好地方。场中没有任何障碍物可以影响纵马，周围十公里左右长的跑道边也没有一处可阻挡观众视线的树丛。

然而今晚却有些不同，如果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不是那么专心于他们的对话，如果他们对周围稍加观察，就会发现这块空地与平时的不同了。难道前一天晚上这里新建了面粉厂吗？看那一大片风车磨坊，那些停着不转、在黑暗中若隐若现的风车的翼，谁又会说它不是个面粉厂呢？

但不管普李当大叔还是菲尔·埃维思，却谁也没有发现公园里的变化。弗里洛兰也什么都没看见，他只是觉得那几个人在他们周围离他们越来越近，仿佛要对他们干点什么。他越来越怕，吓得毛发直立，浑身抽搐：恐惧到了极点。

尽管他已吓得膝盖直发软，但仍用剩余的一点力气最后一次叫道：“主人大叔！……主人大叔！”

“你到底什么事？”普李当大叔不耐烦地问。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两人倒不反对揍一顿这个倒霉的仆人，以发泄各自心中的怨气，但他们已经来不及这么做了，那仆人也来不及回答他们。

随着一声口哨声在林中响起，空地中央亮起一瞬亮光。

这显然是某种信号！这说明某种暴力的事件就要发生了。

说时迟，那时快，从树丛中猛地窜出六人扑向他们，两人扑向普李当大叔，两个扑向菲尔·埃维思，还有两个人扑向了跟班弗里洛兰，最后这两个人显然是多此一举，弗里洛兰早已无还手之力了。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两人虽然突然遭到袭击，但却没有忘记还击。可他们却没有力量也没有时间进行抵抗。几秒钟内，他们的眼睛被蒙上，嘴也被堵上了，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他们被人捆绑起来，迅速抬离空地。他们会是什么人呢？肯定是遇上了拦路劫财的歹徒，不然还会是什么人呢？然而他们想错了，这些人连他们的身都没搜，虽然普李当大叔他们平日随身总是带着几千美金的。

这场袭击过了一分钟后，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弗里洛兰感到自己被放到了地板上，而不是草地，他们的身体把地板压得嘎吱嘎吱作响，那些袭击者之间也不进行任何交流。他们挨个躺在地板上。一扇门在他们身后被关上，锁簧发出一声刺耳的声音后，他们知道他们已成为俘虏了。

一种震颤的、持续不断的声音响了起来，呼噜噜地作响，在宁静的夜晚无休止地延续着，除此之外，什么声音也听不见了……

第二天，整个费城沸腾了：一大早人们就纷纷议论着昨天在韦尔顿学会发生的事，一个叫罗布尔的神秘的人物——征服者罗布尔！一个工程师，他的在学会中的斗争和他的神秘的消失。

但当人们知道了也是在六月十二日至十三日夜里，学会主席和秘书的失踪，则完全是另一回事了。

人们在城外进行了细致的搜寻，但却一无所获。费城的报纸、宾夕法尼亚的报纸、乃至全国的报纸都在连篇累牍地报道这件事，什么样的猜测都有，但没有一种说法让人觉得真实可信。许多广告和招贴都许愿：凡是可以找到

失踪者，或能对找到失踪者提供任何线索的人都可得到大笔赏金。但这一切却无任何结果，就是大地漏了口子，他们也不能比这样在地球上消失得更干净了。

第五章

在这章里，韦尔顿研究会的主席
与秘书都同意暂时不记前嫌。

眼睛被布蒙上，堵住嘴巴，用绳子捆住了手脚，既不能看，也不能说，动弹不得。这不会使普李当大叔、菲尔·埃维思和听差弗里洛兰的境况变得更好受些，何况他们对于谁是这种绑架的幕后真凶，他们被好比像行李车里的邮政包一般地被丢在什么地方都毫不知晓。不知自己在何处，以后的命运如何，连温顺的小绵羊也会暴怒，而众所周知，韦尔顿研究会的会员们正是不堪忍受的小绵羊，由于普李当大叔性情暴躁，人们很容易想象他当时的情景。

不管怎样，他和菲尔·埃维思总该想到他们很难在第二天晚上去研究会的办公室了。

至于弗里洛兰，他合眼闭嘴。没办法思考，仿佛已是将死之人了。

在整个一个小时中，没有人管他们，帮助他们恢复行动，说话的自由，囚徒的境况没有改变而他们多么需要自由。他们只能发出微弱的叹气，透过被塞住的嘴巴缝隙“啊”上几声，像脱离了池塘的鲤鱼昏迷中扭动几下身体。不难认为这里面藏着何等无言的怒火与强制下去的（或不如说被绳锁绑住的）气焰啊。没有用处的努力之后，一切安静下来。眼睛看不见了，他们尽量使用耳朵来获取某些使人不安的事态信息。但这一切都是徒劳，除了无休止的，无法解释的，在他们周围充满呼呼声的空气外，没有任何其他的响动。

然而就在此时事情发生了。菲尔·埃维思镇静地干着，终于将手腕上的绳索弄松。然后逐渐解开了，手指一个个抽了出来，他的手恢复了往日的活力。

经过了摩擦后，由于捆绑而受压迫的血液循环又恢复了，一会功夫，菲尔·埃维思解开了蒙在眼前的布带，掏出嘴中的东西，又用自己小猎刀的利刃割断了绳索。只有口袋里随时携带着猎刀的美国人，才算是真正的美国人。

虽然菲尔·埃维思可以活动说话了，可是他所得到的好处也仅限于此，他不能真实仔细地看到一切。漆黑一片的房间唯有墙壁上方六七尺高的地方开放的枪眼似的窗洞里透进一丝光线。

正如所有人想到的，菲尔·埃维思毫不犹豫地就给他的对头松了绑绳。他用小猎刀很快割断了普李当大叔身上的绳结，普李当大叔立即站起身盛怒之下，扯掉蒙住眼睛的带子和嘴巴里的东西。气喘虚虚地说道：

“谢谢！”

“不！……不客气，”那一位答道。

“是菲尔·埃维思吗？”

“你是普李当大叔？”……

此时此地，已经没有韦尔顿研究会的主席和秘书，更没有什么竞争对手。

菲尔·埃维思讲道，“你说得有理，现在我们要给予这个谋害者以严厉的惩罚。而这个人……”

“就是他，罗布尔。”……

“是他，罗布尔。”……

昔日竞争的对手在这个问题上意见完全统一。已经不必想是否会有分

岐。

“那么，你的听差呢？”菲尔·埃维思指向海豹般喘息的弗里洛兰说，“噢，我们该给他松绑了。”

“不忙。”普李当大叔说：“他只能向我们诉苦而我们除了训斥他以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干！”

“什么事，大叔。”

“有可能的话，逃出去。”

“既使不知，也必须这样做。”

“对。菲尔·埃维思，我们必须这样做。”

是否绑架应该算在怪人罗布尔的帐上，这一点主席和他的同人在头脑中是肯定的。是的假如是一般的名付其实的盗匪，在夺去他们身上的珠宝，钱包之后，给他们的胸口再补上一刀，丢进舒依基尔河中，而不是把他们关在这里，这里是哪里？在有一点把握准备逃跑之前，这的确是应该搞清的重要问题。

“菲尔·埃维思，”普李当大叔说，“我们开会出来应该注意一点儿，而不该进行那些冗长的无意的争执，很显然，罗布尔料定俱乐部将要发生些什么，他生怕其所为会引起大家的共愤，预先布置了他的打手在门口做他的帮凶，这些帮凶跟踪我们离开沃尔纳特路，在我们不注意走进弗尔蒙公园的林荫道中时，他们好计划得了逞。”

“是的，”菲尔·埃维思说：“我们应该直接回家，看来范了个大错误。”

“我们应该避免错误，”普李当大叔答道。忽然，从小屋漆黑的角落发出一声长叹。

“什么事？”菲尔·埃维思叫道。

“没什么！……弗里洛兰在做梦。”

普李当大叔又讲道。

“不过就是两分钟，我们已从距林间几步远的地方被人绑架，丢在这间囚室里，显然还没有把我们弄出弗尔蒙公园去。”

“如果他们将我们弄出公园，我们应该可以感觉出转移的动静。

“是的，”普李当大叔说。“所以我认为我们是被囚进在车厢里，有可能是西部草原那种大货车，或者是某耍艺人的大篷车。”

“那当然是了！假如是舒依基尔河边停迫的船，那么水波荡漾船舷的晃动我们也能感觉的出。”

“对，好极了。”普李当大叔连声说。“我想既然我们还在林间空地，那就有了逃跑的好机会，以后再和罗布尔算帐……”

“他将会为侵犯两名美国公民的行为而付出代价！”

“高昂的代价，很高昂的代价。”

“他是什么人呢？法国、英国还是德国人？”

“是个无赖，”普李当大叔说。“好了，我们现在行动吧！”

两人伸出双手，在小屋的墙壁上摸索，寻找扒手和缝隙，墙壁上什么也没有，门上什么也没有，门关得严实，锁也无法撬动。必须挖个洞才能出去，小猎刀能挖动墙壁吗？刀刃能否吃住劲，这是一个问题。

“不停的嗡嗡声是从哪来的呢？”菲尔·埃维思问道，这种持续的声音使他感到迷惑不解。

“也许是风吧。”普李当大叔答道。

“风？我想今晚是个平静的夜晚。”

“这是肯定的，菲尔·埃维思。如果不是风，你说是什么呢？”

假如门只是上了插锁，或者还有钥匙孔的话，也许挖个洞就可以从外面将门打开。菲尔·埃维思抽出了刀子。

他干了几分钟，刀子尖断了，刀刃摩出了锯齿，事情毫无进展。

“挖不动吗，菲尔·埃维思？”

“挖不动。”

“这个房间壁是不是用铁做的？”

“不，大叔，这些墙壁的声音说明，根本不是金属制的，你敲敲看。”

“那么是铁木做的？”

“都不是。”

“那是什么呢？”

“不好说，但连刀子也划不动。”

普李当大叔勃然大怒，用脚使劲踏着地板，真想扼住罗布尔的脖子。

“冷静些，普李当大叔，”菲尔·埃维思说，“一起试试看。”

普李当大叔也试了试，可他那把锋利的小猎刀划不出一点印儿，墙壁就像是水晶制的一般坚固。

就算能打开门逃走，现在也不可能了。

听从上天的安排，这极不符合美国人的性格。全凭偶然性处事，也不是很实际而又敢于的创造型人的愿望。他们说尽粗话来咒骂罗布尔，但罗布尔此刻自然不会有任何触动。倘若在私生活方面他有一些能像在韦尔顿研究所表现的那种性格的话。

这时弗里洛兰做出难受的动作，他不知是内脏还是四肢在抽筋，姿态可怜地挣扎着。

普李当大叔割断了捆着黑人的绳索，他不愿再看到这个样子了。

他也许会后悔，因为那黑人又要喋喋不休地唠叨了，由于恐怖和饥饿的原故，弗里洛兰的肚子不比脑子受罪少，已经不好讲是他的哪个器官在做怪。

“弗里洛兰！”

“主人，……主人，”黑人悲哀地哀叫着回答。

“我们有可能饿死在这间囚室里，但我们要尽力寻找一些可食用的东西来延长生命，然后再死……”

“要吃我吗？”

“换了别人也会这样做！……所以你弗里洛兰，还是别让人想起你来——最好。”

“否则就把你吃掉！”菲尔·埃维思补充道。

弗里洛兰却实害怕自己成为两位高贵人的食品，于是他只好在内心中去呻吟了。

时间就这样过去了，一切办法用尽了，对房门墙壁的尝试没有结果。无法识别墙壁的质地。金属、木材、石头都不是，小房间的地板也是同一种材料，用脚踏上去，它发出的声音很特别。普李当大叔很难区分这是哪一类别的声音。值得注意的是他们脚下的地板发出的声音并非实在，仿佛没有放在林中的空地上，也许，那解释不了的嗡嗡声就是地板下发出的。这一切都让人忐忑不安。

“普李当大叔！”菲尔·埃维思说。

“什么事？”普李当大叔道。

“你是否认为我们的房间在移动？”

“噢，不，我没有。”

“但是刚被关进来时，我可以闻到青草的香气和公园树脂的味道，而现在我们努力感受，却什么也闻不到了。”

“还真是这样。”

“这该怎样解释呢？”

“怎么解释都可以，菲尔·埃维思，除了说我们的囚室挪动了，我想说，如果我们在运动的车子或航行的船上，我们应当能感觉的出。”

这时弗里洛兰发出长长的呻吟，若不是这样发出的声音，简直使人认为他已咽气了。

“我认罗布尔不久就该对我们有所行动了。”

“希望这样，”普李当大叔嚷道，“那我就想对他说……”

“说什么？”

“他过去是狂徒，而现在是个恶棍！”

这时，天色已亮。菲尔·埃维思注视到一道灰白的光线穿过开在房门对面的墙壁上方的狭小的窗口映照进来。应该早晨四点的样子了。费城的六月份，正是这个时刻开始了晨光的沐浴。

可是普李当大叔弄响他的打簧表（他同伴的杰作）时，声音表明只是两点三刻，表并没有停过。

“怪事，”菲尔·埃维思说，“照表上的时刻现在天还是黑的。”

“也许我的表慢了。”普李当大叔。

“沃尔顿钟表公司的表不曾慢过！”菲尔·埃维思叫道。

不管怎样，天确实是亮了；白色的光线在黑暗的小屋中更明亮了。如果按费城所处北纬四十度的位置，天亮本不该如此的早，且在低纬度地区又应该更早些。

普李当大叔这一发现又是个难解之迷。

“也许爬上窗子观察能看到我们所处的位置。”菲尔·埃维思讲道。

“行，”普李当大叔回答道。

“那么，弗里洛兰站起来！”

黑人站了起来。

“你的背靠在这堵墙上，”普李当大叔又说。

“菲尔·埃维思，你爬到弗里洛兰的肩上去，我扶着你，别摔下来。”

“好的。”菲尔·埃维思回答。

片刻他已跪在弗里洛兰的肩头，目光已超过了窗口了。

这窗子的玻璃很普通，不是类似船上的那种透镜状玻璃，这玻璃并不厚，但菲尔·埃维思透过它却看不到更多的景物。视角非常有限。

“要不，打碎玻璃，也许能看更清楚些。”普李当大叔说。

菲尔·埃维思用猎刀把狠敲一下玻璃，玻璃发出清脆的声音，然而却安然无恙。

他更使劲地敲击一下，还是一样。

“真是结实，”菲尔·埃维思叫起来，“这玻璃真结实！”

不管他多次用力地砸，玻璃却不损毫厘，能肯定这玻璃是根据发明家西蒙斯的方法制造的。

虽然无法敲碎玻璃，可天色明亮了，透过玻璃窗还是可以观察到周围一些有限的景观。

“看到什么了？”普李当大叔问。

“什么也没有。”

“怎么，连一颗树也没有？”

“没有。”

“树枝的尖和枝杈也没有？”

“没有。”

“那我们不是在丛林平地了？”

“既不在从林间，也不在公园里。”

“你不管怎样也应该能看到一些建筑物的顶部和房屋的影子吧？”普李当大叔说，失望和恼怒的情绪愈加在他的心里漫延。

“没有房屋，也没有建筑物的顶儿。”

“怎么，连根旗杆，教堂钟楼，甚至工厂烟囱什么的也没有吗？”

“只有空空的。”

正在此时，房间的门被打开了。有人进来，站在了门口，这人正是罗布尔。

他声调庄重地说：“尊敬的气球主义者，现在你们可以自由活动了……”

“自由？”普李当大叔喊道。

“是的……在‘信天翁号’上的自由。”

他们看到了什么？

在距他们一、二千米的脚下正展现着一片陌生的土地。

第六章

技师、学者和工程师大概还是不看本章为好。

“什么时候人类才能脱离祖居的地球表面，生活在蔚蓝而祥和的天空？”

有关卡米耶·弗拉买里闻的这一问题，答案很简单，在人类解决了飞行中的诸多问题的时候，正像所有人预想的，几年来，电的实际利用必将给这些问题开辟途径。

早在蒙戈尔菲埃兄弟制造出第一个蒙戈尔菲埃式热空气气球，物理学家查尔斯造出第一个氢气球之前的一七八三年，就有一些富于冒险精神的人在幻想凭借机械的力量来创造空间奇迹。因此，最早的发明家们在他们当时的物理水平下，还无法去考虑使用比空气轻的装置。他们想的是借助比空气重的设备，模仿鸟类的飞行机器来完成空中的运输。

正像代达罗斯的儿子，狂妄的伊卡尔曾经做过的事，他用蜡粘起翅膀像鸟儿飞起在接近太阳时化掉了。

神话传说的时代无须去追溯，无须说塔兰托德·阿希塔斯，就是在贝卢兹的但丁、吉多提、列奥纳多·达·芬奇等人的作品里就已萌发了关于使用机器在大气中航行的思想了。两个半世纪之后，大批的发明家开始涌现。一七四二年，巴克维尔侯爵在塞纳河上进行试验，他制作了一种翅膀，结果摔折了胳膊。一七六八年，波克东的提升螺旋桨和推进螺旋桨装置设计了出来。一七八一年，有一种模仿蚱蜢动作的机器是由巴登亲王的建筑师密尔威恩制造的。他反对当时飞艇的发明。一七八四年，罗诺瓦和比安沃尼试验了一种使用发条发动的螺旋桨机器。一八〇八年，奥地利人雅克·德根进行了试飞，一八一〇年在南特的德尼奥发表的小册子里推出了关于“比空气重的原理系列”。之后，自一八一一年至一八四〇年，又出现了维迦勒、迪博谢、贝林格、萨尔蒂和卡尼阿尔·德—拉图尔的一系列研究与发明。一八四二年，英国人亨森制造了斜翼和蒸气推动的螺旋桨机。一八四五年，有科叙的直升螺旋桨机；一八四七年，卡米耶·维尔制造了鸟羽螺旋桨；一八五二年，有勒蒂尔的可挖降落系统，他本人死于试验中；同一年，还出现了米歇尔·鲁的带四个旋转翼的滑翔机；一八五三年，贝蕾尼克制造使用牵引式螺旋桨推进的飞机；沃桑—沙尔达纳制造的可控风筝；乔治·戈莱设计了装有煤气发动机的飞行机器方案。从一八五四年至一八六三年，涌现出了约瑟夫·波利纳（几项航空发明的专利人）、布莱昂卡·林福德、勒·布里、迪·当普勒、布莱特（他发明的提升螺旋桨各自按其相反的方向旋转）、史密斯、巴拿菲厄、克罗斯尼埃等。后来，一八六三年，在纳达尔的努力之下，在巴黎成立了主张“比空气重者协会”。发明家的机器在那里进行试验，其中有一部分已经获得了专利。蓬通·达美库尔和他的蒸气螺旋桨机、拉朗代勒和他的斜翼带伞螺旋桨系统、卢弗利埃的飞舟、埃斯泰尔和他的机械鸟，格鲁弗的机杆牵引翼。局面雨后春笋般地展开了。发明家大搞发明，数据家们努力将一切能使空中运输成为现实的数据计算出来。在尔卡尔、勒·布里、戈夫曼、史密斯、斯特林费济、普里让、当雅尔、波梅和德、拉波兹、穆瓦、贝诺、若贝尔、于罗·德·维尔纳弗、阿申巴赫、加控蓬、迪舍斯纳、当迪朗、巴利泽尔、迪厄埃德、勒勒基斯夫、福尔拉尼尼、布瑞尔里、塔坦、唐德里厄、

爱迪生这些发明者，用斜翼、翅膀和螺旋桨，凭借其想象力、创造力、研制，完善着飞行机器。最终，某位发明家设计制作出一种动力强大，而体积重量又很小的发动机来推动这些机器时，它们就有用武之地了。

请诸位原谅这张难于记忆且又稍长的名单。难道不应该这样把登峰造极的征服者罗布尔以前的飞行机器发展的各个阶段逐个展示一下吗？没有这些勇敢而智慧的先驱们所做的努力，这位工程师又怎能设计出如此完善的飞行工具来呢？自然不能！如果他顽固地蔑视那些试图制造飞艇的人，那么，他是非常尊重“比空气重”的主张者的。在改进了英国人、美国人、意大利人、奥地利人、法国人（尤其是法国人）的劳动成果后，使他终于发明了“信天翁号”这一飞行器，得以遨游于天空中。“天上飞的是鸽子！”一个坚决捍卫飞行事业的人喊道。“人们要脚踏蓝天，像在大地上遨游一般！”另一名飞行事业的最强烈的拥护者响映着说。

“火车头地面有，天上也该有！”他们中最爱嚷叫的人说道。他就是在新旧大陆间吹起宣传号角的那个人。

确实，无论计算或者是试验都再清楚不过地说明。空气作为一种支撑点是非常牢靠的。降落伞直径一米即能减慢降落速度，又可以使降落失去加速度，这是大多数人都知道的。

同样大家都知晓的是，在高速运动中，由于重力作用基本上与速度的平方成反比，以至于变得几乎微不足道了。

人们还都知道飞行动物的重量越大，支撑这动物的翅膀的面积就随之增大得越少，它们的动作也变得更慢。

“飞鸟，这在空中运动的物种是令人惊叹的。”正如法兰西科学院的马雷博士所说的。因此飞行工具应利用自然规律来模仿飞鸟。

总的来讲，有三类机器可能解决这个问题：

1.螺旋桨机，或叫做螺旋机，这其实是一些垂直轴的螺旋

2.蚱蜢机，就是极力利用自然规律模仿鸟类的飞行器。

3.飞行机，这种是由水平方向的螺旋桨牵引和推动的，是些有斜度的平面，像风筝一样。甚至直到今天，这几种系统还拥有一些坚定不移的拥护者。

然而经过再三考虑，罗布尔决定抛弃前两种系统。

蚱蜢机是一种模仿飞鸟结构的机器，不可怀疑的它具有一些优点。一八八四年雷诺先生验证了这一点。但正像有人说的：不应该按部就班地模仿自然。火车头并没有模仿兔子，蒸气轮船也没有向游鱼学习，火车头是轮子在转动，而不是腿在跑、蒸气轮船是采用螺旋桨而不是鳍的摇摆。可它们的办事效率都不坏。更何况谁又能彻底搞清楚鸟类飞行的内部有机性的运动呢？马雷博士不是曾推断，鸟翼上摆时羽毛会张开让气流通过吗？做为人造的机器来说这种运动是比较困难的。

另一方面，飞行机的发展已经取得了一些进步，这也是没有疑问的。例如一种上升的办法是用螺旋桨使一块平面斜对着空气层。小型装置的试验证明，除去机器本身的重量，人们能够支配的重量随速度的平方而逐渐增加。这样的验证结果非常有利，甚至好于作直线运动的飞艇。

不过，罗布尔认为，最好的办法还是最简洁的办法。因此，螺旋桨——“圣爱利丝”，这是在韦尔顿研究会里人们曾经对他大唱特唱的名称，他认为这一装置完全可以解决他的飞行机器的全部需要。一些螺旋桨能使机器飘浮在天空中，另一些螺旋桨不但能使速度更快地前进，还很安全。

就如维克多·塔坦先生所讲的，“以最小的力来提升任何重量的物体。”的确，从理论上说，用一个螺距短而面积宽的螺旋桨就可达到如此效率。

如果说蚱蜢机是模仿鸟类鼓动翅膀，正常地凭借空气而上升的话。螺旋桨则是以螺旋桨的叶片斜面击打空气，就好像是借助斜面而上升的。实际上这不是平板的叶片而是一些螺旋形状的翅膀。螺旋桨总是沿着它的轴方向推进垂直移动。轴就是垂直的、水平移动，轴就是水平的。

罗布尔工程师的整个飞行装置就是由这两种功能组成的。

可以将它分为三个基本部分：平台、升降的推进装置、机器间。具体如下：

平台——这是个框架结构长三十米，宽四米，与轮船甲板一样，也有踢马刺状的船头，甲板下面是结构结实的圆形船壳，动力机器安装在船体内部，军用舱、操纵手臂、工具、存储物资（包括淡水箱）的物资仓库。甲板周围立着一些小柱子，封上铁丝网，柱子上固定了横杆做为扶手，甲板上耸立着三个舱楼，它们的舱房有用于休息的寝室、有做为机器房的。带动一切提升装置的机器被安置在中部的舱楼里运转，前部的舱楼里有前部推进器的机器房，后部的舱楼里有后部推进器机器房，这三部机器各有一套特殊的起动方法。

储藏室、厨房和船员室在船头的第一舱楼。工程师的房间、餐厅在船尾的舱楼里。上面的玻璃舱里，舵手操纵着一个强有力的舵轮驾驶着飞行器。这些舱楼的舷窗都装着比普通玻璃结实十倍的钢化玻璃，船体下装有一套软簧系统，起缓冲作用，所以说工程师操纵机器是很方便的，完全能够平缓轻柔地着陆。

提升装置和推进装置——平台上垂直竖立着三十七根轴，船舷两边各十五根，中间还有七根高的。就仿佛是一艘三十七根桅杆的轮船。不过桅杆上没有船帆，却有一对水平位置的螺旋桨，直径和螺距很短，但旋转速度很惊人。每根轴都是独立运动的，每对轴的运动方向都各自相反，为了防止飞行器打旋这是必要的措施。这样，那些螺旋桨可以一面继续沿垂直的空气柱上升，一面在水平面上保持平衡。因此，这个飞行器安装着七十四个螺旋桨，螺旋桨的三个叶片是用一个金属环固定，金属环可以起飞轮的作用，能节约动力。船体前方和后方各有一个四叶片的推进螺旋桨，安装在水平的轴上，方向是相反的，螺距很长，各自按反向转动，产生推进的动力。这两个推进螺旋桨的直径大于提升螺旋桨，而旋转的速度也能很快。

总的来说，这一飞行装置融合了采科叙、拉朗代勒和篷通一达美库尔的那些系统的长处，又经过罗布尔的发展而趋于完美。飞行动力的选择和应用是非常重要的环节，在这方面罗布尔堪称是位发明家。

机器房——罗布尔制造的飞行机器使用的动力能源既不是液体蒸气，也不是压缩气体和弹性气体，更不是混合物的化合作用产生的机械力，而是电，这一能源在未来将成为工业社会的灵魂。他使用的电力不来源于发电机，而是电池和蓄电池。然而这些电池是由什么成份组成的呢？是哪一种酸使之产生的电流？这是秘密，罗布尔的秘密。还有他所有使用的蓄电池，其中的阴极板和阳极板是什么性质的呢？这一切都使人无法解答。工程师也没有去申请专利，这就不提了。总而言之，不可否认的是：电池的效率不同寻常，使用的酸几乎完全不会蒸发或结冰，这种蓄电池质量与功能将富尔—赛隆—沃克马尔的电池远远地抛在了后面，简单地说，该电池具有强度如此大的电流

直至今日还未曾见到过，简直具有无限的电力、推动螺旋桨，使飞行器在任何情况下都能为其提升动力和推进动力获得充足的能源。

但必须再次重申，这功劳属于罗布尔一人的。他对此事严守秘密。假如韦尔顿研究会的主席和秘书不能揭开这一秘密的话，那么这神奇之手将成为永久的谜。

罗布尔发明的这种飞行器，因为其重心位置合理，所以十分稳定。它不会由于倾斜角度的危险使人感到不安，因此不必担心出现意外事故。

还需察明的是，罗布尔的飞行器是用什么材料制成的呢（飞行器这个名称对“信天翁号”真是再恰当不过了）？这种普李当大叔无法辨认出其属性的，连菲尔·埃维思的小刀也伤不着的坚硬物质到底是什么呢？——竟然是纸。

许多年来，造纸业已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将无胶纸用淀粉和糊精浸过，再用水压机强压就成了像钢铁一样坚硬的物质。可用来做车轮、铁轨和滑轮，比金属轮子更坚固而且小巧。罗布尔制造他的飞行器恰恰需要这种坚固而小巧的物质。这种纸是以稻草为原料制成的，再经高压就变成了“金属”，这种“金属”还不易燃，飞行器的外壳、框架、舱楼、舱房，都是用这种纸做成的。这种材料对于在高空飞行中的机器起到重要的保护作用。至于提升和推进装置的各个部分、螺旋桨的轴与叶片，是用涂了明胶的、既结实而又柔韧的纤维制成。这种物质能制做成多种形状，在绝大多数液体和气体（汽油或酸）中都不会分解，它的绝缘性能也很好。因此在“信天翁号”的电气设备上广泛应用，显示出优质的性能。

总共有八人组成了机组全部人员，罗布尔工程师，他的工头汤姆·特纳，一名机械师和他的两名助手，两个舵手还有一名厨师。这些人员的配备足以满足在空中飞行的工作了。飞行器上装备了打猎和打仗的火气设施，还有渔具、电灯、观测仪器、测定航道的罗盘和六分仪、温度计和测量飞行高度及显示大气压变化的各种气压表、一个预测风暴用的气候变化预测管、一个小书柜、一个便携式印刷机。另外还有一门能围绕轴心旋转的、从炮尾装弹的口径六十毫米的大炮、一个存放炮弹、火药和雷管的仓库、一个以蓄电池产生电热的炉灶，还有食品贮藏室，里面放着罐头、猪肉、蔬菜，酒类有几桶白兰地、杜松子酒和威士忌。总之这些给养足够消耗几个月的了。飞行器上的物资和食品都有了，另外关于那美妙的喇叭就暂且不提了。

他们还准备了一个很轻的、可在河流湖泊或静寂的海面乘载八个人而不会沉没的橡皮筏。

但罗布尔是否安装了降落伞呢？没有。他自信不会有这类事故发生。由于螺旋桨的轴是独立的，所以既便有一些螺旋桨停住了，其他的螺旋桨也还会继续转动。只要有一半的螺旋桨在转动，“信天翁号”就仍旧可安然无恙地正常运行。

就像征服者罗布尔在不久后向他的客人说的：“由于有了它，将来会有成千上万伊卡利亚人居住的空中伊卡利亚，我称它是世界第七部分，我就是世界第七部分的主人，我的疆域比澳大利亚、大洋洲、亚细亚、亚美利加和欧罗巴洲更辽阔。”

第七章

在这章里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依然固执如旧，不愿信服。

韦尔顿研究会的主席和他的同仁十分惊诧，可他们又不愿意流露出这种表情。但听差弗里洛兰却控制不了自己，乘着这样的飞行器在空中飘浮，他无法掩饰自己的恐惧心理。

此时水平螺旋桨就在他们的头顶急速旋转着，如果“信天翁号”想飞到更高的地方去，螺旋桨的转速依然可以再提高两倍。

而那两个推进螺旋桨则转得很慢，它仅以每小时二十公里的速度推动飞行器前进。

“信天翁号”上的两位特别乘客探出身子朝下望去，看见一条绵连弯曲的水带，像一般的溪流在地势起伏的地段弯延盘缠而置，周围的泻湖在旭日光辉的照耀下波光粼粼、烁烁刺目。这条溪水实际上是条河流，而且还是这个国家最大的河流之一，河的左岸是一条连绵不断的山脉。

“你能不能告诉我们，这是什么地方？”普李当大叔用由于气愤而颤抖的声音说：

“我想没这个必要。”罗布尔回答道。

“你可以告诉我们，这是上哪儿去吗？”菲尔·埃维思说。

“飞越大气层。”

“需要多长时间？”

“该多长时间就多长时间。”

“这简直是环游世界。”菲尔·埃维思不无讽刺地说。

{ewc MVIMAGE,MVIMAGE, !97200040_0195-1.bmp}

“信天翁号”。

“还不仅仅如此。”罗布尔回答。

“假如我们不赞同这种做法呢？……”普李当大叔问。

“你们必须合作。”

这就是“信天翁号”的主人和他的乘客的（也许说俘虏不太雅观）今天“合作”关系的开始，很显然，他想先给他们一些时间休养生息、参观一下飞行史中这一伟大的壮举。或许还要听听对于发明家的智慧和才能的赞扬之词。因此他假装散步，从甲板这端走到甲板那端。他们可以自由地参观飞行器中的构造和机器设施，还可以尽情地流览在他们身下美妙无穷，扑朔迷离的景致。

“普李当大叔，”菲尔·埃维思说，“如果我没弄错的话我们应该是飞行在加拿大中部的上空。那条从西北方流过的河是圣劳伦斯河。我们飞过的那座城市是魁北克市。

这确实是香普兰的那座古老历史的城市，它那些银白色铁皮屋顶在阳光下像反射镜一样折射出晶莹的光芒。这说明“信天翁号”已经飞到了北纬四十六度的地方——这就是天为什么亮得如此的早，而白昼又持续得那样长的原因。

“正是，”菲尔·埃维思又说，“这就是圆形剧场般的城市，那城堡堆积耸立的小山，还有北美的直布罗陀海峡！那些是法国式和英国式的大教堂！

圆圆的屋顶上插着英国国旗的是海关！”

菲尔·埃维思还没讲完话，这座加拿大城市已在人们的视野中逐渐变小远去。飞行器进入了一个多云的空段，大地逐渐掩没在云的海洋里。

罗布尔见他俩又开始将注意力转向“信天翁号”的外部结构上了，便走过来问道：“先生们，现在你们可以相信比空气重的机器也能飞上天空了吧！”

事实摆在眼前，不承认确实是件困难的事。然而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并没有答话。

“你们怎么不说话，”工程师又讲。“是不是饿了没力气讲话了！”……不过，请相信我既然请你们上来，不会让你们去喝空气，这会损坏你们的身体健康的。你们的第一顿午餐正等待着你们呢。”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由于情绪波动过大，且在小屋中又想法逃出时消耗了不少体力，此时正感到饥饿难耐，这时可不是客气的时候，吃一顿饭并不会伤害多少他们的自尊，也不会使他们承担多少义务。况且等罗布尔将他们放回地面后，他们还需和罗布尔保持一定的关系尺度呢。

两人被带至甲板尾部船楼里的一间餐厅。那里整整齐齐地摆着一桌饭菜，在整个旅途中他们将单独在这里进餐。菜肴是各种罐头，其中有一种用面粉和肉末做成的糕，掺入一些肥肉来提味，把这种糕加水煮沸以后就变成了一种香味可口的菜汤。另外，还准备了煎火腿块，还为他们沏了茶水。

弗里洛兰也没有被人遗忘。他在前部甲板也获得了一份用这种糕做的浓浓的菜汤。他的颌骨直颤抖，一点不听使唤，若不是饿的不行，这一顿饭吃起来还真废事了。

“要是船摔下去怎么办！……怎么办！……”这个可怜的黑人一再重复着这句话。

这使他忧心忡忡。可想而之，从一千五百米的高度掉落下去，他将会被摔成何种样子！

一小时以后，用完了餐的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又来到了甲板上。罗布尔没有在旁边。尾部的玻璃舱里，舵手正全神贯注，镇定自如地按照工程师指引的航线前进。

其余的人也许都在舱里用午餐，只有一位技师助手被指定看管机器运行，从一个舱楼到另一个舱楼地来回巡察着。

飞行器在迅猛地前进，两位同行也只能粗略地估计一下速度，“信天翁号”已经飞出了云层的包围，大地在他的身下又重新出现了。

“这真叫人不可思议！”菲尔·埃维思说。

“咱们别相信这一套。”普李当大叔说道。

于是他们走到船首，眺望远方的地平线。

“啊！又出现了一座城市！”菲尔·埃维思叫道。

“你能认出是哪座城市吗？”

“能，我认为很可能是蒙特利尔。”

“蒙特利尔？……可我们离开魁北克超不过两小时呀！”

“这说明飞行速度至少有每小时一百公里。”

其实，这确实是“信天翁号”的时速。它的乘客之所以没感到有什么异常，是因为他们是在顺风中飞行。如果在没有风的天气下飞行，这样的速度会使他们感觉极不舒服。而若是在逆风中飞行，那情况简直就遭透了。

菲尔·埃维思没有搞错。他们的身下出现的城市是蒙特利尔，这有一个

明显的标志，那就是维多利亚桥。那是圣劳伦斯河上的一座管形状的桥，就像是威尼斯的湖泊上高高架设的铁路天桥一样。而且他们还辨认出那些宽阔的马路、大型的商店、银行大厦、教堂——一座仿罗马圣彼得教堂的样子新近修建成的教堂。最终，还看到了皇家峰，它能俯视全城，被建成了一座美丽的公园，用来供人们游览。

菲尔·埃维思曾经游历过加拿大的一些名城，他为此感到很荣幸。这样他不必让罗布尔做为他们的向导，自己就可以知道地理和方位了。飞过蒙特利尔之后，下午一时半的光景了，他们又飞越了渥太华，那里的瀑布从上面俯视看去，就像一片煮沸的水，翻滚奔腾而出，景像极为壮观。

“这是议会大厦。”菲尔·埃维思说。

他指着山丘上的一个五颜六色的像纽伦堡玩具似的东西，这建筑很像伦敦的议会大厦，正如蒙特利尔大教堂很像罗马的圣彼得教堂一般。但这无关紧要，这里是渥太华，没有什么可值得怀疑的。

不久之后，这座城市也在远去中逐渐变小了，最终形成了大地上一个晶莹的颗粒。

两点左右，罗布尔在他的工头汤姆·特纳的陪伴下又出现在他们的面前。罗布尔只对工头说了三个字，工头又把话传给了在前部和尾部舱楼的两位助手。舵手见到信号便改变了“信天翁号”的飞行方向，朝东南方飞去。与此同时，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察觉到飞行器推进螺旋桨的转速加快了。

事实上这速度还可以再提高一倍，超过了地球上至今为止最快的交通工具的速度。

请大家想一想，鱼雷艇的速度可达到每小时四十公里；英国、法国的列车时速可达每小时一百公里；美国的冰橇在冰河上的速度能达到时速一百一十五公里；帕特森的工厂制造的齿轮传动系统的设备，在伊利湖的公路上曾经达到过每小时一百三十公里；还有一种运动机车在特伦顿和泽西城之间，达到过一百三十七公里每小时。

而“信天翁号”在使其螺旋桨发挥最大效率的转动时；能以每小时二百公里的速度飞行，即每秒将近五十米的速度。

摧毁力极高的飓风就是这样的速度，高速的飓风能够推倒房屋将大树拔地而起。在一八八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卡奥尔的一场暴风雨就是以每小时一百九十四公里的速度刮过的。这样的速度与信鸽的平均飞行速度是一致的，只有燕子的飞行速度（每秒六十七米）和雨燕的飞行速度（每秒八十九米）能超过罗布尔的飞行器的时速。

总之，罗布尔曾扬言过，“信天翁号”如充分发挥其螺旋桨的功能潜力，就只需要用二百个小时，即八天的时间便可游遍地球。

地球上当时拥有的铁路相当于从赤道绕地球十一周的长度，大约四十五万公里长。然而，这与飞行器没有任何关系，因为它并不是在空间设立的轨道。

现在，还有什么必要对过去所发生的一切补充说明吗？罗布尔发明的飞行器成为新旧大陆的公众们深感兴趣的奇异现象，而工头汤姆·特纳的喇叭，正在空中奏响嘹亮的乐章。那插在欧、亚、美洲主要建筑上的旗帜，就是罗布尔的“信天翁号”的旗帜。

直到这以前，工程师一直非常小心谨慎，不愿让别人认出自己来，他宁肯夜间飞行，偶尔打开船舷上的偏灯指引航向，白天便躲藏在云层之上。可

现在他不准备再为保守自己的秘密而这样做了。他到费城来，并出现在韦尔顿研究会的会议厅上，不就是为了展示他的这一惊人的发明，以事实本身来使人信服吗？

众所周知，他受到了什么样的对待。所有人试目以待，他将怎样去给该研究会的主席和秘书予以报复。

当罗布尔走近他们时，那两个韦尔顿研究会的主要人物装作对他们的所见所闻和亲身经历的一切毫不在意。显然，这两个盎格鲁—撒克逊脑袋的头盖骨里面装满难以根除的顽固意识。

罗布尔并不想流露出对于他们的固执行为有所察觉的神色。他们虽然中断过两个小时的谈话，但他却以一种从未中断过谈话的样子继续说：

“先生们，你们一定在想，这个在空中飞行好似如鱼得水的机器，能否承受住更高的速度飞行？它若是不能战胜大气层，就不配成为征服者而熬游于空间了。我设想过以空气支撑飞行器做为牢靠的支点，现在这已近乎现实，它基本已成为了我设想的支点。我明白，要与风相互作用，就只有比风的动力更大，我也实现了比风更强大。我不需要以风帆做为动力推动飞行器，也不需要木桨或者车轮来帮助飞行，更不需要铺设任何轨道，使飞行器沿着轨道以更快的速度航行，我只需要空气就足够了。空中的大气包围着我们，就仿佛是水包围着潜水艇。我的飞行器在空中飞行所使用的推进器，就仿佛是汽船在水中前进使用的螺旋桨一般。我就是利用这种原理解决飞行问题的。这将是汽球或其他比空气轻的设备所永远做不到的。”

两位同行一言不发。工程师并没有在意，他只微微笑了笑又问道：

“你们大概还在想，‘信天翁号’除了作这种水平飞行的能力外，是否还具备作垂直运动的能力？总之，是否既能在大气中飞翔，也能与飞艇进行升高的较量？这个问题嘛，我想你们没有必要用‘前进号’和‘信天翁号’比赛了。”

韦尔顿研究会的两位同行耸耸肩膀。他们大概正是想指出这方面的优势来胜过工程师吧！

罗布尔做了个手势示意推进螺旋桨停止工作。在惯性作用下“信天翁号”继续前行了二千米，之后停止不动了。

罗布尔又做了第二个手势示意提升螺旋桨开动，提升螺旋桨转动起来，越转越快，发出的声音像开启的警报器，“呼噜噜”的响声提高了八度，尖锐了起来，但由于空气稀薄强度却变小了。最后，飞行器像只云雀，尖叫着直冲云霄。

“主人……我的主人……不会震裂了吧！”

弗里洛兰害怕地嘴一再唠叨着。

罗布尔对于这一场面仅仅付之轻蔑的一笑。

不过几分钟的片刻时间，“信天翁号”便已升至两千七百米的地方。这一高度使他的视野扩展到七十英里外的范围。紧接着，气压计显示降到了四百八十毫米，这说明他们已经升到了四千米的高空。

这个试验完成以后，“信天翁号”又重新降了下来。由于高空大气压降低，使得空气中的氧气量减少，由于人吸入的氧气量不够，使血液中的含氧量也随之减少。有许多飞行家在进行气球飞行时，遇到这种情况而出现严重的事故。罗布尔认为不必要去冒这个风险。

为此“信天翁号”又降到它原来的速度，推进器又旋转起来，以比原来

更快的速度载着他们向西南方飞去。

“先生们，如果刚才你们在想这个问题的话，那现在这一切可以使你们做出回答了。”工程师说。

然后，他依栏俯视着辽阔的大地，沉醉于悠悠冥思中。

当他的思想重新回到飞行器上而环顾周围时，韦尔顿研究会的两位同仁正站在他面前。

“罗布尔工程师，”普李当大叔抑制不住怒气了，“对于你认为我们所想的问题，我们没必要考虑。但有一个问题你必须回答我们。”

“讲吧。”

“你凭什么在费城弗尔蒙公园绑架我们，而后又将我们囚禁在舱房里？又有什么权力使用暴力将我们带到你的飞行器上来？”

“那你们又有什么权力，气球主义者们，”罗布尔反问道：“你们又有什么权力在你们的学会中对我进行威胁与人身攻击，以致于最后我甚至对自己能活着走出韦尔顿的大门而感到惊奇。”

“你反过来问我们，可并没有直接回答问题，我想再问你：你凭什么……”？菲尔·埃维思说。“你们想知道吗？”

“非常想！”

“这是强者的权力！”

“简直是无耻之极！”

“这是事实！”

普李当大叔的怒火开始发作了，“那你想要多长时间，工程师先生，你想用多长时间来行使你的权力呢？”

“怎么了，先生们，”罗布尔嘲笑般地答道：“在你们低下头便能欣赏到这一无与伦比的景色时，怎能向我提出这样的问题呢？”

当时“信天翁号”正在安大略湖的上空，对着明镜般的湖水，映射出飞船的影迹。这湖水刚奔越过库珀曾讴歌的那诗情画意般的地区，又沿着广阔空旷的南岸，冲向一路银花飞溅的瀑水，将伊利湖水溶入那条著名的河流——尼亚加拉河。

瞬息间，一种震耳欲聋，暴风雨般雄壮的怒吼声扑面而来，空气变得凉爽，气味清新起来，仿佛是一股潮湿的水雾被人喷洒向天空。

在下面，马蹄铁般形状的水帘飞流直下。简直就像一股巨大的水晶熔流汹涌奔腾，掩映在朦胧的水雾中，在阳光的照耀下折射分解出千百道纵横交错的彩虹，景色蔚为壮观！

瀑布的前面是一座小桥，像一根绷紧的缆绳，将两岸拉在一起，好像生怕它们分离，再朝下游一段距离，三英里开外的地方，架着一座悬索桥，在桥上有一列火车正从加拿大向美国那边急驶奔去。

“尼亚加拉大瀑布！”菲尔·埃维思叫起来。

他这一失控叫出了声，而普李当大叔则在尽力把握住自己，不致于因为这壮观的景像而使自己激动。

一分钟以后，“信天翁号”跨越了分隔着美国和英属殖民地加拿大的河流，飞临辽阔的北美大陆。

第八章

在这章里，能看到罗布尔决定回答他们所提出的问题。

在飞行器尾部舱楼的一个舱房里为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准备了两个舒适的铺位，还有大量的内衣、换洗衣服、大衣和旅行使用的毛毯。即使是航行在大西洋上的客轮也没有这样舒适的设施。他们没能一觉睡到天亮，从心里来讲他的就不想睡，因为有许多实际的情况需要考虑，以致于夜不成寐。他们正在被迫参予什么样的冒险行动？这一系列的试验究竟是为了什么？这件事的结果又将是怎样的？罗布尔工程师要达到什么目的？这其中确有让人深思的地方。

那么至于弗里洛兰，他被安置在飞船前部与“信天翁号”的厨师成了邻居，有这样的邻居使弗里洛兰十分高兴，他喜欢接近地位比他高的大人物。最终虽然他睡着了，却又做起一系列可怕的梦，如飞行器坠毁，他浮在空中无依无靠，这使他的睡眠反而成为了一场战斗。然而，到了夜晚，气流稳定下来，没有剧烈的伏荡，天空变得一片安宁，在这种环境下旅行再好不过了。只有螺旋桨叶片发出的簌簌声，其他的声音都消逝在无影无踪的大气中。偶尔从地面传来奔驰的火车拉响汽笛的声音或听到家畜的几声鸣叫。那些地面上的家畜竟能感觉出飞行器从它们的头顶掠过，就发出一些恐惧的叫声，这对它们来说真是一种奇特的本能。

第二天，七月十四日五点，伴着晨光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出现在平台上，也可以理解为他们在散步。一切状况与前一天一样没有明显的变化，监察哨矗立于飞船的前部，舵手在飞船甲板的后部。

为什么要设立监察哨？难道还会遇到同类飞行器而相撞吗？这显然不是，还没有第二个罗布尔能搞出这样的发明呢。那么会不会碰到空中飘浮的飞艇，这种概率也是极微小的，大可不必去理会。况且即使与飞艇相遇倒霉的也是飞艇，对于罗布尔制造的如此坚固的飞行器来说，飞艇在其面前可谓是以卵击石了。所以，乘坐“信天翁号”没有必要担心会出现相撞的事故。

但是也许会出现其他的碰撞！有可能飞行器也会像轮船一样出现触礁的事故，假如因一时疏忽没有绕过某座山峰或飞越过的话——在空中山峰便是礁石，所以必须像轮船防止触礁一样防止这种事故的发生。

工程师正像一位运筹帷幄的轮船船长，根据飞越的山峰的高度来发布飞行器爬高的命令。很快地，飞行器就将飞临一个多山的地区，安排人值班，注意观察可能出现的情况，防止偏离航线，这种指挥不失为是一种谨慎的做法。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俯身观览他们身下的那一地区时，瞥见了一个宽阔而烟波淼淼的大湖，“信天翁号”几乎飞至这湖的南岸了。由此他的判定，在夜间飞船已经跨越了伊利湖，如果飞行器继续向偏西飞行，那它势必将飞抵密执安湖的南端了。

“毫无疑问！”菲尔·埃维思说，“地平线上涌起的一片屋顶，那必定是芝加哥了！”

他们没有搞错，正是那座城市，端矗于西部地区的王冠；十七条铁路交纵在城里。这里是个聚宝盆，印第安纳、俄亥俄、威斯康星、密苏里等，所有西部州的物产都汇聚于此。

普李当大叔在他的舱房找到一副航海望远镜，借助这一副望远镜，他很容易地识别出这座城市的一些主要建筑。菲尔·埃维思为他指示出其中的教堂、公共设施，无数的机械化粮仓，还有像个骰子形状巨大宏伟的谢尔曼饭店，几百个骰点般的窗子镶嵌在饭店的四个面上。

“如果这就是芝加哥，那说明我们向西偏离了回费城的路线。”普李当大叔说道。

确实，这架飞行器正在与宾夕法尼亚首府的方向背道而驰。

由于越飞越远，即便是普李当大叔能迫使罗布尔朝东掉头飞行，此时也办不到了。

看来这一天早晨工程师并不急于走出他的舱房，也许他正在忙于处理一些事物，也许还在抱头大睡。两位同行只好自行去吃早餐了。

从前一天起，飞行器就没有改变过速度。由于正刮着东风，所以这种速度还没有使人感到不舒服。而且气温变化也比较慢，每升高一百七十米，温度计上才显示降低一度，因此气候完全能够使人适应。在这样一个较温和的环境下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一面修闲地在那些螺旋桨的阴影下散步，一面若有所思地交谈着。由于转速很快，那些螺旋桨的叶片闪烁的光亮汇集成了一个个半透明的圆碟子。

就这样，他们的飞行器不到两小时的时间就跨越了伊利诺斯州北部的边缘。他们飞过了“江河之父”的密西西比河，河面上的两层舱汽轮看上去就仿佛一叶小舟。最后“信天翁号”将近上午十一点时进入了衣阿华州境内，他们隐约看到了衣阿华市。

几条丘陵，绝壁构成连绵不断的山脉，由南到西北，盘蜒曲折贯穿全州。它们并非很高，因此飞行器无须升高飞行。况且这些连绵的地势又逐渐低下去，终于使平坦的衣阿华大平原全面展示出来。这个大平原从衣阿华州的整个西部蔓延到内布拉斯加州辽阔的草原，最后被阻断在落基山下。数不清的河流纵横交错，港口星罗密布。在这里的是密西西比河的分支，由这些分支又生出了许多分支流，像一根根毛细血管密麻麻地编织在一起，不断地为干沽的大地注入生命的源泉。

由于“信天翁号”在西部地区加快了飞行速度，因而从飞行器上再向下看去，坐落在河流两岸的村庄和城市更显疏疏落落，划目而过。

在这一天里没有发生什么特别的事情。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一直没有人观顾。他们也看不到弗里洛兰，此刻弗里洛兰正躺在前部的舱房里，他紧闭着双眼，什么也不想看到。别人甚至会以为他头痛，其实根本不是。什么也看不见就不会因站在高层的地方而感到头晕脑胀。假如站在气球的吊篮里或飞行器的甲板上见到深不可测的地面却不会使人晕眩。换句话说，搞飞行的人未必觉得他们身下的地面是可怕的，也许会感到那只不过是围绕着他们的地面在上升。

两点钟了，“信天翁号”又飞越了位于内布拉斯加州边缘的奥马哈市。奥台哈是从纽约至圣弗兰西斯科的太平洋铁路的真正起点。长达六千公里。

他们注视着密苏里河那泛着微黄的水流，然后就是北美洲铁腰带上的纽扣，这座位于富庶的密苏里河流域的砖瓦和木制结构的城市。当飞行器上的人们观看到这些景色的同时，也许奥马哈市的居民们也发现了这一奇异的飞行物。然而他们惊奇的大概并非是翱翔于天空的飞行器，而是置身于飞行器上的韦尔顿研究会的两位官员的身影。无论如何这样的事情肯定会令联邦的

报纸大肆地评论一番，这将能解释很长时期以来人们所注目的神奇现象。

“信天翁号”在一小时后飞过了奥马哈市，很明显它离开了普拉特河朝东飞去。太平洋铁路便是沿着普拉特河河谷穿流过大草原向前延伸的。这种状况不能使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感到舒心。

“看来这一项计划实属荒诞离奇，我们将被带到地球的另一头，”他们中的一位说道。

“而且这是违背我们的意愿的，竟然毫无办法！”另一位说。“哼！我可不是轻易让别人戏弄的，这个罗布尔他得小心点。”

“还有我！”菲尔·埃维思说。“不过，首先我们还是克制一下，相信我说的，别妄动。”

“克制点，我怎么能……”

“等时机到了你再发泄你的怒气。”

到了五点钟，“信天翁号”飞越了黑山，那里覆盖了茂密的松柏，飞临被人们恰如其分地形容为“劣质地区”的内布拉斯加州的上空。这是一群散乱的泛着赭石色的丘陵，一群仿佛是被人随意丢落于地上的石块。从远处望去这些碎石块真是形象。下午，在这个庞大的羊骨头游戏中，可以不时发现中世纪城市遗留下的疤迹：打仗用的防御工事、城堡主塔和有突堞、角楼的城堡。然而事实上这片“劣地”仅仅是个广阔的骸骨场，其中堆积了无数厚皮动物和龟科类动物的遗骸。据说还有人的骨头化石，是由原古时某个不知其详的灾害造成的。

当他们已经飞越了整个普拉特河流域时夜幕降临了。此刻由于“信天翁号”降低了高度，因而一直伸展出去的平原与天际相交，地平线的位置逐渐升高了。

时间步入深夜，漆黑穹隆的夜空挂满了莹亮的星星，没有机车的汽笛声，也没有了汽轮低沉的鸣响，这一切都似乎在维护着夜晚的安宁。偶尔发出一声长长的“哞”的声音传到了距离地面较近的飞行器上。这是野牛群，它们正穿过草原寻觅小溪和青草。它们迅速通过草地时发出的低沉声音好似泛滥的洪水汹涌地蔓延着一般，这声音与螺旋桨发出的连续不断的簌簌声完全不同。

不时地，传来一声狼、狐阴森的哀嚎，还有山猫或者是郊狼的叫声，这类野兽尖利的鸣叫很好地说明了为何将它们称之为“叫狗”这样的名子。

一些薄荷、鼠尾草和苦艾所散发出的沁人心肺的香气与针叶树强烈的清香混合在一起，充满在夜晚清新的空气中。

最后要记载的是从地面上发出的一种带有危险意味的嚎叫声，这并不是郊狼的嚎叫声，而是“红皮”似的喊声，开拓北美大陆的人们是不会将这种声音与野兽的叫声混淆在一起的。

六月十五日的早晨五点钟，菲尔·埃维思走出他的舱房，今天他是否能遇见罗布尔工程师呢？

不管怎样，他想知道什么原因使得罗布尔在前一天没有露面，因此，他有意与工头汤姆·特纳闲聊了起来。

汤姆·特纳祖藉是英国，四十五岁左右，宽阔的肩膀，短粗的四肢，铁打般的体格。他的头颅硕大，是个有丰富特点的霍格思式的脑袋，就像那位画家笔下描绘的撒克逊人丑陋的脑袋一样。当你仔细观察《沦落风尘记》第四幅插图画时，将会发现其中一狱卒肩膀上的脑袋与汤姆·特纳的异常的相

似，而且应当承认的是这种容貌一点儿不会使观者感到舒畅。

“今天我们能和罗布尔工程师见面吗？”菲尔·埃维思问道。

“很难说，”汤姆·特纳回答。

“我想说只是想见到他。”

“有可能吧。”

“当然，他什么时候出来和回去并不重要。”

“明摆着的，他有事就会出来，完了事儿就会回去！”

说完了话，汤姆·特纳转身走回舱房。

现在也只能认为这一回答是最好的了。然而罗布尔显示出“信天翁号”正继续朝西北方向飞行，因此这局面的发展就越发使人忐忑不安了。

干沽的“劣质地区”在夜色中消逝了，伴随而展现出的大地与前者又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飞行器飞越了奥马哈，又航行了一千公里来到一个菲尔·埃维思所不熟识的地区上空，这个地方对于他是如此的陌生。

陡峭的山坡上零零星星地座落着几处印第安人的营地，那些建筑物呈几何形状，很少有围墙，多是用栅栏围起来的。这个地方村庄寥落，人烟稀少，而比它低几个纬度的科罗拉多州的盛产黄金的地区情况却与其迥然有异。

远处的群山开始在微明的天边勾勒出模糊的影迹，连绵的山脊上逐渐渲染起一片火红的朝晖。——那就是落基山脉。

那天早晨，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感到寒冷异常。而太阳依旧普照光辉，看来温度降低并不是气候的变化。

“也许是‘信天翁号’上升了高度，”菲尔·埃维思说道。

正是如此，挂在舱门上的气压计降至五百四十毫米，这表明飞行器升高了大约三千米。这一切都是由于地形的海拔变化所导致了飞升高度。而且在一小时前它甚至还要上升到超过四千米的高空，因为飞行器的身后刚飞越了几座终年白雪皑皑的山峰。

普李当大叔与他的同伴绞尽脑汁也判断不出他们身下所处的地理位置。在夜间“信天翁号”很有可能偏离了原来的路线朝南或朝北飞行了，而且速度很快，如此突如其来的变化足以使他们头脑发晕失掉判断力。

最后他们排除了种种假设断定：此处众山环绕的地区应该是美国国家公园，这个公园的建立是在一八七二年三月由国会搬布的一条法令通过的。

事实上这里的确是那个美丽的地方。做为供人游览的园林，它是当之无愧的：这个公园由崇山峻岭做为背景，池塘般碧绿的湖泊，像溪水般潺潺流动的江河，天然形成的冰斗像神话中的迷宫，而那些喷泉更仿佛是酝酿了强大的能量，断继续续地从地下涌出。

片刻工夫，“信天翁号”便将斯蒂文生山峰遗留在右后方，而飞驰在耶鲁通河上空，瞬间又飞到了与耶鲁通河同名的天湖边上。

那湖的岸边是如此的美妙多姿，石子铺起的湖滩上嵌满了黑曜石和小水晶石，它们在阳光下折射出无数晶莹的亮点。湖面的小岛排列的形状怪诞、神密莫测，而湖面正好似一面通透的明镜反射出蓝宝石般瑰丽的光芒。而在这个被列入世界海拔最高之一的大湖周围又生养栖息着无数飞禽异鸟，如：鹈鹕、天鹅、沙鸥、野鹅、北极鹅和鹏■等！多么神奇而美妙的大自然生物圈啊！在一些地势很陡峭的湖岸覆盖着茂密、常青的丛林，其中有挺拔的落叶松和较低矮的丛类植物，顺着陡峭的岸边下去便是冉冉上升的火山气体，

从地底下冒出许多蒸汽被称“火山气体”。其实形像地说就是从一口被蒸煮的大锅里冒出的蒸汽，而这地球内部的火焰永远使这大锅里的水保持沸腾状态。

飞抵耶鲁斯通湖对于厨师来说是存储大量鳟鱼难得的好机会。在这个湖中鳟鱼是唯一大量繁殖的鱼种。然而“信天翁号”一直航行在空中，所以他们不可能捕到鱼，不然的话一定会满载而归。

更何况他们只是划目而过几十分钟内便已飞越了湖面。飞行器又飞了一段里程，那些可与冰岛最美的喷泉相媲美的喷泉地段也已经过去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俯下身观赏那些新出现的景致，那是一片新鲜的水柱，喷射出的水柱有的呈扇面辐射一般地展开，有的好似英国哥特式的建筑，直上直下将泉眼保护起来；有的像英武的卫士，有的像西腊神话中的巨人，在每个水柱的最高层都由于阳光的照射而泛出不同形状的彩虹，这些水柱都是在地球内部强大的压力下喷射而出的，压力极大的水柱呈垂直线上升，周长二十尺，高度可达二百尺，在所有水柱中可算得上是巨流了。

罗布尔很长时间没有到甲板上来了，大概这些精妙无比的，可谓独一无二的奇景他早已领略过了。那么他只是为了款待他的客人而架驶飞行器来到这片土地上空的吗？不管怎样，他并没有准备接受他们的感谢。他甚至在早晨七点钟架驶“信天翁号”大胆地尝试飞越落基山脉时，也不肯出现在他客人的面前。

众所周知，这条山脉的形状像根脊椎连绵伸延，那“脊椎”是墨西哥安第斯山的延续，从美洲的腰部地带伸展到颈部地带。山脉亘横三千五百公里，詹姆斯峰是山脉的最高峰，海拔约达一万二千尺。

当然，假如“信天翁号”开足马力像鸟儿一样展翅高飞是可以越过最高峰的，而后再降至俄勒冈州或犹他州的地段，然而却没有这个必要。由于有自然地势形成的山谷，因此他们可以穿延而过不须攀高逾越。这些峡谷属于一种较为狭窄的山隘，这种山隘到处都有，他们可以从那钻过去。太平洋铁路就是由布里杰隘口深入摩门教徒的地区的。这只是心隘中的一个隘，在其北面和南面还有一些山隘。

“信天翁号”正是伸入这一隘口，它放慢了速度，防止碰撞在两边的峭壁上。精确灵敏的舵轮在舵手高超的驾驶中发挥了良好的效应，仿佛是一艘现代化的赛艇在皇家泰晤士俱乐部举办的比赛中乘风前进，名列前茅。这真叫人赞叹不已！不管两位持“比空气重”反对观点的人多么不服气，然而在事实中，这种飞行机器的能力不能不使他们惊异，赞叹。

不到两个半小时，这条山脉已被丢在了身后。“信天翁号”的速度又恢复为每小时一百公里。飞行器高度降低贴近地面，大角度斜插下去穿越犹他州朝南方向飞去。它甚至距地面只几百米的高度。此时几声汽笛的鸣响吸引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的注意力。

这是一列火车延太平洋铁路向盐湖城急驰。

显然，“信天翁号”接到了秘密飞行指示它继续下降，尾随着前进的火车飞行。马上这一飞行物被人发现了，从车厢里人们争相探出脑袋。紧接着不少人簇拥着挤到了连接这些美国“大篷车”的平台上。甚至有几个人动作迅速地翻上两层车厢的车顶，以便更好地观察这个飞行物。喧嚷声和惊叫声响成一片蜚蜚扬扬，既便是如此，罗布尔工程师仍然不知躲在何处。

为了避免使“信天翁号”越过前进的列车，飞行器上的水平螺旋桨的转

速继续减馒，飞行速度便更慢了下来。这一庞大的像金电子一般的飞行物笼罩在列车头顶上翱翔，而事实上它是一只能穿越云霄的猎鹰。它上下伏动，时而又左右徘徊，然后升起了黑底金色太阳旗，显示着征服者的骄傲。列车长挥舞起排列着三十七颗星星的美联帮国旗以示作答。

两位被囚禁的“客人”徒劳地做着努力，想利用这一时机让人们知道他们的处境。

“我是费城的普李当大叔。”

韦尔顿研究会的主席大叫着。

“我是菲尔·埃维思，主席的同事！”

秘书紧跟着喊道。

然而，在千百名旅客欢呼的“乌拉”声中，他们的喊叫被淹没了。

这时飞行器上有三、四个人来到甲板上，其中一个人丢下去一根绳子，好像他是一名海员，正嘲笑下面那艘“船”如此的不中用，而自己的“船”随时都可以超过它。

随后“信天翁号”又恢复了以往的前进速度，不到三十分钟，它就将这列快车甩在了身后，不久连火车喷射的烟雾也看不到了。

下午一点左右的光景，地面展现出一个硕大无比的圆形反光镜，折射出刺眼的阳光。

“这也许就是盐湖城，摩门教徒的首府。”

这正是盐湖城。那圆形反光镜是大礼拜堂的圆顶，里面可以容纳一万名圣徒。它像一面凸镜，使阳光像四溅的水花散射于四面八方。

在那山腰铺满茂密松柏的威萨契峰下，在那条聚集犹他州众河之水而流注于大盐湖的约旦河滨，矗立着那座雄伟的大城。飞行器身下所展现的棋盘与美国大多数城市一样。可谓“棋子超负荷地站满棋盘”，因为一夫多妻制在摩门教徒中非常盛行。这里有发达的纺织业；城区周郊秩序井然，精耕细作的粮田，数以千计的畜群遍布四方。

然而这景像又很快消失得无踪影了。“信天翁号”加快速度朝西南方向飞去。它的速度明显地加快了，甚至已超过了风速。

时间不长，飞行器便出现在产银地区内华达州的上空，这片地区与加利福尼亚的金矿区仅隔一山之遥。

“我们在天黑前准能看到圣弗兰西斯科！”菲尔·埃维思讲。

“这之后又怎样呢？……”

他们在下午六点沿山底通道特拉基山口穿越了内华达山。从那只有三百公里的路程就可以到达圣弗兰西斯科或者加利福尼亚州的首府了。

当时“信天翁号”的速度难以想象，以致于还未到八点钟，州议会大厦的圆顶便从西边的天际涌现出来，可不久又消失在东边的地平线上。

就在这时，罗布尔终于出现在甲板上。两位同行向他走去。

“罗布尔先生，”普李当大叔说，“我们已到达了美洲的边缘，我想这场游戏该结束了……”

“我从来不玩游戏。”罗布尔回答道。

他做了个手势。“信天翁号”立即快速飞降下去，速度快得使人已无法站在甲板上，不得不钻进舱楼里。

两人关上房门，普李当大叔说：

“我差一点儿就要捏碎他的喉咙！”

“ 还得想办法逃走。 ”菲尔·埃维思说。
“ 没错，无论如何也要逃出去！ ”
一阵悠长的，沉闷的声音传入他们的耳朵。
那是撞击岸边岩石的大海在咆哮。他们来到了太平洋上空。

第九章

飞行了近一万公里的“信天翁号”
最终以惊人的一跃而告结束。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已下定逃跑的决心。如果他们面对的不是船上这八条膀大腰圆的壮汉，他们或许早就动手了，他们也许会因为一个大胆的行动而成为飞行器的主人，这样他们就能在美国的某一地点降落。但是仅仅以这两个人的力量——弗里洛兰只能忽略不计——是不可能成为现实的。既是不能用武，那就只能用计，不过只能等“信天翁号”着陆的时候。菲尔·埃维思一直想让他这个生性暴躁的伙伴明白这一点。他担心普李当大叔过早行动，以至把事情搞糟。

毫无疑问，时机尚未成熟。飞行器全速前进在北太平洋上空，到六月十六日早晨，海岸已在视线中消失。从温哥华岛到阿留中群岛（曾是俄国在美洲的领土，于一八六七年让与美国）海岸线是一道弧形，有鉴于此，“信天翁号”如航向不变就可能与这道弧线的末端相交。

对于那两位同事来说，黑夜是多少漫长啊！所以他们总是急不可耐地走出他们的舱房。一天早上，当他们走上甲板，东方的地平线已被曙光照耀了几个小时。夏至将到，那是北半球一年之中最长的一个白天。而在北纬六十度简直就没有夜晚。

至于罗布尔工程师，不知出于习惯还是故意如此，他并不急于走出舱房，那天他出来后，只是在与他的两位客人在船尾相遇时打了个招呼。

弗里洛兰因失眠熬得两眼通红，目光呆滞，两腿直抖，壮着胆子走出舱房。他走起路来摇摇晃晃，就像他脚下的土地不平坦一样。他首先朝那些水平螺旋桨望去，它们正令人放心地、平稳且有规律地旋转着。

这黑人看过之后，就踉踉跄跄地向扶手走去，两手抓住那扶手，以保持身体平衡。显而易见，他想看一眼“信天翁号”下面至多二百米处的那片地区。

弗里洛兰大概一再给自己鼓劲之后，才敢冒这样的危险，他面对这样的考验，无疑需要极大的勇气。

弗里洛兰先将身子朝后仰去，接着摇摇扶手看它是否结实。继而他直起身子，继而俯下身子，继而探出头去。毋庸置疑，他在进行这一系列动作时是双目紧闭的。最后，他睁开了双眼。

他发出了怎样一声呼喊啊！往后躲得多快啊！脑袋多么深地缩进了双肩啊！

在那深渊的底处，他看到了浩渺无际的大洋，假如他的头发不是卷曲着的话，一定会根根直竖起来。

“大海！大海！”他惊叫起来。

要不是厨师双手将他扶住，他就倒在甲板上了。

这个厨师是法国人，也许还是加斯科尼人，然而他的名字却叫弗朗索瓦·塔帕日。如果他不是加斯科尼人，也必定曾在童年呼吸过加龙河的空气。这位弗朗索瓦·塔帕日是怎么成为罗布尔工程师的手下的？是怎样一连串偶然机会使他成了“信天翁号”的成员？这些不得而知。但这个滑头讲起英语来活像个美国佬。

“哎，站直！站直！”他一边叫一边朝那黑人的腰部猛击一下，使他站直身子。

“塔帕日师傅！”那个可怜的人绝望地看着螺旋桨说道。

“有话快说，弗里洛兰！”

“那玩艺坏过吗？”

“没坏过，不过总有一天会坏的。”

“为什么？为什么？”

“因为正如常言所说：一切都会旧、会坏、会破。”

“那下面是大海！”

“要掉，还是掉到大海里好。”

“那会淹死的！”

“是会淹死，但不会摔—成—肉—泥！”

弗朗索瓦·塔帕日一字一顿地说。

一转眼，弗里洛兰就爬进他的舱房里去了。

六月十六日白天，飞行器的飞行速度并不太快。它沿着平静而沐浴着阳光的海面飞行，离海面仅一百尺。

普李当大叔和他的同伴也留在舱房，以免碰到罗布尔。罗布尔时而独自一人，时而和工头汤姆·特纳一起，边抽烟边散步，那些螺旋桨中只有一半在旋转。当飞行器在低层大气中飞行时，这就足够了。

在这种条件下，如果太平洋的这片水域盛产鱼类，“信天翁号”的人本可改善一下伙食，同时享受捕鱼的乐趣，然而海面上仅有几条鲸鱼出没。那是一种腹部呈黄色，长达二十五米的鲸鱼，是北方海洋鲸鱼中最可怕的一种，连职业捕鲸人也不去惹它们，因为它们的力气实在太大了。

不过，如果使用鱼镖或是捕鲸炮（船上有一套设备）的话，那就可以毫不危险地去捕捉它们。但为何要进行这种无谓的捕杀呢？

但罗布尔大概想让韦尔顿学会的两位会员看看他们飞行器的本领，还是决定捕捉这种巨大而可怕的鲸鱼。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听到：“鲸鱼！鲸鱼！”的喊叫声，走出了舱房。说不定附近有一艘捕鲸船？……真是那样的话，为逃出这个飞行监狱，他们两人会纵身跳进大海，把生命交给可能会来搭救的船只。

“信天翁号”的全体人员已经在甲板上排列整齐，等候命令。

“罗布尔船长，我们是否要去碰它们？”工头汤姆·特纳问。

“是的，汤姆，”工程师回答。

在机器房里，机械师与他的两个助手在各自的岗位上，随时准备按照罗布尔的手势进行操作，“信天翁号”很快地向海面下降，停在距海面五十尺左右的空中。

两位伙伴发现海上没有任何船只，也看不见任何陆地，否则他们就可以游到陆上，假如罗布尔不做任何努力把他们抓回来的话。

不久，从鲸鱼鼻孔里喷出来的汽雾和水柱告诉他们：鲸鱼浮上海呼吸来了。

汤姆·特纳由他的一个伙伴做帮手，站在飞行器前部。他手边是一枚用火枪发射的鱼镖炮弹，那是一种金属筒，顶端有圆筒状的炸弹，装有尖头带倒刺的金属棍。

罗布尔登上前部的值班凳，右手指挥着机械师，左手指挥着舵手进行操

作。这样他就可以随心所欲地调度飞行器在垂直和水平的任何方向移动。这架空中机器多么快，多么准地服从他的一切命令，真是令人难以置信！可以说，这是个有机的整体，罗布尔则是它的灵魂。

“鲸鱼！鲸鱼！”汤姆·特纳又叫了起来。

果然，在“信天翁号”前方四链的地方，露出了一条鲸鱼的脊背。

“信天翁号”飞到鲸鱼上空，在离它只有六十尺时停下来了。

汤姆·特纳将架在扶手处一个叉子上的火枪托上肩。枪响了，炮弹曳着长长的一头鲸在甲板上的绳子，击中了鲸鱼的身体，装着一种炸药的炮弹炸了开来，弹出一个双头鱼镖，扎进鲸鱼的肉里。

“当心！”特纳喊道。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虽然心里很不痛快，却也对这个场面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受了重创的鲸鱼，用尾巴猛击一下海面，使海水直溅到了飞行器前部；随后又深深潜入水中。人们放着绳子，绳子盘在一个盛满水的大木桶里，以免摩擦起火。鲸鱼又浮上水面，拼命向北逃去。

试想“信天翁号”被以怎样的速度拖在它后头吧！飞行器的推进螺旋桨已经关掉，听任鲸鱼游去，只是与它始终保持着成一条直线。汤姆·特纳已做好准备，当鲸鱼重新潜入水中，情况危险时便砍断缆绳。

“信天翁号”就这样被拖了半小时，走了约六、七海里路程。那鲸鱼显然已开始气力不支了。

罗布尔做了个手势，机械师助手便开起倒车，螺旋桨推进器给鲸鱼造成一定的阻力，使它渐渐靠拢过来。

不一会儿，飞行器就在鲸鱼上方二十五尺的地方飞翔了。鲸鱼的尾巴仍在以令人难以置信的力量猛击着水面。它在水中翻滚着，搅起巨大的漩涡。

突然，它直立起来，又一头扎进水里，快得汤姆·特纳几乎来不及放缆绳。

飞行器一下子被拖到水面。鲸鱼消失的地方形成了一个漩涡。一股海水越过扶手打到船上，就像打在迎着风浪疾驶的船只上的巨浪一样。

多亏汤姆·特纳一斧子砍断了缆绳，“信天翁号”没有了羁伴，又被它的水平螺旋桨带上了二百米的高处。

而罗布尔则指挥着飞行器，一刻也没失去镇静。

几分钟后，鲸鱼又浮上水面——它死了。海鸟从四面八方飞来，扑到它的尸体上，它们的叫声简直能震聋全体国会议员的耳朵。

“信天翁号”拿这尸体没什么用，便又向西飞去。

第二天，六月十七日早晨六点，天边出现了一块陆地的侧影，那是阿拉斯加半岛和阿留申群岛的一长串礁岩。

“信天翁号”飞过了这道障碍。那里繁衍着大量皮毛优良的海豹，阿留申人就为俄美联营分司捕猎这些海豹。捕获这些六、七尺长、铁锈色、三百斤到五百斤重的两栖动物，可真是一笔好买卖！它们在那里一行行地望不到头，像是前沿阵地上排列有序的士兵，数目可达几千。

当“信天翁号”经过时，它们倒是没有惊动。但那些水鸟就不行了，它们纷纷躲进水中，嘶哑的叫声充斥天空，像是受到什么可怕的空中怪物的威胁。

从阿留申群岛的第一批岛屿到堪察加半岛的顶端，两千公里的白令海一

天一夜的工夫就飞过去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不再具备实行逃跑计划的有利条件。在远东荒凉的海岸或鄂霍次克海的海域逃跑是没有多大希望的。

显而易见，“信天翁号”正向日本和中国飞去。虽然将自己的命运交给日本人或中国人也许不太谨慎，但这两位同事还是决心逃跑，如果飞行器会在这两个国度的任何地方停留的话。

但它会停留吗？它可不像飞鸟，飞久了就会疲劳；也不像气球，没气了就得降落。它还有好几个星期的给养，机件又异常坚固，没有任何疲劳或衰弱的问题。

六月十八日白天，他们飞越堪察加半岛，彼得罗巴甫洛夫斯克的建筑物和克留赤夫火山依稀可见，然后他们又沿着千岛群岛飞过了鄂霍次克海，这个群岛就像是鄂霍次克海上的一道被上百个沟渠截断的堤坝。十九日早晨，“信天翁号”到了萨哈林岛与日本北端之间的彼鲁兹海峡，到了西伯利亚的大河阿穆尔河入海处的那个狭窄的海峡。

此时一阵浓云密雾升腾而上，飞行器不得不向上飞去。这倒不是因为它要在云雾之上才能辨识方向；它在现在的高度上也无须害怕遇到任何障碍，既不用怕撞到高大建筑，也不用怕撞到崇山峻岭——那个地区的地势没有多大起伏。但这种雾气还是很讨厌的，而且船上的一切也都会被它弄湿。

所以只有飞到这个厚达三、四百米的浓雾上去。

螺旋桨旋转得更快了，“信天翁号”又到了浓雾之上灿烂的天空。

这种条件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即使能离开飞行器，也很难执行他们的逃跑计划。

一天，罗布尔在经过他们身边时停了一下，以漫不经心的口吻说：

“先生们，当帆船或汽船钻进浓雾出不来的时候总是很麻烦，它只能靠鸣笛或吹号角航行。它得减低速度，而且尽管非常小心却还是害怕发生碰撞。‘信天翁号’就没有这种顾虑。大雾能把它怎么样，既然它能摆脱大雾？空间是属于它的，整个的空间！”

罗布尔说完这些话，又泰然自若地散起步来，不等他们回答，也不要他们回答。他那烟斗的青烟消失在空中。

“普李当大叔，”菲尔·埃维思说，“这个令人吃惊的‘信天翁号’看来是无所畏惧的！”

“让我们走着瞧吧！”韦尔顿学会的主席答道。

六月十九日，二十日，二十一日，大雾持续了三天，顽固得令人遗憾。他们被迫升高，以避开日本的富士山。当这层云雾的帷幕拉开后，他们见到了一个巨大的城市。宫殿、别墅、木屋、花园和公园历历在目。罗布尔甚至可以不用眼睛看，就能凭着那无数条狗的吠声、猛禽的叫声，特别是那些受刑者的身子散发到空中的尸臭般的气味辨认出这个城市来。

工程师记下这个标志，以备再在雾中航行时用。

当时那两位同行正站在甲板上；罗布尔对他们说道：

“先生们，我没有任何理由对你们保密：这座城市就是日本的首都——京都。”

普李当大叔没有答话。他一见到那位工程师就好像肺里空气不足似的感到窒息。

“这京都的景致真有趣，”罗布尔又说。

“即使这景致再有趣……”菲尔·埃维思反驳道。

“也比不上北京，对吗？”工程师回击说，“这和我的想法不谋而合，你们不要太久就可以评价那座城市了。”

真是没法再殷勤了！

“信天翁号”一直朝东南飞，这时转了一个大圈，向东飞去。

夜间，大雾退尽了。迹像表明，不远处有台风经过。气压计迅速下跌，雾气散尽，紫铜色的天空上缀着大朵大朵椭球状的云；西边天际，青灰色的天空被画上了清晰的、长长的几抹胭脂红；北边留下了一大块十分明亮的天空；大海波平如镜，海水在夕阳下呈暗猩红色。

万幸的是，台风只是在更往南的地区肆虐，它除了扫尽三天以来堆积的大雾以外并无别的影响。

他们在一小时内飞过了二百公里宽的朝鲜海峡，又飞越了朝鲜半岛的南端。当台风袭击中国东南沿海的时候，“信天翁号”正在黄海上空飞行，二十二日和二十三日，渤海湾上空；二十四日，沿北运河上行，终于抵达了天朝的京都。

两位伙伴将身子俯于甲板之外，就像罗布尔向他们说过的那样，清清楚楚地看到了这个辽阔的帝都：将这个城市分为满、汉两部分的城墙；城市四周的十二乡镇；从城中心向四周辐射的宽阔的马路；沐浴在阳光下的庙宇黄、绿两色的屋顶；达官贵人的府第花园；位于满人城中心的、面积达六百六十公里的黄城；城内的白塔、御花园、人工挖成的湖泊、俯视全城的煤山；位于黄城中央、像一块七巧板嵌在另一块七巧板里一样的红城，即皇宫和它那些出神入化、巧夺天工的建筑。

这时，在“信天翁号”下方，空气中充满了一种奇异的和声，好像正在举行空中竖琴音乐会。上百只各式各样的风筝在空中飞舞着，有棕榈叶形状的，有露兜树叶形状的，上部装着轻质木料做成的弓子，弓子下绷着一块薄竹片。在风的吹拂下，这些竹片像口琴琴簧一样，发出音调不同的，如歌如泣的低吟。在这种环境里，人们所呼吸的似乎是一种音乐化了的空气。

罗布尔忽发奇想，将飞行器驶近了那空中乐团。于是“信天翁号”便在风筝借助空气放出的音波中缓缓而行了。

但这立即在那数不清的人群中引发了异乎寻常的后果。铜锣声和中国乐器中其他可怕的乐器发出的声音、成百上千的枪炮声，这一切都被用来驱逐飞行器了。如果说中国的天文学家那天辨认出这个飞行器正是曾引起无数争执的运动物体的话，那么数百万的天朝臣民——从最低微的百姓到最显赫的大官——却全都把它视为在菩萨的天底下出现的启示录里的怪物。

在“信天翁号”上，人们对这些并不在意，因为枪炮根本打不到它。但那些将风筝系在御花园里的木桩上的绳子却被打断或是被剧烈地扯动着；那些轻巧的风筝，有的发出更响的哨声迅速坠下去，有的像被铅弹击中翅膀的鸟儿似的摔下去，歌声也随着最后一口气而中断了。

汤姆·特纳的铜号奏出的无比嘹亮的军乐在这个京城的上空回响起来，淹没了那空中音乐会的最后几个音符。但这却没能使地面上的枪炮声平息下来，有颗炮弹在离“信天翁号”二十来尺的地方炸开了，迫使飞行器重新升上高空。

在其后的几天里发生过什么事？——没有任何可为两个俘虏所利用的事件。飞行器驶向何方？——始终是西南方向。这表明，他们打算去印度斯坦。

地面也在显著地不断升高，迫使“信天翁号”也随着地势升高而增加飞行高度。离开北京十来小时以后，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就在陕西边界隐约看见一段长城。之后，他们绕过昆仑山脉沿着黄河流域飞行，在西藏边界那儿飞出了天朝的国境。

西藏——寸草不生的高原，到处是雪峰、干涸的河谷、泥石流、覆盖着闪光盐层的洼地、苍翠树林环抱之下的湖泊。凛列的寒风时常侵袭这个地区。

气压计降到了四百五十毫米，说明他们已经到了海拔四千米的高度。在这个高度，即使在北半球最热的月份，气温也很少超过零度。这种寒冷，加上“信天翁号”的速度，使人难以忍受。所以那两位伙计虽有暖和的旅行服装供他们御寒，却还是宁愿回到舱房去。

毫无疑问，为了使飞行器保持在空气稀薄的高度，那些水平螺旋桨都以极度的速度旋转着。它们运转得极其和谐，桨翼轻微震颤，使人感到如似在摇篮中。

那一天，西藏西部城市、嘉里库尔松地区首府嘉洛克的人们，见到像信鸽那么大的“信天翁号”掠过他们上空。

六月二十七日，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远远看见一道巨大的屏障，遮断了他们的视野；几座积雪的峰顶耸立其上。两人当时紧靠在前部舱楼上，望着那些庞然大物，它们似乎正朝着飞行器迎面扑来。

“这一定是喜马拉雅山了，”菲尔·埃维思说。“那个罗布尔很可能会从山脚下绕过去，而不是试图飞越山顶进入印度。”

“活该！”普李当大叔说，“在这片广大的土地上我们也许能……”

“除非他从东面由缅甸绕过去或从西面由尼泊尔绕过去。”

“不管怎么样，我倒要请他从上面飞过去试试！”

“真的吗？”一个声音说道。

第二天，六月二十八日，“信天翁号”到了桑桑地区上空，到了那个巨大的山岭——喜马拉雅山跟前。在山的那一边，就是尼泊尔。

事实上，有三条山脉切断了从北面通向印度的道路。北面的两条山脉是这道中亚地区的屏障的头两级。“信天翁号”像在巨礁之间穿行的船只从这两条山脉间钻过来。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山形成了这条纵向的、与喜马拉雅山平行的峡谷。在快到峰顶线那儿，分出了西面的印度河谷和东面的布拉马普特拉河谷。

这是个多么壮观的山群啊！二百多个已测量出高度的山峰，其中有十七个超过二万五千尺！在“信天翁号”面前，耸立着八千八百四十八米高的珠穆朗玛峰。它的右边，是八千二百米高的希夏邦马峰，左面是八千五百九十二米高的干城章嘉峰——在对珠穆朗玛峰进行最新测量后，它才退居第二位。

罗布尔显然并没有飞过这些高峰的奢望，但他一定认得喜马拉雅山的各处山口，其中就有伊比嘎明山口，一八五六年，施拉金特威特兄弟曾于六千八百米的高度穿过这个山口。飞行器正坚决地向这个山口飞去。

他们在山口里度过了扣人心弦，甚至难以忍受的几个小时。空气倒还没有稀薄到要用特制的设备为舱房供氧的程度，但气温却冷到了极点。

罗布尔守在前部，他正指挥着飞行器的操作，风帽下露出他那富有男子气概的脸庞。汤姆·特纳手握舵轮，机械师密切注视着他的电池，幸好这些电池并无上冻之忧。螺旋桨开足马力，发出越来越尖的声音，空气密度虽然

极低，这声音却依然很响。气压计跌到了二百九十毫米，说明飞行器的密度在七千米左右。

这混沌一片的山峰真是蔚为奇观！四下是白皑皑的峰顶。没有湖泊，只有冰川一直延伸到一万尺深的谷底。寸草不生，只是在植物生命线附近长着稀稀拉拉的显花植物。再也见不到这些山脉的山腰以下形成壮观的森林的令人赞叹不已的松柏。再也见不到那些粗大的蕨类植物和那些热带丛林的灌木丛里从那株枝干攀到这株枝干的无穷无尽的寄生植物。没有任何动物。既没有野马，也没有耗牛，也没有西藏牛。有时，一只瞪羚跑错了路，一直闯到这个高处来。除了几对飞到这空气极其稀薄的最高处的小嘴乌鸦以外，没有别的飞鸟。

最终飞出这个山口之后，“信天翁号”开始下降。出了山口，林区外面的广阔地区上是无垠的田野。

这时罗布尔向他的客人们走去。用殷勤的口气说：

“印度到了，先生们！”

第十章

弗里洛兰何以被拖在飞行器之后。

工程师罗布尔并不想开着他的飞行器漫游在印度斯坦这些美丽地区的上空。他的目的不过是飞越喜马拉雅山、显示他拥有令人赞叹的飞行工具。让那些不服气的人彻底折服。“信天翁号”业已达到空前完善的程度，但它是否就已尽善尽美了呢？大家以后会看到这一点的。

其实，普李当大叔及其同事虽然表面无动于衷，但心里却对这种飞行器大加赞赏，“信天翁号”飞到了风光秀丽的旁遮普邦的上空，但他们无心欣赏眼前的美景，因为他们一直在寻找着逃跑的机会。

在喜马拉雅山脚下，有一条散发着瘴气的沼泽地带——特拉伊沼泽地。在那里，热病已经成为地方病了。但这并不能难为“信天翁号”，也不会影响飞行器上人员的健康。它不慌不忙地朝印度斯坦、土耳其斯坦和中国的交界处飞去。六月二十九日一早，在它的面前展现了举世无双的克什米尔山谷。

的确是举世无双，这个由大小喜马拉雅山夹峙而成的峡谷！上百个山梁分支从巨大的山脉直冲而下，直入印度河中，将狭谷分隔成一道道垅沟；印度河蜿蜒曲折，浇灌着这个峡谷。波吕斯的军队和亚历山大的军队曾在此对阵，也就是说，印度和希腊在中亚地区争雄。如今这条印度河仍然流淌，而当年那个马其顿人为纪念自己的武功而建立起来的两座城市却早已不见踪影，连城市的遗址也无处可寻。

一天早上“信天翁号”飞到了斯利那加（它的另一个名字克什米尔更为出名）的上空，普李当大叔和他的伙伴看见一座漂亮的城市沿着河流伸展开来，城市里的木桥好似一条条线绳，那些带阳台的木房像是一张剪纸，陆岸上高大的杨树浓荫覆地，铺着草皮的屋顶像老鼠掘成的大土堆，沟渠纵横，小船像核桃，船夫像蚂蚁，宫殿、庙宇、清真寺、城边上那些四周有凉台的平房——这一切都倒映在水中。

“如果我们在欧洲，这就是威尼斯了，”菲尔·埃维思说。

“如果我们在欧洲，我们就完全知道该怎么回美洲了，”普李当大叔答道。

“信天翁号”没有在印度河相连的湖泊上盘旋，而是继续沿着河谷飞行。

它仅在河流上空十米高的地方停留了半小时，汤姆·特纳及其手下的人将一根橡皮管伸到外面，忙着给水箱泵水，水泵是由蓄电池的电流发动的。

当他们泵水时，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对视了片刻，同样的念头闪过他们的脑海，他们距印度河的水面只有几米，离河岸也很近，两个人的水性都很好，一头扎进水中就可以恢复自由，一旦他们潜入水中，罗布尔又何以把他们抓回来呢？飞行器要让螺旋桨推进器发挥作用，至少要离开水面二米。

在这一瞬间，他们想到了所有成功与失败的可能，在这一瞬间，他们分析了这些成功与失败的可能。正当他们要从甲板上往下跳时，几双手落到了他们的肩膀上。

他们一直被监视着，他们失去了逃跑的可能。

这一次他们并非是束手就擒的，他们想挣脱抓住他们的手，但是这上面的都是些壮实的汉子。

“先生们，”工程师说，“当你们有幸与征服者罗布尔——这个名字起得好——一起旅行，而且是乘着他的‘信天翁号’时，可不能这样不辞而别！我甚至要说，永远不要分别！”

普李当大叔想要硬拼，菲尔·埃维思赶紧将他拉走。两人回到舱房，下定决心逃跑，无论是否会为此送命，也无论是在哪里。

“信天翁号”继续朝西飞去。这一天它以中等速度飞越了喀布里斯坦。他们曾见到它的首府，然后又飞越距克什米尔一千一百公里的赫拉特王国的边境。

集结的人群出现在这一直还是很有争议的地区、在由俄国通往英属印度的大路上。构成一支行军中的部队的人员和物资非常齐备——有队伍、有车辆。隆隆地炮声和噼啪的火枪声也不时传来。工程师从不干涉别人的事情，只要那事情与荣誉或人道无关。他飞过去了。如果说赫拉特是中亚的钥匙，那么这把钥匙落入俄国人之手或英国人之手于他无足轻重。对于一个以天空为自己唯一领地的勇士来说，地上的事情无关紧要。

不久，一阵真正的黄沙风暴便覆盖了这个地区。这种风暴在此地区屡见不鲜。这种风暴是一种强大异常的气流，可掀起漫天的沙土。在这种空气的漩涡中丧生的骆驼商队不计其数！

“信天翁号”升到二千米高，这里空气干净，以躲避这种会影响其传动设备精密度的沙土。

波斯边境及其狭长的平原在眼中消失了。虽然无需担心触礁，飞行速度仍相当缓慢。地图标的那几座山峰只有中等高度。然而在首都附近却得避开达马万德山，它那积雪的峰顶高达六千六百米，还得避开厄尔布尔士山脉。德黑兰就建在它的山麓。

七月二日，天刚刚亮，达马万德山就从飞沙走石的西蒙风（一种干热风）里出现在他们眼前。

“信天翁号”向被狂风裹在细沙的云雾里的德黑兰上空飞去。

上午十时许，他们看见了环绕这座城市的宽阔的护城壕、城市中央的王宫、包着瓷砖的宫墙和仿佛是巨大的绿松石雕成的、蓝而亮的水池。

这一景致稍纵即逝。

“信天翁号”由此改变了航向，向正北飞去。数小时后，它抵达一座小城的上空。这座小城位于波斯北部边境线的一偶，在一片浩淼的、向东向北都望不到尽头的水城边上。

那座城市就是阿斯塔腊港口，是俄国最南部的一站。那片水域是一个海，即里海。

满天的灰尘一扫而光了。眼前一片沿着岬角排列的欧式房屋，中间矗立着一座钟楼。“信天翁号”向着海面落了下去。这个海的水位比海平面低三百尺。到了晚上，飞行器沿着原属于土耳其，现属于俄国的海岸向巴尔干海湾飞去。第二天，七月三日，它就在里海上空一百米处飞翔了。

无论是从亚洲方面，还是从欧洲方面，都看不到陆地。仅有几片微风鼓起的白帆散布在海面。那是些当地的船只，这可以从它们的形状上辨认出来：双桅的“开思拜”船，旧式的单桅“卡尤克”海盗船，还有“泰米尔”船，那是些简陋的载人或捕鱼的小船。从阿斯塔腊的汽船烟囱里冒出来的缕缕青烟不时升到“信天翁号”，那是俄国用以维持土库曼治安的船只。

一天早上。工头汤姆·特纳和厨师弗朗索瓦·塔帕日一起聊天。他在回

答后者的一个问题时说：

“是的，我们要在里海上空停留四十八个小时。”

“太好了！那我们可以捕鱼了？……”厨师说。

“说得对！”

“信天翁号”的速度将相当缓慢，甚至在捕鱼时要完全停下来，因为它要用四十小时来飞越六百二十五英里长的里海（它的宽度为二百英里）。

正在飞行器前部的菲尔·埃维思听见了汤姆·特纳的话。

当时弗里洛兰正固执地纠缠着他，不停地抱怨，求他向主人说好话，将自己“送回地面”。

菲尔·埃维思没有理睬这个荒唐的请求，他回到后部去找普李当大叔。为了防止被人偷听，他采取了各种措施，然后转述了汤姆·特纳和厨师之间的谈话。

“菲尔·埃维思，我想我们对这个坏蛋的用心不应再有什么幻想了吧？”普李当大叔问。

“没有任何幻想了，”菲尔·埃维思答道。”他只有在他高兴的时候才会还我们自由——如果他还肯让我们自由的话。”

“因此，我们应当竭尽全力逃离‘信天翁号’。”

“不应否认，这是架出色的机器。”

“也许如此！”普李当大叔叫了起来。“但这是个无视人权把我们扣留起来的野蛮的混蛋，这家伙无时不在威胁着我们和我们的同事。因此我们如果不能将它摧毁……”

“我们还是先逃跑吧！……”菲尔·埃维思说，“然后我们再见机行事！”

“好吧！”普李当大叔又说。“我们就利用这个即将到来的机会。很显然，‘信天翁号’是要穿过里海，飞往欧洲，要么是经由俄国上空到达北欧，或是取道地中海地区飞往西欧。这样，在到达大西洋以前，我们不管停在哪里都会得救。所以，我们得随时准备着。”

“可是，”菲尔·埃维思问，“该怎么逃跑呢？……”

“听我说，“普李当大叔答道，“在夜里，‘信天翁号’有时离地面只有几百尺，而船上就有几条这么长的缆绳。只要有点胆量，也许就可以滑下去……”

“对！”菲尔·埃维思说，“到时候我会当机立断……”

“我也会，”普李当大叔说，“我再说一句：晚上除了飞行器后部的舵手，没有任何人值班。而在前部就有一条缆绳，因此把绳子放下去而不被人看见听见是完全可能的……”

“太好了，”菲尔·埃维思说。“普李当大叔，你能冷静下来。我很高兴，这于我们的行动会更为有利。我们正处于里海上空，下面有许多船只，而‘信天翁号’在捕鱼时会降低高度并停止飞行……我们可否趁机……”

“唉！我们一直处在别人的监视之中，甚至在我们认为无人监视时也是如此，”普李当大叔答道。“当我们打算跳入印度河时，你不是已经见到了吗？”

“那么谁敢说我们在夜间就不受监视呢？”菲尔·埃维思反问道。

“可是我们应当彻底分手了，”普李当大叔叫道：“是的，和这个‘信天翁号’及其主人彻底分手。”

显而易见，这两个人，尤其是普李当大叔，盛怒之下或许会做出极为大

胆、也许是极为有损于他们自身安全的行动来。

形势变得越来越紧张，这都是由于那种无能为力的感觉，罗布尔轻蔑嘲讽的态度和他给予他们的粗暴的回答。这种紧张局势的加剧愈发明显。

就在那一天，又发生了一起争吵，这次争吵险些在罗布尔和两位同行之间引起极为令人遗憾的后果，弗里洛兰没有想到自己会成为挑起这场争吵的人。

弗里洛兰是个胆小鬼，当他看见自己在浩瀚无垠的大海上飞行时，便又胆战心惊起来。他就像个小孩、像个他那种类型的黑人一样，又是唉声叹气，又是抗议，又是吵吵嚷嚷，拼命扭着身子，做出各种鬼脸来。

“我要去！……我要去！……”他叫道。“我不是鸟！……我不能飞！……我要回到地上……”

毫无疑问，普李当大叔丝毫没有设法让他安静下来。他的嚎叫终于使罗布尔恼怒不已。

汤姆·特纳及其伙伴准备开始捕鱼，工程师为了摆脱弗里洛兰，使命令把他关到舱房里去。可是弗里洛兰又是挣扎、又是撞墙，闹得更凶了。

中午时分。“信天翁号“离海面只有五、六米。那些船只见到飞行器都惊恐万分。纷纷逃去，很快里海的这一水域就不见人影了。

大家能够想象，在他们一头扎进水中就能逃去的情况下，他们必须而且确实处于特别的监视之中，即使他们真的跳下去，也能用“信天翁号”的橡皮艇把他们抓回来。所以在捕鱼期间是无计可施的。菲尔·埃维思认为应当去观察他们捕鱼，普李当大叔则一直怒不可遏，躲进自己的舱房。

众所周知，里海是因火山造成地面坍陷而形成的。伏尔加河、乌拉尔河，库尔河、库玛河和思巴河以及其他一些河流都注入这个盆地，若非由于蒸发消除了多余的湖水，这个面积一万七千平方法里、平均深度为六十至四百尺的窟窿就会将低平而布满沼泽的东海岸和北海岸淹没了。这个大盆虽不与水位较它高得多的黑海和咸海相通，却也拥有大量的鱼类——当然是那些不嫌弃它的带有明显苦味的湖水的鱼类。这种苦味是南边那些河流带入的石油精造成的。

一想到捕鱼能使他们的伙食大为改善，“信天翁号”上的人兴高采烈。

“注意！”汤姆·特纳叫道。他用鱼镖投中一条酷似鲨鱼的大鱼。

那是一条七尺来长的出色鲟鱼，是俄罗斯的勃隆卡种，这种鱼的卵用盐、醋和白酒拌了就能成为鱼子酱。河里捕的鲟鱼也许优于海里的鲟鱼，但后者在“信天翁号”仍然大受欢迎。

使用拖网令这次捕鱼更加丰盛。那些拖网将鲤鱼、欧鳊、鲑鱼、咸水里的白斑狗鱼，特别是大量的小鲟鱼一古脑儿都打了上来。讲究饮食的阔姥常让人将这种小体鲟由阿斯特拉罕运到莫斯科和彼得堡。而现在，无须任何花销，它们便由原来的天然住地进入船员们的碗中。

罗布尔手下的人在“信天翁号”将网拖过几海里后，便兴高采烈地收起网来。加斯科尼人弗朗索瓦·塔帕日乐得大呼小叫。一个小时后，飞行器上的鱼池都装满了，“信天翁号”继续向北飞去。

在他们停船捕鱼的时候，弗里洛兰就不停地喊叫，捶打着舱房的墙壁，闹得大家难以忍受。

“这个该死的黑鬼是不是要没完没了？”

罗布尔说，他真有点忍无可忍了。

“先生，我觉得他完全有权利抱怨！”菲尔·埃维思说。

“是的，就像我也有权让我的耳朵免受痛苦！”罗布尔反唇相讥道。

“罗布尔工程师……”普李当大叔说，他正好走上甲板。

“有何见教，韦尔顿学会的主席？”

两人走到一起，四目怒对。

罗布尔耸耸肩膀，说道：

“挂到绳子上去！”

汤姆·特纳心领神会，弗里洛兰人从舱房里被押了出来。当这个工头和一个伙计抓住他，将他绑在一个大木桶里，又把木桶死死地拴在一根缆绳上时，他发出了怎样的叫喊啊！

那正是普李当大叔想加以利用的那种缆绳，至于利用它来做什么，大家都已知道了。

那黑人起初以为自己会被吊死，然而他只是被吊在了半空中。

缆绳往下放了一百尺，弗里洛兰便在半空中摆动起来。

这下他可以尽情叫喊了，然而恐怖却令他喉头痉挛，发不出声来。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想阻止这种行径，但他们被挡住了。

“可耻！卑鄙！”普李当大叔失控地喊道。

“是的！”

“这是滥用暴力，我要用语言之外的手段表示反对！”

“反对吧！”

“我要报复，罗布尔工程师！”

“报复吧，韦尔顿学会主席！”

“对你和你手下的那伙人！”

“信天翁号”的人不怀好意地靠过来，罗布尔示意他们走开。

“是的！对你和你手下的那伙人！”普李当大叔又说，他的同事想让他冷静下来，但没有用处。

“请便！”工程师答道。

“我将不择手段！”

“够了！”罗布尔以威胁的口吻说，“够了！飞行器上还有好几根缆绳呢！你给我住嘴，否则你这当主人的也将和仆人一样的下场！”

普李当大叔不说话了。倒不是因为恐惧，而是因气得说不出话来。菲尔·埃维思不得不将他拉回舱里。

在这一个小时里，天气已经大变，种种迹象表明，一场暴风

{ewc MVIMAGE,MVIMAGE, !97200040_0238-1.bmp}

弗里洛兰便在半空中摆动起来。雨就要来了。大气中的电荷很高，罗布尔在两点半钟见到了一个他从未见过的景像。

在暴风雨袭来的北方，升起一些明亮的螺旋状的气体，这毫无疑问是不同云层的电荷的变化造成的。它们使海面闪耀着无数亮斑，由于天色渐暗，这些亮斑就愈发明亮了。

“信天翁号”不久就将和那些螺旋状的气体相遇，因为它们正迎面飞来。

弗里洛兰目前怎么样了呢？哦，此公一直被拖拽着。拖拽这个词用得非常得当，因为飞行器正以一百公里时速前进，缆绳与飞行器形成了一个很大的钝角，那个大木桶跟在后面飞了起来。

当闪电开始划破他周围的夜空，雷霆在天空深处鸣响时，试想他该有多

么恐惧吧！

飞行器上的人都正忙于风暴前的准备工作，以便飞到风暴之上或飞到低空时摆脱掉风暴。

当“信天翁号”正处于它的一般高度，即一千米左右时，忽然响起了雷声，狂风骤起，几秒钟内燃烧的云层便向飞行器扑来。

于是菲尔·埃维思出面为弗里洛兰说情，要求把他拉上来。

其实，罗布尔还没等他说，就下了命令。大家忙着把缆绳收上来。这时水平螺旋桨的速度突然难以理解地慢了下来。

罗布尔向中间的舱楼扑去。

“加大力量！加大力量！……”他向机械师喊道。“我们必须比风暴上升得更快更高。”

“不行啊，主人！”

“怎么回事儿？”

“电流受到干扰！……时断时续！”

果然，“信天翁号”明显在下降了。

飞行器的蓄电池里，电流工作不正常了，就像电报线里的电流在暴风雨中所会遇到的那样。这对于拍电报仅仅是一种不便，在此时此地则成为可怕的危险，飞行器会跌入大海，人们却无能为力。

“让它下降，脱离带电区域！”罗布尔喊道。“加油干，孩子们，沉着点！”

工程师登上了值班人员的凳子。大家守在各自的岗位，随时准备执行主人的命令。

虽然“信天翁号”下降了几百尺，但还置身于云雾中以及像礼花一样交织着的闪电之间，使人感到随时会遭雷击。螺旋桨速度越来越慢，在此之前飞行器还只是下降速度快了一点，这时则有跌下去的危险了。

终于，再有一分钟就要跌进大海了。一旦它被海水淹没，任何力量也不能把它拉出这个深渊。

突然，带电的云层跑到了他们头顶。“信天翁号”距浪尖只有六十尺了，两、三秒内海浪就会冲上甲板。

罗布尔抓住这个有利时机。他向中部的舱房扑去，抓住启动杆，接通电流，现在周围大气中的电压不再使电流失去作用了……一转眼工夫，螺旋桨恢复了正常速度，停止了下跌。

“信天翁号”保持很低的高度，螺旋桨推进器则推着它离开了风暴，很快便把风暴抛到了后面。

毫无疑问，弗里洛兰被迫洗了个澡，虽然只有几秒钟，当他被拉回飞行器时，浑身湿得仿佛钻到海底去过似的，不难想象，他再也不叫唤了。

第二天，七月四日，“信天翁号”飞到了里海的北部沿岸。

第十一章

普李当大叔的怒火在这章
得到了充分的暴涨。

随后的五十个小时里，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不得不放弃了任何逃跑幻想。可能是罗布尔担心在穿越欧洲时，他们会更加难以看守。的确，他的这些俘虏是打定主意一定要逃走的。

不论怎样，此时任何轻举妄动都等于自杀。如果从时速一百公里的车上跳下来，那无疑是拿性命去冒险，要是从每小时二百公里的快车上跳下来，那可就是在找死。

“信天翁号”正是以这个速度——高于燕子的飞行速度，即每小时一百八十公里——它的最高时速在飞行。

“信天翁号”基本上一直向着西方飞行，飞行器上的人们注意到东北风正持续吹来，非常有利于“信天翁号”的飞行。但是风慢慢停息了，飞行速度很快，呼吸很困难，平台上不一会儿便站不住人了。有一次，两位同事要不是靠了空气的压力被顶在舱楼上，就被甩出平台了。

幸好舵手从舵舱的窗子里发现了他们，摁铃通知了前舱的人。

四个人立刻俯伏在地，向舱尾爬来。

曾经乘船航行过大海，在暴风雨中迎风而立过的人们，请你们仔细地回想一下，你们一定会想到这种压力是多大。不过此时，这种压力正是由于“信天翁号”的高速度造成的。

所以只有减速，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才可能回到舱内。正如工程师所说，只有在舱房内，空气才能正常呼吸。

真了不起！这架机器能够承受这样的飞行是多么的结实呀，至于前后两个推动器，正以巨大的推进力旋入大气层，而且根本看不出它在转动。

从飞行器上远远看到的最后一座城市是靠近里海北岸的阿斯特拉罕。

曾经被某位俄罗斯诗人称为“沙漠之星”的这座城市的地位，现在已由首位退居第五或第六位了，片刻间，现出了这座简朴的行政首府那砌着毫无用处的雉堞的旧城墙，城中央高耸的古塔，现代风格的大教堂和遍布全城的清真寺。最高的大教堂有五个金色的圆顶，顶上散缀着蓝色的星星，宛如从空中裁下来的一般，坐落在两公里长的伏尔加河口。

从这里开始，“信天翁号”一直在天空中遨游，仿佛被一匹长有翅膀的神马拖着似的。

七月四日上午十点左右，飞行器正沿着伏尔加河谷转向西北。顿河草原和马拉尔草原沿河的两侧飞逝而去。即使向着无垠的草原望去，也没时间数清那些村庄和城镇。夜幕终于降临了。飞行器甚至没有向克里姆林宫致敬就飞过了莫斯科。在十个小时的飞行中，它跨越了从阿斯特拉罕到俄罗斯旧都之间的二千公里的路程。

从莫斯科到彼得堡，走铁路不过一千二百公里，只需半天的时间。所以，像特快列车一样准时的“信天翁号”于凌晨两点抵达了彼得堡和涅瓦河沿岸。在这六月的骄阳经常恩赐的高纬度上，借着白夜的光芒，人们得以一览大城市的全景。

随后，飞行器又飞过了芬兰湾，阿波群岛，波罗的海，在斯德哥尔摩的

纬度上飞过了瑞典，在奥斯陆的纬度上飞过了挪威。仅仅十个小时，飞行了两千公里！好像它的飞行力量和地球引力的合力将它拴在了一条环绕地球的轨道上了。似乎可以相信今后任何人类的力量都无法打破“信天翁号”的速度了。

然而它却停下来了，正好停在挪威著名的留坎弗斯大瀑布上空。令人神往的特勒马克地区的古斯塔山仿佛是一块不能超越的界碑，从西面挡住了它的去路。

“信天翁号”在这里掉头向南一直飞去，速度一点也没降低。

在这难以让人相信的飞行中，弗里洛兰干什么呢？他一声不吭地缩在舱房的一个角落。除去吃饭，他一直在尽量地睡觉。

弗朗索瓦·塔帕日一边陪着他，一边取笑他的胆小。

“喂！小伙子！喂，”他说，“你不叫唤啦！……用不着不好意思！照现在这样，最多不过再吊上两个小时……现在这速度，可是风湿病患者最好的空气浴啊！”

“我好像觉得浑身哪都散了似的，”弗里洛兰一再强调说。

“那很有可能，我的好弗里！可是我们飞得这么快，掉下去的可能性等于零！……这点倒是令人放心！”

“您这么想吗？”

“我以加斯科尼人的信誉保证！”

弗朗索瓦·塔帕日丝毫没有夸张，飞行器凭借高速飞行，使提升螺旋桨的转速悄悄减慢了。“信天翁号”像孔格拉夫火箭一样在大气层上滑行着。

“还要飞很久吗？”弗里洛兰问道。

“很久？……不会的！”厨师回答道，“不过就一辈子！”

“天哪！”黑人尖叫了一声。

“当心！弗里！”弗朗索瓦·塔帕日跟着叫道：“说句我们家乡的话，主人会让你去打秋千的！”

弗里洛兰就着眼泪咽下了一块食物。

此时，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刚刚作出一项决定。很明显逃路是绝对不可能了。既然不能回到地面，那么怎样才能让地球的居民知道他们失踪的遭遇，他们是被谁绑架的，绑架后被囚禁在什么样的飞行器上，以便引起居民们从罗布尔手中营救被绑朋友的冒险行动，老天爷！这是靠什么代价才换来的行动啊！

取得联系吗？怎么去做呢？模仿遇难的水手把情况写明塞进瓶子里抛进大海吗？

可现在的大海就是空气，瓶子是浮不起来的。除非它正好砸在行人的头上，那可能会把行人的脑袋砸破，否则永远不会被人发现。

两位同事目前所能使用的方法只有这个了。他们正要浪费飞行器上的一个瓶子，普李当大叔又想出了另外一个主意，他吸鼻烟，这一点在前面已经提到过，这一点小毛病读者是会原谅的，因为哪个美国人身上都会有比这糟得多的缺点。一个吸鼻烟的人，肯定有鼻烟壶，普李当大叔的这只已经完全的空了。这只鼻烟壶是铝质的，如果扔下去，被某位诚实的公民发现了，便会拾起来；如果他拾起来，便会送到警察局去。那么，在警察局，人们就会发现一份关于罗布尔的两名俘虏的情况报告了。

一切都照想的去做了。信很短，但写明了所有的情况，还注明了韦尔顿

学会的地址，并请求将信转到那里。

随后，普李当大叔把信放进鼻烟壶，用厚呢子条缠好，这一是为了防止它在坠落时打开，二是为了防止它落地时摔碎。现在只有等待了。

在高速飞越欧洲的过程中，最困难的事，就是离开舱房在平台上爬行了，如果被风卷走那么舱里的人谁也不会知道。再说，又不能让鼻烟壶掉进海洋、湖泊等水域里，那样它就完全丢失了。

两位同事所用的这个办法和地球上的居民进行联系不是不可能的事。

但现在天还亮着，最好是等到天黑以后，趁着减速和休息的时候再溜出去，那样也许可以靠近船舷，使能挽救性命的鼻烟壶落在某个城市里。

“信天翁号”在古斯塔离开挪威领土后，便向南飞去。它不差毫分地沿着零度经线——这在欧洲正是巴黎的的经线——飞行，越过北海上空，引起航行在英格兰、荷兰、法兰西和比利时之间海面上的千百只船上的人的惊愕。如果鼻烟壶没有落在这些船的甲板上，那么就会掉入深海中。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只得再等待更有利的时刻，再说，正如读者将要看到的，一个天赐良机就要出现了。

夜里十点，“信天翁号”飞抵法兰西海岸，靠近敦克尔克的地方。夜色很浓，有一刻，人们看到了灰鼻子灯塔从加莱海峡的一侧射向另一侧的灯光，它与多弗尔的灯光交相辉映。“信天翁号”继续保持一千米的高度，飞入法兰西领土。

它保持着飞行速度，像一枚炸弹，飞过美丽的法兰西北部星罗棋布的城市和村庄，掠过敦克尔克、杜朗斯、亚眠和克雷，飞到巴黎的纬度上。什么都不能让它偏离飞行的航线。直至午夜时分，它飞到了“不夜城”的上空。即使整座城市都进入了梦乡，居民们都已睡熟，这个城市也不虚此名。

工程师怎会出人意料地将飞机停在巴黎的上空呢？不得而知，可飞机确实降落到距这座城市几百公尺的地方。罗布尔走出舱房，全体船员也都走到平台上来呼吸一下周围的新鲜空气。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是不会错失良机的。自从他俩离开舱房，便竭力躲在一旁，为避免别人发现，借机选择合适的时机。

“信天翁号”像一只硕大的金龟子，在城市上空沿着爱迪生发明的电器照得透明的城市上空缓缓地飞行着，街上行驶的汽车的噪杂声和巴黎附近密如蛛网的铁道上的汽笛声从四面八方传到了飞行器上。随后，它滑翔在最高建筑物的顶端，仿佛要向教堂的圆顶或是残废军人院顶上的十字架撞击。它从特罗卡德罗寺的两个清真寺的尖塔飞到顶部装有巨大的反光器并将整个首都照耀着的战神广场上的艾菲尔铁塔。

这次夜游，这次空中漫步，持续近一小时，仿佛是在进行着无休无止的空中小憩。

可能是工程师罗布尔自己也想让巴黎人观赏一下一颗连他们的天文学家也没见过的流星。“信天翁号”打开了灯，两束耀眼的光束扫过广场，街心公园、花园、宫殿上和城中的六万幢房子的上空，把巨大的光柱从地平线的一端投向另一端。

毫无疑问，“信天翁号”被人们发现了，人们不仅清清楚楚地看见了它，还清清楚楚地听到了它，因为汤姆·特纳拿起他的喇叭向着城市吹奏了一曲铜管乐。就在此刻，普李当大叔俯身向下松开手将鼻烟壶抛向了这座城市。

“信天翁号”几乎同时升向了高空。

一片呼喊声从街上稠密的人群中发出——为奇异的流星而发出的惊愕的呼声——传向巴黎的上空。

突然，飞行器灭灯，又回到黑暗和寂静中，飞行又以每小时二百公里的时速开始了。

一切都被巴黎人看到了眼里。

凌晨四点，“信天翁号”斜穿过法兰西领土。随后，为了不至于耽误时间尽快地飞过比利牛斯山和阿尔卑斯山，它掠过地面从普罗旺斯一直向昂蒂布角顶端飞去。九点钟聚集在罗马圣彼得教堂露台上的圣徒们目瞪口呆地看着它飞过“不朽之城”。又过了两个小时，飞行器飞近那不勒斯海湾上空，在维苏威火山的浓雾漩涡里摇摆了几下，便斜穿过地中海，于下午一点，飞到了突

{ewc MVIMAGE,MVIMAGE, !97200040_0247-1.bmp}

“信天翁号”打开了灯。尼斯港口城市古莱特的了望哨的视野中。

飞行器飞离亚美利加后，跨过亚细亚又飞过了欧罗巴！飞行器在二十三天的时间里飞行了三万多公里的航程！

现在，它又进入了阿非利加大陆那些已被别人了解和一些尚无人知的地区。

或许读者还惦记着那只落下的鼻烟壶吧！

鼻烟壶落到了利沃里街二百一十号门的对面。当时，街上空无一人，到了第二天才被一扫街的女工拾到，她立即将它送到了警察局。

起先，警察局里的人们以为这是个定时炸弹，他们小心翼翼地解开绳子，拆掉布条，将它打开。

突然，“爆炸”发生了，那是警察局长打了一个大喷嚏。

人们从鼻烟壶中发现了那封信，在一片惊讶声中，人们读到：

“费城韦尔顿学会主席普李当大叔和秘书菲尔·埃维思被工程师罗布尔绑架到了‘信天翁号’飞行器上。

请代为通知其亲友。

普李当大叔
菲尔·埃维思”

两个大陆上的居民无法解释的现象终于被解释清了，无数地面观测站里的学者们终于平静了。

第十二章

在这章里，罗布尔工程师
热情高涨，积极地做着一切事情。

在“信天翁号”飞行的这段时间，读者当然可以产生诸多疑问：

直到如今大家才仅知道其名的罗布尔到底是什么人？难道他要在大气层中度过一生吗？他的飞行器是否永不停息？它是否在某个没有人烟的地方有个宿营地，因为即使它不需要休息，但至少应补充些给养。若非如此，那真是太惊人了，最凶猛的飞禽也会有落脚安歇的地方呀！

另外，工程师打算怎样处置那两个俘虏呢？是把他们扣下作永久的人质？还是继续带着他们去遨游非洲、南美、澳洲、印度洋、大西洋和太平洋，使他们彻底折服后再让他们恢复自由呢？他对他们说道：

“现在，先生们，我希望你们放弃你们的观点，对于‘比空气重’的问题不要再那么疑心重重的了！”

这些问题，暂时还无法明确地回答。这是未来的奥秘，或许有一天，人们是会解开这些秘密的！”

不论怎样，罗布尔的飞行器飞到非洲北岸可不是来找落脚地的。它在突尼斯上空从奔角飞向迦太基角，在日落的余辉中时而飞舞，时而滑翔，自由自在地翱翔，好不惬意。之后，它穿过神秘的迈杰尔达谷，沿着长满仙人掌和夹竹桃的淡黄色的河道飞往内陆，惊起了无数只栖息在电线上，仿佛等待在传递电报的鹦鹉！

夜色再一次降临。“信天翁号”在克鲁米里边境上空飞过。假若幸存下来一个克鲁米里人，他看到这只巨鹰的出现定会俯下身来祈求安拉的。

第二天清晨，飞行器上的人看到了安纳巴城及其周围秀丽的群山和有小阿尔及尔之称的斯基克达修的拱型堤岸，接着便是怡人的葡萄园和茂密翠枝覆盖下的片片田野。

于近午时分，他们在阿尔及尔的卡斯巴结束了在大、小卡比利亚山脉上空的五百公里的飞行。飞行器上的人们都看到了怎样的景色啊！港湾从马地福角一直伸延到佩斯卡沙嘴，诱人的海滨星罗棋布地布满了宫殿、清真寺院和别墅，山谷披满葡萄园的绿装，碧波万顷的地中海中行驶着小得像蒸汽艇似的横渡大西洋的客轮。一直到奥兰城，一路风景如画，城中的居民看到“信天翁号”一闪就溶入了满天的繁星中。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正在猜测是什么怪念头使罗布尔驾驶这艘飞行监狱在阿尔及利亚被素有“法兰西之湖”之称的一片海洋隔在另一方向的——法国的延长部分的上空游荡，但在太阳落山的两个小时以后，他们的猜测有了答案，因为这时飞行器掉转船头，飞向东南方。第二天，当一轮红日从撒哈拉沙漠冉冉升起的时候飞行器正飞出特勒山区。

七月八日，白天的飞行路线是这样的：飞经热里威尔小镇，这小镇同拉格瓦特一样，为方便今后征服撒哈拉沙漠所以建在沙漠的边缘；穿越斯蒂梭山口，这段飞行因为是顶着强风飞行，所以飞得不是很顺利；在沙漠中飞行，有时是缓慢地滑翔在沙漠绿洲或是城堡的上空，而有时又疯狂地在沙漠上空一闪而过，时速甚至超过胡兀鹫的速度。那些胡兀鹫毫无顾忌地十二或十五只结成一伙向着飞行器横冲直撞，把飞行器上的人尤其是弗里洛兰吓坏了，

有时不得不向它们开枪。

如果说胡兀鹫只能报以惨叫和啄敲爪击，那些同样野蛮的土人可就不好对付了，他们从不吝惜他们的枪弹，特别是当飞行器飞越雪山那银帽下绿紫色山梁的时候。

浩瀚无垠的撒哈拉就在脚下了。下面仍沉睡着阿布戴尔·卡德营地的遗迹。这里，特别是贝尼——姆扎尔的联合管辖区对于欧洲旅行者来说，永远都是危险的地方。

风像潮水一样拖着淡红色的砂粒扫过沙漠“信天翁号”为躲避西蒙风的侵刮，升到更高的空气层中，光秃秃的谢勃加高原把它灰黑色的溶岩渣一直铺到绿荫荫的安—马新山谷。一眼望去。景色尽收眼底，但其表面变化却层出不穷，整个群山被苍郁的树林覆盖着，山后灰蒙蒙的丘陵连绵起伏，好似阿拉伯人的大斗篷，宽大的裂痕损坏了地表。远处，现出湍急的沙漠季节性河流、棕榈林和围绕清真寺建造的一片片茅草屋。著名的梅特利耶寺就建在这里，一位宗教领袖——伟大的伊斯兰隐士西尼·希克就住在这里过着单调的生活，安度余生。

天将黑之前，飞行器在散布着沙丘的平原上空飞行了几百公里。它本可以在位于茫茫棕榈林中的瓦尔格拉绿洲着陆。但它并不想休息。城中的三个区可以看得清清楚楚：苏丹的皇宫——那是一个筑了工事的城堡；反复晒干的砖房；山谷中人工挖的自流井，“信天翁号”可以在这里补充用水。但由于“信天翁号”的飞行速度惊人，所以他们在克什米尔汲取的希达斯波的河水至今还没用完。

“信天翁号”是不是也被混居在瓦尔格拉的阿拉伯人、姆扎布人和黑人看到了呢？毫无疑问，因为它受到了数百发枪弹的迎接，但那些子弹还没有挨到他们便掉下去了。

随后，黑夜降临了，这是沙漠中寂静的黑夜，弗利西安·达难德曾用最优美的乐谱记录过这夜里的一切故事。

随后的几个小时，飞行器转飞西南方向，横穿通往古累阿城的路，其中有条路是一八五九被一名顽强的法国人迪韦里埃找到的。

夜色更深，根本看不见那条长长的根据杜邦歇尔设计建造的，经过拉格瓦特和加达雅把阿尔及尔和廷巴克图连接起来的，然后再通到几内亚湾穿越撒哈拉铁路。

“信天翁号”穿过北回归线，进入了赤道地区。继而它飞越了莱思少校一八四六年丧命的那条路，这条路距撒哈拉南端一千公里左右。越过从摩洛哥通往苏丹的商路；当飞行器飞到图阿雷格人肆意拦劫商人的沙漠地带时，飞行器上的人听到了传说中的“沙漠歌声”，轻婉哀怨的歌声仿佛从地里冒出来般呻吟着。

唯一遇上的意外是碰上一群迎面扑来的蝗虫，落在平台上给飞行器增加了重量。险些使它因超载而“沉没”。船员们慌忙哄走这些负担，只有弗朗索瓦·塔帕日留了几百只作为食品。他把蝗虫烹得鲜美异常，连弗里洛兰都吃着吃着就忘记了那从不消失的恐惧。

“味道和虾一样鲜！”他边吃边说。

此时，飞行器正处在距瓦尔格拉一千八百公里，靠近苏丹王国北部边境的地方。

午后两点，一座城市出现在一条大河的拐角地带。这条河便是尼日尔河，

这座城市便是廷巴克图。

在此以前，到过这座非洲的麦加城的只有旧大陆的旅行家，如巴图达、英伯特、芒戈·帕克、亚当斯、莱恩、卡耶、巴思、伦兹等等。从这一天起，又有两位美国人，由于奇特的遭遇所带来的奇缘，能够在他们荣归故里以后——如果他们能回去——将可以大谈他们的所见所闻了。

这段旅行使他们得以一览这座五、六公里长的三角形城市的每个角落；听到了城里大集的暄嚣声；嗅觉神经还常受到尤布·卡摩广场飘来的难闻气味的刺激，那里，在索·玛依斯王宫的边上立着一个高大的肉铺。

总而言之，工程师让他的两名俘虏从空中欣赏到了已沦于塔格涅的图阿雷格人之手的苏丹名城。

“先生们，廷巴克图到了，”工程师告诉他们，那声音同十二天前对他们说，“印度到了，先生们”一样。

之后他又说：

“廷巴克图位于北纬十八度，巴黎经线以西五度五十六分，平均海拔二百四十五米；这是一个拥有一万二千到三千居民的重镇，以科学的发达和艺术辉煌而驰名！……或许你们有意在此逗留几天？”

这个建议出自工程师之口，只能是讽刺。

“但是，”他补充道：“作为一个外国人，置身于此地的黑人、柏柏尔人、福拉那人、阿拉伯人等混居的地区是很危险的，何况我们又是从飞行器上下到他们中间的。”

“先生，”菲尔·埃维思同样以嘲讽的语调回答道，“为了能离开您，我们宁愿去冒受土人攻击的危险，监狱换监狱，廷巴克图也比‘信天翁号’强。”

“这可要看每个人的品味了，”工程师反驳到，“我是不会去冒这个险的，我要对和我一起旅行的每个观光客的安全负责……

“罗布尔工程师，”普李当大叔的怒火终于爆发了，“你对我们实行监禁，难道还不满足吗？你绑架了我们还不够，还要肆意侮辱我们吗？”

“噢，哪里，我不过是嘲讽你们几句罢了。”

“飞行器上有没有武器？”

“足够一军火库！”

“有两只就够了，我一只，您一只！”

“您是想和我决斗！”罗布尔叫道，“决斗吗！我们中会有一人丧命的！”

“是的，一定会的！”

“噢，不！尊敬的韦尔顿学会的主席，我倒希望您长久地活下去！”

“如果您想活下去，您的建议倒还算明智！”

“明智不明智，我倒不在乎；反正我并不想决斗，随您去想，去向能同情您的人抱怨好啦，只要您愿意！”

“已经这么办了，工程师罗布尔先生！”

“真的吗？”

“难道在飞行过程中向有人居住的地方扔下一封信是件很困难的事吗？！”

“难道你们这么干了吗？”罗布尔为一种无法抑制的愤怒而激动着。

“假若我们那样做了又怎样？”

“如果真有这事……那你们就该……”

“该怎样？”

“该去把你们的信追回来！”

“把我们扔下去吧！”普李当大叔大声吼道，“我们就是干了！”

罗布尔愤怒地向前迈了几步……

随着他的一个手势，汤姆·特纳和几个人围了上来。工程师极想使用他的威严。但他忍住了，他担心控制不住自己会做出什么事来，转身走回自己的舱房。

“太棒了！”菲尔·埃维思在一旁拍掌叫好。

“他没这胆量，”普李当大叔说，“我可有！我一定要那么干他一下！”

这时，廷巴克图的广场上，大街上和建得像圆形剧场一样的一幢幢房屋的路上聚满了全城的居民。无论是在圣喀尔、撒拉哈玛之类的富人区，还是在布满破烂茅屋的贫民区，阿訇们都登上了清真寺的塔尖向“信天翁号”这个怪物发出了诅骂声，这倒是比枪弹安全多了。

飞行器还没到尼日尔拐角的卡巴拉港，港湾里停泊的船上的人们就已经行动起来了，毋庸置疑，一旦“信天翁号”降落在此，将会被砸得稀巴烂。

喧吵的鹳群、杜鹃群和鹧鸪群跟随“信天翁号”飞了好几公里，但由于它的飞行速度极快，一会儿便把鸟群都甩在后边了。

天又黑了下来，数不清的象群和牛群在肥沃的土地上吼叫着，使周围的空气都震颤起来。

二十四小时内“信天翁号”飞越过了在零度经线和西经二度尼日尔河湾角中的整个地区。

假若某位地理学家拥有一架类似的机器，那么就可以轻易地绘出这片地区的地形图，测定海拔高度，标明河道和其支流，注明城市和村镇的位置，中非地图就不会再有大片的空白、浅色的虚线和那些含糊不清、让地图绘制员大失所望的标记了。

十一日清晨，“信天翁号”越过了苏丹与几内亚湾之间的几内亚北部群山，达荷美王国的“孔山”群峰依稀出现在地平线上。

离开廷巴克图以后，飞行器一直由北向南飞行着。由此，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推断出，如果航向不变，那么再过六个纬度，飞行器将飞临赤道。难道“信天翁号”会再次飞向大海上空？这可不是白令海或里海，也不会是北海或地中海，那将会是大西洋。

这可不是两位同行所希望的航向，那样，他们逃跑的希望将化为泡影。

然而，飞行器航速变慢，仿佛有些依恋非洲大陆，莫非工程师想返回了？不！是飞行器下的城市引起了他极大的注意。

众所周知——他本人也清楚，这里是非洲西部沿海诸强之一的达荷美王国。它曾与相邻的阿桑蒂斯王国鼎足而立，相当强盛。虽然它疆域狭窄，南北只有一百二十法里，东西仅距六十法里，但自从它吞并了独立邦阿德拉和维达以后，人口增长到八十万之多。

达荷美王国国小名声大。它因每年节日期间以活人祭祀、为旧国王送葬和庆祝新国王登基而进行骇人听闻的大屠杀而名扬海外。达荷美王国有一种礼节，国王在接见外国贵宾或使节时，要砍下十二颗人头以示隆重及对贵宾的热烈欢迎之意，而执行这一砍头行动的正是司法部长——熟谙刽子手行当的明翰。

“信天翁号”飞抵达荷美王国境内时，正值国王巴哈杜驾崩，臣民们正

在为新国王的登基作准备。罗布尔正是看到了举国上下忙忙碌碌的景像。

看，达荷美农人的队伍正迤逦地向首都——阿波美移动。辽阔的平原长满深深的草丛；木薯地一望无际；棕榈树、椰子树、合欢、柑桔和芒果树组成了茂密的大森林，果实的香味随风飘上“信天翁号”，成千上万只鹦鹉和飞雀叽叽喳喳飞绕在绿色的海洋中，一片如画的风景。

工程师倚栏而望，陷入沉思，只是偶尔和汤姆·特纳聊上几句。

“信天翁号”没有引起地面这些活动人群的注意，那些人奔走在密不透风的树顶下，很少能看见人影，也可能是飞行器正飞在高空的薄云中因而看不见。

上午十一点左右，被城墙围绕着的首都出现了。环城是一条二十多公里长的壕沟，城里地势平坦，街道宽阔整齐，城里广场的北面矗立着王宫。突起的祭坛靠近祭品室，俯视着这群建筑物。每逢节日，被缚的俘虏被柳筐抬到祭坛顶上抛下去散给民众，读者如果能想象到那些可怜的家伙是怎样被疯狂的民众撕成碎片的，心中定会感到恶心与厌恶。

在王宫院落的一隅，驻扎着皇家军队中的四千名武士——这是一支骁勇善战之师。

如果说亚马逊河畔是否会有女士兵还属疑问，那在达荷美有这样的军队却是不容置疑的。这些女士兵中有的身穿蓝色衬衫、蓝色或红色披肩、白地蓝条的裤子、白色无边圆帽，腰带上挂着子弹袋；另一些是女猎象手，她们身上装备有重马枪，短刀匕首，头上用铁环箍着两只铃羊角；女枪手们都穿着红蓝各半的上装，武器则是老式的铸铁管的喇叭口火枪；姑娘营的士兵则穿蓝上装、白裤子，都是处女，像狩猎女神——狄安娜一样纯洁，身上也带着弓箭。

这些女兵，再加上五、六千穿短衬裤、棉布上衣、腰间系一块布的男兵，这便是达荷美军队的全部了。

阿波美这天空无一人。国王、贵族、男女士兵及全城的百姓都离开都城，涌到离城几英里路以外一片四周都是树林的开阔的平原上去了。

这里即将举行国王的登基大典；最近几次劫掠中抓获的俘虏将被屠杀以庆祝盛典。

两点左右，“信天翁号”飞至平原上空，在迷雾中徐徐下降。迷雾团团罩住了它，达荷美人没有马上发现它。

聚集在此的王国各地的人不下六万人，他们包托维达、克拉贝依、阿德拉、东波里及最偏远村落的人们。

一个叫作布·那迪的活泼健美的二十五岁的汉子——新国王——站在一个阔叶树下的小土坡下，面前拥满了他的新的皇室成员、男女士兵和他的子民们。

坡下，五十多名乐师正在吹奏他们部落的乐曲，乐器中有声音沙哑的鹿皮鼓和葫芦吉他以及用铁锤敲击的小铃。在一片乐曲声中，竹笛的尖啸声特别刺耳。士兵们不停地鸣放步枪、火枪和大炮，那炮架被震得险些把女炮手们砸在地上。人群欢声雷动，欢呼喝彩声冲上九天云霄。

在平原的一角，士兵们看押着马上要为驾崩的国王陪葬的俘虏，死亡也没有减弱这位国王的任何威仪。巴哈社的父亲——戈佐国王入葬时，他儿子杀了三千人陪葬，这次布·那迪杀的人也绝不能少于他的父亲。是不是还需要让“信差”去通知在天的各位神灵和先人们也都聚齐前来为即将升天的君

王陪驾呢？！

演说，献词，歌舞，女兵们也进行了竞技类的习武表演。狂欢足足折腾了一个小时。

大屠杀的时刻越来越近了。罗布尔早知道这种习俗，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些俘虏——为屠杀准备的男女老少。

“明翰”站在小土坡上，挥舞着弯刃刑刀；刀尖上还缀着一只金属小鸟，这能使刀挥起来更加稳当。

只身一人是无法应付行刑这项工作的，“明翰”身边还有百十名刽子手在等候着。

“信天翁号”此时进行斜线飞行，不断调整着螺旋桨和推进器，渐渐接近了地面。很快，它便从隐蔽的云层中飞了出来，在接近地面一百米时，达荷美人终于发现了它。

和以前情况恰恰相反，那些土人把它当成特意来向巴哈杜国王致意的天神了。

人群爆发出异乎寻常的欢呼声，土人们对这只对他们来说无疑是接已故国王的圣体去天堂的上界的神鸟欢呼雀跃，激动不已，人们纷纷祈祷，请求。

屠杀开始了，第一颗人头从“明翰”的刀下滚落，紧接着，成百的待砍俘虏被推到刽子手的面前。

突然，“信天翁号”上响起一声枪声，那位“明翰”应声扑倒在地上。

“打得好，汤姆！”罗布尔喊道。

“好！朝人堆打吧！”工头答道。

他的同伴们也像他一样，荷枪实弹，只等工程师的一声令下就会枪炮出膛了。

人群大哗，人们突然明白，这个带翅膀的飞行物不是人们期盼的神。当“明翰”倒毙之后，一片复仇的吼叫声从四面八方响起，紧接平原上响起一片枪声。

“信天翁号”无所畏惧，它断然降落到离地面一百五十尺的高度。不管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对罗布尔有多少仇恨，他们还是一同参加了这一人道主义的救助行动。

“做得对，救出那些俘虏！”他们大声喊着。

“我就是这个意思！”罗布尔答道。

两位同行和船员们用手中的连发步枪将排弹射入人群，且弹无虚发。船舷上的那门小炮也被转小角度，及时地发射了散弹，且伤杀效果理想。

那些俘虏根本来不及弄清这来自上天的援助是怎么一回事，他们趁看守士兵忙于还击的空当挣断了绳索。

“信天翁号”被一颗子弹击穿了前推进器的浆叶，还有几颗打在了外壳上，躲在舱房深处的弗里洛兰险些被打穿外壳的子弹击中。

“啊！让他们再尝尝这东西！”汤姆·特纳喊了一声。

他爬到弹药舱，拖出了十二枚硝甘炸药筒分人同伴们。随着罗布尔的一个手势，这些炸药飞向地面，弹一落地，便炸开了花。

地面狼籍一片，国王、军队、贵族和百姓们惊恐不安，四处溃逃！有些人躲在树下，看见俘虏们逃散，也没有一个人去追赶。

达荷美王国的国王登基大典就这样被冲散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也体验了飞行器的威力和它为人类所做的贡献。

战斗结束，“信天翁号”泰然地升到高空。它飞过了维达，那个因西南风所吹起的海浪至使船泊无法停留的港湾不久便从视线中消失了。

“信天翁号”高高地飞向大西洋的上空。

第十三章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安全地
飞越了大西洋，没有任何不良反应。

大西洋！两位同行的担心变成了现实。罗布尔好像对到这烟波浩渺的大海上飞行一点也不在乎。他们早已习惯了这样的跨洋飞行，这种飞行根本不会引起他和他的手下们的不安。这时，他们都已回到自己的舱房，不会有任何恶梦来骚扰他们的睡眠。

“信天翁号”要去何方”难道真像工程师听说它不仅仅要环绕地球一周？但不管怎么说旅行肯定要在某个地方告一段落。如果说罗布尔要在空中过一辈子，永远不着陆，那谁也不会相信的，如果是那样，那他怎么补充生活给养呢？况且机器运转还需要许多东西呢。也许在地球上某个无人知晓且无法靠近的地方有个宿营地或是港湾什么的，可以给“信天翁号”提供所需品。说飞行器和地球上的人类断绝了关系还可以，要是说飞行器和地球上的每个地方都断绝了联系，那可不行！

如果真有这么个地方，那它在哪呢？工程师是怎么找到这个地方的呢？是不是有一群人在那正等他回去，而他正是那群人的首领？他那里是否还接纳新的成员？最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为什么有这么多人都把自己的命运和他联结在一起呢？另外，他既然能制造耗资巨大的飞行器，那他到底有多少财富呢？的确，大家共同生活在像船一样的飞行器上，过着集体生活，一种家庭式的生活，大家都很快乐。但这个罗布尔到底是个什么人呢？他来自何方？有什么经历？毫不用怀疑，他对这些大家都想知道的谜底是不会透露一个字的。

这些难以解决的问题惹恼了两位同行，读者们不用对此感到惊讶。他们糊里糊涂地被带进了一个陌生的境地；冒这么大的风险却看不到一点前途，这次冒险将在什么时候结束也不知道；这场无休止的飞行看来无论如何也逃不掉了。这一切难道还不会导致韦尔顿学会的主席秘书采取极端的行为吗？

我们暂且不提这些。

“信天翁号”从七月一日起开始在大西洋上空飞行。清晨，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悬挂在高空。非洲已从北方的地平线上消失，海阔天空，看不到一点儿陆地的影子。

弗里洛兰咬着牙走出舱房，看到下面的一片汪洋，心中不免恐慌起来。“下面”这个词不够准确，应当说“周围”，因为当人到了高空中，周围仿佛就是深渊，地平线就会和你一样高，而且慢慢地远离你，让你永远都够不到。

弗里洛兰无法从理论上解释这一现象，但他明显地感觉到了这一切。从而引起他的厌恶之感，而这种感情即使是那些勇敢的人也会有的。总而言之，弗里洛兰小心翼翼地闭上了眼睛，双手摸索着回到他的舱房，他要在那里多呆些时候。

在三亿七千四百零五万七千九百一十二平方公里的海洋中，大西洋所占的面积四分之一还多。工程师仿佛不太繁忙，他也没有下达全速前进的命令。飞行器此时也无法保持它在飞越欧洲大陆时所保持的二百公里的时速。这时西南方气流很大，“信天翁号”正逆风而行，尽管风力不是很大，但它一时

半会儿却找不到全速前进的机会。

气象学家的最新研究成果表明，在这片热带地区有一股聚合信风，吹向撒哈拉沙漠或是墨西哥湾。在无风区域以外，这股风有时从西吹向非洲，有时从东吹向新大陆——至少热季时大都如此。

“信天翁号”没有发挥推进器的全部力量去顶撞逆风，它保持速度缓慢地前进，但这种速度也已超过了横渡大西洋最快的轮船。

七月十三日，飞行器飞越了赤道。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由此知道了他们离开了北半球，来到了南半球。

飞行器飞越赤道时，没有像其他商船那样举行什么仪式。

只有弗朗索瓦·塔帕日往弗里洛兰的脖子里倒了一大瓶子水。这之后便会有好几杯杜松子酒喝，黑人高声称道愿意过好几次赤道，只要不是在这只让人摸不透的飞行器上过就行。

十五日清晨，“信天翁号”飞行在阿森松群岛和圣赫勒拿岛（南大西洋的火山岛）之间，有一段时间，那岛上的高地露出了地平线。

由此可以想象，当年拿破仑身陷囹圄时，如果有一架罗布尔的飞行器，那么，不管看守他的英国军官有多么谨慎，也只能看着他的囚犯从空中飞走了！

七月十六日、十七日两天晚上的日落时分，霞光在空中出现了奇迹，在高纬度上看仿佛是极光。太阳夕下时放出七彩的光芒，其中有着炽热的绿色。

有些观测家在解释晚霞这一现象时说：地球好像在穿越一块能够折射落日余晖的宇宙灰尘云。但如果这些观测家能到飞行器上来看一看，他们就不会这样说了。

飞行器上的试验证明，大气中悬浮着的细小的辉石结晶、玻璃珠和磁铁微粒，跟一般火山喷发出来的物质一样。毫无疑问了，这块所谓的灰尘云是由一座爆发的火山抛上天空的，云中的微粒造成了观测家们所看见的现象，这块云由于空中气流的作用力，这时正悬浮在大西洋的上空。

在飞行过程中，除了上述现象，还看到了其他好几种景像。有时，大块的乌云给天空染上一层奇特的灰色。当飞行器飞越那道蒸气幕墙时，就看见云上有些白得刺眼飞旋着的旋涡，使云面显得跌拓起伏，漩涡中闪烁着微小的片状物，在这个纬度上，这种现象只能用冰雹的现象来解释。

十七日夜间，飞行器飞行在一轮满月和一道即将在落海之前就要蒸发掉的细雨幕帘之间，一条黄绿色的月亮彩虹出现在空中。

这些变幻莫测的现象说明天气要变。离开非洲海岸以后，一直刮着的西南风已经开始在赤道上空停息。在这一热带地区，天气格外炎热。罗布尔决定飞到再高一点的气层中躲一躲令人难以忍受的太阳的直射。

气流的改变使飞行器上的人们预感到赤道以外的地区的气候一定会发生变化。再说，南半球的七月正值北半球的一月，此时正值隆冬季节。“信天翁号”如果继续向南飞，很快就能感受到气候的变化了。

正像海员们所讲的，大海是海感的。七月十八日，在南回归线以外，出现了另一种景像，要是此时有条船停在那儿，一定会惊讶不已。

海面上泛起滔天的巨浪，速度不会低于每小时六十英里。浪峰的间距大约八十尺，在海面上划过长长的光痕。夜幕降临以后，一道刺眼的光折射到飞行器上，仿佛流星一般。罗布尔从没有过在火海上飞行的时候——因为这

火并没有热度，所以也无须躲到高空上去。

这肯定是电光，因为海中大群的鱼苗和海面上散发着鳞光的小生物聚在一起也不可能产生如此亮的光线。

这种现象出现时空中的电压一定很高，这一点，飞行器上的人们都会感到。

如果那时候有一条船，到了第二天，人们肯定会看到它沉没在海中。“信天翁号”却和风浪开着玩笑，它一会儿低飞掠过水面，一会儿又像雄鹰一样飞入高空寻求阳光。

“信天翁号”已经越过了南纬四十七度，接近了南极，天越来越短，白昼只有七、八个小时了。

下午一时，“信天翁号”降低到离海面不足一百尺的空中以寻求更好的飞行条件。

天气尚好。在天空的某些地方，乌云排成了水平的一条线，下部笔直地连在一起，表面垂下长长的凸泡，凸泡的顶端连接着海面。海面沸腾起来，喷出晶莹的水柱。

突然，海水沸腾了，变成一只只硕大的玻璃瓶。

刹那间，“信天翁号”被卷进龙卷风巨大的旋涡中，二十几股龙卷风扑面而来。幸而龙卷风的转向与飞行器螺旋桨的转向相反，要不然螺旋桨就会失去作用，飞行器就会栽入大海。此时，螺旋桨开始飞快地打转，快得吓人。

尽管螺旋桨在拼命飞转，但飞行器还是无法从旋涡中摆脱出来，因为它已经被龙卷风吸住了。飞行器的人们被抛到了平台的两头，靠着紧紧抓住拦杆才没被风卷走。

“一定要沉着，”罗布尔叫道。

是的，此刻不仅需要沉着还需要耐心。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刚刚走出舱房，就被甩到飞行器的尾部，差点儿被抛了出去。

“信天翁号”一边打转一边随着龙卷风移动。飞行器螺旋桨的转速比起龙卷风远远不如，飞行器从一个旋涡被抛向另一个旋涡，面临着散架的危险。

“开炮！”工程师喊道。

工头汤姆·特纳正抓住平台中央的那尊炮，那里的离心力最小。他明白了罗布尔的意思，很快的，他从固定在炮架上的弹药箱里取出一枚炮弹，拉开炮栓：炮弹响了，转眼间，龙卷风随着乌云一下被打散了。

云层被打乱了，云彩化成了垂直的大雨，像一张水幕挂在水天之间。

“信天翁号”重又获得了自由，它迅速升到了几百米的高空。

“有什么东西损坏了吗？”工程师问道。

“没有，”汤姆·特纳回答说。“玩了一场抽打荷兰陀螺，可不能再玩了。”

刚才的十几分钟里，“信天翁号”遭逢大难，要不是它自身特别坚固，早就被龙卷风给毁掉了。

穿越大西洋的过程中，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发生，旅程显得很枯燥，时间显得特别漫长。天气随着白昼的变短也变得越来越冷。普李当大叔很少看到罗布尔。工程师关在舱房里正忙着确定航向，标明航线，画出所辨认出的所有位置，记录着气压、温度和时间。同时还要写航行日记。

两位同行则在不懈地寻找着，希望在南方发现一块陆地。

另一方面，弗里洛兰正奉了普李当大叔的指令到厨师那里去打探一下工程师的底细。可是弗朗索瓦·塔帕日的话实在让人没法听，他一会儿说罗布尔是一位海军司令，一会儿说他是阿根廷的前任部长，一会儿又说他是美国总统，西班牙将军，来到空中是为了找寻更高职位的印度总督。又说他靠这架机器掠夺了数百万的资产，已被提起公诉。甚至还说他为造这架机器倾家荡产，将来只能靠当官去捞上一把。要问工程师会不会找个地方降落，厨师说不会的，他说工程师打算到月球上去，要是那有合适的地方，他会在那定居下来。

“喂！弗里！……我的朋友……你想去那上边看看吗？”

“不，我坚决不去！……”傻瓜回答道。他把这些瞎话全都当真了。

“干吗不!弗里!到那娶一个漂亮的月球姑娘,你就是那黑人的祖宗了！”

当弗里洛兰把这些话告诉给他的主人后，普李当大叔知道他不会得到罗布尔的任何资料了，剩下的，只有报仇了。

“菲尔，”一天他对他的同事说，“真的没有什么办法逃走了吗？”

“没办法。”

“那好吧。但人是需要自由的，必要时，可以为它牺牲生命……”

“如果必须作出牺牲，那还是越早越好，”菲尔·埃维思响应着。平时，他是个冷静的人，但此时，却再也无法忍耐了。“到了该结束的时候了！……‘信天翁号’到底要去哪？……现在它正斜穿大西洋，如果不改变航向，就会飞到巴塔哥尼亚海岸，最后到达火地海滨……再往后呢？……它将飞往太平洋上空，到南极大陆去冒险？……这个罗布尔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真到那时我们可就全完了！……现在，我们是正当防卫，况且，如果我们真的死了……”

“但愿不要这样。”普李当大叔说。“在没有报完仇，没有消灭这架机器和这些坏蛋之前，我们不要死！”

两位被无能为力的怨恨和狂怒激怒到顶点，既然势在必行，那么他们将冒着生命的危险去消灭这飞行器和他的发明者。他们不得不承认这飞行器无置可否的优越性，但这飞行器也顶多再存在几个月了。

这些想法在他们的脑中扎下了根，他们每时每刻都在想着将它们付诸行动。但怎样才能实施呢？去抢一枚炸弹将飞行器炸掉，但这必须进入弹药仓。

幸好弗里洛兰对这一切尚不知晓，否则，他要是知道飞行器即将在空中爆炸，他一定会去告发他的主人。

七月二十三日，在西南方靠近麦哲伦海峡的入口处，出现了一片陆地。在这个季节里，五十四纬度以外，黑夜长达十八个小时，气温只有零下六度。

开始，“信天翁号”没有继续朝南飞，而是沿着曲折的麦哲伦海峡飞向太平洋方向。它飞过洛马斯海湾，在格雷戈里峰以北，布里克落科斯山以西看到了智利的一个小村庄彭塔阿雷纳斯，村里正钟声大作。随后，又飞了几个小时后，看到了法米那港的古老的建筑群。

尽管南半球的白天如此短暂，只有几个小时，但在这几个小时里，所看到的风景却颇为壮观。峻美的山峰，终年覆盖积雪而又长着层层密林的雪山，内陆海、夹在群山中的岛屿和半岛之间的海湾，克拉伦斯岛、德索拉雄岛、海峡航道和数不清的海角，岬地。寒冷把标志着美洲大陆结束的弗罗瓦德角到新大陆尽头的合恩角之间的大片地方冻结成一个错综复杂的大版块。

然而，一到法米那港，“信天翁号”却掉头朝南飞了。它从布伦斯维克

半岛上的塔尔那山和格拉夫斯山之间穿过，一直飞向屹立在麦哲伦海峡边上海拔二千多米的高峰——萨米恩托峰。

现居住在火地岛上的土人佩什人或叫火地人的祖先早先就居住在这里。

在六个月前白天长达十五、六个小时的盛夏季节里，这片肥沃的土地上，特别是南部，景色真是美不胜收。到处都是幽静的山谷和足以畜养成千上万头牲畜的牧场；参天的林海中生长着桦树、山毛榉、■树、柏树和乔木蕨；平原上奔跑着小羊驼和驼鸟，还有美洲驼；成群的企鹅和满天的飞禽。当“信天翁号”打开探照灯时，看见海雀、野鸭、鸭鹅挤满了平台，足足能装满一百间弗朗索瓦·塔帕日的储藏室。

这使厨师可以做他拿手的野味菜了，而弗里洛兰也多了一项工作，他不得不去给飞禽挨个拔毛。

下午三点钟，日落时分，出现了一个在一片大森林怀抱中的湖泊。湖水已经结冰。湖面上几个土人正在滑冰。

这些土人一看见飞行器便吓得四散而逃，逃不掉的便趴到地上一动也不敢动。

第十四章

在这章里，“信天翁号”做出的事
也许是世上独一无二的。

这天是七月二十四日。而南半球的七月二十四日却是北半球的一月二十四日。刚飞越五十六度纬线，相当于从爱丁堡穿过苏格兰的那一条。

因此，气温一直维持在零度之下。此刻需要使用舱房取暖来获得一些热量。

不用说六月二十一日之后南半球的寒冬季节中白昼渐长，但由于“信天翁号”直插极地，因而白天又缩短了。

在与南极圈相接的南太平洋上空的光线暗淡，很难看到什么景物，在深夜，咄咄逼人的寒气更是不断地袭来。为了抗寒必须学习爱斯基摩人和火地人的穿着。飞行器成了奇装异服的世界，两位同行也包裹得严实地站在平台上，他们一直考虑着行动计划以及如何来施行。还有就是；他们很少看到罗布尔工程师。自从在廷巴克图双方进行了多次周旋之后，工程师和他们已无话可说了。

至于弗里洛兰，他尽量呆在厨房里。做为弗朗索瓦·塔帕日厨师的助手，他能得到慷慨的款待。由于能获得几分好处，黑人征得了主人的同意后，便欣然答应了。另外对外面所发生的一切他不想参与，自认为这样可能就脱离了险境。他是那般的与鸵鸟相似，无论是胃口还是愚蠢的脑袋。

现在“信天翁号”又想降临于何处？难道它还敢于在这隆冬季节里到南极海面和大陆上空去冒险吗？在这种寒冷的气候中，就算电池中的化学物质不凝固，难道人不会被冻死吗？如果罗布尔在热季飞越南极还行得通，但在冬季无尽长夜的南极去这样做，这种行为简直是发疯了。

韦尔顿研究会的两位同人就是这样看待问题的。现在，他们置身于新大陆的尽头，这里虽然还是美洲，但却不是美国所处的那片美洲。

这个狡猾的罗布尔是何居心？难道此刻不是毁掉这架飞行机器，结束旅行的时候吗？

能肯定在二十四日这天，罗布尔与他的工头多次进行交谈。汤姆·特纳和他一起察看了几次气压表，这当然不是为了调整飞行高度，而是为了记录与气候有关的数据。勿庸置疑，有一些问题必须研究、商讨。

普李当大叔注意到，罗布尔正想清点所存的原料和供给；供飞行器推进装置和提升装置所用的原料和供人食用的食品。

这表明罗布尔在考虑返航。

“返航！”菲尔·埃维思说，“回哪去？”

“去能补充给养的地方，”普李当大叔说。

“那必定是太平洋上的某座小岛，岛上居住的人是和他们同样货色的无赖。”

“我看也是，菲尔·埃维思。我估计他要向西飞，按着飞行速度看，他很快就能到达那地方。”

“可我们的计划会落空，假如真是那样的话。……”

“他不会到达的，菲尔·埃维思！”

很明显，这两位同行有可能猜出了罗布尔的计划。

这天，“信天翁号”朝南极海岸飞了一段里程后，确实是准备返航了。冰块破入合恩角海域，南部太平洋已被冰峰和冰原覆琢上了。浮冰构成的屏障连最坚固的船和最富经验的航海家也无法逾越。

当然，“信天翁号”那雄健的翅翼是可以飞越南半球帽端上的峻岭——冰山和屹立的南极大陆。但是，在南极的深夜呢，还有在降至零下六十度的寒冷空气中呢？与这些艰险做争斗，它敢吗？毫无疑义，不敢！

因此，“信天翁号”在向南飞了近百公里后便掉头朝西，目标是飞往太平洋群岛中某个不为人知晓的岛屿。

飞行器下面是一片液体平原，它挽住两边的亚洲大陆和美洲大陆。这时的海水呈现出一种神奇的色彩，由于这种颜色，它被喻为“奶液之海”。这里整个的太平洋呈现奶白色，那是因为微弱的阳光无力驱散昏暗所形成的颜色，从高处看去仿佛是一片隐隐伏荡的广阔雪原。假如整个海洋都冻成冰块，大概也不能改变它的容貌。

现在大家都知道了，这种现象是由发光粒子和磷光微生物造成的。然而在印度洋海面之外的地方也能看到这种乳白色的雪原，这不禁使人感到惊奇。

在天亮的一段时间里气压表始终保持较高的水平，现在突然下降了。很显然，这出现的征兆会使轮船惊慌失措，而飞行器却毫不在意。可以判断出，一场暴雨刚刚降临了太平洋海面。

中午一点钟，汤姆·特纳来到工程师身边说：“船长，瞧地平线上的黑点，不会是一块礁石吧，在正北方的……！”

“不可能是，汤姆，这一带没有陆地。”

“至少是条船。”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赶忙来到前甲板眺望汤姆·特纳所指的那个方位。

罗布尔叫别人拿来航海望远镜，仔细地观察那一黑点物体。

“是艘小艇，”他说，“我能肯定上面还有人。”

“是遇难者？”汤姆叫了起来。

“还真是遇难者，可能他们没有办法了才丢弃了船，这些人多可怜，他们找不到陆地，会饿死、渴死，”罗布尔甚是同情地说，“我的‘信天翁号’必定会竭尽全力地营救他们！”

命令下达了，他的技师与助手开始操作飞行器下降，停止在一百米的高度，推进器推动它向北迅速飞去。

还真是一艘小艇。帆在桅杆上颤动，因为没有风，它不可能再前进，艇上的人大概很疲劳，没有力量去划桨了。

艇上的五个人，即使没有死，也因为疲惫不堪而不能动弹。

“信天翁号”飞至他们的头顶，然后徐徐降落下来。

在小艇的尾部印有它所属的那条船名，那是南特的“让内特号”，船员们在无奈的情况下抛弃了那条法国轮船。

“喂，怎么样了？”汤姆喊叫着。

小艇上应该能听得到喊声，因为飞行器距下面的小艇不过八十尺高度。

然而没有动静。

“鸣枪。”罗布尔命令道。

枪声响起，在空气中久久地回荡。

这时他们看到一个遇难的人很艰难地挪动起身体，露出惊惧的目光，脸削瘦得只剩下一张皮。

当他看到“信天翁号”时惊恐地挣扎着。

“不用害怕！”罗布尔用法语喊道。“我们是来营救你们的……你是哪儿的人？”

“我是大副，三桅船‘让内特’号上的，”那人回答着。“我们离开船已经十五天了，它沉了，我们没吃、没喝的！”

这时其他四个遇难者脸色苍白，筋疲力竭地也慢慢坐了起来，他们伸出枯瘦的手向飞行器挥舞着。

“看着点儿！”罗布尔喊道。

延着平台上的栏杆顺下一条绳子，一只桶装满了淡水放落到小艇上。

那些饱受饥渴的人蜂拥而上，直接将头探到桶里贪婪地喝起来，真让人不忍心看下去。

“面包！……面包！”他们沙哑地喊叫着。

立刻，一个装满食品罐头，一小瓶白兰地和几品脱咖啡的篮子降到他们的手中。那个大副费了好大的力气才制止了他们狼吞虎咽，饥不择食的样子。

“我们在哪儿？”他问道。

“距离智利海岸和乔诺斯群岛五十海里的地方。”罗布尔回答说。

“非常感谢，不过没有风，而且也……”

“你们可以上我们这里来。”

“你们是谁？”

“能帮助你们的人！”罗布尔简洁地作了回答。

大副知道对方不愿说出姓名，就没有再问。那么这架飞行器能将他们拖走吗？”

完全可以，一条一百尺长的缆绳系在小艇上，这架强大的机器拖着小艇朝东而去。

直到晚上十点钟，终于看到了陆地，也可以说是那闪烁的灯火暴露出陆地的位置。这次来自天空的救援对于“让内特号”的遇难者而言，实属雪中送炭。他们都会认为，这简直是个奇迹。

当飞行器将他们拖至乔诺斯群岛的航道入口时，罗布尔喊叫他们松开那条曾挽救了他们的生命线——缆绳。随后，“信天翁号”又向远海飞去。

事实证明，这架飞行器实在有很多好处，它可以用这种方法营救遇难的水手！而无论多么完善的气球面对这样的工作也是无能为力的。尽管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此刻内心仍旧用恶毒的话言功击，否定事实的存在然而他们私下里也不得不承认飞行器的功能之强大，性能之优良。

海面上始终波涛滚滚，各种不祥的征兆令人心绪不定。“信天翁号”的螺旋桨在一阵阵猛烈的和风的冲击下发出刺耳的鸣响，然后又逆向吹动片刻。气压表又下降了几毫米。帆船在这种情况下往往会落下两张主桅帆和一张前桅帆。一切表明风向将转向西北。气候变化预测管开始混浊起来，情况更加令人担忧。

凌晨一点钟，刮起了大风，风力异常猛烈。尽管如此，“信天翁号”靠着全速转动的推进器，仍以每小时四至五法里的速度逆风飞行。不过，这也是极限了。

显而易见，一场旋风正在酝酿之中，这在如此高的纬度上是罕见的。在

大西洋上把这风叫作飓风，在中国海叫台风，在撒哈拉叫西蒙风，在西部海岸叫陆龙卷，不管人们怎么叫它，反正是一场旋转的风暴——可怕的风暴。对于任何被回旋运动裹往的轮船来说，这风太可怕了，越靠近旋涡中心，风力就越猛；只有这个空气旋涡的中心是唯一平静的地方。

罗布尔深知这一切。他也知道升到高空，离开旋风吸力范围以躲避它是谨慎的，迄今为止，他这样做总是成功。但必须快，他一个小时也不能耽搁，恐怕连一分钟都不行！

风力果真骤然加强了。被风削去浪尖的波涛在海面翻腾，泛起一片白露。显而易见，旋风将以惊人的速度向南极地区移动。

“上升！”罗布尔说道。

“上升！”汤姆·特纳重复着。“信天翁号”得到一个极其强大的上升力斜升上去，就像是在一个向西南方倾斜的平面上移动

这时，气压表又下降了，水银柱急速跌落了八毫米，接着又跌了十二毫米。突然，“信天翁号”停止上升了。

什么原因？显然是由于一股空气，一股由上往下的强大的气流减弱了支撑点的反作用力。

轮船在水中逆流行驶时，由于水流从螺旋桨翼间通过，螺旋桨就会作一些无用功，船会大幅度倒退，甚至会改变航向漂流。此刻，“信天翁号”正是处在这种情况之中。

然而，罗布尔并没有泄气。同步转动的七十四个螺旋桨都达到了最高转速，但旋风以无可抗拒的力量吸住了飞行器，它逃不脱了。有片刻的平稳时，飞行器又上升起来，但紧接着沉重的气流又把它压下来。它像一条沉船那样落下去。这岂不是要在飞行器的灯光也穿不透的黑夜中沉入茫茫大海吗？

很明显，如果旋风风力继续加强，“信天翁号”就会像一段随风飘零的麦草，被这能拔起树木、掀掉屋顶、推倒城墙的旋风卷去。

罗布尔和汤姆只能用手势互相说话。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则紧紧抓着栏杆，自问大气现象是否要做个游戏，把这架飞行器连同它的发明者及其所有的秘密统统毁掉。

然而，“信天翁号”虽不能垂直摆脱旋风，但它也并非只有这一条出路：它可以到旋风中心去。那里较为平静，它也许可以控制自己的运动。对！到那里去。但这需要冲破挟着它旋转的环形气球，它是否有足够的机械力？

突然，云层上端绽裂开了。蒸汽凝结成了瓢泼大雨。

这时正是凌晨两点钟。气压表上下浮动，压差为十二毫米，最低已经降到了七百零九——事实上，降到这么低，是由于飞行器在海面上所处的高度造成的。

这阵旋风在它通常肆虐横行的地区——即北纬三十度和南纬二十六度之间——以外形成，真是奇怪的现象。这种现象可能恰好解释了这场旋转风暴怎么会突然变成垂直的暴风雨的。多么凶猛的暴风雨呵！一八八二年康涅狄格州的那场大风可以和它相比，那次大风的风速是每秒一百一十六米，也就是每小时一百法里。

“信天翁号”应该像船那样顺风逃脱，或者说，既然不能升高越过风暴，又不能摆脱出去，那么就只有听任被气流带去。然而，沿着这条通畅的轨道，它会向南飞，会飞到罗布尔不愿靠近的南极。它现在已经无法控制航向，只好听凭被带到任何地方去。

汤姆·特纳把着舵轮，他使出全身本领不让飞行器向一侧倾斜。

天刚破晓的时候——如果可以这样来表达那区别于地平线的模糊的颜色的话——“信天翁号”已经飞过了合恩角以南的第十五条纬线，也就是说飞出了四百多法里，进入了南极圈。

这里，七月的黑夜仍然长达十九个半小时。一轮既不发光，也不发热的太阳在地平线上刚一露出来，就立刻又缩了回去。在极地，这漫漫长夜要持续一百七十九天之久。一切都表明，“信天翁号”来到这里就如同坠入了万丈深渊。

如果可能进行观测的话，这天将会测得纬度是南纬六十六度四十分。飞行器离开南极点只有一千四百英里了。

它身不由己地被吹往地球上这个人迹绝难到达的地方。可以说，它的速度“吃掉”了它的重量（尽管地球两极略扁，使后者增加了稍许），似乎可以关掉提升螺旋桨了。暴风雨越来越猛烈，罗布尔感到推进器也应降到最慢速度，这样既可避免机器严重损坏，又有利驾驶。

在这一系列危险情况中，工程师临危不乱，指挥若定，全体船员也都心领神会地执行他们首领的命令。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一刻也没有离开平台，呆在那里也没有什么不舒服。空气的阻力很小，可以说几乎没有。飞行器在空中飘荡，就像是一只浸在移动的流体中跟着走的小艇。

据说南极地区的面积是四百五十万平方米。这是一个大陆？是一个群岛？还是一片结成冰的、在漫长的夏季里也不曾融化的海洋？不得而知。所知道的只是南极比北极还要冷——这是由南极冬季里地球在它运行轨道上的位置决定的。

这一天，暴风雨没有一丝要减弱的迹象。“信天翁号”将在西经七十五度进入南极区。它将在什么经度上出来？——如果它还能出来的话。

不管怎么说，随着它继续向南飞行，白昼越来越短。用不了多久，它就会进入只靠月亮和南半球黎明的早霞带来一点微弱的光明的不尽长夜了。可是，此时正值新月，罗布尔和伙伴们可能根本看不到这个好奇的人类至今仍然一点也不知道其中秘密的地区了。

“信天翁号”很可能飞过了某些已经被探查出来的地方，那是在南极圈前面一点，比斯科一八三二年发现的格雷厄姆地和迪蒙·德·于里维勒一八三八年发现的路易·菲利浦地以西，这两个地方是人类足迹在这块陌生的大陆上到达的最远地方。

这时的气温大大高于足以造成人类恐惧的程度，船上的人因而并没有十分受苦。暴风雨好像是空中的墨西哥湾暖流，带来了一些温暖。

真遗憾，整个这一带地区都沉浸在一片漆黑当中！但应该说明，即便月光照亮了天空，进行观察的可能性也微乎其微，因为在这个季节里，整个南极表面都蒙着一张宽阔的雪幕，一层冰甲；人们连冰雪的“映光”都看不出来，那光是一种淡白颜色，一点也反射不到黑暗的天际。在这样的条件下，何以辨认陆地的形状、海水的面积和岛屿的位置？何以辨认这里的水道网？又何以辨认和冰山、浮冰混在一起的山峰——也可能是丘陵的形态？

将近午夜时分，南半球的黎明驱散了黑暗。这短促的现象在空中呈现为巨大的扇面形，银色光线的光班在太空中闪耀，发出的光茫消失在闪烁在天顶的南十字座的星光中。这个现象真是无比豪华壮观，放出的光芒照亮了被

一片白色弄得隐隐绰绰的这个地区的面貌。

不消说，在这个距离南磁极只有咫尺的地区，罗盘的指针不停地摇摆，再也不能作出任何与航向有关的明确的指示。然而有一刻，指针偏转，使罗布尔确信他正在南纬七十八度左右上空飞越南极。

又过了一会儿，凌晨一点左右，他计算了一下指针和垂直线的角度，喊道：

“南极就在我们脚下！”

一个白色球形体映入眼界，但谁也看不到冰层下面是什么东西。

南极的黎明很快就结束了。这个臆想出来的地球所有经线的相交点还有待人们今后去认识。

不用说，如果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想把这架飞行器和它载着漫游世界的人埋葬在最神秘偏僻的地方，这时机是再合适不过了。他们没有那伴做，大概是因为还缺少必需的东西吧。

暴风雨仍然很猛烈，风速非常高。如果“信天翁号”这时遇上一座大山，一定会像船撞在岸边一样碰得粉碎。

事实上，它不仅已无法控制水平飞行，而且连上下移动也难以自主了。

然而，南极陆地上确实矗立着几座高峰，飞行器随时有可能撞在山上毁掉。

风向西转，经过零度经线，这使得可能发生的灾难显得尤为可怕。这时，“信天翁号”前方大约一百公里的地方，出现了两个亮点。

那是雄伟的罗斯岛群山所属的两座火山，艾勒布斯和泰罗尔。

难道“信天翁号”要像一只大蝴蝶似的葬身于烈焰之中吗？

在这危急的时刻，人人都提心吊胆。只见艾勒布斯山仿佛冲着无法逃出暴风风床的“信天翁号”直扑过来。一簇簇火焰迅速变大，火网挡住了飞行器的去路。炽烈的火光映彻了天空，船上一张张被照亮了的面孔都带着一副可怖的样子。所有的人都僵住了，没有一声喊叫，也没有一点动静，他们在等待着被这大火炉的烈火吞没的可怕时刻。

然而，卷着“信天翁号”的暴风雨把它救出了这场灾难。艾勒布斯的火焰被风雨压低了些，给飞行器闪开了一条通道。幸亏“信天翁号”螺旋桨的离心运动排开了雹子般稠密的熔岩物质，它才得以通过了正在喷射的火山口。

一小时以后，在漫长的极黑里照亮这世界尽头的两支大火炬，被地平线从视野中遮去了。

凌晨两点，飞行器越过了位于德古威尔特海岸边缘的巴勒尼岛，但谁也没有认出它来，因为冰把这小岛和南极大陆连接在一起了。

“信天翁号”从东经一百七十五度飞出了南极圈。此后，暴风雨把它带到了浮冰和冰山上空，有多少次险些撞毁。它不是掌握在舵手的手里，而是掌握在上帝手中……上帝是一位出色的驾驶员。

飞行器回到巴黎经线，这恰和它进入南极圈时所在的经线形成一百零五度角。

终于，在飞过六十度纬线之后，暴风雨显出要停息的趋势，风力骤然减弱了。“信天翁号”又可以主宰自己了。接着——这可真是一个大安慰——它又回到了地球的有光区。早晨八点左右，天亮了。

罗布尔和他的属下躲过了合恩角的旋风之后，又逃脱了这场暴风雨。他

们飞过整个南极地区，又回到了太平洋上空，一共飞行了七千公里，历时十九小时——约为每分钟一法里多。这个速度接近“信天翁号”在正常情况下靠推进器能取得的速度的两倍。

然而，罗布尔并不知道飞行器现在是在什么方位，因为距离磁极太近，磁针不停地乱摆。只有等太阳在适当的条件下升起后才能进行观测。可惜，这天乌云布满了天空，太阳没有出来。

两部推进螺旋桨在暴风雨中受到了严重损坏，这更加重了船上人们的失望。

罗布尔被这场灾祸弄得心情十分不快。这一天，飞行器只能缓速行进了。越过巴黎的对应点时，它的速度仅为每小时六法里。此外，必须小心不能再受到新的损坏。假如两部推进器都不能运转了，飞进器就会在这浩瀚的太平洋上空处于极其危险的境地。

因此，工程师思忖着是否应立刻进行修理，以保证飞行能够继续进行。

第二天，七月二十七日，早晨七点左右的时候，飞行器的北方出现了一块陆地。人们马上看出那是一个岛屿。但是，散布在太平洋海面的岛屿有数千座之多，这又是哪一座呢？然而，罗布尔还是决定在这里停下，但是不着陆。他觉得白天的时间足够把损坏的地方修理好，当天晚上就可以继续飞行。

风完全停息了——这对于修理工作是极为有利的条件，至少“信天翁号”停飞修理时不会被带到鬼才知道的什么地方去。

飞行器抛下一条长约一百五十英尺、端部有锚的缆绳；靠近岛的边缘时，锚掠过最外围的险礁之后便牢牢地卡在了两块礁石之间的夹缝中。提升螺旋桨转动着，把缆绳拉紧，“信天翁号”像一艘下了锚的轮船，稳稳地停在空中。

飞离费城以来，这是它第一次和地球连接在一起。

第十五章

有些必须要讲述清楚的事情在这章里发生了。

“信天翁号”还在高空时，飞行器上的人们便发现这座岛屿的面积显得很小。它处在哪条经线上？它的纬度又是多少？它是属于太平洋中的岛屿还是大洋洲的岛屿？亦或是印度洋中的岛屿？这些只有在罗布尔测定出它的位置以后才能知道。而此时，罗布尔还不能从罗经的指示数据中得到答案，他现在只能认为是在太平洋的上空。等到有了太阳，就能进行准确的测定了。

从现在的高度——一百五十尺上看，这座周长大约十五英里的小岛呈三角海星的形状。

东南角是一个小礁石岛，往前，散布着一块块的礁，岸边没有任何受潮水冲击的痕迹，这一点大约证实了工程师的猜测，因为在太平洋上，基本上没有涨潮和落潮。

西北角方向有一座锥形的山峰，高约一千二百尺。

岛上没有发现任何土人，要是有人，他们看见飞行器，一定会吓得四处躲起来。

“信天翁号”在岛的东南角靠了岸，不远处有一个小海湾。一条小河从这里的礁石中流向大海。远处是几道弯曲的山谷，山谷有长着各种树木、野禽，成群的山鹑和大鸨。这个岛看上去是可以居住人的。总之，罗布尔没有在这里着陆，大概是他觉得这坑洼不平的地面上难以找出一块适合停放飞行器的地方。

工程师下令开始修理机器以便能在高空中翱翔，他打算在天黑前结束战斗。提升螺旋桨在暴风雨中运转良好，现在依旧。可以说，暴风的力量减轻了这方面的修理工作。现在七十四只螺旋桨有一半在正常运转，这就足以把钩在海滩上的垂直缆绳拉紧了。

但是两部推进器受到了严重的损坏，需要矫正桨翼，修整传递旋转运动的齿轮结构。

船员们在罗布尔和汤姆的指挥下，首先开始修理前部推动器。万一“信天翁号”出于某种原因，不得不在全部修理工作结束之前起飞，现在最好还是从这里着手。因为只要有了它，飞行器就能容易地掌握重要的航线。

普李当大叔和他的同事在平台上散了会儿步，走到船尾坐了下来。

至于弗里洛兰，他觉得生命有了保障，因为现在尽管还是悬在空中，但毕竟离地面只有一百五十尺了！

修理工作只停下过两次，一次是太阳在地平线上升起的时候，这时可以先测出一个时角，另一次是太阳当空的时候，这时可以计算出当地正午的时候。

精确地测量出的结果是：经度：东径一百七十六度十七分，纬度：南纬四十三度三十七分。

这个地方在地图上看正是合称为布劳顿群岛的查塔姆岛和维福岛的位置。这个群岛的位置处在南太平洋的新西兰南岛——大卫·波玛努岛以东十五度的地方。

“和我的测想差不多。”罗布尔对汤姆·特纳说。

“那现在我们是在……”

“X 岛以南四十六度，也就是两千八百英里。”

“这样的话，修理推进器势在必行，”工头回答说，“途中我们可能会遇到逆风，况且现在船上吃的不多了，我们必须尽快返回 X 岛。”

“汤姆，我希望今天晚上就能启程，只要有一部推进器能够转动，我们可以在路上修理另一部推进器。”

“罗布尔船长，”汤姆·特纳问道，“那两位同行和他们的听差怎么办？”

工程师反问道：“汤姆·特纳，让他们成为 X 岛的永久居民有什么不好吗？”

X 岛究竟是什么地方？这是一座在太平洋中位于赤道和北回归线之间的岛屿，一个确实符合罗布尔称之为 X 的小岛。它浮在马克萨斯海域，远离所有能沟通各大洋的航线。在那里，罗布尔创立了小小的移民地；在那里，“信天翁号”可以随意降落休息；在那里，它还可以补充旅行中所需的所有给养。罗布尔在 X 岛拥有巨大的资源，他开设了一间工场，建造了他的飞行器。他还可以在那修理飞行器或是重造另一架飞行器。岛上的仓库里储备了可供岛上仅有的五十多名居民使用的各种原材料和食物。

几天前，罗布尔本想从合恩角横穿太平洋返回 X 岛。但旋风把“信天翁号”卷进了旋涡。这以后，暴风雨又把它卷到了南极上空。现在，它又回到了最初的航线上，要是推进器没坏，耽误的时间就算不了什么了。

要返回 X 岛了。正如工头汤姆·特纳所讲的，路途还很长。还需要和不利于飞行的风暴进行一系列的较量。如果“信天翁号”想如期到达目的地，恢复全部机械力绝不会是多余之举。如果天气一般，飞行器按正常速度也需要三、四天才能完成。

鉴于这些情况，罗布尔决定在查塔姆岛停下来。这里的条件有利于修理前推进器。至少他不用担心在北进的时候被逆风吹回南方。修理工作一结束，他就要下令起航，万一锚被卡在礁石中，他就命令砍断缆绳飞往赤道。

这样处置事情变得简单多了，一切都在按部就班地进行着。

“信天翁号”所有的船员都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工作中，他们都感到此时刻不容缓。

正当大家都在船头工作的时候，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进行了一次重要的谈话。

“菲尔·埃维思，”普李当大叔说，“您现在是否和我一样下定决心牺牲自己的生命了吗？”

“是的，我下定了决心！”

“再考虑一下，我们是不是彻底不对罗布尔先生抱任何希望了。

“是的，不抱任何希望了。”

“那好，我作出决定了，‘信天翁号’今晚就要起飞，我们必须在起飞前完成行动。我们要让罗布尔的飞行器在空中爆炸！”

“那就炸吧！”菲尔·埃维思回答道。

此时，两位同行的意见完全一致，连在等待死亡这点上，也毫无分歧。

“需要的东西都准备了吗？”菲尔·埃维思问道。

“准备好了，昨天夜里，趁他们的人都忙着抢险的时候，我偷了一支硝甘炸药筒！”

“普李当大叔，我们开始行动吧……”

“不，到了晚上再干！等天黑下来，我们回舱房去，你望风，别让人闯进去！”

六点钟，两位同事像平时一样吃了晚餐。又过了两小时，他们回到舱房，好像要好好地睡一觉。

罗布尔和他的伙伴们谁也想不到，“信天翁号”就要大难临头了。

正像普李当大叔他们所设想的那样，他溜进弹药仓，拿了些火药和一支工程师在达荷美使用过的那种炸药筒。回到舱房后，

{ewc MVIMAGE,MVIMAGE, !97200040_0287-1.bmp}

“信天翁号”所有的船员都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工作中。他小心地将炸药筒藏好，准备到了夜里把飞行器炸掉。

此刻，菲尔·埃维思正在检查那支炸药筒。

这是一支装有一公斤炸药的金属壳爆炸筒，这些炸药足以炸毁飞行器，能把螺旋桨炸个稀烂。即便炸药不能一下把飞行器炸毁，也足以让它摔下去。把这枚炸药筒安在舱房的某个角落，将平台连同船身的龙架通通炸毁，是件很简单的事。

但是，要想爆炸必须先引燃筒上的雷酸盐雷管的引线。这是行动中最精细的一环。因为必须计算好雷管引爆的时间。

普李当大叔考虑到了这一点。前部推进器一修好，人们就会到船尾来修理后推进器，那舱房也会有很多人，势必影响普李当大叔的行动，所以，普李当大叔决定使用导火索，让飞行器在预定的时间内爆炸。

他对菲尔·埃维思说：

“拿这支炸药筒时，我还偷拿了一些火药，用火药根据燃烧时间做一根导火索，接在雷管上。最好在十二点点燃导火索，让它在凌晨三、四点时爆炸。”

“计划得好！”菲尔·埃维思回答。

读者们可以看到，两位同行在设计这场对他们来说同样毁灭的计划时是多么的镇定自若。他们对罗布尔恨之入骨，以至于他们想和“信天翁号”同归于尽。不管这行动有多么荒唐，现在都顾不得了，他们在愤恨得不到发泄的情况下过了五星期，他们已经到了丧失理智的程度。

“那弗里洛兰怎么办，我们有权决定他的命运吗？”菲尔·埃维思问道。

“我们不是也要牺牲我们的生命吗！”普李当大叔回答道。

普李当大叔立刻行动起来，菲尔·埃维思则在一旁望风。

人们都在船头忙碌着，不用怕此时会有人闯进来。

普李当大叔把火药碾碎，稍稍弄湿后，用一条帆布将火药卷成导火索。点燃后，他证实了导火索每十分钟烧五厘米，照此推算三个半小时燃一米，他把导火索熄灭后，紧紧地拧成绳将它接在炸弹上。

十点钟他完成了所有的工作，没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菲尔·埃维思走回舱房，坐到同事的身边。

这天，前推进器的修理工作进行得颇为顺利，但得把它取回船上，卸下扭曲的桨叶。

至于“信天翁号”的干电池和蓄电池，一点也没有被损坏。能够再维持五、六天的时间。

罗布尔和他的伙伴们的修理工作到天黑时才完成，前部推进器还没安

好，还需三个小时才能正常运转。工程师和工头商量后，决定让船员们先休息，第二天再继续干，况且灯光不够亮，只有在太阳下才能正常进行工作。

这些事，普李当大叔他们并不知道。他们只知道罗布尔早些时说的话，以为前推进器到天黑时已经修好，飞行器随即就要向北飞了。飞行器依然被拖在岛上，他们却以为他们已经飞离了小岛。这个误会使事情完全朝他们设想的反方向发展。

夜，漆黑一片，没有一点月光。浓云更加重了夜色。风渐渐地刮了起来，一阵西南风吹过来，“信天翁号”纹丝未动，卡得结实的锚和紧绷的缆绳将飞行器牢牢地拴住了。

将近午夜，普李当大叔说：

“到时候了！”

床下有一只小箱子。普李当大叔把安好导火索的炸药筒放在箱子里。这样，导火索点燃后的咝咝声和发出的气味就不易被发现了。他点燃了导火索，然后又把箱子推回原处。

“现在，我们到尾部等着去吧！”普李当大叔说。

两位走出舱房，他们惊奇地发现没有舵手在岗位上。菲尔·埃维思探出身子去观望。

“‘信天翁号’原地未动！”他小声说道。“修理工作没完成，飞行器没起飞。”

普李当大叔失望地说：

“我得把导火索弄熄了。”

“不，我们应该逃走。”菲尔·埃维思说。

“逃走？”

“对，顺着缆绳向下滑一百五十尺不是什么困难的事。”

“真的，菲尔·埃维思，我们不利用这个机会，那才是傻子呢！”

他们回到舱房，拿上需要的东西，以应付在岛上的需要，然后，悄悄关上门，向船头走去。

他们想叫醒弗里洛兰，让他一起逃走。

夜色正浓，云正从西南方浮过来。

系住“信天翁号”向缆绳正在轻微地颤动，已经开始偏移下滑可能有些困难，但这阻止不了这些准备拚命的人。

两个人在平台上爬行，时常停下来听听动静，但船上漆黑一片，人们都沉静在酣睡中。

普李当大叔他们爬到了弗里洛兰的舱房边上，菲尔·埃维思忽然停了下来。

“有人！”他说。

果然舱楼边躺着一个人。他刚刚睡着，要是他醒了发现了他们，那他们可真是插翅也难飞了。

舱板上散落着一些修理用过的一些帆布片、几条绳索和一些废弃物。

不一会儿，那个睡着的人就被塞住嘴巴，身子被绳索结结实实地捆在了护栏的柱子上，他再也喊不得，也动不得了。这一切进行得无声无息。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侧耳听了听，各舱内仍是一片寂静，船上的人还都沉睡着。

两个逃亡者——现在已经可以这样称呼他们了——悄悄地来到弗里洛兰

的房间。弗朗索瓦·塔帕日打着震天的响鼾，这倒让人放心，可以大胆地干事。

弗里洛兰的房门一直敞开着，根本没关，普李当大叔大吃一惊，他探身进房间一看，里面根本没人，他缩身回来，说：

“没人！”

“没人？……他能到哪儿去呢？”菲尔·埃维思小声说道。

两人小声嘀咕着，他们猜想弗里洛兰可能躲到什么角落睡觉去了，于是他们俩又悄悄地向船头爬去。

还是没有弗里洛兰的影子。

他到底去哪了？！

“是不是这个坏蛋比我们先走了一步？”普李当大叔怀疑地说。

“不管他走没走我们都不能再等了，走吧！”

逃亡者们一先一后，毫不犹豫地双手抓着、两脚钩着缆绳，平安地滑到了地面。

脚踏在久违了的地面上，在坚实的地上行走，再也不用做大气的玩物了，他们欣喜万分！

正当他们准备沿小河溯流而上，到岛的中部去的时候，面前突然出现了一条黑影。

那正是弗里洛兰。

黑人也想到了他主人想到的这个主意，而且不通知主人便抢先走了一步。

但是此时不是斥责他的时候。普李当大叔正打算到远离此地的地方去寻一个藏身之处，菲尔·埃维思拦住了他。

“普李当大叔，听我说，”他说，“我们现在逃出了罗布尔的手心。他和他的同伙都注定不得好死，那是他罪有应得，活该！但是，如果他以名誉保证不来抓我们……”

“这样一个家伙的名誉……”

普李当大叔没有说完，“信天翁号”上就发出了一阵骚动。显然是发了警报，逃跑事件被发觉了。

“来救我！来救我！”有人在喊。

这是那个了望手，他吐出了塞在嘴里的东西。平台上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探照灯马上把光柱投向了开阔的地区。

“他们在那儿！他们在那儿！”汤姆·特纳喊着。

逃亡者们被发现了。

与此同时，罗布尔大声下达命令，提升螺旋桨降低了速度，缆绳在向回收，“信天翁号”开始向地面接近。

这时，响起了菲尔·埃维思洪亮的声音：

“罗布尔工程师，您能以名誉保证我们自由地留在这个岛上吗？”

“决不可能！”罗布尔喊道。

随着话音，一声枪响，子弹擦着菲尔·埃维思的肩头而过。

“呵！这些无赖！”普李当大叔吼道。

他手里拿着刀子，朝卡着锚的礁石奔去。飞行器距离地面只有五十尺了……

在几秒钟内，缆绳就被割断了，明显加强了的和风从斜侧把“ 信天翁号 ”吹向东北，吹到了海面上。

第十六章

到了这一章，读者可能会为
还没有看到结局而感到遗憾。

此时正值午夜零点二十分。普李当大叔和弗里洛兰扶着菲尔·埃维思扑倒在礁石后面，又躲过了飞行器上射来的几只冷枪，现在，他们再也不惧怕了。

“信天翁号”在离开了查塔母岛的时候，为避免跌进海中，迅速加快升高了九百米。

了望手用劲吐出塞在嘴里的东西，大喊了几声，罗布尔和汤姆·特纳忙奔到他身边，扯开他身上的破布条，给他松了绑。随后，工头冲到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的房间，屋内空空如也！

弗朗索瓦·塔帕日也在弗里洛兰的房间里搜了一遍，同样也没个人影！

罗布尔看到俘虏逃走了，不禁大发雷霆。这样，他本人和自身的秘密就再也保不住了。原先，他没有特别担心普李当大叔他们飞过欧洲时扔下那封信，是因为他认为信极有可能会丢掉！可是现在！……

之后，他又渐渐地平静了下来。

“就算现在他们逃掉了，”他想到，“反正几天之内他们是逃不出查塔姆岛的，我要返回去！……去把他们一个不剩地抓回来……到那时……”

的确，那三个逃亡者的安全远远没有得到保障。逃亡者们短时间内是逃不走的，一旦“信天翁号”调整好航向，那么飞行器很快便会回到查塔姆岛，不出十二个小时，他们又会重新落到工程师手里了。

不出十二小时，但是，不出两个小时，“信天翁号”就会永远消失了！那支将在空中完成爆炸任务的硝甘炸药筒不正是一枚绝好的定时炸弹吗？

这时，风更大了，飞行器被吹向了东北方。即使保持速度，天亮前也看不到查塔姆岛了。

想要逆风回驶，那么推进器，至少是前部推进器，应正常运转才行。

“汤姆，”工程师命令道，“把所有的灯都打开。”

“是，罗布尔船长。”

“全体人员开始工作！”

“是，开始工作！”工头回答道。

再不能把工作拖到第二天了，现在，必须把疲劳抛在脑后，“信天翁号”上的所有人此时的心情都是和罗布尔一样的：等前螺旋桨一修好，便立即飞回查塔姆岛抓捕逃犯。到了那，再修后螺旋桨，然后飞行器就可以重飞太平洋继续返回 X 岛的行程了。

因此，现在不能让“信天翁号”向东北方飘得太远。但现在的情况却不容乐观，风越来越大，飞行器根本无法控制，别说逆风而行了，就连保持不动都做不到！没有推进器，它就成了无人控制的气球了。正了望着它的岛上的逃亡者们相信，等不到爆炸，“信天翁号”就会消失在空中。

这局面令罗布尔忧心冲冲，他担心这样下去会耽误飞回查塔姆岛的时间。因此，他决定在加速修理工作的同时，将飞行高度下降至低空，以期遇到较弱的气流，这样，“信天翁号”或许可以在恢复飞行能力前不至于飘出这一带海域。

一切都按照计划操作完成了。假设这时海上有一条船看见这架灯光笼罩下的飞行器听做的一系列的飞行动作，那船上人一定会被吓坏的。

“信天翁号”一下就降到了距离海面几百英尺的地方，然后便在那里停住了。

不幸的是，罗布尔发现这里的风力更大，飞行器飘得更快了。它很可能会被向东北方吹得更远，那样，离查塔姆岛会越来越远，飞回去的时间会被拖得更长。

总之，经过反复试验，证明还是呆在气流比较平稳的高空好一些，这样，“信天翁号”就又飞回了三千米高度，在这里，即使不能停住不动，也飘得慢些。工程师希望能在天亮时看见查塔姆岛，而事实上，查塔姆岛的实际位置，他已经非常清楚了。

至于那几个逃跑的人是否会遇上当地的土人——假若岛上有的话——罗布尔根本不去考虑。就算当地土人帮助了他们，罗布尔也相信“信天翁号”上的攻击很快就会把土人吓跑，打走的。然后把逃犯抓回来根本不成问题，一旦把他们抓回来……

“任何人休想从X岛逃出去！”罗布尔说。

到了深夜一点左右，前部推行器修好了，只等安装了，但这还需要一个小时的时间。等这一切都做完，“信天翁号”就又可以向西南方出发了，同时船员们开始修复尾部推进器。

导火线已经在房间里开始燃烧了！已经烧掉了三分之一还多！霹雳啪啦的火星已经接近了硝甘炸药筒！

当然，如果不是飞行器上的人忙得不可开交，或许会有人听到房间里劈劈啪啪的声音的，也会闻到房间里传出的火药味的，那么他们就会告诉罗布尔工程师，就会仔细地去检查一下房间，然后他们便可以发现那只放着炸药的箱子……如果他们真的做了这一切或许还可以挽救“信天翁号”和它载的所有的人……

但是船员们此时都集中在船头工作，也就是说，他们离开有炸药的房间二十米远。没有任何事情让人们集中到平台这边来，没有谁能从集中自己全部精力的工作中分心。

罗布尔正穿着机械师的服装，在那里亲自动手干着。虽然他还进行着监督工作，但他绝没有忽略任何事情，所有的工作都必须精心完成，他需要尽快的重新控制他们的飞行器。如果不把逃跑的人抓回来，那么他们就一定会回到自己的国家。到那时就会有人去调查，X岛就会被人发现，“信天翁号”的人们建立的家园和卓越的生活——就会毁于一旦！

汤姆·特纳走进工程师，此时正是一点一刻。

“罗布尔船长，”他说，“我觉得到西边去，风会小一点儿。”

“气压表怎么样？”罗布尔看了看天空后问道。

“基本平稳，”工头回答道。“可我觉得云好像就要压过来了。”

“是这样……汤姆·特纳，看来，海面上可能要下雨。但只要我们呆在雷雨区的上边，就没有关系！完成修理工作是不会受影响的。”

“要是雨下起来，”汤姆·特纳接着说，”从现在云彩的形状看，肯定只是一场小雨，那么云下面肯定不会有风。”

“很有可能，”罗布尔回答说。”但我不想再下降了。推进器修好后，我们就可能自由地飞了，这是最重要的。”

两点钟过几分时，第一阶段的修理工作结束。

前螺旋桨已安装完毕，干电池也已装好。桨翼的旋转速度逐渐加快，“信天翁号”转向西南，保持中速飞向查塔姆岛。

“汤姆，”罗布尔说，“我们向东北飘了两个半小时，现在风没什么变化，我看，最多一个小时，我们就可以回到小岛的海域上空。”

“罗布尔船长，我也是这么想的，”汤姆回答说。“现在的航速是每秒十二米，早上三点至四点之间，‘信天翁号’就会回到刚才它离开的地方。”

“这太好了，汤姆！”工程师说道，“逃亡者们肯定以为我们早已向北飞远了，不会戒备，所以我们最好趁天黑神不知鬼不觉地到达那个岛，等‘信天翁号’快到达地面时，我们就把它停在礁石后面。随后，我们可能要在查塔姆岛上过几天……”

“那就过上几天吧，罗布尔船长。要是我们碰上了土人……”

“那就好，汤姆，我们要为‘信天翁号’而战！”

说完，工程师转向他的手下，他们正等候着他的命令。

“朋友们，”罗布尔说，“现在还不到休息的时候，我们必须一直干到天亮。”

全体人员都做好准备。

现在要进行同前部推进器一样有毛病的尾部推进器的修理工作。同样的毛病，同样的损坏原因，显然，都是在飞越南极大陆时因遭遇暴风雨所致的。

但是，要把这个螺旋桨取到船内来，飞行器最好停飞，甚至倒飞。技师助手按照罗布尔的吩咐在开倒车，改变螺旋桨的旋转方向。用一句航海术语，飞行器正慢慢地“后退”。

工作人员正要到飞行器尾部去，汤姆·特纳忽然闻到一股奇怪的味。

“嗯？”工头哼了一声。

“怎么回事？”罗布尔问。

“您闻到没有？……好像是火药的味！”

“可不是，汤姆！”

“对，……就是那间屋子……”

“那些坏蛋点燃了火药？……”

“哎呀！”罗布尔喊道，“把门撞开，汤姆，快把门撞开！”

工头刚刚向前迈了一步，惊天动地的爆炸声就响了起来。

“信天翁号”的舱楼被炸成几块飞到了空中，探照灯熄灭了，因为爆炸电断了，飞行器陷入一片黑暗中，大部分螺旋桨被炸得变了形，有的被扭曲，有的被折断不能动了，但船头的几个还在转。

突然，飞行器的外壳在第一座舱楼——（那里边装的蓄电池一直维持着前部推进器在旋转）——的后面断开，后半截平台从空中落了下去。

最后几个螺旋桨停止不转了，“信天翁号”向深渊栽了下去。

船上的八个人紧紧抓住飞行器的残骸，他们将从三千米的高空摔下来。

前部推进器在变成垂直方向后仍在旋转，这更加快了下坠的速度。

罗布尔此时表现出了惊人的镇静，他顺势滑到掉了一半的舱楼；抓住启动杆，推进器变成了提升器，改变了螺旋桨的旋转方向。

尽管这样能拖延一会儿，飞行器终究是要坠落下去的。但这个残骸至少不会以自由落体在重力的作用下的加速度摔下去。万一“信天翁号”掉进大海，幸存者终究难免一死，那至少他们不会因为高速下降无法呼吸被窒息而

死了。

爆炸后不到八十秒，“ 信天翁号 ” 残存的碎片便被大海的巨浪吞没了。

第十七章

在本章，我们后退两个月，
然后又从那里跃进九个月。

六月十三日，那是几个星期前，韦尔顿学会进行了热烈的讨论的第二天，费城各个阶层，无论是黑人还是白人，人们群情激愤，那情况真是难以言状。

天刚蒙蒙亮，人们就开始纷纷谈论前一天夜里发生的意外事件。

一位不速之客自称是工程师，自称叫作罗布尔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名字——征服者罗布尔！这个来历不明，国籍不明的人，竟然擅自闯入会场，侮辱了气球主义者，冒犯了飞艇的倡导人，胡吹重于空气的机器何等优越，在吓人的混乱中引起一片嘘声，招来各种威胁，而他又用这些威胁回敬了对方，最后在一阵枪声中失去了踪迹，而且不论怎么找也得不到他的消息了。

这对锻炼所有的舌头，鼓励所有的大脑去想象倒确是一件好事。

在费城以及合众国的其他三十六个州，老实说，乃至新旧两个大陆，人们是不会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的。

到了六月十三日晚上，激动的情绪有增无减，因为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仍然迟迟没有回家。这是两个生活很有规律、可敬而谨慎的人。难道他们是偶然离去的吗？不会，至少他们没有说过任何会让人这样想的话，而且预先已经说定，第二天他们还要坐在办公室中主席和秘书的位子上，开会讨论前一天晚上的事件。

不仅这两位宾夕法尼亚州的要人消失得无影无踪，而且连听差弗里洛兰也不知下落，和他的主人一样消声匿迹了。除了图森—鲁威尔杜尔、苏卢科和德萨林，一个黑人还从未这么出名过。在这个美丽的美洲国家里因怪癖而出名的古怪人行列中，他都占据重要的一席。

第二天仍然沓无音信。两位同事和弗里洛兰都没有出现，真令人担心。人们开始不安，电信局周围挤满了来打听消息的人。

还是没有一点音信。

有人曾清楚地看见他们两人一起走出韦尔顿学会，高声交谈着，带上等候在那里的弗里洛兰，然后沿着沃尔纳特大街朝费尔蒙公园方向走了下去。

素食主义者杰姆·西普还握着主席的右手说过：

“明天见！”

破布糖厂主威廉·特·福布斯曾与菲尔·埃维斯热烈握手，后者对他说了两次：

“再见！再见！”

被最纯洁的友谊将自己和普李当大叔紧紧连在一起的多尔·福布斯小姐和玛特·福布斯小姐，把这一失踪事件时刻牵挂在心上，为了得到失踪者的消息，她们讲的话比平时更多了。

三天，四天，五天，六天过去了，然后一个星期，两个星期过去了……没有任何人和任何迹像能够表明这三位失踪者的下落。

对整个街区都进行了细致的搜索，但什么也没有发现！在通往港口的路上，什么也没有发现！在公园里，大树下，密林深处，什么也没有发现！始终没有任何发现！

然而有人注意到，林间大空地的草最近被压倒了，样子很可疑，因为谁

也解释不了其中的原因。在环绕空地的森林边缘还发现了搏斗的痕迹。是否有一帮坏人深夜在空旷的公园中碰上了两位同行后袭击了他们？

有可能。于是警方例行公事，着手进行合情合理的调查。人们搜索了舒依基尔河，清理了河床，剪去了河岸上茂密的野草。虽然毫无结果，但并不浪费，因为舒依基尔河岸确实需要好好割割草了，趁这个机会完成了这项工作。费城的官员们都是些注重实际的人。

于是，人们开始求助于报纸广告了。公告、征询、广告雪片似地飞到合众国各家民主党和共和党的报社，绝没有一点政治色彩。黑种人的报纸《黑人日报》还根据弗里洛兰的近照刊出了一幅他的肖像。无论何人，只要能提供三位失踪者的下落，只要可以找到他们踪迹的任何性质的情况，都可以得到报酬，得到奖金。

“五千美元！五千美元！任何公民，只要他……”

然而这一切毫无结果，那五千美元一直放在韦尔顿学会的钱柜里。

“找不到！找不到！！找不到！！！费城的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

毫无疑问，无法解释主席和秘书的失踪，使俱乐部陷入非同寻常的混乱中。首先，全体成员会议决定采取紧急措施，停止“前进号”气球的一切制造工作。这一事业的倡导者，把一大笔财产和时间都投入到这项事业中的那些人不在这里完成这项工作，别人怎么能去干？最好还是等一等。

然而，就在此时，几个星期前曾使人们极度兴奋的那个怪现象又出现了。

人们又几次看到，更确切地说，是隐隐约约地看到，那个神秘的物体出现在高层气流中。当然，没有一个人想到把这个物体的奇怪出现和同样令人不解的韦尔顿学会两位成员的失踪联系起来。需要异常丰富的想象力才能把这两个事实连在一起。

无论如何，小行星、流星或是“空中怪物”，又出现了，而且是在较理想的条件下，因为有人清楚地观察到了它的体积和形状。在加拿大，先是有人在渥太华和魁北克之间的土地上看到了它，那正是两位同行失踪的第二天，随后有人在西部平原上空看到它和太平洋铁路上行驶的一列火车比赛速度。

从这天起，知识界的犹豫打消了。这个物体绝不是大自然的产物，而是一架飞行机器，是“重于空气”理论的实践结果。如果说那位创造者，那位飞行器的主人仍不愿暴露身份，那么显然他已不再隐藏他的机器了，因为他刚刚在西部平原伸手可及的低空中显示了它。关于机器所具有的机械力及其传动结构的性质尚不可知，总之飞行器肯定具有惊人的运行能力，这一点已经没有疑问了。几天之后，它又出现在天朝，随后在印度斯坦南部，接着又在俄罗斯大草原的上空。

这位具有如此强大的运行能力、对于其他国家之间的界线和海洋的疆界都已不复存在、支配大气层就像在支配自己的领地一样的大胆的工程师究竟是何许人？谁会想到他就是那个把气球主义者们的乌托邦痛斥得体无完肤，将自己的理论劈头盖脸地向韦尔顿学会掷去的罗布尔？

这种想法也许会产生于几位聪明人的头脑中。然而，竟没有一个人将这个罗布尔与韦尔顿学会主席和秘书的失踪联系到一起。这真是一件怪事。

总而言之，如果不是在七月六日十一点三十七分，一封急电经纽约通讯线由法兰西发到美利坚，这一切都将始终是个谜。那电报上说了些什么？那是一封装在在巴黎拾到的一只鼻烟壶里的信——一封披露合众国几乎将为之

送丧的两位人士现状的信。

如此看来，绑架的组织者就是那个特意光临费城，要把气球主义者的理论扼杀在摇篮中的工程师——罗布尔！是他制造了“信天翁号”飞行器！是他为了报复绑架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外加弗里洛兰！可以认为，这几位人士是一去不复返了。除非通过某种途径造出一种能够和那架强大的机器较量的工具，否则地面上的朋友是无法使他们返回地球了！

人们万分激动！惊诧不已！巴黎的电报是发给韦尔顿学会办公室的。俱乐部全体成员立即获悉了这一消息。二十分钟后，全费城都通过电话得知了这一新闻。随后，不到一个小时，整个美利坚都知道了，因为这消息通过新大陆数不清的电波传播开来。人们都不愿相信，然而这却是千真万确的。一些人说，这是恶作剧者的把戏；另一些人则说，这是下流的恶作剧！但是劫持事件怎么能够在费城进行，而且是如此机密？“信天翁号”怎么能够在费尔蒙公园着陆，而没有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天际被发现？

很好，这些都可以成为证据。怀疑分子仍然有权怀疑。然而，电报到达七天以后，七月十三日，法国“诺曼底号”轮船在赫德森河下了锚。它带来了那只重要的鼻烟壶，纽约铁路急忙把它运来费城，怀疑分子不再有怀疑的权力。

这正是韦尔顿学会主席的鼻烟壶。杰姆·西普那天即使真吃些更富营养的东西也不为过。因为他认出那只鼻烟壶时，险些昏倒在地。有多少次，他曾从那里捏出像征友谊的一撮呵！多尔小姐和玛特小姐也认出了这只鼻烟壶，她们曾经常怀着有一天能把自己老姑娘的手指伸进去的希望注视着它！随后，她们的父亲威廉·特·福布斯、特鲁克·米尔纳、巴特、芬以及韦尔顿学会其他许多成员也都认出来了。他们曾上百次看到这只鼻烟壶在他们可敬的主席手中打开、关上。最后，这只鼻烟壶得到了普李当大叔在费城全部朋友的证实，这个城市的名字表明（重复这一点绝非多余），它的居民都情同手足、亲如兄弟。

因此，对此事绝不允许有任何怀疑的阴影继续存在。主席的鼻烟壶以及信上他的笔迹都令怀疑分子不能再摇头了。大家不禁连声叹息，失望的手臂伸向天空。普李当大叔和他的同事被一架飞行机器带到空中去了，而大家都想不出一点儿办法去救他们！

普李当大叔拥有大部分股票的尼亚加拉瀑布公司险些中断瀑布流动，停止经营。失去了厂长菲尔·埃维思的沃尔顿表厂也想出盘工厂。

真的！大家都在发表！发表这个词可不是夸张，因为除去几个孩子——连合众国也绝不例外地有一批这种人——谁都不再抱有重见这两位可敬的公民的希望了。

然而，自从“信天翁号”飞过巴黎上空，就再也得不到它的消息了。几个小时以后，又发现它出现在罗马上空，仅此而已。鉴于飞行器从北向南穿越欧洲、从西向东横跨地中海时的航速，这情况是不足为怪的。由于它速度极快，任何一架望远镜都没能捕捉到它飞行轨迹上的一个点。所有的观测台都白让工作人员日夜守望了。征服者罗布尔的飞行器飞行太高、太远了——用他的话说，是“在伊卡利亚飞行”——根本没有希望找到它的踪迹。

应该补充一点，虽然飞行器曾在非洲沿海上空减速，但并没有人想到阿尔及利亚上空去找它，因为那封信尚未被发现。诚然，它在廷巴克图上空被发现了，但是这座名城的观测台——如果这城里真有一座观测台的话——还

没来得及把观测结果寄往欧洲。至于达荷美国王，他宁肯砍掉两万个臣民的脑袋，也不愿承认他同一架空中机器打仗时没占上风。这无非是出于自尊。

在这以后，工程师罗布尔飞过了大西洋，到过火地，然后又到过合恩角，还飞越了南极大陆和极地，尽管不是十分情愿。然而，大可不必等待从南极地区传来什么消息。

七月过去了。任何一个人都不能吹嘘看到过，哪怕是瞥见过飞行器。

八月结束了。罗布尔的俘虏还是没有音信。有人不禁要问，这位工程师是不是像史书中记载的第一位机械师伊卡尔那样，因为自己的轻率，送掉了性命。

后来，九月的前二十七天也毫无消息地过去了。

毫无疑问，这个世界上的人们对任何情况都能适应。厌倦过去的痛苦乃是人类的本能。人们遗忘，因为遗忘是必不可少的。然而，这次应该公正地说，地球上的公众没有遗忘。他们没有对两位白人和一个黑人的命运漠不关心。这三个人像先知艾利那样被绑架去了，但《圣经》并没有许诺说他可以回到地上来。

这一点在费城比在任何别的地方表现得都更为突出。另外，这种关注中还掺杂着一定程度的个人忧虑。罗布尔为了报复，把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从故土绑去，他当然是雪了恨，尽管这种行为超出了一切法律。但是，这就能使他的复仇欲望得到满足吗？他是否还会对韦尔顿学会主席和秘书的同事们下毒手？谁又能说自己对这位无比强大的空间主宰的袭击确保无虞呢？

然而，九月二十八日，一条消息传遍了全城。消息说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于这天下午又出现在韦尔顿学会主席的私邸。

尤为出奇的是，这消息竟是真的，尽管那些头脑清醒的人根本不相信。

然而，事实不容否认，那的的确确是两位失踪者本人，而不是他们的影子……还有，弗里洛兰也回来了。

俱乐部的成员们、朋友们，还有赶来观看的人群，都围在普李当大叔的房前。大家为两位同行欢呼，在一片乌拉和喝彩声中把他们抛来抛去。

杰姆·西普扔下他的午餐赶来了，威廉·特·福布斯和他的两个女儿也赶来了。这天，如果普李当大叔是摩门教徒，他真可以把她们都娶过来。但他不是，也无意皈依此教。还有特鲁克·米尔纳，巴特·芬，总之俱乐部的全体成员都来了。直到今天，人们依然不解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何以能够从成千上万条把他们抛遍了全城的手臂上活下来。

当天晚上，按理韦尔顿学会应召开每周例会。会员都知道两位同行将要到会。至此，他们还只字未提过他们的遭遇，也许是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讲话机会。此时的会员们都希望他们来谈谈他们旅行的轶事。而实际上，出于某种原因，他们一直守口如瓶，就连弗里洛兰也一直一言不发。

两位不愿讲的事实是这样的：

读者们已经知道了七月二十七日夜发生的事，这里无需赘述：两位同行勇敢地逃脱，当他们躲在岛上礁石后面时的感受；菲尔·埃维思挨的那一枪；被割断的缆绳；“信天翁号”升飞时由于没有推进器而被吹向远海，打开的灯可以使逃亡者看见它慢慢飘远，不久便消失了。

逃亡者们胆子大了起来，罗布尔的推进器三、四个小时内都不能使用，他怎么能回到岛上来呢？“信天翁号”将被炸毁，变成残骸漂浮在大海上，

如果真是那样，那船上的人都会变成碎尸烂肉。

复仇的行动终于完成了。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自信这是正当防卫，所以没有感到一丝的内疚。

菲尔·埃维思只是被从飞行器上射来的子弹擦破了一点皮，没事。三个人沿着海边向上走，希望能遇上岛上的土人。

这希望没有落空。查塔姆岛西岸大约住着五十几个靠打渔为生的土人，他们目睹了飞行器降落的过程，他们把这三个逃亡者当成了上天的使者，他们极其崇拜地把他们安排在最舒适的房间里，弗里洛兰仿佛当上了黑人之神。

正如普李当大叔他们预料的那样，飞行器再没有回来。他们猜想大爆炸一定发生了。从此以后，再也不会有人提起罗布尔和他的飞行器了。

现在，他们只有等待时机返回美国了。但很少有航海家光顾查塔姆岛。转眼八月过去了，他们开始怀疑是不是从一个地狱逃到了另一个地狱。但总而言之，弗里洛兰还是觉得在地上过好一点。

九月三日，终于有一只船来到查塔姆添加淡水，读者可能还会记得，普李当大叔在离开费城时身上还带着几千美金，这时派上了用场，可以用来支付回美国的费用。普李当大叔、菲尔·埃维思、弗里洛兰向崇拜他们的当地人致谢后，登上了前往奥克兰的船，在船上，他们只字未提他们的遭遇。两天后，他们到达了新西兰的首都。

一艘太平洋远航轮将他们接收为旅客。九月二十日，经过了愉快的旅行之后，“信天翁号”的幸存者们到达了圣弗兰西斯科。在船上，他们对自己的一切守口如瓶，只要他们付足了旅费，一位美国船长是不会去过问他们什么的。

三个人在圣弗兰西斯科搭乘太平洋铁路的第一班火车，于二十七日抵达了费城。

上面就是他们逃离飞行器安全回到老家的过程。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在人群的簇拥下来到办公室就座。

但此时，他们却亦常平静，好像在六月十二日那天晚上的会议之后，没有任何事情发生。这三个半月在他们的生活中仿佛根本不存在一样。

一阵乌拉的声浪过去后，两个人的脸上没有一点激动的表情。普李当大叔戴上帽子开始讲话了：

“尊敬的公民们，会议现在开始。”

会场爆发出一阵热烈的掌声，这掌声合情合理。如果说这次会本身没有什么特殊意义，但它至少由于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的到会而显得与往常不同。

热烈的掌声过后，主席接着说：

“先生们，上次会议中赞成把推进器安在‘前进号’前部的人和赞成安在后部的人之间进行了非常热烈的讨论。（听众都露出了惊讶的神色）。现在，我们找到了一个新的解决办法，那就是在前后各安一个，也就是安两个螺旋桨。（会场变得鸦雀无声）。”

讲话到此便结束了。

仅此而已，至于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是如何被绑架的，“信天翁号”的工程师到底是个什么人，他们被绑架后的情况，又是怎样逃离险境的，飞行器的现状是怎样的，它要飞行到什么时候，这些，主席部只字未提。

全体会员都想就这些问题问一问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但看看他穿着整齐的衣服，面部表情严峻，也只好尊重他们的意见。当他们认为时机适宜的时候，他们会讲的，那时听他们讲这一切将是多么荣幸！

也许，这其中有些不能暴露的秘密。

这时，普李当大叔在少见的沉闷气氛中宣布：

“先生们，现在我们的重要任务，就是去完成‘前进号’的制造工程了。——会议到此结束。”

第十八章

“信天翁号”的真实故事没有结局地结束了。

第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全费城沸腾起来了，那是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出人意料地归来之后七个月时，这一次和政治毫无关系，既不是竞选，也不是集会，“前进号”飞艇在韦尔顿学会的关心下，终于竣工了，即将充进它的自然元素。

这个故事开头提到过的著名的阿里·乌·廷德是驾驶员，他还有一名助手。

乘客是韦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难道他们不配得到这个荣誉吗？难道他们不应亲自出马来驳斥所有基于“重于空气”原理的飞行器吗？

但是，七个月之后，他们依然一点也不肯透露历险的经过，弗里洛兰尽管很想吹吹牛，但终究还是没有提起工程师罗布尔和他的神奇的机器。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作为坚定的气球主义者，也许不愿谈论飞行器或别的飞行工具。只要“前进号”气球没有在空中运行工具中首屈一指，他们是绝不能接受航空家的发明的。他们始终认为，而且愿意永远认为，飞艇是真正的空中交通工具，未来只属于它。

而且他们狠狠地报复了的那个人——他们认为自己做得很公正——已经不在人世了，伴其左右的那些人也已不复存在。“信天翁号”的秘密已被深深埋葬在太平洋之下了。

至于说工程师罗布尔在茫茫的太平洋中有一个基地，一个可供休息的小岛，那还只是一种假设。无论如何，两位同行将留待以后再去决定是否应对这个小岛作些调查。

韦尔顿学会长期以来精心筹备的这次伟大的试验终于就要进行了。“前进号’是迄今发明出来的航空艺术中最完美的型号——就像航海艺术中的‘坚强号”和“美佳号”。

“前进号”具备飞艇的一切优点。它的自重使它可以上升到气球所能达到的最大高度；密封度使它可以在大气中无限停留；坚固性使它可以经得住任何气体膨胀和风雨袭击的压力；性能使它具有相当可观的提升力，能够提起一整套电动机器；这套机器将把迄今为止发明出来的空中运动的最强动力输送给螺旋桨。“前进号”的外型是便于水平移动的长圆形，平台式吊舱与克莱勃船长和美纳尔船长的相仿，舱里装有驾驶员所需的各种工具，物理仪器、缆绳、锚、导索等等。此外，还有赋予飞艇强大的机械力的干电池和蓄电池。艇的前部装有一个螺旋桨，尾部也装着一个，还有一支舵。然而，“前进号”上机器的效率恐怕比“信天翁号”的要差得远。

“前进号”充上气压，被运到费尔蒙公园的林间空地上，就是飞行器曾经停过几个小时的地方。

无须说明，它的提升力是由最轻气体提供的。照明用煤气的浮力仅为每立方米七百克左右——这只能打破和周围空气的平衡状态；但氢气的浮力则可以达到一千一百克。用著名的亨利·吉法德的仪器按程序产生的纯氢气被充进了巨大的气球。因此，既然“前进号”的容气量达四万立方米，气体的浮力就是四万乘一千一百，即四万四千公斤。

四月二十九日早上，一切准备就绪。十一点刚过，巨大的飞艇就在离地

面几英尺的地方摆动，只待跃上天空了。

天气真是妙不可言，仿佛是专门为这次重要试验安排的。总的说来，如果风力再大一些，情况会更好，因为那会使试验更具结论性。从来无人怀疑气球在平静的空气中是可以驾驭的，但在流动的空中则又是一回事。所以试验应在后种条件下进行。

依然没有风，也没有要起风的迹象。这一天，极其罕见，北美洲根本不准备从它取之不尽的风雨库中把一场可怕的暴风雨送往西欧。

这样的天气对于飞行试验是再好不过的了。

还需描述那聚集在费尔蒙公园的人山人海吗？大批火车把周围各州好奇心强的人都运到了宾夕法尼亚州的首府；还需讲述工商界都停了业，以使人们能来观看这一伟大的场面吗？老板、职员、工人、男人、女人、老人、孩子、国会议员、军队代表、法官、记者、当地的白人和黑人都挤到林间开阔的空地上来了；还需描绘嘈杂的人群中的激动气氛，难以解释的举止和使人们吃惊的一阵阵拥挤吗？还需计算当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出现在挂着美利坚国旗的飞艇下方的吊舱上时，四周像放焰火一样爆发出的连声喝彩吗？还需说明大多数好奇者不是来看“前进号”，而是来瞻仰使旧大陆对新大陆羡慕不已的这两位人士吗？

怎么是两位而不是三位？怎么没有弗里洛兰？那是因为他觉得“信天翁号”一役足以使他出尽风头，他谢绝了跟随主人的荣耀。因此，欢迎韦尔顿学会主席和秘书的狂热呼声，根本没有他的份儿。

当然，在林间空地中央用绳子和木桩围起来的专用席中，那个著名团体的成员一位也不少。这里有特鲁克·米尔纳，巴特·芬，威廉·特·福布斯，他还用手挽着他的两个女儿——多尔小姐和玛特小姐。他们都采用出席盛会这一事实本身证明，什么也永远不能使“轻于空气”的支持者分开！

十一点二十分左右，一声炮响，宣告最后的准备工作完毕。

信号一发，“前进号”就将起飞。

十一点二十五分响起了第二声炮响。

“前进号”被网绳拉着，在林间空地升高了十五米左右。吊舱就这样升到了激动万分的人群的头上。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站在吊舱前部，把左手放在胸前——这表示他们和在场的人们心心相通。接着，他们把右手指向天空——这意味着迄今为止最大的气球将占领空间领域。

于是十万只手放在十万个胸前，另外十万只手指向天空。

十一点三十分，第三声炮响了。

“全部松开！”普李当大叔庄严地喊道。

于是，“前进号”“庄严地”升起来了——这个副词是经常被用来作航空描写的。

多么壮观的场面！仿佛一艘巨轮刚刚驶离了船台。这难道不是一艘驶向空中海洋的巨轮吗？

“前进号”笔直地上升——这证明空气绝对平静——在两百五十米的高度停住了。

在那里，它开始水平移动，“前进号”在两个螺旋桨的推动下，以每秒十米的速度迎着太阳飞去。这是鲸在水中的速度。将它和北方海域里的巨物相比，倒没什么不恰当，因为它的形状和那种巨大的鲸目动物一模一样。

又一阵乌拉声向灵巧的飞行者们飞去。

接着，“ 前进号 ”在舵的作用下，做出各种飞行动作！环绕、斜飞、直飞。它转小圈，前进、倒退，以便让反对派对气球的可驾驶性彻底折服——假如真有反对派的话！如果真有反对派，也早被撕成碎片了。

可是，为什么进行如此壮观的试验时，竟连一点风也没有呢？真令人遗憾，否则公众会看到“ 前进号 ”表演各种飞行动作，或是像顶风行驶的帆船那样斜着偏飞。或是像蒸汽船那样顶风行驶。

这时，飞艇在空中又上升了几百米。

人们领会了这个动作的意图，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要到更高的空中去寻找气流，以便使试验进行得更全面。这也是为了表明，类似鱼鳔的、可以用泵充进一定量气体的内部充气系统能够使飞艇垂直移动。上升时无需扔掉重物；下降时也无需放掉气体。然而，气球上半部还是安着一个阀门，以备不得已时急降之需。总而言之，用的都是已经为人类所掌握的系统，但却达到了尽善尽美的地步。

“ 前进号 ”此刻沿直线上升。它巨大的体积在人们眼里逐渐缩小，好像是由于光学的作用似的。这可真是新鲜事，巨大的鲸鱼渐渐变成了鼠海豚，过会儿还会变成普通的鲔鱼，观看的人们望得颈椎都要折断了。

“ 前进号 ”不停地上升，达到了四千米的高度。然而，天空无比晴朗，一点雾也没有，所以在地上始终能看见它。

“ 前进号 ”始终保持在林间空地的上方，仿佛有几条线从不同方向拉着它似的。即使一口巨钟罩住大气层，也不过平静如此。在现在的高度和在其他任何高度都没有一丝风。飞艇在运行中，没有遇到任何阻力。因为距离太远，它显得很小，仿佛人们是在用望远镜的小头看它似的。

突然，人群中传出一声喊叫，紧接着是十万声喊叫。所有的手臂都指向地平线上的一点，这点是在西北方。

一个移动的物体出现在蓝天深处，这物体在靠近，在变大，是一只飞在高空展翅飞翔的鸟？是一颗轨迹斜切大气层的流星？它的速度极快，而且肯定要从人群上空飞过。

一种猜测像闪电一样掠过所有的大脑，遍及整个空地。

“ 前进号 ”似乎也看到了这个奇怪的东西。它肯定觉得受到某种危险的威胁，因为它正加快速度向东逃去。

人们明白了！十万张嘴重复着一位韦尔顿学会成员吐出的这个名字：

“‘ 信天翁号 ’！‘ 信天翁号 ’！”

的的确确是“ 信天翁号 ”，罗布尔又在空中出现了。它像一只巨大的猛禽正朝着“ 前进号 ”扑去！

九个月以前，飞行器被炸毁了，螺旋桨被炸折，平台断成了两截。要不是工程师惊人地镇静，改变了前螺旋桨的旋转方向，把它变成了提升螺旋桨，“ 信天翁号 ”的全体船员都会由于急速下落而窒息死去。然而，如果说他们逃脱了被窒息的命运，罗布尔和他的同伴们又怎么还没溺死在太平洋呢？

这是因为平台的碎块，推进器桨翼、舱房的隔板，所有“ 信天翁号 ”剩下来的这些东西变成了一堆残骸。如果受伤的鸟掉进波涛，它的翅膀还可以把它维持在水面上。罗布尔和他的人先在这堆残骸上度过了几个小时，然后又乘上了在海面找到的橡皮艇。

上帝（据那些相信上天对人间事物的安排的人认为）偶然（据那些不相信上帝的人认为）来搭救遇难的人们了。

天亮后几小时，一条船发现了他们并收容了他们。不仅收容了罗布尔和他的伙伴们，还收容了漂在水面的飞行器的残骸。工程师只是说他的船撞沉了，对方也没有强迫他说明身份和姓名。

这是一条英国的三桅船，利物浦的“两个朋友号”。它驶往墨尔本，几天后便到达了。

罗布尔知道他们是在澳大利亚，离X岛还很远，必须尽快返回那里。

工程师在船尾舱楼的残骸里找到了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钱。这使他可以供给同伴们的一切需要，不用求助于任何人。到墨尔本后不久，他买到了一条一百吨左右的双桅纵帆船，就这样，精通航海的罗布尔回到X岛。

他只有一个明确的念头和一桩心事：复仇。但是要报仇，就必须重造一个“信天翁号”。对于曾造过一个的人来说，这毕竟是一项简单的工作。他们利用了和其他碎片一起装在双桅船上运回来的旧飞行器部件，包括两部推进器，重造了机械部分、干电池和蓄电池。总之，八个月后，工作完成了。一个和被炸毁的那个一模一样、同样强大、同样快的新“信天翁号”可以上天了。

船员还是原班人马，这些人对韦尔顿学会，尤其是对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充满仇恨。这一层，无需多说也可以理解。

四月初，“信天翁号”离开了X岛。飞行中，它不愿被地球上任何地方发现。因此，它几乎始终是在云层中飞行。到达北美上空后，它挑选了西部平原一块荒凉的地方着了陆。在那儿，工程师隐姓瞒名，打听到最使他高兴的消息：韦尔顿学会将要进行试验，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建造的“前进号”将于四月二十九日在费城起飞。

这正是罗布尔和他的同伴们无时不在寻找的报仇的绝好机会。“前进号”逃不出可怕的报复，证明飞行器优于一切飞艇的报复！

正因为如此，这一天，“信天翁号”像秃鹫一样从高空俯冲下来，出现在费尔蒙公园的上空。

是的！那正是“信天翁号”，就连从来没有见过它的人也很容易认出来！

“前进号”一直在逃。但它很快明白了：靠水平飞行，永远也逃不掉。因此，只有垂直逃跑去寻求生路，不是要靠近地面，因为飞行器会挡住它的去路，而是上升到可能受不到攻击的高空去。这很危险，但却很合乎逻辑。

但是，“信天翁号”也开始跟着它上升。它比“前进号”小得多。这像是箭鱼在追被它用箭刺伤的鲸鱼，鱼雷在奔向将被它一下子炸毁的巡洋舰。

下面的人们着得清清楚楚，不由得都焦虑起来。不一会儿，“前进号”升到五千米。“信天翁号”随着它上升，在它两侧盘旋，围着它兜圈子，圈子的半径一圈比一圈小。它一跃就可以把对手撞坏，把那脆弱的皮囊戳破。那样，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就会可怕地摔下去，跌得粉身碎骨！

观众们吓得出不来声音，他们呼吸急促，看到将有人从那么高的地方掉下来，心里惊恐万分，这种心理压迫着胸膛，使他们两腿发软。一场空战正在酝酿之中，这是连海战中的得救希望都没有的空战——这是第一次类似的战斗，但大概不会是最后一次，因为进步是这个世界上的一条规律，“前进号”上挂着美利坚国旗，“信天翁号”也悬挂着旗帜，那是一块薄纱，上面缀有着星星和征服者罗布尔的金色太阳。

“前进号”企图继续上升以摆脱它的敌人。它抛掉了艇上的重物，又升上去一千米。这一下，它在空中只成了一个点。加大螺旋桨的速度，始终跟

着它的“信天翁号”、现在已经看不见了。

突然，一声惊叫在地面上响起。

“前进号”明显变大了。“信天翁号”再次出现，随着它在下降。飞艇开始往下跌，气体在高空中过度膨胀，胀破了皮囊，气球瘪了一半，正在迅速向下掉。

这时，“信天翁号”减低了提升螺旋桨的速度，在匀速下降。它在离地面一千二百米的高度上，追上“前进号”，靠了上去。

罗布尔要结果它吗？不！他来营救，他要救出飞艇上的人！

“信天翁号”行动十分灵巧，“前进号”的驾驶员和他的助手跳到了飞行器的平台上。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难道拒绝罗布尔的救援，拒绝被他救出去吗？他们真的那样做了！但工程师手下的人朝他们扑过来，强迫他们离开“前进号”，上了“信天翁号”。

然后，“信天翁号”躲到一边，在空中停了下来。已经泄了气的“前进号”落在森林中的树上，像一大团破布挂在半空中。

地面上笼罩着可怕的沉默。仿佛所有胸膛里的生命都停止了似的，许多眼睛都闭上不愿看这场空前的灾难。

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又成了罗布尔的俘虏。他们既然又抓住了他们，是不是要把他们再次带往谁也没法追踪的空中？

可以这样想。

然而，“信天翁号”并没有升往高空，而是继续朝对面降下来。它要着陆吗？人们这样想着，纷纷后退，在空地中央给它让出一块地方。

人们激动的情绪达到了顶点。

“信天翁号”离地面两米停住了。随后，在一片沉默中响起了工程师的声音。

“合众国公民们，”他说，“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又落入了我掌握之中。我可以行使复仇的权力，把他们扣下。但是，看到‘信天翁号’的成就在他们心中引起的情绪，我意识到，对于征服空间将导致的重要革命，人们的思想尚未做好准备，普李当大叔和菲尔·埃维思，你们自由了！”

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驾驶员和他的助手一纵身便跳回到地上。

“信天翁号”随即升到了人群上空十米左右的地方。

然后，罗布尔接着说道：

“合众国公民们，我的试验做完了，但是我认为，今后什么事物都不应过早成熟，进步本身也是这样。科学不应超越习俗。应该进行的是演变而不是革命，一句话，应该水到渠成。今天，我想来消除利益上的矛盾和分歧，但我来得太早了。各民族实现联合的时机尚未成熟。

“因此，我走了。我把我的秘密也带走了。但是人类不会失掉它。等有一天，人类有了相当的教育，可以从这秘密中获益；有了相当的理智，不会滥用这秘密，那时，这秘密就属于他了。再见，合众国公民们，再见！”

“信天翁号”用它的七十四个螺旋桨拍击着空气，由两个推进器推动着，在一阵暴雨雷鸣般的乌拉声中——这次是赞赏的欢呼——消失在东方。

两位同行以及韦尔顿学会的全体成员感到自己深深受到了侮辱，他们做了唯一可以做的事情：回家去了。而突然改变了倾向的人群则要报以最辛辣的讥讽，这正是此时所需要的！

现在，再回到这个问题：“这个罗布尔是谁？将来有一天会知道吗？”

今天就可以知道了。罗布尔是未来的科学，也许就是明天的。这是未来的存在。

至于“信天翁号”是否仍然在大气层中——这个谁也不能从它手中夺去的领域中——遨游，这一点是不应怀疑的。征服者罗布尔会像他说的那样，有一天重新出现吗？会的！他一定会来提供一次能够改变这个世界上社会条件和政治条件的发明的秘密的。

至于空运机器的未来，它属于飞行器，而不属于飞艇。

征服天空的事业终将属于那些“信天翁号”！